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Meg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104年年報
2015 ANNUAL REPORT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年報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Meg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123號14~17樓
14~17F, No.123, Section 2,
Jhongsiao East Road,
Taipei, Taiwan, R.O.C.
Tel : 886-2-2357-8888
Fax : 886-2-3393-8755
Website : <http://www.megaholdings.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林瑞雲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2)2357-8888 # 116
電子郵件信箱：jylin@megaholdings.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蔡瑞瑛
職 稱：經理
電 話：(02)2357-8888 # 500
電子郵件信箱：jentsai@megaholdings.com.tw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地址及電話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58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123號14~17樓
(02)2357-8888
<http://www.megaholdings.com.tw>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24 台北市吉林路100號
(02)2563-3156
<http://www.megabank.com.tw>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58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
(02)2327-8988
<http://www.emega.com.tw>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9 台北市衡陽路91號2~5樓及9、10樓
(02)2383-1616
<http://www.megabills.com.tw>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44 台北市武昌街一段58號
(02)2381-2727
<http://www.cki.com.tw>

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9 台北市衡陽路91號6樓
(02)6632-6789
<http://www.megaamc.com.tw>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0424 台北市吉林路100號5樓
(02)2563-3156

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9 台北市衡陽路91號7樓
(02)2314-0878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009 台北市衡陽路91號7、8樓
(02)2316-8368
<http://www.megafunds.com.tw>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10058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1樓
網 址：<http://www.emega.com.tw>
電 話：(02)3393-0898

四、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 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11049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49樓
電 話：(02)8722-5800

名 稱：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Hong Kong Limited
地 址：24/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Admiralty, Hong Kong
電 話：(852)3758-1300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周建宏、黃金澤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 址：<http://www.pwc.com/tw>
電 話：(02)2729-6666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目 錄

致股東報告書	2
公司簡介	10
一、設立日期	11
二、公司沿革	11
公司治理報告	13
一、公司組織	14
二、董事及經理人資料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六、公司負責人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料	41
七、104 年度董事、經理人與依法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4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九、本公司及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43
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5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49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50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50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5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情形	5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3
二、跨業及共同行銷效益	75
三、市場及業務概況	75
四、從業員工	84
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86
六、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	87
七、資訊設備	87
八、勞資關係	89
九、重要契約	90
財務概況	9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與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9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5
四、104 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6
五、本公司及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152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153
一、財務狀況分析	154
二、財務績效	155
三、現金流量	156
四、104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6
五、104 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56
六、風險管理	158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178
八、其他重要事項	178
特別記載事項	179
一、關係企業資料	1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公司股票情形	1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7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7



致股東報告書

Letter to Shareholders



致股東報告書

104年全球經濟表現不如預期，主要受先進國家復甦步伐減緩，國際油價及商品價格下跌、新興與開發中國家成長下滑所致，其中尤以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減緩對全球經濟影響為最大。IMF於105年4月發布，104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1%，較103年降低0.3個百分點。今年全球經濟預期仍延續近年低緩成長態勢，且須注意若干風險包括：中國大陸經濟進一步放緩、全球央行貨幣政策動向分歧及不確定性、新興市場資本外流、債務危機，以及地緣政治紛擾等。

在國內經濟方面，104年出口貿易年增率呈現連續十一個月負成長，其中有八個月為雙位數負成長。主要受到國際市場需求疲軟、中國大陸供應鏈興起、半導體產品庫存去化持續，以及油價與鋼價續挫等影響，使內需成為支撐經濟成長主要動能。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5年2月之統計，104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為0.75%，無法保一，為97年金融海嘯後最低。105年因全球經濟下行風險日增，全球景氣若未如預期復甦，反轉向下，恐將影響我國經濟復甦時程。

受到內外諸多不利因素的影響，104年台灣經濟呈現逐步下滑的走勢，在此艱難環境下，金融業的獲利能力無可避免地面臨衝擊。所幸本公司以一貫穩健經營原則，憑藉著以往厚實的業務基礎、嚴謹的風險控管，仍然繳出亮麗的成績單。104年全年合併稅後淨利達新台幣(以下同)29,273佰萬元，僅較103年同期略為減少986佰萬元或3.26%，稅後每股盈餘2.35元，名列金控前茅。茲就前一(104)年度本公司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一、104年度營業結果

(一) 國內外金融環境、公司組織變化情形

1. 國內外金融環境變化

104年以來歷經地緣政治風險升溫、希臘紓困危機、原油及大宗原物料商品價格下跌、中國大陸及新興市場經濟成長減速、美國升息時程不確定性(聯準會12月16日決議升息一碼)，以及全球金融市場波動等因素，使得全球經濟成長不如年初樂觀預期，復甦步調趨緩，邁入新平庸時代。

在國內金融市場方面，美國聯準會於12月15~16日的FOMC會議升息一碼，造成美元走強，新興國家出現資金外流，貨幣貶值情形。由於全球資金持續流向美國，104年12月全球主要股市普遍下跌，加上國際原油及商品價格下跌，以及歐洲及日本經濟仍顯疲弱等利空因素影響，加劇股市走跌，因而導致104年12月底台灣加權股價指數較去年底9,307.26下跌10.41%，收盤指數為8,338.06。新台幣匯率方面，因美國升息態勢明顯，104年12月底新台幣兌美元收盤匯率為33.066，較去年底收盤匯率31.718貶值4.25%；利率方面，為了挽救台灣陷於國內、外經濟情勢堪慮困境，中央銀行分別於104年9月24日及12月17日之理監事會議，各決議降息半碼，打破國內利率「連十六季不變」的紀錄。

2. 公司組織變化

截至104年底止，本公司擁有控制性持股之投資事業包括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兆豐證券(股)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及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等八家子公司，家數與103年比較維持不變。



代理董事長兼總經理 吳漢卿

(二) 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的業務範圍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本公司旗下各子公司之營業成果如下：

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單位：外匯業務－美金佰萬元，其他－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比率(%)
存款業務(含郵匯局轉存款)	2,080,552	1,929,424	7.83
一般放款、進口押匯、出口押匯業務	1,765,178	1,691,323	4.37
企金放款	1,377,601	1,325,417	3.94
消金放款(不含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387,577	365,906	5.92
外匯承做數	842,207	825,871	1.98
買入有價證券業務	380,305	360,828	5.40
長期股權投資業務	23,472	25,005	(6.13)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1,230	1,363	(9.76)

註1：係該行各業務量月平均餘額。

註2：104年底該行逾放金額新台幣1,341佰萬元，逾期放款比率0.08%，備抵呆帳覆蓋比率為1,723.01%。

2. 兆豐證券(股)公司

業務項目	業務細項	104年業務量	103年業務量	增減比率(%)
經紀業務	平均市占率(%)	2.87 (排名9)	3.06 (排名9)	(6.21)
承銷業務-股權	IPO主辦送件數(含海外企業回台)	5 (排名4)	3 (排名7)	66.67
	SPO主辦送件數	7 (排名5)	9 (排名5)	(22.22)
承銷業務-債權	公司債主辦送件數	3 (排名4)	1 (排名6)	200.00
	公司債主辦承銷金額(億元)	50 (排名5)	15 (排名7)	233.33
新金融商品業務	權證發行檔數	2,154 (排名6)	2,242 (排名6)	(3.93)
	權證發行金額(億元)	209 (排名6)	213 (排名7)	(1.88)

註：排名係以經紀市占前20大台資證券商同業為比較對象。

3.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比率(%)
承銷暨買入各類票券	2,334,321	2,357,881	(1.00)
融資性商業本票發行金額	2,050,131	2,054,137	(0.20)
買賣各類票券	8,177,922	8,363,843	(2.22)
買賣各類債券	5,592,022	5,906,712	(5.33)
平均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餘額	148,882	143,178	3.98
逾期授信金額	0	0	-
逾期授信比率(%)	0	0	-

4.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比率(%)
簽單保費收入	6,205	6,282	(1.23)
再保費收入	689	604	14.07
總保費收入合計	6,894	6,886	0.12

5.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比率(%)
公募基金	97,566	90,309	8.04
私募基金	73	84	(13.10)
全權委託	766	246	211.38
合計	98,405	90,639	6.05

註：上表為所管理之資產規模。

6.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比率(%)
買入應收債權淨回收款暨處分承受擔保品損益淨額	571	578	(1.23)
租金收入	3	33	(90.91)
利息收入	154	99	35.71
服務收入	258	246	4.88
合計	986	956	3.14

7.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比率(%)
長期投資撥款	337	348	(3.16)
長期投資餘額	945	882	7.14

8.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比率(%)
保險佣金收入	1,562	1,168	33.73

(三) 預算執行情形

1. 104年度本公司預算與實際執行情形表列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實際數	預算數	達成率(%)
收益	30,548,165	27,812,361	109.84
費用及損失	683,667	610,524	111.9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9,864,498	27,201,837	109.79
本期淨利	29,417,211	26,683,788	110.24
每股盈餘(元)	2.35	2.10	111.90

2. 104年度各子公司預算與實際執行情形表列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子公司	繼續營業單位 稅前淨利 (實際數)	繼續營業單位 稅前淨利 (預算數)	預算達成率(%)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30,250,304	26,731,798	113.16
兆豐證券(股)公司	393,454	945,649	41.61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3,505,810	3,151,273	111.25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498,056	512,275	97.22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503,111	416,693	120.74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433,789	301,205	144.02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28,688	44,432	64.57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111,793	132,327	84.48

註：1. 兆豐證券(股)公司預算達成率41.61%，主要係股市欠佳，日成交量及融資餘額低於預期，獲利減少致預算達成率不佳。
 2.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預算達成率97.22%，主要係股票投資收益低於預期所致。
 3.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預算達成率64.57%，主要係轉投資事業處分利益低於預期及認列股權投資損失所致。
 4.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預算達成率84.48%，主要係非貨幣型基金規模縮減，營業收入減少致預算達成率不佳。

(四)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04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35,108,982千元，較上年度減少243,852千元或0.69%，主要原因係利息淨收益增加1,014,413千元；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增加、賠償收入增加、投資性不動產淨損益增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減少、出售不良債權淨損益減少等因素互抵後之利息以外淨收益減少1,291,074千元；呆帳提存及各項準備減少1,795,041千元及營業費用增加1,762,232千元所致。另104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稅後淨利29,273,269千元，較上年度減少986,375千元或3.26%，合併資產報酬率為0.88%，合併權益報酬率為10.56%。至於本公司（個體）及各子公司104年度之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表列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本期稅後淨利	每股稅後盈餘(元)	資產報酬率(%)	權益報酬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	35,108,982	29,273,269	2.35	0.88	10.56
本公司(個體)	29,864,498	29,417,211	2.35	9.69	10.6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30,250,304	25,708,445	3.27	0.85	10.89
兆豐證券(股)公司	393,454	331,740	0.29	0.66	2.27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3,505,810	3,010,436	2.30	1.37	8.91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498,056	413,013	1.38	2.68	7.09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503,111	468,947	2.34	3.37	16.62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433,789	360,045	180.02	76.59	112.75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28,688	28,442	0.28	4.02	4.04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111,793	93,944	1.78	10.44	11.22

註：資產報酬率=稅後淨利/平均資產；權益報酬率=稅後淨利/平均權益

(五) 研究發展狀況

104年度本公司及旗下子公司研究發展概要如下：

- (1)本公司計有評估併購國內外其他金融機構之可行性分析、建置本集團對單一被投資公司持有股權之查詢系統、開發IFRS 7財務風險報表系統。
- (2)銀行子公司計有出版「兆豐國際商銀月刊」，刊載專論及國內外最新經濟、金融動態，並於該行網站上供各界參考；定期及不定期針對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之最新發展提出研究報告。
- (3)證券子公司計有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活絡股市、放寬交易限制，依客戶需求承作業務與建置相關系統與管理機制、因應金融3.0趨勢，積極發展電子商務、開辦「外幣或新臺幣本金連結國外股權選擇權之結構型商品(保本/不保本)」業務以及建構完整理財業務相關平台與系統作為長期發展理財業務之基礎。
- (4)票券子公司計有提升外幣債券款項交割效率之研究、赤道原則及遵循之研究、持續改善現行作業風險自我評估制度，強化各項業務風險管理機制。
- (5)產險子公司計有104年度研發之新種保險商品共計172項，其中備查制商品98項及簡易備查制商品74項。
- (6)投信子公司計有發展多幣別商品，開發外幣投資客群。

二、本（105）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深耕客戶，創造集團綜效
2. 專注及聚焦經營，創造股東最大價值
3. 強化集團風險管理及預警
4. 強化集團資訊管理，推動資源共用，降低營運成本
5. 強化公司治理，提升社會及環境績效，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6. 強化機構投資法人關係

（二）預期營業目標

維持穩定獲利及市場領先優勢，奠定成為領導金融機構之地位

單位：外匯業務－佰萬美元
其他－新台幣佰萬元

子公司別	項目	105年度預算
銀行	存款	2,150,425
	放款	1,843,557
	外匯	853,000
票券	承銷暨買入各類票券	2,355,944
	買賣各類票債券	13,843,577
	平均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餘額	152,500
證券	經紀平均市占率	3.10%
產險	總保費收入	7,159

（三）重要之經營政策

朝向成為亞洲區域性金融機構目標邁進。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深耕亞太，布局全球
2. 擴大企金及外匯業務優勢
3. 強化消金及財富管理業務
4. 通路模式改革及數位平台的建置與整合
5. 加強子公司間業務整合，提昇集團綜效
6. 培育國際化人才及當地特殊專才
7. 擴大資本規模與配置，提高資金運用效能
8. 提升全球營運及風險管理技能與系統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預期中國經濟成長減緩並進行經濟結構調整，能源價格和其他大宗商品價格持續低檔，以及美國採取逐漸緊縮之貨幣政策，將對全球前景產生不利影響，國內景氣短期內難以好轉。
- (二) 科技進步及使用者習慣的改變，已促使各產業加快數位化的速度與擴大應用範圍，銀行對於各項業務的服務型態與內涵，須因應客戶需求及外界市場的變動而進行適當的調整或創新，並能搭配電子科技提供客戶多樣化的數位金融服務，讓客戶透過網路快速、安全地完成各項金流服務。

五、信用評等情形

公司名稱	評等機構	長期	短期	展望	發布日期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中華信評	twAA-	twA-1+	穩定	104.10.15
	Moody's	A3	-	穩定	104.10.1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中華信評	twAA+	twA-1+	穩定	104.10.17
	Moody's	A1	P-1	穩定	105.1.4
	S & P	A	A-1	穩定	104.10.17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中華信評	twAA	twA-1+	穩定	104.10.20
兆豐證券(股)公司	中華信評	twAA-	twA-1+	穩定	104.10.30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中華信評	twAA-	-	穩定	104.10.16
	Moody's	A3	-	穩定	104.10.16
	S & P	BBB+	-	穩定	104.10.21

104年全球經濟復甦無力，「低信心、低成長、低通膨」等風險因素依舊存在，導致台灣亦陷入經濟成長率保一無望之困境。105年新年伊始，全球金融市場即陷入劇烈震盪，日本央行出其不意宣佈實施負利率政策，加以美中經濟數據黯淡，讓經濟前景堪慮。換言之，今年經濟充滿不確定性，恐頻頻出現「黑天鵝」事件，美國升息、中國大陸成長減緩、歐盟貨幣寬鬆以及油價變化的程度，在在都會牽動今年的經濟景氣。面對大環境的快速變化，兆豐金控將懷著戒慎恐懼的態度，努力做好風險控管，安穩渡過每一風暴，以持續既往耀眼的經營績效。當然，這項努力成功與否的背後關鍵因素，就是各位股東的支持與鼓勵，讓我們對於未來更有信心，也更能堅定向前邁開步伐。但願兆豐未來的黃金十年，更加輝煌、更加茁壯。

最後敬祝各位

健康快樂 闔家平安

代理董事長兼總經理

吳漢卿

公司簡介

Company Profile



一、設立日期：91年2月4日。

二、公司沿革

- 91年2月4日，交通銀行與國際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合組設立交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同日掛牌上市。
- 91年8月22日，以股份轉換方式納入中興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倍利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91年12月31日，以股份轉換方式納入中國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商銀）及中國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並同時更名爲「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92年1月31日，將子公司國際證券、倍利證券及孫公司中興綜合證券公司三合一，以國際證券爲存續公司，並於合併前更名爲「倍利國際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92年5月29日，以現金購買方式提升旗下子公司倍利國際證券轉投資之中央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爲本公司有控制性持股之子公司，並於92年7月更名爲「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92年12月5日，投資設立「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94年9月23日，以現金購買方式將原中國商銀100%轉投資之中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提升爲子公司，並更名爲「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94年12月13日，投資設立「兆豐交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94年12月16日，董事會通過投資台灣中小企業銀行5%-26%股權，截至96年底止本公司持股比率13.44%。
- 95年5月23日，參與認購原子公司中國商銀持股59%之子公司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際投信）現金增資股份，將國際投信納爲本公司旗下子公司。
- 95年7月，爲建立集團企業形象及配合業務發展需要，子公司陸續更名爲「兆豐」。
- 95年8月21日，本公司旗下子銀行中國商銀吸收合併交通銀行，合併後更名爲「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以下簡稱兆豐商銀）。
- 96年9月17日，本公司旗下投信子公司國際投信吸收合併兆豐國際投信，合併後名稱爲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率63.52%、子銀行兆豐商銀持股比率32.79%。
- 97年12月30日，子公司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因雷曼兄弟事件造成鉅額虧損，辦理減增資彌補虧損後，該公司成爲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
- 98年4月7日，本公司旗下創投子公司更名爲「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98年4月28日，董事會通過出售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之持股。

- 100年4月26日，董事會通過持有之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採發行交換債（EB）方式處分。
- 101年8月28日，董事會通過以信託方式將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全部信託予華南銀行信託部專戶。
- 101年9月5日，全數認購子公司兆豐商銀私募現金增資3億股，以強化其資本結構並提升風險承受能力。
- 102年12月18日，全數認購子公司兆豐商銀私募現金增資6億股，以強化其資本結構並提升風險承受能力。
- 104年5月26日，董事會通過持有之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重行採發行交換債（EB）方式處分。
- 104年6月11日，全數認購子公司兆豐商銀私募現金增資3億股，以強化其資本結構並提升風險承受能力。
- 104年12月30日，全數認購子公司兆豐商銀私募現金增資5.36億股，以強化其資本結構並提升風險承受能力。

公司治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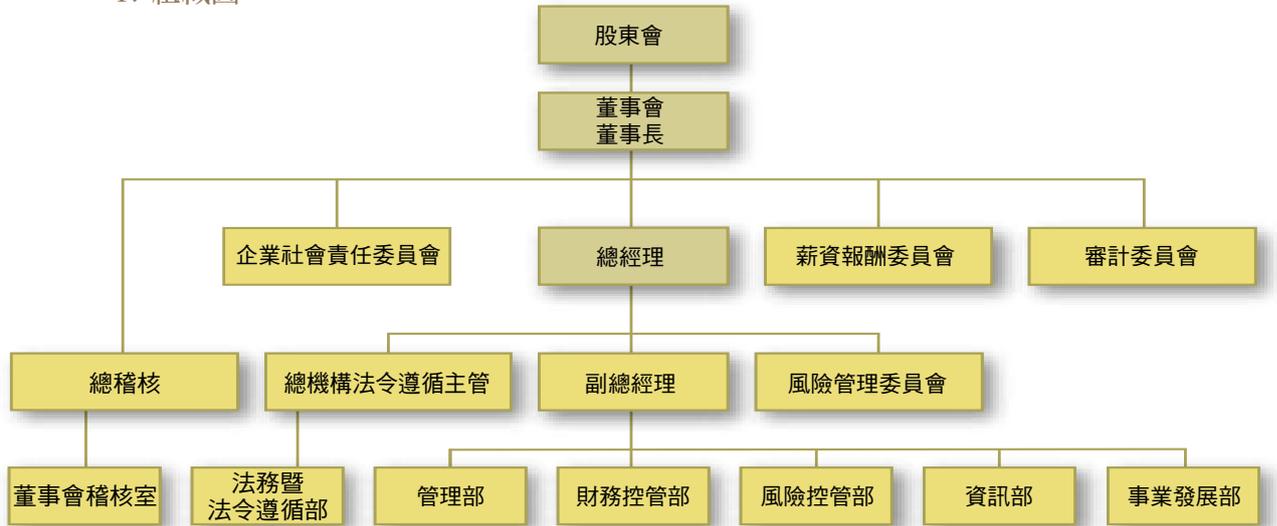
Corporate Governance Report



一、公司組織

(一) 組織結構及主要部門職掌

1. 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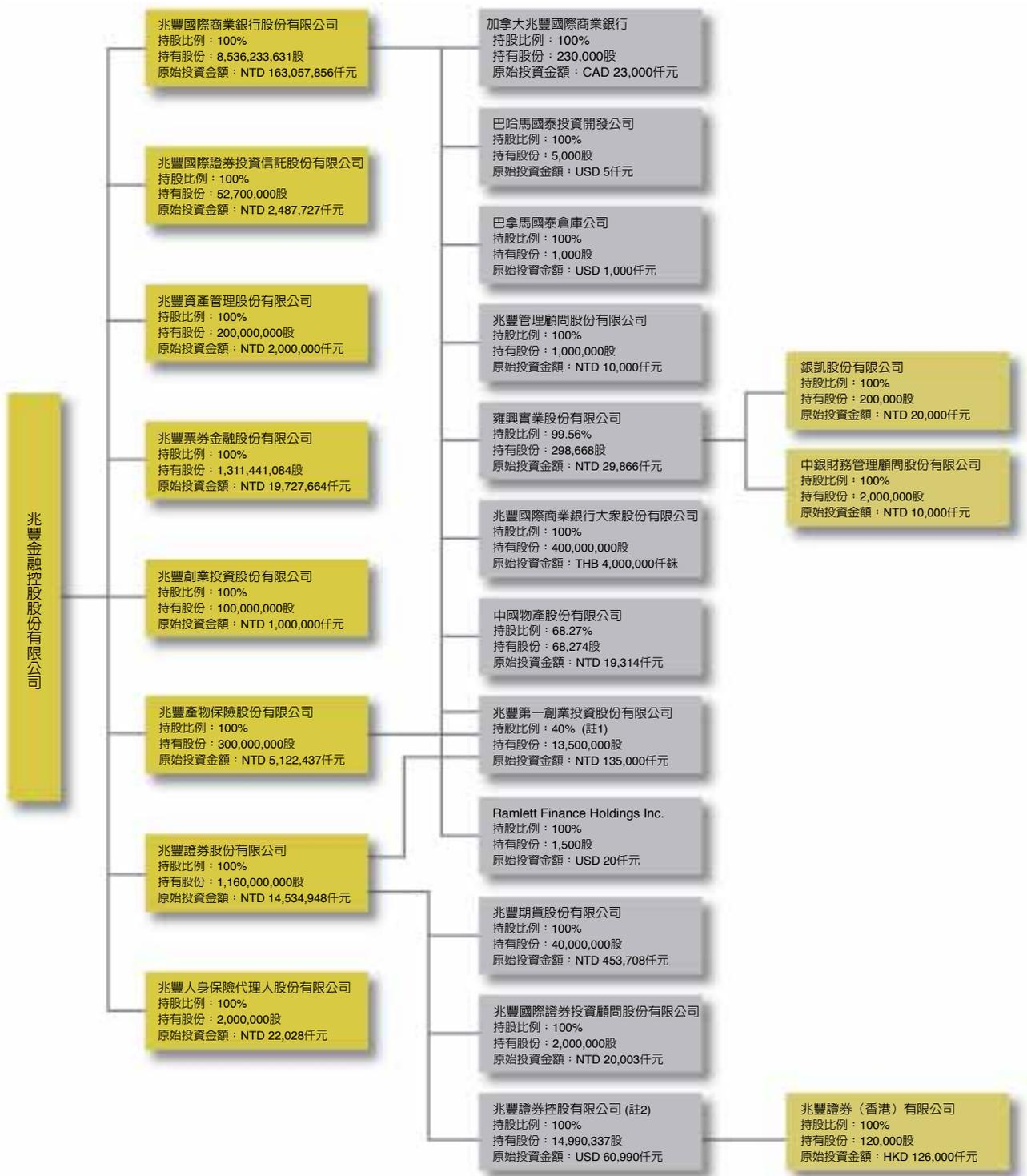


2. 各部門職掌

- 董事會稽核室：稽核業務之規劃及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運作、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執行狀況之查核事項。
- 法務暨法令遵循部：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事項；本公司法律事務之處理事項。
- 事業發展部：集團經營策略及營運目標之規劃；事業投資機會之開發或策略聯盟方案之評估、規劃與執行；國內外政經情勢、產業動態及金融環境之研究分析；集團事業產品整合與共同行銷之規劃與推動；集團事業組織架構調整之督導；機構投資人關係相關業務事項。
- 財務控管部：會計制度之擬訂、規劃與執行；預決算及財務預測之擬議與彙編；資本規劃、集團稅務之規劃與處理；有關內部審核、統計業務之處理；資金之調度運用；財務規劃與資產負債管理；子公司營運績效之評估。
- 風險控管部：風險管理制度之規劃與管理；信用、市場及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之擬訂與修正事項；集團風險之彙整、分析、監控及陳報等事項。
- 資訊部：集團層次整體資訊政策規劃及執行事項；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間資訊系統架構之整合事項；各項管理資訊系統之建置、安全控管及管理維護事項；電腦軟體相關資產之評估及管理事項。
- 管理部：行政管理之規劃與執行；股東會與董事會等各項會務之行政事項；總務、經費出納、人力資源之管理與公關事項。

(二) 關係企業組織圖

基準日：105年4月30日



註1：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由兆豐國際商銀、兆豐證券及兆豐產險持股25%、10%及5%。

註2：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於105年3月7日召開股東會決議處分子公司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權，並經金管會於105年3月24日同意在案，未來待香港證監會審核同意本案後方能進行交割，完成股權移轉。

註3：兆豐資本(亞洲)有限公司已於104年8月31日召開股東會決議清算，104年12月30日向香港公司註冊處申報完成清算，於105年3月30日公司解散註銷。

二、董事及經理人資料

(一) 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代理董事長 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漢卿 (財政部代表)	104.07.01	3	104.07.01	1,143,043,883	9.18	1,143,043,883	8.40	167,560	0.001
董事	中華民國	陳益民 (財政部代表)	104.07.01	3	104.01.07	1,143,043,883	9.18	1,143,043,883	8.4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柏誠 (財政部代表)	104.07.21	2.92	104.07.21	1,143,043,883	9.18	1,143,043,883	8.40	229	0.000
董事	中華民國	林宗耀 (財政部代表)	104.07.01	3	101.02.20	1,143,043,883	9.18	1,143,043,883	8.40	10,811	0.000
董事	中華民國	廖耀宗 (財政部代表)	104.07.01	3	101.06.15	1,143,043,883	9.18	1,143,043,883	8.4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蕭家旗 (財政部代表)	104.07.01	3	103.09.26	1,143,043,883	9.18	1,143,043,883	8.40	3,624 3,000	0.000 0.000
董事	中華民國	劉大貝 (財政部代表)	104.07.01	3	103.05.12	1,143,043,883	9.18	1,143,043,883	8.40	16,217 2,162	0.000 0.000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桓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	104.09.16	2.83	104.09.16	759,771,091	6.10	830,973,202	6.11	0	0

基準日：105年4月30日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楠梓分行經理、高雄分行經理、港都分行經理、南區營運中心營運長、授信管理處處長、副總經理兼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副總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商學碩士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理董事長兼總經理、中國建築經理(股)公司常務董事、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和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動條件處處長、職業訓練局局長、勞工保險局總經理、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參事代理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所長、勞動部政務次長 中國文化大學勞工研究所碩士	行政院顧問	無	無	無
0	0	財政部賦稅署所得稅組科長/專門委員/副組長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財政部國庫署債務管理組組長	無	無	無
0	0	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研究員/業務局研究員/紐約代表辦事處主任/行務委員/經濟研究處副處長/東吳大學經濟系兼任副教授 美國奧克拉荷馬州立大學經濟學碩士、美國南加州大學經濟學博士	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處長、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董事、行政院主計總處「國民所得統計評審委員會」評審委員、經濟部國貿局「國際經貿策略聯盟布局工作小組」委員、經濟部「產業發展諮詢委員會綜合審議會」審議委員	無	無	無
0	0	行政院經建會綜合計劃處處長、主任秘書 國立台灣大學農業經濟學博士	世新大學及台北科技大學兼任副教授、台灣中油(股)公司董事、行政院經濟能源農業處處長	無	無	無
0	0	行政院主計處總務司司長/會計管理中心執行長 財政部會計處會計長、財政部國庫署副署長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行政院財政主計金融處處長、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常務理事	無	無	無
0	0	中興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中央投資(股)公司董事、建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京華山一證券(香港)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香港首都創投有限公司主席、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長、兆豐證券(股)公司董事長 美國萊佛大學公共管理學博士、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學博士	兆豐證券(股)公司董事長、香港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委員、中華財務主持人協會常務監事、財團法人費景漢先生紀念文教基金會董事、中華港澳之友協會常務理事、香港台灣工商協會會長	無	無	無
0	0	世新大學法律系專任副教授、東吳大學法律系專任副教授、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執行秘書 美國德拉瓦州德拉瓦法學院法學博士	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	中華民國	翁文祺 (中華郵政(股)公司代表)	104.07.01	3	102.11.13	397,926,634	3.20	472,335,910	3.47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魏江霖 (台灣銀行(股)公司代表)	104.07.01	3	101.06.15	262,273,049	2.11	283,565,969	2.09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蔡秋發 (財政部代表)	104.08.18	2.92	104.08.18	1,143,043,883	9.18	1,143,043,883	8.40	133,791 62,037	0.001 0.00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存修	104.07.01	3	101.06.15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孫克難	104.07.01	3	104.07.01	0	0	0	0	5,923	0.00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繼恆	104.07.01	3	101.06.15	0	0	0	0	0	0

註：前董事長蔡友才於105年4月1日請辭董事及董事長職務，同日起由董事兼總經理吳漢卿代理董事長職務。

基準日：105年4月30日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財政部參事、中華民國常駐世界貿易組織(WTO)代表團參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參事、金管會駐紐約代表辦事處主任、中華民國駐印度代表 英國倫敦市立大學投資及風險管理碩士	中華郵政(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51,385,410	0.38	台灣銀行副主任秘書、公庫部經理、財務部經理、中央信託局副總經理 東吳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台灣銀行(股)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茶業聯營(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0	0	兆豐商銀工會理事長、勞動部勞資爭議仲裁委員 國立臺北商專畢業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總務暨安全衛生處科長、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	日本一橋大學經濟制度研究中心客座教授、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所)主任(所長)、國立台灣大學EMBA執行長、台大管院亞太公司治理研究中心主任、台大管院證券期貨研究中心主任、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董事、第一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投信投顧公會共同基金績效評比共同主持人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校區企管博士	台灣期貨交易所公益董事、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特聘教授	無	無	無
0	0	中華經濟研究院研究員/經濟政策顧問、國立台北商業技術學院財政稅務系系主任、財政部賦稅革新小組委員、行政院財政/賦稅改革委員會委員、行政院經建會諮詢委員、財政部財政健全小組委員、行政院國家金融安定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中華財政學會理事/監事、經濟日報社論主筆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研究所博士	國立台北商業大學財政稅務系專任副教授	無	無	無
0	0	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兼任副教授、中華民國全國銀行公會法律顧問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博士	恆業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中央存款保險公司保險費率暨處理問題要保機構諮詢委員	無	無	無



1. 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其主要股東

表一

105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財政部	政府機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政府機構
中華郵政(股)公司	交通部 (100.00%)
台灣銀行(股)公司	台灣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00%)

2. 表一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台灣金融控股(股)公司	財政部 (100.00%)

3. 董事所具備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吳漢卿	V			V	V		V	V	V		V	V	V		0
陳益民	V			V	V	V	V	V		V	V	V	V		0
蕭家旗	V			V	V	V				V	V	V	V		0
陳柏誠				V	V		V	V		V	V	V	V		0
林 桓	V		V	V	V	V	V			V	V	V	V		0
翁文祺				V	V	V	V	V		V	V	V	V		0
林宗耀	V			V	V	V	V	V		V	V	V	V		0
魏江霖	V			V	V	V	V	V		V	V	V	V		0
劉大貝	V			V	V		V	V	V	V	V	V	V		0
廖耀宗	V			V	V	V	V	V		V	V	V	V		0
蔡秋發				V		V	V	V	V	V	V	V	V		0
李存修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孫克難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林繼恆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漢卿(註1)	104.07.17	167,560	0.00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小港國際機場分行、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楠梓分行、高雄分行經理、港都分行經理、協理兼南區營運中心營運長、協理兼授信管理處處長、副總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理董事長兼總經理、中國建築經理(股)公司常務董事、Hotu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董事、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瑞雲	95.09.08	208,762	0.00	-	-	-	-	交通銀行(股)公司會計處處長、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財務控管部協理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董事長、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中華民國核能保險聯合會理事主席、財團法人兆豐慈善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松興	99.10.01	115,000	0.00	-	-	-	-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兼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總經理、僑銀國際租賃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新華財經公司副總經理兼上海遠東資信評級公司副董事長、環宇財務顧問公司總經理 美國Southern Methodist University法學博士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監察人、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銘杰	101.01.01	1,220,515	0.01	358,579	0.00	-	-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證券投資部基金經理人、大華證券(股)公司債券部協理、兆豐證券(股)公司債券部副總經理/資產管理事業群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紐澤西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兆豐證券(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兆豐期貨(股)公司董事長、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監事、中華民國股權投資協會理事、財團法人兆豐慈善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邱創興	104.06.01	372,895	0.00	-	-	-	-	交通銀行(股)公司技術處處長/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分行經理/企業金融部協理、兆豐商銀協理兼台南分行經理/協理兼徵信處處長/協理兼投資部經理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程技術研究所碩士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台灣汽電共生(股)公司董事、財宏科技(股)公司董事、兆豐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歐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碧齡	104.06.01	50,135	0.00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南京東路分行經理/內湖分行經理/協理兼信託部經理 台中商專會計統科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全球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能率壹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磐儀科技(股)公司董事、巴拿馬國泰倉庫公司董事、銀凱(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105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梁美琪	104.06.01	139,140	0.00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經濟研究處副處長；企劃行銷處副處長；企劃處副處長、處長、總處協理兼企劃處處長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研究所商學碩士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開發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慶銘	104.10.01	398,057	0.00	110	0.00	-	-	交通銀行(股)公司彰化分行、板橋分行、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分行經理，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竹科竹村、竹科新安分行經理，桃竹苗區營運中心協理兼營運長，授信管理處協理兼處長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副總經理、宏芯科技(股)公司董事、巴哈馬國泰投資開發公司董事、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稽核	中華民國	許宗治(註2)	104.04.28	119,632	0.00	-	-	-	-	交通銀行(股)公司董事會稽核室二等專員兼科長、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總稽核 國立政治大學財稅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監察人、兆豐證券(股)公司監察人、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中華民國	陳天祿(註4)	104.02.01	46,799	0.00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法務室副主任/法務暨法令遵循處處長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法遵長、兆豐國際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台翔航太工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趙錫瑞	91.08.15	272,568	0.00	-	-	-	-	交通銀行(股)公司資訊處處長 美國史丹福大學作業研究碩士	兆豐證券(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蔡瑞瑛	95.09.21	262,766	0.00	-	-	-	-	交通銀行(股)公司財務部襄理兼科長、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財務控管部副理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監察人、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林 綉	102.11.01	168,164	0.00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國外部副經理/世貿分行經理/倫敦分行經理 美國印地安納州普度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協理、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中國物產(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洪嘉敏	95.09.21	93,234	0.00	-	-	-	-	交通銀行(股)公司信託部襄理兼科長、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管理部副理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	兆豐證券(股)公司董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蔡長佳	104.06.01	33,158	0.00	25,520	0.00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法務處副處長 東吳大學法律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法務暨法令遵循處處長、資鼎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 註：1. 魏美玉總經理自104.7.1起退休，同日由吳漢卿先生接任。
 2. 陳永明總稽核自104.1.15起退休，許宗治先生自104.4.28起擔任總稽核。
 3. 王起柳副總經理自104.3.2起自本職兆豐票券董事長退休，改任本公司資深顧問兼董事會主任秘書，並於105.4.1退休。
 4. 兆豐商銀陳天祿法遵長自104.2.1起兼任本公司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5. 柯風祈副總經理及呂丹虹副總經理自104.6.1起不再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一職。
 6. 張瑛鶯副總經理自104.10.1起不再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一職。

(三) 104 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財政部																										
	蔡友才 (財政部代表)																										
董事 (財政部代表)	吳漢卿																										
	魏美玉																										
	蕭家旗																										
	廖耀宗																										
	林宗耀																										
	陳柏誠																										
	凌忠嫻																										
	陳益民																										
	劉大貝																										
	蔡秋發																										
	林中象																										
董事	行政院 國家發展基金 管理會																										
	代表人：林 桓 代表人：曾雪如																										
董事	中華郵政 (股)公司																										
	代表人：翁文祺																										
董事	台灣銀行 (股)公司																										
	代表人：魏江霖																										
董事	兆豐商銀工會																										
	代表人：林中象																										
獨立董事	孫克難																										
	邱顯比																										
	李存修																										
	林繼恆																										
合計	2,160	13,795	0	853	150,125	150,125	3,281	7,339	0.53	0.59	0	8,402	0	216	0	0	361	0	0	0	0	0	0	0.53	0.62	802	

- 註：1. 蔡董事長友才於105.4.1請辭董事及董事長；魏美玉女士擔任本公司第五屆董事至104.6.30止，104.7.1起由吳漢卿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六屆董事；凌忠嫻女士於104.7.3辭任，104.7.21起由陳柏誠先生接任；財政部代表林中象先生104.8.18辭任，同日起由蔡秋發先生接任；陳益民先生於104.1.7接任。曾雪如女士於104.9.16辭任，同日起由林桓先生接任。兆豐商銀工會代表林中象先生擔任本公司第五屆董事至104.6.30止。邱顯比先生擔任本公司第五屆獨立董事至104.6.30止，104.7.1起由孫克難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六屆獨立董事。
2. “業務執行費用(D)”欄未計入支付司機相關報酬總金額2,066仟元；“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欄未計入支付司機相關報酬總金額1,002仟元。
3. 董事酬勞(C)及兼任員工領取之員工酬勞(G)皆為經董事會通過之分派數。
4. 本公司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2,000,000元	蔡友才、吳漢卿、魏美玉 蕭家旗、廖耀宗、林宗耀 凌忠嫻、陳柏誠、陳益民 劉大貝、林中象、蔡秋發 曾雪如、林 桓、翁文祺 魏江霖、孫克難、邱顯比 李存修、林繼恆	蕭家旗、廖耀宗、林宗耀 凌忠嫻、陳柏誠、陳益民 林中象、蔡秋發、曾雪如 林 桓、翁文祺、魏江霖 孫克難、邱顯比、李存修 林繼恆	蔡友才、吳漢卿、魏美玉 蕭家旗、廖耀宗、林宗耀 凌忠嫻、陳柏誠、陳益民 劉大貝、林中象、蔡秋發 曾雪如、林 桓、翁文祺 魏江霖、孫克難、邱顯比 李存修、林繼恆	蕭家旗、廖耀宗、林宗耀 凌忠嫻、陳柏誠、陳益民 林中象、蔡秋發、曾雪如 林 桓、翁文祺、魏江霖 孫克難、邱顯比、李存修 林繼恆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吳漢卿、魏美玉		吳漢卿、魏美玉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不含)	兆豐商銀工會	蔡友才、劉大貝 兆豐商銀工會	兆豐商銀工會	蔡友才、劉大貝 兆豐商銀工會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不含)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中華郵政、台灣銀行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中華郵政、台灣銀行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中華郵政、台灣銀行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中華郵政、台灣銀行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財政部	財政部	財政部	財政部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5	25	25	25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吳漢卿 魏美玉																		
副總經理	林瑞雲 陳松興 吳漢卿 梁美琪 李碧齡 邱創興 陳慶銘 呂丹虹 張瑛鶯 柯風祈 張銘杰																		
資深顧問兼董事會主任秘書	王起柳																		
總稽核	許宗治 陳永明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陳天祿																		
合計		10,328	30,233	648	2,141	5,999	22,674	1,296	0	2,612	0	0.06	0.20	0	0	0	0	0	923

註：1. 魏美玉女士擔任總經理至104.6.30止，104.7.1起由吳漢卿先生接任。呂丹虹女士及柯風祈先生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至104.5.31止，105.6.1起由兆豐商銀副總經理梁美琪、李碧齡及邱創興兼任；張瑛鶯女士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至104.9.30止，105.10.1起由兆豐商銀副總經理陳慶銘兼任。陳總稽核永明於104.1.15退休生效，同日起由許宗治先生接任。陳天祿先生自104.2.1起兼任本公司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2. “獎金及特支費(C)”欄未計入支付司機相關報酬總金額7,793千元。

3. 員工酬勞(D)業經董事會通過。

4. 本公司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2,000,000元	吳漢卿、魏美玉、梁美琪、李碧齡 邱創興、柯風祈、張瑛鶯、呂丹虹 陳慶銘、張銘杰、陳永明、陳天祿	陳慶銘、呂丹虹、陳永明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林瑞雲、陳松興、許宗治、王起柳	吳漢卿、魏美玉、梁美琪、李碧齡 邱創興、陳松興、柯風祈、張瑛鶯 許宗治、陳天祿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不含）		林瑞雲、王起柳、張銘杰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 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6	16

3. 分派104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金額	現金酬勞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副總經理	林瑞雲				0.0076
	副總經理	陳松興				
	總稽核	許宗治				
	總稽核	陳永明				
	資深顧問兼 董事會主任秘書	王起柳				
	經理	趙錫瑞				
	經理	蔡瑞瑛				
	經理	洪嘉敏				
	合計		0	2,227	2,227	

4. 十大取得員工認股權證之姓名及職位：本公司未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5. 本公司103年度前十大取得員工紅利人士之姓名、職位及分紅總數

單位：新台幣仟元

	姓名	職稱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數	市價	金額	
經理人	林瑞雲	副總經理				3,172
	陳永明	總稽核				
	陳松興	副總經理				
	趙錫瑞	經理				
	洪嘉敏	經理				
	江瑞珠	副理				
	蔡瑞瑛	經理				
	王水川	副理				
	許宗治	總稽核				
	傅虹	副理				
	合計		0	0	0	

(四)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分析

1. 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公司	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分析
本公司		0.59%	0.52%	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相關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104年度均較103年度稍升，主要係配合公司法之修正，以員工酬勞取代員工紅利，並變更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之提撥基礎，致配發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較去年度增加之故。
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82%	0.75%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董事、獨立董事、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分述如下：

- A. 董事：董事酬勞(法人董事)、交通費。
- B. 獨立董事：月支報酬及研究費。
- C. 董事長：包含薪津、退職退休金及各項獎金，以及房屋、汽車之租金、油資等業務執行費用等項目。
- D.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包含薪津、退職退休金、各項獎金及員工酬勞等項目，以及房屋或汽車之租金、油資等業務執行費用。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除依公司章程規定，並考量未來風險及參考同業外，按公司相關獎金酬勞辦法規定辦理，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04年度	本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分析
稅後純益年度成長率	-2.84%	-3.26%	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稅後純益104年度較103年度衰退2.84%及3.26%，但酬金總額年度成長率分別增加10.98%及5.63%主要係因104年度配合公司法之修正，以員工酬勞取代員工紅利，並變更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之提撥基礎，致配發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較103年度增加所致。
各項酬金總額年度成長率	10.98%	5.63%	

本公司董事酬勞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按不高於0.5%提撥，惟有累積虧損時應先彌補。總經理與副總經理之酬金與績效相連結，並考量未來風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年度董事會開會14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備註
董事長	蔡友才(財政部代表)	14	0	100.00	
董事兼總經理	魏美玉(財政部代表)	7	0	100.00	104.07.01 解任；應出席次數 7 次
董事兼總經理	吳漢卿(財政部代表)	7	0	100.00	104.07.01 選任；應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李存修	14	0	100.00	
獨立董事	邱顯比	7	0	100.00	104.07.01 解任；應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孫克難	7	0	100.00	104.07.01 選任；應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林繼恆	13	1	92.86	
董事	蕭家旗(財政部代表)	14	0	100.00	
董事	陳益民(財政部代表)	13	1	92.86	104.01.07 接任；應出席次數 14 次
董事	凌忠嫻(財政部代表)	8	0	100.00	104.07.03 解任；應出席次數 8 次
董事	陳柏誠(財政部代表)	5	1	83.33	104.07.21 接任；應出席次數 6 次
董事	林宗耀(財政部代表)	14	0	100.00	
董事	劉大貝(財政部代表)	14	0	100.00	
董事	廖耀宗(財政部代表)	13	1	92.86	
董事	曾雪如(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	9	1	90.00	104.09.16 解任；應出席次數 10 次
董事	林 桓(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	3	1	75.00	104.09.16 接任；應出席次數 4 次
董事	翁文祺(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14	0	100.00	
董事	魏江霖(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14	0	100.00	
董事	林中象(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工會代表)	7	0	100.00	104.07.01 解任；應出席次數 7 次
董事	林中象(財政部代表)	2	0	100.00	104.07.01 選任 / 104.08.18 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事	蔡秋發(財政部代表)	5	0	100.00	104.08.18 接任；應出席次數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 (一)104年7月1日第六屆董事會第1次會議，討論擬聘任吳漢卿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案，因吳董事漢卿為本案之當事人，屬利害關係人，依規定說明利害關係情形後，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表決。
 - (二)104年7月1日第六屆董事會第1次會議，討論擬委任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為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因李獨立董事存修、孫獨立董事克難、林獨立董事繼恆為本案之當事人，屬利害關係人，依規定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表決。
 - (三)104年7月28日第六屆董事會第2次會議，討論擬議由兆豐證券及臺銀綜合證券擔任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交換公司債案承銷團協辦承銷商案，因劉董事大貝魏董事江霖分別為兆豐證券董事長及台灣銀行副總經理，屬利害關係人，依規定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表決。
 - (四)104年8月25日第六屆董事會第3次會議，討論擬重新指派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第15屆董事及監察人，並派任董事長及聘任總經理，暨配合改派子公司兆豐證券金融公司監察人案，因蔡董事長友才、吳董事漢卿、陳董事柏誠為本案之當事人，屬利害關係人，依規定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表決。另屬本案當事人之經理人，亦逕行迴避未參與討論。
 - (五)104年10月27日第六屆董事會第5次會議，討論擬重新指派子公司兆豐證券第10屆董事及監察人，並派任董事長及聘任總經理案，因劉董事大貝為本案之現任董事長，屬利害關係人，依規定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表決。另屬本案當事人之經理人，亦逕行迴避未參與討論。
 - (六)104年10月27日第六屆董事會第5次會議，討論擬議由兆豐證券、臺銀綜合證券及臺灣土地銀行擔任本公司104年度現金增資案承銷團協辦承銷商案，因劉董事大貝、魏董事江霖分別為兆豐證券董事長及台灣銀行副總經理，屬利害關係人，依規定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表決。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自101年6月15日起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除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第四項之職權事項外，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規定應由監察人行使之職權事項，由審計委員會行之。另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本公司於104年11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範董事會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據辦法所定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另明定至少每三年外評估一次)，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104年評估結果如下說明，業提105年03月29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 (一)董事會：共5個面向、40項自評指標，自評得分90分。
 - 1.未得分項目：共4項包括：「22.董事會是否定期且有效率之執行績效評估」、「28.董事會成員之所有選任案，是否依據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衡量標準來進行?」、「31.董事是否每年達成應進修時數?」、「33.是否有一個正式董事培訓時數的紀錄與持續性的專業發展計畫，讓董事可以強化其知識與技能?」。
 - 2.績效分析及改善情形：表現較佳之面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及「內部控制」，以上三個面向均獲滿分，另未得分項目有三項屬「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面向，其中有關董事進修乙節，未來將按月以電郵提供主管機關認可之訓練機構及最新課程等進修資訊供本公司董事參考選擇(目前係於每年第四季，就未達進修時數之董事提供進修資訊)，以督促所有董事均能符合公司治理規範之進修時數。
 - (二)董事成員：共6個面向、25項自評指標，董事自評得分介於92-100分，全體董事成員平均得分為97.87分。
 - 1.未得分項目：共3項，包括：「11.董事在董事會上是否做出有效的貢獻?例如對於議案提出具體建議等」、「18.董事是否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20.董事是否每年達成應進修時數?」。
 - 2.績效分析及改善情形：表現較佳之面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及「內部控制」，以上三個面向均獲滿分。另未得分項目主要落於「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二個面向，就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交流乙節，本公司嗣後將定期辦理董事與會計師座談會，以利雙方意見交流，至董事進修部分，未來將按月以電郵提供主管機關認可之訓練機構及最新課程等進修資訊供本公司董事參考選擇，以督促所有董事均能符合公司治理規範之進修時數。
 - (三)功能性委員會：共32項自評指標，董事會轄下所設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均能符合所有評估指標，二個委員會均自評得分100分。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4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10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存修	10	0	100%	
獨立董事	邱顯比	6	0	100%	104.7.1卸任
獨立董事	孫克難	4	0	100%	104.7.1選任
獨立董事	林繼恆	10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 本公司董事會稽核室每年將年度稽核計畫提審計委員會討論外，並定期或不定期將金管會之檢查報告及各項內部稽核報告送予獨立董事。
 - (二) 本公司董事會稽核室於每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專案查核所見缺失及改善情形（如：內部稽核作業成效等）。
 - (三) 獨立董事除就會計師受託查核作業與會計師討論外，並就本公司之半年度、年度財務報告進行溝通。

(三) 依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網址為：

http://www.megaholdings.com.tw/contents_1024/co_govern/regulations.asp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金融控股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訂有「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處理程序」，內容包括回覆股東問題之期限與程序等。	無差異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金融控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		本公司除依據股票停止過戶後之股東名冊定期分析股權情形外，並藉由內部人、大股東依法令規定申報之股權異動資料，隨時掌握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無差異
(三)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利害關係人交易規範、集團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準則、及與子公司間之防火牆政策，明確劃分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銀行、票券、保險、證券及投信子公司亦皆設置獨立之風險管理權責單位，負責風險控管事宜。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金融控股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目前除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分別負責監控集團風險管理與企業社會責任之目標及其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除確認會計師非屬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5條利害關係人外，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就以下項目評估受委任查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報告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會計師及專業服務人員不得與本公司有重大財務利益關係存在。 2.會計師及查核小組不得接受本公司及聯屬公司或董監事等贈與。 3.會計師與專業服務人員，不得擔任本公司及聯屬公司及其他組織之董、監事或具管理決策職能之職位。 4.會計師查核小組至本公司任職之限制。 5.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離職員工至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任職之限制。 	無差異
三、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		本公司除依規定於對外網站或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資訊及發布重大訊息外，集團內各子公司設有客戶服務專線，提供業務諮詢及客戶疑問解答。另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項下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之申訴管道，供其詢問及發表意見。	無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資訊公開				
(一)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V		本公司設有對外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情形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指定專人維護更新，供投資人及社會大眾參考。	無差異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金融控股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金融控股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採行之其他資訊揭露方式包括：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積極參與投資銀行舉辦之法人說明會，並將相關簡報資料揭露於本公司網站等。	無差異
五、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	V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第32頁「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第89頁勞資關係。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投資人相關訊息。為維繫與投資人之良好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提供投資人所關切之相關訊息說明。另本公司除派人參加國內外券商舉辦之投資論壇外，並不定期與國內外投資人進行一對一說明會。 3.利益相關者權益：請參閱本公司「2015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章節。	無差異
(二) 董事進修情形	V		請參閱第30頁表格。	無差異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V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除依據主管機關規定外，並以符合國際風險管理最佳實務為長遠目標。目前，本公司訂有「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準則」，包括信用風險管理、市場風險管理、作業風險管理、人力管理及緊急事故危機處理等規範；在信用風險方面，為避免暴險部位過度集中，已訂定「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風險管理辦法」，依客戶別、產業別及國家別控管集中度，定期檢視及呈報，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風險過度集中之情形。在市場風險管理部分，已訂定「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辦法」，定期檢視各子公司市場風險控管情形，並逐步建制整合性之風控系統，使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制度更趨完整。在作業風險方面，本公司已訂定「兆豐金融集團作業風險管理辦法」，定期檢視各子公司作業風險控管情形，每年定期做作業風險自我評估，並逐步建置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在流動性風險方面，本公司訂有「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定期檢視各子公司流動性風險控管情形。各項風險控管情形定期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無差異
(四)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V		本公司對客戶資料的保密措施，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及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辦理，且訂有客戶資料保密措施及集團防火牆政策，確實執行。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時，均依相關辦法規定，經客戶簽訂契約或取得客戶書面同意。此外，子公司均設有客戶申訴專線，接受客戶申訴，並儘速處理客訴事件。	無差異
(五)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V		本集團已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保額美金3,000萬元。	無差異
(六) 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	V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對政黨為捐贈，104年度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對利害關係人財團法人中國國際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之捐贈為新台幣1,900萬元，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兆豐產物保險公司、兆豐票券金融公司、兆豐證券公司、兆豐資產管理公司及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對財團法人兆豐慈善基金會之捐款計新台幣500萬元。本公司及子公司104年對公益團體或其他團體(含利害關係人)所為之捐贈共新台幣346,487,269元。	無差異
六、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V		本公司自101年起每年辦理公司治理自評，惟自103年起依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指標，於其公司治理中心平台進行公司治理評鑑自評作業。	無差異



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蔡友才	99/07/01	104/08/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視界座談會	3.0
			104/05/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倫理領袖論壇	3.0
董事兼總經理	吳漢卿	104/07/01	104/12/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0
			104/11/11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如何快速瞭解掌握IFRS財務報表	3.0
			104/09/09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面臨匯率波動下之因應與對策	3.0
			104/08/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兩岸投資法律風險案例分析	3.0
獨立董事	李存修	101/06/15	104/08/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如何做好社會責任與報告書實務	3.0
			104/08/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0
獨立董事	孫克難	104/07/01	104/11/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揭露與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	3.0
			104/10/27~ 104/10/29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OBU於稅賦規劃上的運用與風險分析研習班	6.0
			104/10/0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全球經濟指標與投資趨勢解析研習班	7.0
獨立董事	林繼恆	101/06/15	104/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家族傳承規劃與實務案例解說	3.0
			104/10/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0
董事	蕭家旗	103/09/26	104/04/09~ 104/04/1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董事會的千里眼與順風耳	12.0
董事	陳柏誠	104/07/21	104/10/19~ 104/10/21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董事會運作最佳實務	6.0
			104/09/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弊案研析~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0
			104/08/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視界座談會	3.0
董事	陳益民	104/01/07	104/09/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0
			104/08/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0
			104/08/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重大訊息揭露與董監事責任	3.0
			104/05/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倫理領袖論壇	3.0
董事	林宗耀	101/06/15	104/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家族傳承規劃與實務案例解說	3.0
			104/04/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持股與股利扣抵稅率減半之措施與因應	3.0
董事	林 桓	104/09/16	104/11/13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證交法下董監事義務與責任	3.0
			104/10/23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銀行辦理專案融資授信評估	3.0
			104/09/2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從公司財報不實或弊案探討董監事權責	3.0
董事	翁文祺	102/11/13	104/06/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如何做好社會責任與報告書實務	3.0
			104/05/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倫理領袖論壇	3.0
			104/03/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侵權與董事責任判決探討	1.0
董事	魏江霖	101/06/15	104/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11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3.0
			104/07/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董事	劉大貝	103/05/12	104/10/30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禁止內線交易法規及如何避免觸犯	3.0
			104/10/19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資訊揭露義務與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0
董事	廖耀宗	101/06/15	104/11/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0
			104/10/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會計師確信原則	3.0
董事	蔡秋發	104/08/18	104/10/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如何做好社會責任與報告書實務	3.0
			104/05/0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2.0全球觀點與台灣體驗	3.5
			104/04/15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兩岸投資法律風險案例分析	3.0
			104/02/06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從企業接軌IFRSs看公司治理	3.0

(五)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註3)	備 註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所需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繼恆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獨立董事	李存修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獨立董事	孫克難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制度，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其運作情形如下：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04年7月1日至107年6月30日，10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召集人	邱顯比	2	0	100%	舊任(104.7.1.解任)
召集人	林繼恆	4	0	100%	連任 104.7.1起擔任召集人
委員	李存修	4	0	100%	連任
委員	孫克難	2	0	100%	104.7.1.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未有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情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未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情事。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本公司業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並公布於官方網站，同時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計畫及檢討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並委請外部專業人員擔任講師，或不定期派員參加外部相關訓練、研討會。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指定管理部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兼職單位，並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金控總經理擔任召集人，集團總經理或副總經理擔任委員，其下設五個工作小組，負責訂定工作計畫提委員會報告。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本公司訂有公平、合理之薪酬政策，足以達到攬才、留才的目的，員工績效考核指標包括「工作及才能」、「操行」及「學識」，故員工如有違反法令或內部相關規定如服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等情事，均列入考核，並視情節輕重依獎懲辦法予以懲處，反之，對公司有貢獻者，亦依貢獻程度予以獎勵。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以調整作業服務流程及使用高效能設備等方式，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如： 1. 節約用紙：全面推動電子表單(如：假單及各項申請表等)，利用網公告各項訊息；推行會議無紙化；設立廢紙回收箱，以利資源再利用。 2. 節省油耗：公務車改用油電混合車，公務車調派以共乘為原則。 3. 節省用電：調高大樓中央空調主機出水溫度2度(冷氣溫度設定在26~28度)及限制總電流90%；照明設備逐步替換節能燈具；營繕工程建材採用節能減碳、綠建築、高效能之建材。 4. 節省用水：調整水龍頭出水量，飲水機改用定時開關設定，利用清洗自來水塔後用水，做為第一階段空調冷卻水塔清洗，重複使用清洗用水等。 5. 力倡節約、節能、減碳並落實各項資源分類。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已針對工作環境安全衛生之維護、飲用水之管理、門禁管制等訂定相關管理措施。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本公司實施各項節約能源措施，包含電梯、照明、空調及水等之使用控管。每季檢討集團各公司水、電及燃料之節能減碳成效，並自102年起執行溫室氣體盤查，104年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管理計畫。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對求職人或所僱用員工，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或工會會員身分而有差別待遇，且無強迫或強制勞動、僱用童工或違反集會結社自由等情事，並依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規訂定各項人事規章。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本公司設有多重員工申訴管道，包含：與主管直接聯繫或透過電子郵件信箱，勞資溝通管道暢通。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為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本公司著重意外事故之預防與環境之清潔衛生，定期消毒辦公環境、舉辦勞工安全講習、消防演練、實施門禁管制且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本公司與員工溝通管道暢通，員工權益相關問題可透過與主管面對面溝通、電子郵件或會議等方式解決，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亦依法定期限以會議或其他合理方式通知員工。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為強化員工職涯能力發展，本公司對員工施以在職專業訓練，推派員工參加各式座談及研討會，鼓勵員工依個人專業領域接受專業及跨業多元學習。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使用客戶資料均遵循「金融控股公司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及「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辦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且建有嚴謹的作業管控機制，保護客戶資料之隱密及安全，各項保密措施並對外揭露於公司網站。另為維護客戶權益，提升服務品質，本公司及銀行、產險、票券子公司設有客訴專線，證券及投信子公司設有客戶服務專線。	無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本集團對金融商品與服務之行銷，均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及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無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供應商過去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者，本公司除避免與其往來外，為推動供應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103年起要求交易金額在新台幣100萬以上之供應商，出具廠商社會責任政策聲明書，聲明同意履行環境與社會相關之社會責任。	無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本公司自104年起於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中列有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出於本公司之社會責任政策聲明書，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披露於本年報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公布於官方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係依據交易所「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實際運作情形與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megaholdings.com.tw/contents_1024/responsibility/default.asp 公布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2015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業經英國標準協會BSI依AA1000及GRI G4版指南進行查證，請參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事項。				

(七)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並於對外契約中訂有誠信行為條款，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強調誠信操守之重要性，並以身作則。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明訂禁止行賄、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進行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及其他不正當利益等不誠信行為，暨規定收受不正當利益時之處理程序、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為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除規定員工不得有誠信經營守則所訂不誠信行為外，並採行各項防範措施包括教育訓練、嚴格落實內部控制制度及鼓勵檢舉不法行為。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對外採購會考量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且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之廠商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本公司由隸屬董事會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負責訂定、推動及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守則之執行情形。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該項規定亦均能落實執行。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另為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遵行，除由內部稽核人員每年辦理二次查核外，各部門亦至少每年辦理一次內部控制自行查核，會計師亦定期抽查本公司內部控制之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並於適當時機向供應商宣導誠信經營理念。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檢舉事項應向本公司專責單位提出，專責單位將視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專責單位對於檢舉事項之查證均依標準作業程序辦理，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均確實保密。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之保護措施，包括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且不因檢舉情事對檢舉人為不當之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推動成效揭露於年報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各項運作悉依該守則及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前，皆考量往來廠商之合法性及信譽，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與他人簽訂契約亦包括誠信行為條款，另外亦定期檢討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揭露於本公司網頁(http://www.megaholdings.com.tw/contents_1024/co_govern/regulations.asp)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 其他重要資訊：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爲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蔡友才

總經理：吳漢卿

總稽核：許宗治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陳天祐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9 日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兆豐商銀</p> <p>分行遭民衆申訴辦理房貸業務時，要求客戶須搭配購買房貸壽險商品，違反金管會相關規定。</p>	<p>1. 已將辦理房貸壽險應遵循法令規定事項，增列入104年上半年度法令遵循自評檢核表之遵循項目及財富管理業務自行查核工作底稿之查核項目，另於原授信業務自行查核工作底稿之相關查核項目中增列總處最新之通函規定。</p> <p>2. 已持續加強辦理房貸壽險教育訓練。</p>	已改善。
<p>兆豐證券</p> <p>1. 分公司於營業場所外辦理客戶期貨交易之開戶前置作業，開戶人員未依內部控制制度隨同業務員共同前往辦理開戶前置事宜。</p> <p>2. 擔任碩豐數位科技(股)公司之主辦輔導推薦證券商，於碩豐登錄興櫃首日有下列情事違反規定：</p> <p>(1) 有非為造市目的而大量出售認購部位。</p> <p>(2) 出售交易未確實依公司分層負責規定執行。</p> <p>(3) 未本於專業判斷確實履行報價義務。</p>	<p>1. 分公司已於月會中加強作業規範宣導，並將相關規範請業務同仁及經辦人員傳簽留存紀錄。</p> <p>2. 經紀業務本部於全國經理人會議再度宣導代理兆豐期貨辦理營業場所外開戶前置作業應注意相關規定。</p> <p>1. 已於興櫃部位檢討會議中加強作業規範宣導，並將相關規範請興櫃交易部同仁傳簽留存紀錄。</p> <p>2. 已修訂「興櫃股票議價買賣內部作業辦法」，規定公司推薦之股票登錄興櫃首日不進行系統外議價交易。</p> <p>3. 採用電腦控管成交金額，當買超或賣超成交金額達到900萬元以上時，電腦即自動提醒交易員須經權責主管核准，相關權責主管亦同時收到電子郵件通知，以加強交易控管。</p> <p>4. 於「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設定交易員之報價超過前次報價10%時，須由另一交易員覆核，始得報價，並應於「報價比率差距超限登記表」記錄發生時間、原因，經交易室主管簽核後留存。若股票波動過大時，仍須遵守「興櫃股票議價買賣內部作業辦法」規定，即每次報價不超過前次報價20%，以逐步貼近的方式，趨近市場價格。</p>	已改善。
<p>兆豐產險</p> <p>透過電話行銷辦理個人責任保險附加傷害保險業務，保險金額超過主管機關所訂電話行銷傷害保險金額上限新台幣600萬元之規定，且有以他人提供之資訊作為核保評估依據，未自行執行相關查證程序。另公司所訂「健康傷害保險業務核保準則」及「健康傷害保險業務核保作業程序處理須知」係以非強制性之「得」及消極查證方式進行查證，無法落實財務核保。</p>	<p>1. 檢討電銷流程及加強對保戶財務狀況詢問，對電銷人員進行案例教育，並按季對相關人員辦理教育訓練。</p> <p>2. 調整電話行銷傷害保險專案保險金額以新台幣600萬元為限(主、附約合計)。</p> <p>3. 修正「健康傷害保險業務核保作業程序處理須知」及「健康傷害保險業務核保準則」，落實財務核保作業，並加強風險控管及防患道德危險案件之導入。</p> <p>4. 於資訊系統設定檢核控制篩選條件及「核保分析表」，顯示同業累積保額，提示核保人員進行財務核保。</p>	已改善。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二年度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兆豐證券中壢分公司營業員張OO因涉偽造文書於103年經桃園地檢署起訴；兆豐證券景美分公司營業員林OO因涉違反證券交易法於103年經台北地檢署起訴。



2.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 (1) 兆豐產險透過電話行銷承保個人責任保險附加傷害保險時，未落實財務核保，且保險金額超過主管機關規定上限，遭金管會104年3月3日函核處罰鍰新台幣180萬元整，及核處糾正並令該公司解除核保人員之職務，並命該公司自裁罰書到達之翌日起停止受理電話行銷新銷售之傷害保險契約及限期於1個月內修正內部核保處理制度及程序後具報，經金管會認可始得恢復。改善措施請詳上列「兆豐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有關缺失已改善，並於規定期限內函報金管會，經金管會104年4月15日函同意該公司自文到之翌日起可恢復受理電話行銷新契約業務。
- (2) 兆豐產險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汽車保險保費核算作業，有未依送審商品費率辦理、辦理團體傷害保險之核保作業，有未依送審備查之費率核計保費、辦理汽車保險約定駕駛人附加條款業務，有理賠予非屬承保範圍之約定駕駛人、辦理汽車保險理賠作業有未依該公司「個人保險理賠服務部內部作業手冊」規定辦理及未徵提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之委託書之情事，遭金管會105年5月5日函核處罰鍰新臺幣300萬元整。

改善情形：

- a.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僱主責任附加條款、建築物承租人火災責任附加條款、保險金額個別適用附加條款已完成費率部份變更備查。
 - b. 已按新送審查之保費報價並以新費率表加減幅度計算承作，以符規定。
 - c. 已全面清查團體傷害保險專案及重新檢測費率之適足性，並發函各簽約保經代公司，通告調高並採用適足的費率。
 - d. 重新修改約定駕駛人名冊之建檔及變更系統程式以求完善。
 - e. 已立即要求修車廠商配合該公司作業需要，於勘核完畢後立即提供估價單交理賠人員。
 - f. 已立即要求理賠作業應依主管機關規定，取具要保人（或被保險人）或受其委託者等簽署之估價單或估修單，同時責成核賠主管不定期抽查。
- (3) 兆豐證券南京分公司對客戶於營業場所外辦理國內期貨交易之開戶前置作業，開戶人員未在场辦理，仍於客戶開戶文件簽章，遭金管會104年5月19日函裁處新台幣12萬元罰鍰。改善措施請詳上列「兆豐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有關缺失已完成改善。
 - (4) 兆豐期貨103年2月有未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定，將電腦系統異常情形記載於資訊部操作日誌，以及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未依交易人委託內容填寫買賣委託書之情事，違反期貨管理法令，遭金管會103年9月15日函核處罰鍰新台幣12萬元整。該公司已採行下列改善措施，並完成改善：
 - a. 已補正資訊部操作日誌，並於網路下單系統顯示畫面增列「速洽營業員」訊息。
 - b. 對全體同仁進行教育訓練與風控宣導。
 - c. 修訂標準作業流程，增訂受託從事期貨交易之相關控管機制。

3. 缺失經金管會糾正者：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缺失經金管會糾正者，惟子公司有下列事項遭金管會糾正：

- (1) 兆豐證券擔任碩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辦輔導推薦證券商，於碩豐股票登錄興櫃首日，有非為造市目的而大量出售碩豐股票認購部位、該出售交易未確實依公司分層負責規定執行及未本於專業判斷確實履行報價義務等缺失事項，遭金管會104年11月19日函核予警告處分，並命令該公司停止吳○○3個月、陳○○2個月業務之執行及對其餘相關人員自行議處報會，相關缺失於改善完竣，報經金管會核准後，始得受理公司推薦興櫃股票。改善措施請詳上列「兆豐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有關缺失已改善完畢，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已自105年1月11日起，受理該公司推薦興櫃股票。
- (2) 兆豐商銀對利害關係人資料之建檔及維護作業未盡周延，致與有利害關係人之第三人進行交易，未經董事會重度決議，遭金管會103年12月8日函核處應予糾正。該公司已採行下列改善措施，並完成改善：
 - a. 已全面清查擔任董事或監察人之企業名單，並由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行檢視建檔資料。
 - b. 已檢討金控法利害關係人建檔維護作業，並加強建檔人員對利害關係人對象及範圍之認知，俾避免發生漏建檔情事。
 - c. 原訂每半年例行性辦理利害關係人資料維護之定期檢視，改為三個月定期檢視。
 - d. 該筆交易已於103年8月22日補提報該行董事會追認，並經重度決議通過。
- (3) 兆豐商銀永和分行遭民眾申訴辦理房貸業務時，要求客戶需搭配購買房貸壽險商品，違反金管會相關規定，經金管會104年4月21日函核處應予糾正。改善措施請詳上列「兆豐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有關缺失已完成改善。
- (4) 兆豐產險辦理團體傷害保險，有支付佣金率逾送審備查之附加費用率、辦理電話行銷業務，有未於通話之初告知受話人全程錄音並經其同意及電銷一年期非保證續保之個人健康保險商品時，未告知客戶該商品為非保證續保之健康保險、辦理資訊公開作業，於公司網站揭露之101年各險別實際自留損失率誤揭露為費用率，遭金管會105年5月5日函核處糾正。

改善情形：

- a. 已全面清查團體傷害保險專案，各專案業務佣金率應依規定辦理。
- b. 加強電話行銷人員教育訓練，將要保人同意「全程錄音」置於通話之初說明告知，同時將健康險「非保證續保」用語於權益宣告時明確告知要保人。
- c. 已修正並更新公司網站，並建立覆核機制，以避免類似情事發生。

4. 經金管會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五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處分事項：無。

5.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其性質及損失金額：無。

6. 其他應予揭露之事項：無。



(十二)10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 (1) 本公司104年6月26日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40元、董事酬勞新台幣136,163,000元，及員工紅利新台幣10,307,000元案，有關股利已於104年9月4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亦已發放完竣。
- (2) 本公司104年6月26日股東常會完成選任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案，合計選出15席董事(含3席獨立董事)，當選董事均於104年7月1日起就任，並完成推選蔡友才先生續任本公司董事長，及聘任吳漢卿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相關當選情形已於104年7月9日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並上傳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對外網站。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 104年1月27日第五屆董事會第34次會議，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盈餘預算目標案。
- (2) 104年2月24日第五屆董事會第35次會議，通過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召集事宜案，及重新指派子公司兆豐票券金融第14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 (3) 104年3月24日第五屆董事會第36次會議，通過本公司10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修正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召集事宜案，及通過本公司總稽核人選案。
- (4) 104年4月16日第五屆董事會第37次會議，通過審查本公司第六屆董事及獨立董事被提名人資格案。
- (5) 104年4月28日第五屆董事會第38次會議，通過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案，及本公司103年盈餘分配案。
- (6) 104年5月26日第五屆董事會第39次會議，通過以發行國內交換債方式處分台企銀持股案，及本公司103年度董事酬勞分配原則案。
- (7) 104年6月23日第五屆董事會第40次會議，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交換債發行條件案。
- (8) 104年7月1日第六屆董事會第1次會議，通過推選蔡友才先生續任本公司董事長，及聘任吳漢卿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
- (9) 104年7月28日第六屆董事會第2次會議，通過訂定104年8月19日為103年度盈餘分配除息基準日案。
- (10) 104年8月25日第六屆董事會第3次會議，通過重新指派子公司兆豐商銀第15屆董事及監察人，暨改派子公司兆豐票券監察人1席案。
- (11) 104年9月22日第六屆董事會第4次會議，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 (12) 104年10月27日第六屆董事會第5次會議，通過重新指派子公司兆豐證券第10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 (13) 104年11月24日第六屆董事會第6次會議，通過本公司現金增資子公司兆豐商銀約新台幣155億元案，及本公司2015年清理計畫。

(十三) 10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事。

(十四) 10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105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蔡友才	99.7.1	105.4.1	自請辭職
總經理	魏美玉	103.8.11	104.7.1	董事任期屆滿
總稽核	陳永明	95.9.8	104.1.15	退休生效

(十五)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為規範內部重大資訊之發布程序，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遇有內部重大資訊時，所有員工均應依該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黃金澤	104.1.1-12.31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2 2,000仟元 (含) ~ 4,000仟元 (不含)		V		V
3 4,000仟元 (含) ~ 6,000仟元 (不含)				
4 6,000仟元 (含) ~ 8,000仟元 (不含)				
5 8,000仟元 (含) ~ 10,000仟元 (不含)				
6 10,000仟元 (含) 以上				

(一) 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者，應揭露事項：無此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 黃金澤	2,484,000	0	0	0	436,667	436,667	104.1.1-104.12.31	1.現金增資覆核費用 2.FATCA顧問費 3.EB2覆核費用 4.營所稅複查公費 5.財報翻譯服務費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事項：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事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負責人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料：無。

七、104年度董事、經理人與依法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4年度		當年度截至105年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財政部	-	-	-	-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71,202,111	-	-	-
董事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151,441	-	-	-
董事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20,192,276	-	5,029,000	-
董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工會(註1)	73,249	-	-	-
董事長	蔡友才(註2)	119,399	-	-	-
代理董事長 兼總經理	吳漢卿	131,895	-	-	-
獨立董事	李存修	-	-	-	-
獨立董事	孫克難	-	-	-	-
獨立董事	林繼恆	-	-	-	-
副總經理	林瑞雲	35,099	-	-	-
副總經理	陳松興	115,000	-	-	-
資深顧問兼 董事會主任秘書	王起柳(註2)	103,794	-	-	-
總稽核	許宗治	28,406	-	-	-
副總經理	梁美琪	23,000	-	-	-
副總經理	李碧齡	27,812	-	-	-
副總經理	邱創興	127,890	-	-	-
副總經理	陳慶銘	129,780	-	-	-
副總經理	張銘杰	95,000	-	-	-
總機構 法令遵循主管	陳天祿	23,000	-	-	-
經理	趙錫瑞	74,000	-	-	-
經理	林 綉	22,000	-	-	-
經理	蔡瑞瑛	87,249	-	-	-
經理	蔡長佳	22,837	-	-	-
經理	洪嘉敏	(19,000)	-	-	-

註1：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工會於104年7月1日解任。

註2：蔡友才董事長及王起柳資深顧問兼董事會主任秘書於105年4月1日辭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年4月3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財政部 (代表人-張盛和)	1,143,043,883	8.40	0	0	0	0	台灣銀行(股)公司 (台灣金控百分百持股之子公司)	財政部百分百持股台灣金控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林祖嘉)	830,973,202	6.11	0	0	0	0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本源)	474,858,168	3.49	0	0	0	0	無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文祺)	470,768,910	3.46	0	0	0	0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宏圖)	302,299,799	2.22	0	0	0	0	無	無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紀珠)	283,565,969	2.09	0	0	51,385,410	0.41	財政部	母公司台灣金控之唯一股東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英宗)	251,476,218	1.85	0	0	0	0	無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銘陽)	207,338,345	1.52	0	0	0	0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98,383,560	1.46	0	0	0	0	無	無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陸銘)	191,730,486	1.41	0	0	0	0	無	無	

九、本公司及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8,536,233,631	100	0	0	8,536,233,631	100
兆豐證券(股)公司	1,160,000,000	100	0	0	1,160,000,000	100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311,441,084	100	0	0	1,311,441,084	100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300,000,000	100	0	0	300,000,000	100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52,700,000	100	0	0	52,700,000	100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200,000,000	100	0	0	200,000,000	100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2,000,000	100	0	0	2,000,000	100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0,000	100	0	0	100,000,000	100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1,426,843	0.41	4,132,265	1.20	5,559,108	1.61
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	73,500,000	5.00	50,375,227	3.43	123,875,227	8.43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682,944,839	12.01	1,104,618,092	19.43	1,787,562,931	31.44
加拿大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0	0	230,000	100	230,000	1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眾(股)公司	0	0	400,000,000	100	400,000,000	100
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	0	0	18,562,500	55	18,562,500	55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0	0	2,000,000	100	2,000,000	100
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0	0	14,990,337	100	14,990,337	100
兆豐期貨(股)公司	0	0	40,000,000	100	40,000,000	100
兆豐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0	0	17,000,000	100	17,000,000	100
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0	0	120,000	100	120,000	100
巴哈馬國泰投資開發公司	0	0	5,000	100	5,000	100
巴拿馬國泰倉庫公司	0	0	1,000	100	1,000	100
兆豐管理顧問(股)公司	0	0	1,000,000	100	1,000,000	100
雍興實業(股)公司	0	0	298,668	99.56	298,668	99.56
中國物產(股)公司	0	0	68,274	68.27	68,274	68.27
Ramlett Finance Holdings Inc.	0	0	1,500	100	1,500	100
銀凱(股)公司	0	0	200,000	100	200,000	100
中銀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0	0	2,000,000	100	2,000,000	100
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	0	0	25,500,000	20.08	25,500,000	20.08
智柒創業投資(股)公司	0	0	25,000	25	25,000	25
安豐企業(股)公司	0	0	900,000	30	900,000	30
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	0	0	126,713,700	24.55	126,713,700	24.55
聯合創業投資(股)公司	0	0	407,922	25.31	407,922	25.31
大強鋼鐵鑄造(股)公司	0	0	1,760,000	22.22	1,760,000	22.22
中國建築經理(股)公司	0	0	9,000,000	20	9,000,000	20

募資情形

Capital Overview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05年4月30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其他
101年8月	10元	12,000,000,000	120,000,000,000	11,449,823,983	114,498,239,830	盈餘轉增資1,692,092,210元	註1
102年12月	10元	14,000,000,000	140,000,000,000	12,449,823,983	124,498,239,830	現金增資10,000,000,000元	註2
104年12月	10元	14,000,000,000	140,000,000,000	13,599,823,983	135,998,239,830	現金增資11,500,000,000元	註3

註：1. 金管會101.7.23金管證發字第1010031536號函申報生效。
2. 金管會102.10.14金管證發字第1020040445號函申報生效。
3. 金管會104.10.16金管證發字第1040040375號函申報生效。

105年4月3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3,599,823,983	400,176,017	14,000,000,000	

註：上列流通在外股份均係上市股票。

(二) 股東結構

105年4月26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數量						
人數	13	179	655	263,992	946	265,785
持有股數	2,418,016,253	2,679,790,716	1,139,343,471	2,058,764,990	5,303,908,553	13,599,823,983
持股比例(%)	17.78	19.70	8.38	15.14	39.00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5年4月26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7,205	28,068,074	0.21
1,000 至 5,000	100,678	233,646,664	1.72
5,001 至 10,000	28,611	204,724,747	1.51
10,001 至 15,000	12,981	155,925,611	1.15
15,001 至 20,000	6,384	112,254,951	0.83
20,001 至 30,000	7,144	172,771,257	1.27
30,001 至 40,000	3,375	116,525,504	0.86
40,001 至 50,000	2,041	91,684,139	0.67
50,001 至 100,000	3,886	270,326,230	1.99
100,001 至 200,000	1,751	238,506,291	1.75
200,001 至 400,000	731	196,102,334	1.44
400,001 至 600,000	220	107,947,504	0.79
600,001 至 800,000	127	87,541,439	0.64
800,001 至 1,000,000	88	78,461,554	0.58
1,000,001 至 1,200,000	68	74,379,345	0.55
1,200,001 至 1,400,000	39	50,765,452	0.37
1,400,001 至 1,600,000	37	55,482,987	0.41
1,600,001 至 1,800,000	23	38,836,376	0.29
1,800,001 至 2,000,000	24	45,503,140	0.33
2,000,001以上	372	11,240,370,384	82.64
合計	265,785	13,599,823,983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5年4月26日

排名	股東戶名	持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財政部	1,143,043,883	8.40
2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830,973,202	6.11
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74,858,168	3.49
4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470,768,910	3.46
5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34,951,379	2.46
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2,299,799	2.22
7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1,476,218	1.85
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7,338,345	1.52
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98,383,560	1.46
10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1,730,486	1.41

註：含台灣銀行(股)公司財務部持股。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止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28.50元	27.00元	23.10元	
	最低	20.90元	22.60元	19.05元	
	平均	24.81元	24.60元	21.47元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1.57元	20.97元	22.18元	
	分配後	註6	19.57元	無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2,517,011千股	12,449,824千股	13,599,824千股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35元	2.43元	0.56元
		調整後	2.35元	2.43元	無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50元	1.40元	註6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無	無	無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無
	累積未付股利	無	無	無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3)	10.56	10.12	38.34	
	本利比(註4)	16.54	17.57	無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5)	6.05%	5.69%	無	

註 1：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104年度盈餘分配尚待105年股東常會決議。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現行章程規定，每一會計年度決算盈餘時，於依法完成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含可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提列員工紅利0.02%至0.16%，董事酬勞不高於0.5%，剩餘部分連同以前會計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或保留之。股東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其餘為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配成數，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依修正後公司法第二三五條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不得再作為盈餘分派之項目，爰於105年股東常會擬將前述股利政策有關員工紅利與董事酬勞作為盈餘分派之規定予以刪除，另配合主管機關健全股利政策，明訂股東股利發放區間，以使股利政策具體明確。105年股東常會擬將章程股利政策修正如下：

「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決算盈餘時，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連同以前會計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派盈餘，並提撥可供分派盈餘之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百，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股東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其餘為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配成數，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股利分配

本公司105年6月24日股東常會擬議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1.50元，計新台幣20,399,735,975元，占104年度可供分配盈餘55,391,135,195元之36.83%，或104年度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後金額26,475,489,966之77.05%。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並無無償配股，因此本項目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修正後公司法第二三五條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不得再作為盈餘分派之項目，本公司章程原有關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作為盈餘分派之規定予以刪除，另依據公司法第二三五之一條之規定，增訂新章程有關員工、董事酬勞之規定，並於105年本公司召開股東常會時，先討論修正章程議案，再進行104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派(依新章程)之報告案。修正後章程規定如下：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萬分之二至萬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〇·五為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發給股票或以現金支付之。員工分配股票酬勞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辦法由董事會另訂之。」。

2. 104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

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獲利狀況(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內估計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費用。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之差異，將於105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分配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配之員工、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分配104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10,418,445元，較104年度認列之員工酬勞10,461,648元減少43,203元，主要係因估計差異所致；並通過以現金分配董事酬勞新台幣150,125,440元，較104年度認列之董事酬勞150,128,139元減少2,699元，主要係因估計差異所致，差異金額將於提105年股東常會後，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認列為105年度損益。

(2) 以股票分配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104年度並無以股票分配之員工酬勞，因此本項目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已自104年度稅後淨利中扣除，扣除後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2.35元。

4. 103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103年度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10,307,000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136,163,000元，與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相同。103年度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金額新台幣10,307,000元，較103年度認列之員工紅利新台幣10,306,951元增加新台幣41元，主要係因估計差異所致；103年度實際配發董事酬勞新台幣136,163,000元，較103年度認列之董事酬勞台幣135,980,730元增加新台幣182,270元，主要係因估計差異所致，差異金額已於104年股東常會通過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後，調整入帳至104年度。

(九) 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且無因未於買回3年內轉讓完畢致遭主管機關採取限制措施情形。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公司債種類		104年第2次交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4.8.25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100.1%發行
總額		新台幣58.058億元(面額新台幣58億元)
利率		0%
期限		3年(到期日: 107.8.25)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蔚中傑律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註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公司債發行及交換辦法第十條交換為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或依第十七條由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交換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100%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58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一)本交換債自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104年9月2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07年7月16日)止,若臺企銀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交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依交換辦法之規定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持有之本交換債。 (二)本交換債自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104年9月2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07年7月16日)止,若本交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依交換辦法之規定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持有之本交換債。
限制條款		無
是否計入合格資本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本交換債之公開說明書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註1：係指該次發行公司債依相關法令規定應經會計師查核未有相關法令所列情事之會計師。



交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104年第2次無擔保交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發行時	104年度 (104.8.25~104.12.31)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止
持有交換標的數量		636,481,677股	682,944,839股	682,944,839股
交換價格		9.56元	8.91元	8.91元
交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00.60	101.00	101.00
	最低	97.00	97.00	98.25
	平均	98.96	99.45	99.97
發行(辦理)日期		104年8月25日		
交換標的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普通股股票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未發行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未發行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未發行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發行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前各次有價證券發行計畫均已執行完畢，且無計畫效益尚未顯現情事。

(一)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交換公司債

104年8月25日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交換公司債面額新台幣58億元，以面額之100.1%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58.058億元，發行計畫業已於104年第3季執行完畢，效益亦已顯現。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如下：

1. 資金運用計畫：充實營運資金。
2.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58.058億元。
3.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交換公司債新台幣58.058億元。
4. 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4年度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4年第3季	預定	0	0	5,805,800	0
		實際	0	0	5,805,800	0

5. 資金運用計畫效益：

(1) 節省利息支出

本公司於104年8月底完成募資5,805,800千元，已於104年第三季依計畫進度執行完成充實營運資金計畫。依本公司最近期發行之商業本票借款利率約0.908%估算，該筆資金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52,717千元，104年9~12月約可節省17,572千元。

(2) 活化資產，避免股本膨脹稀釋每股盈餘

本交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亦無利息補償金，故本公司無實際支付利息，到期時只需償還本金新台幣5,800,000千元。另，依發行及交換辦法規定，交換價格係以交換標的臺企銀普通股基準價格乘以溢價率104.94%訂定，故在發行時，發行本次交換公司債取得募集資金所需提撥之交換標的臺企銀普通股股數較實際於市場上處分臺企銀普通股以取得募集資金之股數少，故本次以溢價發行交換公司債募集資金具有活化資產及降低發行成本之效益。而因交換公司債之特性，債券持有人係將債權轉換為交換標的臺企銀之股份，並非轉換為本公司之股份，本公司無須發行新股以為支應，故亦可避免本公司股本膨脹而稀釋每股盈餘。

(二) 104年度現金增資

104年12月16日以現金增資每股21.01元(面額10元)發行普通股11.5億股，計募得現金241.615億元，發行計畫業已於104年第4季執行完畢，效益亦已顯現。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如下：

1. 資金運用計畫：轉投資兆豐銀行155.615億元及充實營運資金86億元。
2.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241.615億元。
3. 資金來源：辦理現金增資募得現金241.615億元支應。
4. 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4年度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轉投資兆豐銀行	104年第4季	預定	0	0	0	15,561,500
		實際	0	0	0	15,561,500
充實營運資金	104年第4季	預定	0	0	0	8,600,000
		實際	0	0	0	8,600,000

5. 資金運用計畫效益：

(1) 提升子公司兆豐銀行資本適足率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款項中15,561,500千元，已依資金運用進度於104年第4季用於轉投資子公司兆豐銀行，兆豐銀行之資本適足率與第一類資本適足率均較募資前有所改善，有助於強化其財務結構，以利其業務拓展，故預計效益尚屬顯現。

(2) 提升集團資本適足率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款項中8,600,000千元，已依資金運用進度於104年第4季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並充實本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率。

營運概況

Operational Highlights



一、業務內容

本公司旗下計有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兆豐證券(股)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及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等八家子公司，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業務內容分別說明如下：

(一) 業務範圍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A. 主要營業項目

本公司之業務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得投資之事業包括金融控股公司、銀行業、票券金融業、信用卡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期貨業、創業投資事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投資之外國金融機構及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與金融業務相關之事業。除上述所列得投資之事業外，本公司得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投資，但不得參與該事業之經營。

B.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0,416,201	99.57	30,871,359	99.78
其他營業收入		131,964	0.43	68,761	0.22
收益合計		30,548,165	100.00	30,940,120	100.00

C.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不適用。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A. 主要營業項目

1. 商業銀行業務：包括各類存款、放款、保證業務、進出口外匯業務、國內外匯兌業務、國際金融業務、短期票券業務、外匯交易、保管箱業務、中央登錄無實體公債業務、ATM業務及電子銀行、網路銀行業務。
2. 消費金融及財富管理業務：包括各種信用卡、消費性貸款、留學貸款、房屋購置或修繕貸款、行家理財貸款、代售國內投資信託基金、指定用途投資國外有價證券、各項信託業務。
3. 投資及各項代理業務：證券化業務、直接股權投資業務、有價證券承銷業務、代售金銀幣業務、代理有價證券發行、代理股息利息紅利發放等。
4.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相關業務。

B.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比率(%)	金 額	比率(%)
利息淨收益		35,486,092	71.24	34,734,324	68.54
利息以外淨收益		14,329,399	28.76	15,946,208	31.46
手續費淨收益		8,532,374	17.13	8,176,153	16.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損益		(1,148,661)	(2.31)	1,334,300	2.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190,984	2.39	1,276,657	2.52
兌換損益		2,837,759	5.70	3,198,313	6.31
資產減損損失		(487,652)	(0.98)	(217,087)	(0.4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58,238	0.92	410,758	0.81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326,968	0.66	464,731	0.92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利益		764,288	1.53	594,855	1.17
出售不良債權淨損益		137,841	0.28	707,528	1.40
賠償收入		1,717,260	3.45	-	-
淨收益合計		49,815,491	100.00	50,680,532	100.00

C.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

1. 配合政府銀髮照顧政策及因應高齡化社會，加強推廣退休安養及保險金信託管理，期以建置完成之標準化退休福利暨安養信託契約及作業流程，啟動全行推展業務。
2. 配合主管機關對理財法令的鬆綁，開發各種不同幣別之理財商品，包括各類型基金、符合OBU之多元理財商品、ETF及中長期各種型式債券商品，提供高資產及OBU客戶客製化之理財服務。

兆豐證券(股)公司

A. 主要營業項目

1. 經紀業務：有價證券買賣之行紀或居間、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證券業務之借貸業務或為借貸款項之代理或居間、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2. 自營業務：有價證券自行買賣及兼營期貨自營業務。
3. 承銷業務：有價證券之承銷。
4. 財富管理業務：經營金錢及有價證券信託業務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5.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B.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經紀手續費收入		1,160,078	40	1,347,051	40
借貸款項手續費收入		64	-	156	-
借券收入		15,298	1	8,425	-
承銷業務收入		123,872	4	115,670	3
財富管理業務淨收益		17,947	1	4,543	-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損失)		(209,373)	(7)	395,510	12
股務代理收入		39,678	1	37,013	1
利息收入		947,692	33	985,614	29
股利收入		160,933	6	168,363	5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55,890)	(5)	78,177	2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15,632	1	(108,243)	(3)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42,173	1	6,790	-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		695,860	23	396,327	12
期貨佣金收入		62,282	2	44,497	1
衍生工具淨(損失)－期貨		(61,037)	(2)	(57,625)	(2)
衍生工具淨(損失)－櫃檯		(46,375)	(2)	(69,522)	(2)
其他營業收益		96,782	3	55,584	2
收益合計		2,869,616	100	3,408,330	100

C.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配合主管機關研擬開放新種業務，規劃開辦不限用途之款項借貸及陸客來台投資有價證券等業務，以增加獲利機會。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A. 主要營業項目

1. 票券業務：短期票券(含美元票券)之簽證、承銷、經紀、自營業務；融資性商業本票之保證、背書業務。
2. 債券業務：金融債券之簽證、承銷、經紀、自營業務；政府債券及公司債之自營業務；固定收益有價證券及外幣債券之自營及投資業務。
3. 股權投資業務。

B.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票券業務		2,676,826	51.99	2,493,492	54.15
債券業務		1,751,888	34.03	1,619,371	35.16
股權投資業務		444,193	8.63	332,687	7.22
其他		275,901	5.35	159,701	3.47
總收入		5,148,808	100.00	4,605,251	100.00

C. 未來計劃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無。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A. 主要營業項目

1. 直接簽單業務：包括火災保險、貨物運送保險、船舶保險、汽車保險、航空保險、工程保險、責任保險、信用保險、保證保險、傷害保險、健康保險及其他財產保險等。
2. 分進再保險業務。

B.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火災保險		1,510,742	24.35	1,612,216	25.66
貨運保險		252,277	4.07	275,042	4.38
船舶保險		409,322	6.60	414,740	6.60
汽車保險		2,724,741	43.91	2,497,262	39.75
航空保險		137,702	2.22	99,775	1.59
工程保險		193,673	3.12	371,780	5.92
傷害保險		329,591	5.31	370,666	5.90
健康保險		15,693	0.25	10,176	0.16
其他保險		631,228	10.17	630,526	10.04
簽單保費收入		6,204,969	100.00	6,282,183	100.00
再保費收入		688,720	-	603,545	-
總保費收入		6,893,689	-	6,885,728	-

C.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1. PHYD(大數據)新型態商品之汽車保險、機車綜合損失保險
2. 重大傷病一年期健康保險、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健康保險(乙型)
3. 平安特定傷病健康保險、定額給付附加保險
4. 三年期傷害保險、健康保險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A. 主要營業項目

1. 發行公募(私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2. 接受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3. 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有關業務。

B.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公募基金		325,793	99	315,381	99
私募基金		148	0	154	0
全權委託		2,292	1	2,139	1
合計		328,233	100	317,674	100

C.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預計發行兆豐國際海外股票基金（投資標的以歐洲區域為主，並強調防護機制）。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A. 主要營業項目

1.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業務：包括應收帳款收買、評價、拍賣及逾期應收帳款管理服務等。
2. 不動產相關業務：包括買賣、租賃、開發租售、仲介服務、都市更新、投資顧問、管理顧問等。
3. 其他金融、保險、不動產業及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相關業務。

B.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買入應收債權淨回收款暨處分承受擔保品損益淨額		571,339	57.95	577,630	60.43
租金收入		3,061	0.31	33,129	3.46
利息收入		153,563	15.57	99,088	10.37
服務收入		258,088	26.17	246,015	25.74
合計		986,051	100	955,862	100.00

C. 未來計劃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無。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A. 主要營業項目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B.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傳統保單佣金收入		1,383,584	88.59	939,858	80.49
投資型保單佣金收入		178,136	11.41	227,810	19.51
合計		1,561,720	100.00	1,167,668	100.00

C.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為滿足客戶退休規劃需求商機，提供有領回機制的長年期還本保單商品，以及適合金融通路銷售的具滿期領回機制之防癌險、重大傷病險；在投資型保單方面，除了類全委保單外，則引進前收型投資型保單。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A. 主要營業項目

1. 對被投資事業直接提供資本。
2. 對被投資事業提供企業經營、管理與諮詢服務。

B.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長期證券出售收入		305,328	96	337,323	97
股利收入		12,586	4	11,592	3
董監酬勞收入		1,452	-	857	-
營業收入合計		319,365	100	349,772	100

C. 未來計劃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兆豐管理顧問(股)公司是經濟部工業局辦理之「加強投資策略性服務業委託投資管理計畫」受委任管理顧問公司之一，該公司未來策略性服務業案件可搭配經濟部工業局基金，增加資金運用。

(二) 105 年度經營計畫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 深耕客戶，創造集團綜效
 - (1) 維護既有客戶關係，持續提升產品及服務之品質。
 - (2) 加強集團資源整合，強化集團產品對客戶之滲透率。
2. 專注及聚焦經營，創造股東最大價值
 - (1) 持續國際化腳步，提升海外業務占比。
 - (2) 積極評估布局東南亞市場，密切注意大陸市場未來發展。
 - (3) 有效管理及策略性配置集團投資組合，創造最佳收益。
3. 強化集團風險管理及預警
 - (1) 加強集團風險概況之彙整分析及監控，適時提出風險預警。
 - (2) 配合國際會計準則，修正風險管理機制。
 - (3) 建置集團風險管理資訊整合平台，強化集團風險管理資訊系統。
4. 強化集團資訊管理，推動資源共用，降低營運成本
 - (1) 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機制，保護集團資訊安全。
 - (2) 持續進行資訊設備與系統汰舊換新，增加集團系統安全及穩定性。
5. 強化公司治理，提升社會及環境績效，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1) 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效能。
 - (2)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培育優質金融人才。
 - (3) 力行節能減碳，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落實社會責任績效管理。
6. 強化機構投資法人關係
 - (1) 加強投資人關係經營，建立互信與溝通之基礎。
 - (2) 適時反應投資人意見，供經營決策之參考。
 - (3) 舉辦或參與法人說明會，增加集團透明度及投資人認同度。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 維持優勢企金利基，鞏固核心競爭力。
2. 擴展財富管理業務，增裕無風險手續費收入。
3. 擴大國際金融業務，發揮外匯專業價值。
4. 積極業務創新轉型，應對數位金融時代。
5. 落實法令遵循，強化風險控管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兆豐證券(股)公司

1. 開拓客源提昇市占率，增加非證期權商品收入貢獻。
2. 全力發展數位金融。
3. 嚴控自營操作風險，調整操作模式，降低獲利之波動性。
4. 配合大數據分析深化客戶關係，以淨貢獻決定資源配置。
5. 積極參與主管機關新開放業務，掌握業務商機，加強公司競爭利基。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 授信業務維持質、量並重策略，審慎篩選優質客戶，擴大票券利差收益，兼顧發行與交易量能，持續維持市場領先地位。
2. 觀察國際金融市場變化，密切注意央行貨幣政策及景氣變化，彈性調整交易策略與持有部位，提升操作效益。
3. 開拓穩定且低利之民間客源，以分散資金調度壓力；掌握金融市場資金情勢，爭取較低之拆款及票券交易資金，以降低資金成本。
4. 債券業務多元化，分散國家風險，並擴增養券利益，以增加利息收入。
5. 慎選產業前景佳，營收及獲利均具成長潛力之高殖利率股權標的，維持穩健操作之原則。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1. 調整業務結構，強化核保利潤，擴大市場規模。
2. 加強資金管理，調整投資組合，增裕財務收益。
3. 廣拓行銷通路，開拓利基市場，擴增業務來源。
4. 加強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落實法令遵循，提高經營績效。
5. 掌握雲端科技趨勢，建構行動服務平台，發展電子商務。
6. 提升品牌知名度，加強客戶認同度，建立企業良好印象。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1. 增加直銷及客服人員，提升基金銷售能力。
2. 開拓非集團之銷售通路，以增加通路銷售之廣泛性。
3. 持續加強研究團隊對新基金商品及全球市場研究之專業能力。
4. 多幣別商品之研發與設計，健全發展多樣化基金商品。
5. 與國外券商及投資顧問合作交流，了解海外基金產品之發展趨勢。
6. 掌握全球主流投資議題及進行相關商品推出之追蹤。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1. 運用處分不良債權之經驗及資金調度優勢，進行特定不良債權之清理、土地的整合、資產的活化等服務。
2. 在兼顧集團利益及符合政府法規之前提下，以彈性多元之經營策略，追求公司最大利益。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 新增合作壽險公司。
2. 國際保單(OIU)商品及客戶的開發。
3. 傳統型分期繳商品銷售量的提升。
4. 增加投資型保單標的的選擇類型。
5. 因應網路投保之開放，更新核心資訊系統。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1. 投資成熟期或上市櫃前之詢價圈購並參與回台第一上市之投資，或由興櫃市場擇優參與投資，提高投資報酬。
2. 對於產業前景佳、產品有發展潛力且已上市櫃之被投資公司，伺機於公開市場買回；對於產業前景不佳之公司，則伺機出售，以活絡資金運用。
3. 擴大投資標的產業分佈，持續開發中國大陸及其他亞太地區之投資機會。

(三) 產業概況

A. 國內外金融環境變化

104年全球經濟表現不如預期，除美國經濟穩健成長外，歐元區及日本景氣復甦緩慢，中國大陸等新興經濟體經濟成長明顯放緩，國際預測機構持續下修105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預測。105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雖預期略高於104年，惟美國啟動升息政策，與其他主要國家續採量化寬鬆立場分歧，恐加劇金融市場波動，加上國際油價可能持續走低、地緣政治風險升高，以及存在景氣循環與結構性等諸多不確定因素，全球景氣仍具下行風險。

近期出口持續衰退，截至105年2月已經連續衰退13個月，逼近金融海嘯的14黑的紀錄，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連續5個月低於榮枯值50%(景氣緊縮)，民間投資意願保守，民間消費增加有限，公共投資縮減。由於內外需動能仍弱，主計總處初步統計104年第4季經濟成長率為-0.52%，104全年為0.75%。勞動市場方面，105年2月失業率為3.87%，較上(104)年同月上升0.16個百分點，且薪資成長趨緩，顯示景氣走緩已漸波及就業情勢，恐抑制民間消費成長動能。105年國際景氣雖預期微幅復甦，但因全球產業價值鏈擴張趨緩，全球經濟成長帶動貿易成長的力道減弱，外需不易明顯改善，影響民間投資動能及民間消費意願，主計處預測105年經濟成長

率為1.47%，較104年11月預測值2.32%下修0.85個百分點，反映出負的產出缺口持續擴大，總合需求不足，經濟成長動能仍待提升。

B.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所屬行業產業概況

金融控股公司業

1. 自90年7月「金融控股公司法」制定以來，國內陸續成立了十五家上市櫃金控公司及一家100%國營之台灣金控，總計十六家金控公司，其中金控旗下的各銀行市占率皆未超過10%，顯示金控公司旗下銀行規模尚小，尚未具有規模經濟效益，過度競爭(overbanking)之結果，阻礙整體金融業之發展。
2. 金管會持續推動本國金融機構「亞洲化」的目標，希望未來3~5年內，可促成3~5家本國金融機構活躍於亞洲、服務台商，成為亞洲區最具指標性的區域性金融機構。
3. 金管會為了協助國內金控業者達成布局亞洲的目標，訂定以下執行措施:
 - (1) 推動金融整併：為促進金融業進一步整併，在一定前提下，支持進行公開收購。前提條件為：
 - A. 須取得50%以上股權；
 - B. 確保小股東權益；
 - C. 無重大股權爭議；
 - D. 符合股東適格性；
 - E. 資金來源明確。
 - (2) 強化資本適足：金融機構須有適足資本，才能支應在亞洲區域發展。
 - (3) 鬆綁法規程序：修正銀行法、證券商管理規則及保險法等法規強化併購能量。
 - (4) 培訓國際人才：委託金融研訓院辦理國際人才培訓。
 - (5) 國際監理合作：與35個國家/地區之48個監理機關簽署合作備忘錄。
4. 104年間，各大主要金控業者基於響應金管會宣示的亞洲化目標，積極併購及投資的案例包括：
 - (1) 元大金控購併菲律賓東洋儲蓄銀行(104.2.2)
 - (2) 富邦證券參股大陸徽商期貨有限責任公司40%股權(104.5.22)
 - (3) 富邦人壽18億入股香港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20%股權(104.1.5)
 - (4) 國泰人壽設立柬埔寨子公司「柬埔寨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104.2.5)
 - (5) 國泰人壽171.56億入股菲律賓RCBC(中華銀行)30%股權 (104.3.18)
 - (6) 富邦人壽申設香港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香港)」(104.3.18)
 - (7) 國泰人壽收購印尼Bank Mayapada 40%股權 (104.3.31)
 - (8) 國泰人壽收購美國Conning Holding Corporation 100%股權 (104.6.9)
 - (9) 富邦人壽收購南韓現代人壽48%股權 (104.6.22)

銀行業

1. 104年本國銀行稅前盈餘連續兩年均超過新台幣3,000億元，若加計銀行業依規定增提之大陸曝險及不動產授信準備金，整體盈餘突破3,600億元，再創歷史新高。在資產品質方面，104年底國銀逾期放款比率為0.23%、備抵呆帳覆蓋率為555.43%，均較上年持續改善，為歷年最佳品質。
2. 國內銀行業持續面臨國內市場狹小、競爭激烈且利潤不斷被壓縮的經營環境，故業者積極布局海外，尋求新藍海；主管機關亦採取鼓勵政策，協助本國銀行改善體質、擴大規模，藉強化海外布局以提升競爭力。
3. 105年國際景氣可望略微好轉，惟仍需留意美國貨幣政策轉為緊縮、中國大陸經濟成長動能放緩、國際原油與商品價格續居低檔、國際金融市場波動加劇，以及新興市場信貸風險擴大等問題。
4. 有鑑於亞太地區高淨值客戶逐年成長，且來台觀光人數持續大增，金管會大幅放寬OBU業務，規劃我國成為「亞太理財中心」；本國銀行亦積極創新研發各類型金融商品，為境外人士提供全方位之理財服務，此有助財富管理業務之擴增。
5. 因應Bank 3.0時代之來臨，金管會陸續開放多項金融線上業務，協助業者推動「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3.0」計畫。銀行業者亦積極推動各式金融創新，運用社群媒體、大數據、雲端科技等資通訊技術，以強化數位科技應用能力，提供民眾及企業更多元及便利的電子金融服務。

證券業

1. 發行市場方面，104年台股受股市不佳影響，整體市場籌資（含現增、可轉債及公司債）案件及金額分別為216件及2,623億元，均較103年230件及3,715億元下滑，然104年上市櫃掛牌家數及籌資金額分別為54家及351億元則較103年50家及271億元成長。預期105年國內承銷市場將受惠於新興市場之資金需求，送件掛牌數與籌資金額可望較104年樂觀。
2. 交易市場方面，因受我國景氣轉弱影響，104年度台股指數由103年底9,307點下跌969點至8,338點，跌幅10.41%，日均量較103年度再減少30億至1,169億、融資餘額較103年度2,630億大幅降低至2,383億，證券商之整體獲利下滑。主管機關為活絡股市，於104年實施股市揚升計畫，放寬現股當沖標的範圍、將股市漲跌幅限制由7%提高至10%、放寬融資融券限額等；另為增進證券商業務發展之彈性及降低證券商經營成本，提升證券商競爭力，持續放寬證券商之業務範圍包括：提升交割專戶功能、放寬海外轉投資相關限制、擴大借貸有價證券之券源等，並於105年開放辦理不限用途之款項借貸業務。證券商在政府持續開放業務限制下，亦積極推動電子商務、財富管理及其他各項新種業務，業務種類日趨多元化。

票券金融業

1. 國內專業之票券金融公司共8家，其中隸屬於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者有3家，此外尚有42家銀行及4家證券商兼營票券業務，104年底全市場商業本票流通餘額為1兆3466億元較103年底1兆3068億成長3.04%。
2. 105年第一季公債預計發行量1,550億元，較104年同期發行減少約500餘億元，籌碼面供給有利於債市。在資金面部份，央行維持寬鬆貨幣政策，國內市場資金狀況尚屬平穩，相關調研機構預估台灣105年經濟表現有望超越104年，而隨國際原油價格下跌，國內物價應可續維持相對穩定，在國內央行未必隨美國升息下，將有利短期利率持穩，惟因債券殖利率處於歷史低檔區，在養券利差縮小下，殖利率震盪將加劇。

產物保險業

1. 104年台灣產險市場共有18家產險業者，其中本國業者14家，外國產險業者在台分公司4家。台灣產險市場一向為國內產險業者所主導，本國產險業者在擁有廣大行銷通路的支持之下，簽單保費收入占整體產險業簽單保費收入的比重逾98.01%。
2. 依各險種業務比重而言，104年度汽車保險整體市場簽單保費收入728億1,735萬元占產險市場總簽單保費收入之53.79%，為產險市場保費收入的主要來源，其次為火災保險（包含天災險）占15.54%，傷害保險占11.17%，為前三大主要險種；再次為其他保險（包括核能保險、責任保險、信用保險及保證保險等其他財產保險）占9.66%。
3. 短期之內強勁的價格競爭態勢，將持續減緩產險市場簽單保費成長，尤其在天災、意外事故頻傳及損失幅度擴大之影響下，將削弱產險業整體營運績效表現。

證券投資信託業

截至104年12月底，國內投信業者共計37家，管理之共同基金共計672檔，業務規模為2.20兆元；管理之私募基金共計46檔，業務規模為132億元；管理全權委託之契約數共計416件，業務規模為1.26億元。至104年12月底，管理之共同基金規模大於1,000億元以上者，共計有6家。

資產管理業

近幾年不動產市場優於預期主要係反映資金行情，資金面的寬鬆造成通貨膨脹的預期心理，進而反映到不動產價值的巨幅成長，同時也促成了潛在泡沫的形成。行政院為健全房市，提出「因人制宜」、「溫和有效」、「健全穩定」、「社會公平」、「資訊透明」、及「相關配合措施」等六大原則執行健全房市政策。財政部已採取相關措施：

1. 租稅面：加強清查農舍用地，查緝不動產炒作投機；合理化房地稅負，其中覈實評定房屋現值、增加非自住房屋所有權人之持有成本；提高個人出售房屋未申報財產交易所得之核定標準；復徵空地稅、限縮供公共使用之私有土地及路外停車場不得適用地價稅優惠稅率；開徵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自105年1月1日起實施房地合一稅制。

2. 國有土地運用面：停止標售500坪以上之國有土地；建立國有土地售後買回機制；提供國有土地興建社會住宅；參與都市更新。
3. 金融面：洽請公股銀行辦理青年安心購屋優惠貸款；協調銀行調降房貸貸款成數，落實房貸之管制措施。目前因國內金融機構不良債權案源限縮，金管會於104年8月12日頒訂「金控公司(銀行)轉投資資產管理公司營運原則」，做為資產管理公司未來營運方向參考，綜合上述之影響，市場上觀望與延後購屋氣氛相對明顯，風險與變數顯得相對複雜。

保險代理人業

104年壽險業合計初年度保費銷售量(FYP)為新台幣1兆1,863億元，較103年之1兆1,697億元，增加1.41%；其中來自銀行保險的初年度保費銷售量為新台幣6,357億元，佔整體初年度保費收入53.6%，較103年銀行保險初年度保費銷售量新台幣6,118億元，增加3.91%。

創業投資業

截至2014年10月31日止，台灣創投事業的總營運家數達232家，總實收資本額則為新台幣1,438.57億元。整體創投事業的預估帳面上的可用投資餘額約為新台幣125.48億元，佔整體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438.57億元的 8.72%。創投公司歷年投資電子資訊、半導體、通訊及光電等四產業之金額比重達44.18%，為主要投資項目，近年生技業、文化創意及服務業已略有成長。

(四) 研究與發展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A.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1. 研究發展支出：103及104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分別為新台幣649仟元及560仟元，主要用於各項專案顧問、建置、服務及員工訓練費用。
2. 最近二年度之研發成果
 - (1) 評估併購國內外其他金融機構之可行性分析。
 - (2) 協助集團導入企業社會責任制度，與國際最佳實務接軌。
 - (3) 建置金融商品風險值管理系統。
 - (4) 建立集團作業風險自我評估機制。
 - (5) 開發IFRS 7 財務風險報表系統。
 - (6) 建置本集團對單一被投資公司持有股權之查詢系統。
 - (7) 建置無線網路環境。

B. 未來之研究發展計畫

1. 評估併購國內外其他金融機構之可行性分析。
2. 持續協助集團導入企業社會責任制度。
3. 持續建置金融商品風險值管理系統應用功能。
4. 配合主管機關推動IFRS進度，持續開發IFRS 7 財務風險報表系統。
5. 持續發展信用風險限額控管報表系統應用功能。
6. 105年度預估研究發展支出(含員工訓練、專業服務費)總計約新台幣2,460千元。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A.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103及104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分別為1,084千元及1,376千元，主要用於購置專業圖書雜誌、電子資料庫、編製相關出版刊物等。重要研究成果包括：

1. 出版「兆豐國際商銀月刊」，刊載專論及國內外最新經濟、金融動態，並登載於該行網站上供各界參考。
2. 定期及不定期針對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之最新發展提出研究報告。

B. 未來之研究發展計畫

持續關注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之發展，及時提出相關研究報告供首長決策參考，或適時登載於相關刊物中，供讀者上網閱覽。105年度預計業務研究發展經費約新台幣2,800千元。

兆豐證券(股)公司

A.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103及104年新產品主要係透過各業務單位籌畫後，由資訊部門進行資訊軟硬體升級或調整，無研究發展支出。研發成果如下：

1. 建置完整兆豐理財通電子商務系統、整合國內證期權、興櫃及港股 HTS (Home Trading System)交易系統。
2. 開辦外幣或新台幣本金連結國外股權選擇權之結構型商品(保本/不保本)業務。
3. 建立作業風險通報流程標準化格式，建置相關通報系統。
4. 建置權證造市系統軟硬體設備，以利推動權證業務。

B. 未來之研究發展計畫

配合主管機關金融3.0政策，積極發展電子商務；新增財管商品或服務；持續建置或提升各項資訊系統功能。105年度無預計業務研發經費。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A.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103及104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分別為新台幣555千元及838千元，主要用於員工參與各項研究訓練費用。研發成果如下：

1. 完成無紙化會議系統及無紙化核心報表管理系統。
2. 研究如何提升外幣債券之人民幣款項交割效率。
3. 研究大陸票據市場之市況、政策與相關法令。
4. 規劃巴塞爾資本協定三(Basel III)之系統架構與導入實務。
5. 動態監控資本適足率，維持資本於適足水準。
6. 持續改善作業風險自我評估制度及作法，強化各項業務風險管理機制。
7. 建置整合性風險控管彙總系統，集中控管每日各項業務風險限額，建立預警機制。

B. 未來之研究發展計畫

1. 持續爭取主管機關准許承作3年期以內之商業本票授信業務(商業本票發行期限仍限一年以內)
2. 爭取開放票券金融公司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範圍。
3. 爭取開放票券金融公司得比照專營證券商模式，設立會計獨立之「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ffshore Securities Unit；OSU)」，承作離境證券業務。

105年度預計業務研發經費為新台幣1,200千元。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A.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103及104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分別為新台幣2,319千元及2,271千元。研發成果包括：刑事執行人員責任保險、個人旅行綜合保險、登山綜合保險、商業綜合責任保險（索賠基礎）、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健康附加條款、安心汽車車體損失保險、安心住院醫療健康保險、安心住院醫療費用附加保險、團體傷害保險(甲型)等。

B. 未來之研究發展計畫

因應市場脈動及消費型態，針對企業及消費大眾需求，積極研發具市場性及競爭性之新種保險商品，拓展保險商機。105年度預計業務研發經費為新台幣5,310千元。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A.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103及104年度研究發展支出為新台幣3,355千元及3,923千元，主要係用於基金之募集、中國萬得資訊(Wind)、Lipper資料庫與MSCI全球指數成分股費用支出。研發成果為發行兆豐國際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兆豐國際中國A股基金、兆豐國際目標策略ETF組合基金及兆豐國際大中華平衡基金。

B. 未來之研究發展計畫

每年度新發行募集1-2檔公募基金，同時發展多幣別商品，增加產品廣度，並推廣網路交易系統。105年度預算業務研發經費為新台幣4,144千元。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A.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103及104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分別為新台幣576千元及2,886千元，主要係用於資產管理作業系統及檔案管理平台功能之提升，期使系統運作能更加完備，朝向業務系統與財務系統整合，提昇資訊化作業的方向發展。

B. 未來之研究發展計畫

持續進行專案研究並與同業進行交流切磋，密切注意景氣變動對不動產業各階段之影響，輔以彈性多元之經營策略。105年度無預計業務研發經費。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A.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103年度無研究發展支出。104年度研究發展支出為新台幣1,454千元，主要為推動內部行政管理作業自動化及E-Learning員工及通路端業務員之教育訓練。

B. 未來之研究發展計畫

將新增合作的壽險公司，並持續與保險公司共同研究繳費期間內有宣告回饋機制的還本終身險保單，對投資型保單平台標的物給予更彈性的選擇，並提升相關行政自動化作業程度，發展更便利的控管流程。105年度預計業務研發經費為新台幣5,270千元。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A.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無。

B. 未來之研究發展計畫

與產業界及同業結合共同協助經營財務困難之企業，進行投資及加強亞太地區投資案開發。104年度無預計業務研發經費。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A.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為利集團永續經營，建立核心事業之競爭能力，整合各子公司相關業務、深耕發展並共享資源，研擬短期經營計畫及「集團中長期發展策略」，並要求各子公司配合集團中長期發展策略擬訂執行計畫，以作為旗下各子公司推動相關業務之依據，有關短期業務發展計畫詳第59頁105年度經營計畫。

B.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集團中長期發展策略」係透過強化利基業務，運用集團優勢來達成，在內部持續整合業務重疊性高的子公司，對外則評估適合對象進行版圖擴充，並加強發展國際化業務，內容包含集團願景、中長期發展策略、經營目標，臚列如次：

1. 集團願景：成為亞洲區域性金融集團。
2. 中長期發展策略
 - (1) 深耕亞太、布局全球。
 - (2) 擴大企金及外匯業務優勢。
 - (3) 強化消金及財富管理業務。
 - (4) 通路模式改革及數位平台的建置與整合。
 - (5) 加強子公司間業務整合，提升集團綜效。
 - (6) 培育國際化人才及當地特殊專才。
 - (7) 擴大資本規模與配置，提高資金運用效能。
 - (8) 提升全球營運及風險管理技能與系統。

C. 中長期經營目標

1. 業務目標：

銀 行	放款市占率 > 7.05%
	OBU及海外分行盈餘市占率 > 20%
	消金放款比重 > 25%
	中小企業放款比重 > 30%
	無風險手續費及佣金占淨收益比重 > 20%
票 券	票券承銷市占率排名第一，市占率 > 30%
	票券交易市占率排名第一，市占率 > 30%
	債券交易市占率排名第一，市占率 > 30%
	CP2保證餘額市占率排名第一，市占率 > 30%
證 券	經紀業務市占率 > 3.5%
	國內股權承銷件數或金額排名前5名 台商中國及國外公司承銷初次發行件數或金額排名台資券商前3名
產 險	自留綜合率 < 95%
	汽車保險業務比重 > 45%
投 信	非貨幣型基金比重 > 20%
	基金操作績效大於同業平均比重 > 50%

2. 財務目標：

金 控	ROE > 12%
	集團資本適足率 > 110%
	雙重槓桿比率 < 115%
銀 行	ROE > 12%
	ROA > 1%
	經營效率比率 < 40%
	逾放比率 < 0.5%
	覆蓋率 > 300%
	資本適足率 > 12%
票 券	第一類資本比率 > 10%
	ROE > 8%
證 券	資本適足率 > 12%
	ROE > 8%
產 險	ROE > 10%
	資本適足率 > 400%
投 信	ROE > 15%
資 產 管 理	ROE > 13%
保 代	ROE > 80%
創 投	ROE > 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A.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以「調結構、拉利差、截金流、增手收」為業務經營之主軸，配合各區域營運中心確實執行「顧品質、保成長、廣開源、重效率」之策略，達成全行營運目標。
2. 擴大進用具經驗之專業理財人員，並遴選適任行員轉任理專，透過系統性之專業培訓，充實質量並重之理專團隊，以提升財富管理業務規模。
3. 配合金管會「打造數位金融環境3.0」計畫，掌握資訊科技之發展趨勢，持續進行通訊技術應用於金融之研發及創新，以建立與客戶即時、互動式溝通環境，開發新客群、新利基。
4. 因應各國對洗錢防制之規範趨嚴，將強化海外分行法遵人員專業及行員訓練，並落實內部法令遵循情形之查核，以降低法令遵循之風險。

B.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密切注意中國大陸經濟情勢變動、人民幣國際化之深度，適時調整與中國大陸相關之業務推展策略，以降低風險。
2. 強化研究團隊，深入產業及經濟金融分析，適時提供客製化產品，以建立該行專業形象，鞏固客戶關係。
3. 積極尋找適切之策略聯盟夥伴，或評估參股投資其他海外金融機構，以深化該行國際化經營，擴大在地金融參與度，朝成為亞洲區域性金融機構之目標邁進。
4. 藉由教育訓練強化行員有關數位金融之知識及資訊科技之技能，以順應數位金融時代下之新型服務方式。
5. 發揮金融服務業之重要影響力，持續關注投資人、員工、客戶、社區居民及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促進永續發展。

兆豐證券(股)公司

A.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整合內部資源及開發集團資源以開拓客源。
2. 降低自營部位風險，增加穩定性收入來源。
3. 積極承做主管機關新開放業務，掌握業務商機，加強公司競爭利基。

B.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開拓客源提升市占率，增加非證期權商品收入貢獻：
 - (1) 強化電子交易平台增進電子交易效率。
 - (2) 透過法人客戶系統，分享承銷客戶資源以增加法人開戶機會。
 - (3) 積極發展財富管理業務。
2. 維持國內承銷業務領先地位：
 - (1) 掌握大型集團轉投資及供應鏈名單，爭取IPO業務。
 - (2) 透過與銀行、創投合作，協力開發海外優質台商回台上市。
 - (3) 平衡獲利與風險，在所能承受風險範圍內，集中資源爭取規模適當之案件。
 - (4) 隨時注意客戶訊息、產業、業績、及法令變動對資本市場的影響。
 - (5) 爭取參與非主辦案件之承銷團。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A.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在兼顧發行與交易量能下，掌握金融情勢，擴大票券發行及買賣利差，維持市場領先地位。
2. 積極參與國庫券標購，爭取銀行可轉讓存單、他保及免保票券承銷等各項業務，以擴增券源及養券利差。
3. 因應央行寬鬆貨幣政策，適時調控初、次級交易利率及票券庫存部位，以擴大利差。
4. 積極拓展外幣債券業務，密切注意外幣債殖利率走勢伺機擴增部位，維持整體部位養券利差，並注意分散國家風險。
5. 配合外幣債券交易量擴充，加強開拓外幣次級市場客戶，佈建穩定及資金成本較低之民間客源，在兼顧資金調度風險下，降低外幣利息支出，提升養券利益。

B.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鞏固票債券業務之市場領先地位。
2. 建置適當債券部位，擴大債券附條件交易業務規模，搭配衍生性商品操作，維持穩定獲利。
3. 降低資金成本，擴大利差，以提高經營績效。
4. 合理配置資本，維持資金運用效能，強化風險管理制度及系統。
5. 積極規劃新種業務，擴大業務範圍。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A.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調整業務結構，審慎評估風險，控管業務品質，強化核保利潤。
2. 運用整合行銷策略，發揮金控集團共同行銷效能，開拓利基市場。
3. 妥善運用資金，適時調整資產配置，增裕財務投資效益。
4. 掌握雲端科技趨勢，發展電子商務契機，優化客戶服務效率。
5. 強化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稽核功能，落實法令遵循。

B.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尋求與金融機構或其他異業進行策略聯盟，擴增業務來源。
2. 研發新種保險商品，開拓保險商機，發揮市場區隔效果。
3. 審慎規劃再保險策略，擴大承保能量，提高自留能力。
4. 強化資訊科技及網際網路行銷通路，開拓電子商務商機。
5. 持續國際化布局，規劃開發海外市場業務。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A.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強化直銷業務及客服小組，維持基金規模並推動小額業務。
2. 定期與銷售機構舉辦合作促銷活動。
3. 拓展自然人與企業法人之私募基金及全權委託業務。
4. 爭攬壽險公司投資型保單之全權委託業務。

B.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增加銷售機構廣度（如壽險公司、信合社等通路）。
2. 開發客戶多元性幣別資產投資，以拓展業務來源。
3. 透過長期穩定之投資績效，取得政府基金委外代操業務。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A.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尋求收購同業不良債權，持續尋求次級市場不良債權整合可能性。
2. 發揮多年累積的專業，提供委託處理資產專業服務，以不動產開發相關的債權收購整合、所有權收購整合、開發整合等專業服務做為新業務拓展方向。

B.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開拓金融機構不良債權衍生相關資產之來源。
2. 就不良債權資產中，尋求可能有固定之租金收益不動產，在取得所有權後收取固定之租金或再轉售以賺取收益。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A.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重新修改現有資訊系統架構，讓銷售人員查詢保單資訊更加便利，及利用網路投保的便利性發展適合的客群。
2. 持續觀察已設立保險代理部門的同業，評估由銀行設立保險代理部門之可行性。
3. 按月檢討未達成業績目標的原因，並輔導協助通路完成每月及每季分段目標。
4. 增加通路端引介保險商品，以補足現有銷售人力不足的問題。
5. 增加與某些體質良好但非金控體系的中大型壽險公司合作，降低商品異動的衝擊。

B.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協助銀行及證券端通路將潛力客戶群的資產總額升等為財富管理客戶群。
2. 協助客戶將投資型保單做好風險控管及警示機制，建立公司長期穩定收益的業績活水來源。
3. 依不同層級之銷售人員給予差異化的教育訓練計劃，讓保險銷售流程、行政作業及觀念更加落實。
4. 持續增加分期繳保單的比例，減少傳統躉繳型商品變動的衝擊，並降低投資環境不穩定時投資型保單銷售的困難。
5. 重新建構資訊系統，以未來進入網路購買及網路收單為介面藍圖，提供完整的銷售資訊內容予銷售端及客戶端。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A.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投資成熟期或參與上市櫃前之現金增資詢價圈購，或從興櫃市場選擇優質之案件參與投資，或於上市(櫃)市場買回原投資公司股份，短期內實現獲利以求穩定之投資報酬。
2. 搭配政府資金，加強投資於中小企業、策略性服務業等案件，提升企業生產力及產業附加價值。

B.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投資初創期及擴充期創投案件，廣泛布局投資案源，並充分掌握所投資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管理情況，協助企業發展。
2. 加強海外投資布局，拓展國際視野。

二、跨業及共同行銷效益

1. 兆豐產物保險公司透過其他子公司共同銷售，104年度增加新台幣5.33億元保費收入，較103年度5.26億元保費收入增加1.30%，佔該公司國內簽單保費收入比率由103年9.38%微增至104年之9.74%。
2.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其他子公司通路銷售，104年度基金平均存量為新台幣376億元，較103年度之389億元減少3.31%，佔該公司基金平均存量比率由103年41.77%減少至104年之38.92%。
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104年底有效信用卡數61.0萬張中，5.1萬張為透過其他子公司通路銷售，較103年度之4.4萬張成長14.52%，佔該公司有效信用卡數比率由103年7.79%提高至104年之8.34%。
4. 兆豐證券公司營業據點中，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任34家證券股款主交割行，代理股款交割之存款餘額至104年底合計新台幣220億元。兆豐證券於兆豐銀行營業據點共設立5家證券櫃檯，104年共引介232億元經紀業務交易量。
5. 104年兆豐票券金融公司承銷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保證商業本票金額達新台幣642億元。

三、市場及業務概況

本公司屬金融控股公司業，業務項目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主要營業收入為來自子公司之投資收入，爰就子公司所屬市場及其業務概況說明如下：

(一) 銀行業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我國銀行以國內市場為主要經營地區，然由於國內市場競爭激烈，加上全球化與自由化趨勢、金融商品交易成本下降與金融創新等因素，海外市場漸趨重要，加強布局海外市場之廣度與深度為本國銀行重要經營策略，尤其是中國大陸及東協地區之業務開發與經營，有利於拓展新市場與提升獲利能力。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 (1) 放款業務方面，受惠於國內企業放款與消費性放款成長，以及海外市場不斷擴張帶動海外放款業務量增加，致104年底國銀放款餘額達新台幣22.6兆元，較上年底續成長3.05%，惟年增率呈現趨緩態勢。其中對公營事業放款因其利差較小、資金需求不高，較上年底續衰退3.40%。為提高收益，持續深耕利差相對較大之民營企業放款，加重海外放款與海外聯貸，以提高整體資金運用效益。
- (2) 消費性放款方面，由於國內購屋貸款利率長期維持低檔，104年底購置住宅貸款放款餘額新台幣6.1兆元，較上年底續增新台幣2,653億元，成長4.52%；惟受到國內不動產市場景氣持續下探及房市即將進入高稅率時代的影響，土地建築放款餘額為新台幣1.6兆元，較上年底微幅減少0.98%。由於不動產市場低迷、觀望氣氛濃厚，中央銀行漸放寬房貸管制，刪除部分特定地區購屋貸款之管制，另第3戶購屋之最高貸款成數由5成調高為6成。金管會亦取消銀行不動產貸款限制措施，回歸銀行自主管理，將有利於銀行之不動產授信業務。
- (3) 104年12月底國內信用卡流通數3,852萬卡，較上年底之3,739萬卡，成長3.02%，惟循環信用餘額新台幣1,080億元，較上年底之新台幣1,129億元續減少4.34%，顯示消費金融營運規模持續萎縮。由於金管會下修信用卡循環信用利率上限，促使發卡銀行緊縮循環信用風險，預料消費金融營運規模將進一步縮小。

3. 營業目標

項 目	105年度預算
存款營運量(新台幣佰萬元)	2,150,425
放款營運量(新台幣佰萬元)	1,843,557
外匯承做數(美金佰萬元)	853,000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本國銀行業資金仍相當充裕，加以資產品質優良，呆帳準備覆蓋率高，有助於增強業者因應外在金融環境風險波動之能力。
- 主管機關持續大幅鬆綁銀行業務法規，可望創造銀行業務更寬廣的發展空間，帶動整體盈餘之擴增。
- 為因應數位化時代的來臨，本國銀行積極發展各項金融科技創新技術，有助於國銀整合各項資源，降低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及競爭力。
- 國銀近年來陸續於亞洲區域拓建海外據點，由於亞洲區域金融需求仍高，預期海外獲利之成長動能將持續增加。

- 台灣已邁入高齡化社會，安養照護等信託業務商品需求提高，此為本國銀行業一大發展商機。
- 美國Fed升息後，美元放款利差可望進一步擴大，有助於本國銀行業提升獲利。

(2) 不利因素

- 銀行業競爭態勢仍相當激烈，利差難以大幅擴增；另非金融業者亦爭相跨足銀行業之支付業務，衝擊本國銀行之金流業務。
- 房地產市場明顯降溫，建商推案態度趨於謹慎，恐抑制銀行相關授信之成長空間，並增加信用風險。
- 經濟復甦動能不足，預期今年將維持在僅1.47%左右之低成長局勢；景氣低迷將抑制國內消費成長及廠商獲利率，此不利於本國銀行國內業務之推展。
- 中國大陸紅色供應鏈之衝擊加劇，然我國產業結構尚值轉型調整期，恐拖累商品出口表現，此將不利於貿易融資等業務之拓展。
- 中國大陸經濟下行風險攀高，企業經營面臨嚴重挑戰，因本國銀行對其曝險金額高，信用風險恐有升高之虞。

(二) 證券業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證券子公司服務地區主要分布在國內。至104年底計有46個國內營業據點(含總公司營業部)，海外則透過香港子公司、孫公司辦理大中華地區相關證券業務。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 (1) 近年來在消費者對理財服務品質要求日趨嚴格，證券商為吸引投資人開戶下單，競爭激烈，證券商經紀收入在同業殺價競爭下成長不易。各大型證券商為提升經紀市占率或擺脫國內整體投資環境的困境，紛紛採取減少營業據點、積極與同業洽談合併事宜，以及與國外證券商進行策略聯盟的方式以求突破。
- (2) 中大型證券業者已陸續取得以信託架構辦理财富管理業務資格且全力發展财富管理信託業務並開辦證券離境業務。未來相關金融政策開放後，台灣券商如能成功由傳統經紀商轉型為财富管理券商，且與中國地區業者建立緊密實質合作關係，增加兩岸相關金融商品銷售服務與客戶資源，未來證券產業成長潛力樂觀。
- (3) 政府鼓勵海外企業回台上市，資本市場承銷業務受惠於新興市場資金之需求，未來成長亦佳。

3. 營業目標

項 目	105年預算數
經 紀 平 均 市 占 率	3.10%
股 票 承 銷	送件數或金額市場前五名
債 券 承 銷	送件數或金額市場前五名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主管機關對證券商可經營之業務持續放寬中，有利證券商進行多角化經營，增加獲利來源。
- 投資人資產管理與理財觀念更加成熟，有利於商品行銷，券商發展空間增大。
- 金控母公司的品牌效果吸引優秀人才加入營運團隊。
- 結合金控共同行銷之綜效，可提昇公司獲利能力與競爭力。
- 各項業務均衡發展且居領先地位，有較強承作新業務之能力。

(2) 不利因素

- 經紀市占未達規模，手續費收入易受市場成交量與融資餘額影響；自營部位資本利得受市場波動影響甚大，造成公司整體獲利不穩定。
- 受淨值與資本額限制，包銷能力與承作業務量不佳，影響競爭力。
- 兩岸服貿協議簽訂進度未定，台資券商參與兩岸三地證券業務仍有許多限制。

(三) 票券金融業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票券子公司營業據點除台北總公司外，尚於全省主要城市設有八家分公司綜理區域內授信及票、債券等各項業務。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1) 票券市場

104年度全體票券業初級市場CP2承銷金額6兆7,584億元，較103年度增加1,269億元(1.91%)，該公司市占率30.33%；104年度全體票券業次級市場交易金額23兆4,550億元，較103年度減少5,611億元(-2.34%)，該公司市占率34.86%，初、次級市占率均超過3成，各項票券業務表現穩定維持票券業第一。

(2) 債券市場

綜觀104年國內整體債券市場狀況，5年期公債殖利率高低點分別為1.34%與0.59%；10年期公債殖利率高低點分別為1.654%與0.99%，利率高低差均約在60~80bp左右，主要係出口連續衰退，經濟成長率未能保一，且央行下半年降息二次，市場利率因資金寬鬆致大幅走跌，震盪幅度擴大。鑑於歐元區及日本之經濟情況未明顯回升，中國大陸等新興國家景氣持續放緩，未來全球債券走勢仍繫於美國聯準會升息動向。104年國內整體市場債券交易量為67兆7,257億元，全體票券業債券交易量為17兆8,778億元，約佔整體市場交易量26.4%，該公司市占率31.18%仍然維持票券業第一。

3. 營業目標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105年度預算
承銷暨買入各類票券	2,355,944
融資性商業本票發行金額	2,089,904
買賣各類票券	8,244,313
買賣各類債券	5,599,264
票債券附買回交易餘額	173,785
平均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餘額	152,500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主管機關開放外匯指定銀行得發行外幣可轉讓定期存單，可望增加交易商品種類，並分散獲利來源。
- 市場預期美國105年將可能繼續升息，所形成強勢美元格局，可能影響部份初級市場客戶借台幣還美元負債需求，未來台幣資金需求或將增加，有利票券發行市場報價之提高。
- 主管機關放寬票券公司辦理外幣債券業務範圍及限額認定標準，有利持有部位擴大，增加操作空間及獲利來源。
- 主管機關開放證券商得與專業投資人承作登錄外國債券，外幣債券交易客層將可擴大。

(2) 不利因素

- 國內經濟動能疲弱，授信風險上升，授信業務客戶之營運及財務狀況受市場影響頗鉅。
- 市場籌資管道日趨多元，兼以銀行持續擴大企金業務，以其低成本資金低利爭取績優客戶及免保客戶，影響票券發行市場業務拓展。
- 美元若持續走強，外資可能獲利了結並匯出資金，國內銀行及投資人亦可能將新台幣資產轉為美金資產，致市場新台幣資金供給呈緊縮現象。

- 105年全球景氣仍有若干不確定因素，預期國際股市及金融市場波動仍劇，公債買賣斷交易、債券補券時機及國內股市操作難度將增加。

(四) 產物保險業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產險子公司之業務經營以國內簽單業務及關島簽單業務為主，國內、國外同業之分進再保險業務為輔。總公司設在台北市，國內地區（含金門縣）計有26個分支機構，國外地區計有1個代表處。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 (1) 保險是一種互助的經濟制度，凡經濟開發程度高的國家，由於商業活動頻繁、工業高度發展及技術不斷創新，危險因素持續出現，對於保險的仰賴程度極高；個人及家庭亦由於經濟成長及所得水準提升，消費者保護意識提高，因此對保險的需求愈加重視。
- (2) 產險業具有短尾型的業務特性，隨著消費者保護意識提高，企業雇主為保障客戶、員工及自身權利，轉嫁風險以維持企業穩健經營，帶動公共意外責任保險、產品責任保險、董監事責任保險及僱主補償契約責任保險等責任險保費明顯成長；另電子商務、保險APP及大數據時代來臨，亦為保險產業帶來新的藍海商機。

3. 營業目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營業目標
簽 單 保 費 收 入	6,419,800
再 保 費 收 入	739,696
總 保 費 收 入 合 計	7,159,496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高度監理的經營環境，保險法令規定、相關自律規範的持續變革，及主管機關政策性開放業務，有利於保險業拓展更寬廣的發展空間。
- 消費者保護意識提高，責任保險觀念提升，網路與保險結合強化服務的效能，有助於產險市場業務之拓展。

(2) 不利因素

- 產險市場規模有限，為求市占率及成長率致競價情形普遍，市場費率未能合理反映風險對價。

- 近年國際天災及重大事故發生，致使巨災再保成本提高，風險自留額相對提高，巨災風險損失影響承保績效。
- 全球經濟成長率下滑，進出口萎縮，大型企業多無投資擴廠計劃，民間消費意願低落，消費者求償意識提高，保險理賠金額愈趨提高。

(五) 證券投資信託業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投信子公司目前業務提供地區只限於國內，除台北總公司外，中南部地區目前由台北總公司指派專人前往服務。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主管機關訂定「鼓勵投信躍進計畫」，未來投信在「投研能力」、「國際布局」及「人才培育」等方面，若符合主管機關訂定之經營條件，可放寬基金之送件申請程序及投資流程與限制等規定。此將有助投信提升資產管理規模，並朝向國際化發展。

3. 營業目標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105年度預算
公 募 基 金 規 模	102,383
私 募 基 金 規 模	182
全 權 委 託	1,156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依主管機關所訂定「鼓勵投信躍進計畫」之規定，透過基金送件申請程序及投資流程與限制等規定的放寬，可提升資產管理規模，並朝向國際化發展。
- 透過金控各子公司銷售體系之有效整合，可以迅速建立基金規模，提高營業收益。

(2) 不利因素

- 具外資背景投信之產品開發，獲國外集團強力支援，開發速度較本土投信快速。
- 外資投信藉由其龐大母公司集團行銷預算之資源及產品優勢，積極於各媒體曝光攻佔市場，競爭更趨激烈。

(六) 資產管理業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目前之營業地區以台灣地區為主。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在金管會法令限制下，102年下半年起已幾無不良債權公開拍賣活動，不良債權案件的供給已是可遇不可求，金管會於104年8月發布「金控公司（銀行）轉投資資產管理公司營運原則」，資產管理公司在尋求其他業務發展可能時必須遵守該原則。

3. 營業目標

擴大案源及增加其他業務資產預計增加31.4億元。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協助處理集團關係企業的不良債權，加上資產管理業務實務能力及經驗，有助於其他案源之開發。

(2) 不利因素

金管會雖發布「金控公司(銀行)轉投資資產管理公司營運原則」，但此原則僅限金控公司(銀行)轉投資資產管理公司，並非針對所有資產管理公司全體適用，形成不對等的競爭，不利公司之轉型發展。

(七) 保險代理人業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保代子公司保險商品之銷售對象依法為國人及境外之外國人，但目前以國內市場為主。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高齡化、少子化等長壽風險日趨嚴重，加上勞退不足及二代健保等議題帶動退休金商品興起，利變年金、利變養老險、增額終身壽險或增額還本終身壽險等適合退休或節費規劃的商品，逐漸成為市場發展主流。

3. 營業目標

105年預計佣金收入新台幣16.09億元。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低利率環境有利於提供穩定報酬之傳統型壽險保單銷售。

- 國人保險意識提高，對透過銀行或證券通路購買保險產品之接受度增加。
- 高齡化長照醫療需求及勞退不足等議題，帶動醫療險商品及退休金市場興起，投資市場不佳，還本儲蓄險及養老險商品受到青睞。
- 國際保單(OIU)新形態業務的開發，可望帶動業績成長。

(2) 不利因素

- FinTech及Bank3.0的持續發展，減少客戶臨櫃機會，延長銷售壽險商品所需之時間。
- 主管機關對壽險商品架構、費率及相關條件限制過多，增加業者成本。
- 相關法規的實施對於表單、銷售流程及資料控管趨於複雜及嚴格，導致銷售時間延長，加重後續缺漏補件問題及客戶爭議。
- 壽險公司不斷整併，減少通路可選擇商品的機會，並降低對集團其他子公司業務支援的機會。

(八) 創業投資業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創投子公司投資地區以國內為主，國外為輔。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 (1) 創投事業股東之租稅優惠取消後，創投業之資金大量流失，影響創投業生存發展。
- (2) 台灣企業大多為中小企業，在規模、研發上相對不足，難以取得品牌優勢、建立國際形象；加以台灣市場規模小，創投家數多，且台灣經濟發展已趨於成熟，全球金融市場不穩定性升高，未來將擴大觸角，尋覓合適案源，及針對亞洲地區內需產業發展趨勢進行投資。

3. 營業目標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主要業務區塊	105年度預算數
長期股權投資金額	180
長期股權投資收入	150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集團資源有效整合，有利案源之開拓及協助企業重建。
- 台灣企業正朝向經濟轉型，強調以科技創新、文化創意為未來發展，可藉擴大產業布局，增加投資多元化。
- 委託管理之兆豐管理顧問(股)公司成立多年，團隊經驗豐富，且有集團各子公司相互協助之優勢，有利業務發展。

(2) 不利因素

- 台灣科技產業發展漸趨成熟，創投案源減少；期在投資多元化之條件下，降低投資風險。
- 未來景氣仍具不確定性，匯率、利率、股市、原物料價格波動，企業經營難度提高，投資風險亦相對提高。

四、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
員 工 人 數	兆豐金控	51	51	50
	兆豐國際商銀	5,430	5,478	5,425
	兆豐票券	182	187	187
	兆豐證券	1,560	1,532	1,496
	兆豐產物保險	721	719	727
	兆豐國際投信	90	98	98
	兆豐資產管理	29	29	29
	兆豐人身保代	21	22	24
	合計	8,084	8,116	8,036
平 均 年 歲	兆豐金控	49.01	50.03	50.02
	兆豐國際商銀	42.81	42.91	42.89
	兆豐票券	47.09	47.39	47.72
	兆豐證券	41.45	42.33	42.68
	兆豐產物保險	41.30	41.50	41.40
	兆豐國際投信	42.92	42.69	42.98
	兆豐資產管理	42.38	43.38	43.72
	兆豐人身保代	40.89	41.93	41.5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兆豐金控	10.93	11.69	12.23
	兆豐國際商銀	16.97	17.01	17.00
	兆豐票券	17.80	18.07	18.40
	兆豐證券	9.14	9.93	10.15
	兆豐產物保險	10.80	11.20	11.20
	兆豐國際投信	9.38	9.19	9.46
	兆豐資產管理	8.30	9.30	9.67
	兆豐人身保代	5.33	5.59	5.29

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
博 士	兆豐金控	5.88%	5.88%	5.88%
	兆豐國際商銀	0.04%	0.05%	0.06%
	兆豐票券	1.10%	1.07%	1.07%
	兆豐證券	0.19%	0.39%	0.40%
	兆豐產物保險	0.00%	0.00%	0.14%
	兆豐國際投信	0.00%	0.00%	0.00%
	兆豐資產管理	0.00%	0.00%	0.00%
	兆豐人身保代	0.00%	0.00%	0.00%
碩 士	兆豐金控	41.18%	41.18%	41.18%
	兆豐國際商銀	20.28%	20.98%	21.19%
	兆豐票券	41.76%	43.85%	43.85%
	兆豐證券	12.18%	12.21%	12.23%
	兆豐產物保險	12.34%	13.08%	12.81%
	兆豐國際投信	44.45%	45.92%	45.36%
	兆豐資產管理	27.59%	27.59%	27.59%
	兆豐人身保代	14.29%	18.18%	13.64%
大 專	兆豐金控	50.98%	50.98%	50.98%
	兆豐國際商銀	74.36%	73.84%	73.67%
	兆豐票券	53.85%	51.87%	51.87%
	兆豐證券	72.89%	72.85%	72.91%
	兆豐產物保險	77.81%	78.03%	78.13%
	兆豐國際投信	52.22%	51.02%	51.55%
	兆豐資產管理	72.41%	72.41%	72.41%
	兆豐人身保代	85.71%	81.82%	86.36%
高 中	兆豐金控	0.00%	0.00%	0.00%
	兆豐國際商銀	4.79%	4.66%	4.61%
	兆豐票券	3.29%	3.21%	3.21%
	兆豐證券	14.74%	14.55%	14.46%
	兆豐產物保險	9.57%	8.62%	8.64%
	兆豐國際投信	3.33%	3.06%	3.09%
	兆豐資產管理	0.00%	0.00%	0.00%
	兆豐人身保代	0.00%	0.00%	0.00%
高中以下	兆豐金控	1.96%	1.96%	1.96%
	兆豐國際商銀	0.53%	0.47%	0.47%
	兆豐票券	0.00%	0.00%	0.00%
	兆豐證券	0.00%	0.00%	0.00%
	兆豐產物保險	0.28%	0.27%	0.28%
	兆豐國際投信	0.00%	0.00%	0.00%
	兆豐資產管理	0.00%	0.00%	0.00%
	兆豐人身保代	0.00%	0.00%	0.00%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及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
信託業業務人員	4,518	4,670	4,648
銀行內部控制	4,090	4,147	4,118
初階授信人員	1,547	1,638	1,640
進階授信人員	81	80	79
初階外匯人員	1,707	1,784	1,785
票券商業業務人員	261	288	293
債券人員	207	228	228
股務人員	203	206	203
人身保險業務員	4,624	4,810	4,787
人身保險經紀人	9	8	8
人身保險代理人	11	10	10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1,317	1,595	1,598
財產保險經紀人	15	15	15
財產保險代理人	21	21	20
產物保險業務員	3,326	3,395	3,407
產物保險核保人員	87	92	94
產物保險理賠人員	63	61	63
證券商業務員	1,844	1,908	1,896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2,182	2,251	2,248
證券商融資融券業務人員	413	406	406
證券投信投顧業務員	1,250	1,319	1,317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101	107	106
期貨經紀商業業務員	178	174	174
期貨商業業務員	1,920	1,933	1,923
期貨交易分析人員	12	18	18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考-會計師	31	35	36
會計師(國外)	7	8	8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考-律師	10	10	9
風險管理師(FRM)	33	32	33
理財規劃人員	1,978	2,042	2,036
理財規劃顧問(CFP)	49	60	59
特許財務分析師CFA(level 1)	42	44	45
特許財務分析師CFA(Level 2)	17	19	19
特許財務分析師CFA(Level 3)	5	5	5
美國CBA(銀行稽核師)	2	2	2
內部稽核師	15	14	13
精算師(本國)	2	2	2

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爲

本公司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除追求經營績效提升，更積極投入社會關懷，期望以己力拋磚引玉，號召更多社會大眾參與公益，並以各子公司為企業社會責任之主幹，佐以中國國際商銀文教基金會及兆豐慈善基金會兩基金會，帶領集團為社會注入一股溫暖的力量，並鼓勵員工共襄盛舉，發揮社會資源效益之極大化，共創美好而溫馨的生活願景。104年度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詳第32頁，有關道德行爲請參閱第33頁，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六、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

公司別	非擔任主管人數(人)		平均福利費用(仟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兆豐金控	26	26	1,814	1,757
兆豐商銀	2,751	2,869	1,294	1,280
兆豐票券	129	128	2,159	2,216
兆豐證券	1,310	1,338	649	670
兆豐產險	515	530	736	742
兆豐投信	82	73	1,062	1,074
兆豐資產	10	13	1,233	1,240
兆豐保代	19	19	841	823

七、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1. 整個集團的伺服器或主機硬體廠牌主要為IBM及HP。
2. 而作業平台則包含有專屬系統(IBM Mainframe、Tandem、IBM AS/400)、Unix平台伺服器及Windows平台伺服器。
3. 網路設備則以CISCO為主，集團間的網路已以專線完成連結，各資訊系統間也可經由EAI(Enterprise Application Integration)平台進行相互溝通。
4. 資料庫系統以DB2、Oracle、SQL等為主。
5. 網際網路的應用平台則包含有iPlanet、WebSphere等。
6. 資料倉儲系統(Data Warehouse)使用的產品有IBM及Teradata。
7. 各軟硬體系統均有專責之維護人員並與廠商簽訂相關之維護合約，重要的設備並投保設備保險。

(二) 未來計畫開發或購置之集團資訊系統

1. 銀行
 - (1) 因應能與客戶即時互動行銷，進行個人網銀及行動銀行改版。
 - (2) 電子銀行新種安控機制建置(如指紋、臉部、虹膜、聲音、掌紋、靜脈等生物特徵)。
 - (3) 提昇海外分行主機系統(AS/400)。
 - (4) 持續提昇骨幹網路效能。
 - (5) 配合行動科技擴大運用，各項新APP功能開發及與異業合作之API開發。
 - (6) 自動櫃員機(ATM)監控系統提昇。
 - (7) 建置A/O及理專所使用平板電腦之行動裝置控管系統。
 - (8) 美國地區分行OFAC及BSA Reporter等相關Compliance系統建置。
 - (9) 配合大陸子行成立，開發法報系統相關介面。
 - (10) 研究建置大數據資訊系統。

2. 證券
 - (1) e網通整合財富管理、複委託股票功能。
 - (2) 建置經紀媒體儲存系統。
 - (3) 公司網站改版。
 - (4) 建置雲端洗價中心。
 - (5) 建置新版電子表單公文系統。
 - (6) 建置虛擬化主機。
3. 票券
 - (1) 持續開發無紙化報表管理系統。
 - (2) 汰換點矩陣印表機。
 - (3) 汰換部份個人電腦。
 - (4) 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4. 產險
 - (1) 會計總帳系統更新。
 - (2) 新產險系統-車險及財務系統上線。
 - (3) 全省網路設備及架構更新。
5. 投信：股務、會計系統前端AP Server 改版更新。
6. 保代
 - (1) 保代系統購置。
 - (2) 人事管理系統購置。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1. 緊急備援依重要程度及不同的情形包含以下各項：
 - (1) 資料備份及異地存放：重要之資料定期使用磁帶或其他媒體備份存放於安全的處所，部分並會複製一份存放異地，以防止發生重大災難時設備與資料同時損毀。
 - (2) 即時備援系統：對於重要的資訊設施、設備或伺服器，再多建置一套以上相同或輔助的系統，做為系統異常時即時備援之用，以達成服務不中斷的目標。
 - (3) 網路存取備援：防止網路異常造成服務中斷，重要網路連線會採多重線路或多路由的方式備援，甚或採用不同固網業者所提供之線路以提高備援能力。而解決遭逢如SARS疫情時無法至辦公室辦公的情形，部分亦建置有以VPN為基礎具安全防護及加密的遠端存取備援方案供緊急狀況時使用。
 - (4) 系統異地備援：防止因遭逢重大災難(如戰爭、天災等)而致營運長時間中斷情形，對於目前日常營運所需的關鍵系統亦於另一個地點配置有必要的軟硬體，在遭逢重大災難時可在短時間內恢復系統以縮短營運中斷的時間。

2. 安全防護措施包含以下各個不同層次：

- (1) 實體的安全防護：重要資訊設備均放置於管制區域，設有門禁、監視器及管理人員以管制人員及物品的進出。而為了維護環境的安全，設有環境監控設施，能即時偵測異常事故(如火災、電力異常、溫度異常等)並啟動防護措施及通知相關人員，以避免設備遭受損害。
- (2) 網路安全防護：包含防火牆、入侵偵測、通信加密、區隔不同目的網路等安全防護措施。
- (3) 設備存取控制：各設備或設施依重要程度的不同均設置有必要的存取控制，如使用基本的帳號/密碼機制以防止未經授權的人員存取，使用每一次均不同且僅能使用一次的密碼以防止密碼被盜用，及使用軟體或硬體憑證以確認人員或設備的真實身分等等。
- (4) 病毒及惡意程式的防護：各資訊作業主機及個人電腦均裝有防毒、防入侵的軟體，部分並採集中管理模式，因此監控人員能在第一時間發現入侵事件並做適當的防範及處理。
- (5) 符合國際標準的資訊安全作業：徹底落實資訊安全，本公司依據國際資訊安全標準(ISO/IEC 27001:2005)逐步地建立各項資訊作業，並已通過該資訊安全標準之認證，以確實維護投資人及客戶的權益。

八、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工作環境、員工人身安全保護及福利措施

本公司除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外，為健全員工福利措施，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事宜，實施之福利措施包括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喪葬補助、退休慰勞、住院醫療補助、旅遊活動、教育獎學金、社團活動補助及年節贈禮等。工作環境及人身安全保護措施包括執行訪客出入登記管制及每日專人清理辦公環境；滅火器定期保養且每月檢查灑水、樓梯照明及避難等消防設備，並於年底委託合格消防公司申報各項設施維護狀況獲主管機關複查通過；每半年舉辦員工消防演練；每2個月定期環境消毒清潔等，使員工樂在良好工作環境中努力工作回饋企業。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生活，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工作規則等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按月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並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另配合政府94年7月1日起實施之勞退新制，針對選擇新制同仁及94年7月1日以後進公司員工，公司依法按月提撥6%退休金至勞保局之員工個人帳戶內，年滿60歲退休後得採月退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請領。

3. 員工進修與訓練

- (1) 本集團員工訓練及職場教育部分，除設有進修證照補助制度外，每年皆派員至國內外專業金融機構參訓，並自行舉辦各項訓練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訓練、及語文、電腦相關訓練等。
- (2) 本公司與子公司104年度訓練費用總計為新台幣52,344仟元，分別占本公司合併報表人事費用、營業費用及淨收益之0.31%、0.21%及0.19%，訓練之總人次數為85,091人次。
- (3) 本公司經理人104年度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及訓練情形：

姓名	課程	訓練機構	時數
林瑞雲	公司治理及永續經營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小時
蔡瑞瑛	公司治理評鑑因應實務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小時
	永續/ESG(環境、社會與治理)最新趨勢	臺灣證券交易所	4小時

4. 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有工作規則及服務守則規範，規定：員工應遵守公司一切規章及工作程序，盡忠職守，服從主管之命令、指揮及監督；各級主管人員對員工應親切指導，切實考核；應公私分明、謹言慎行、操守廉潔、維護公司榮譽、摒除一切不良習慣，同事間要和睦相處、相互尊重；遵守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公司規章，以維護辦公場所及其四週環境之安全衛生並防止竊盜、火災或其他天然災害等，員工皆恪遵自律及重視公司職業倫理。

5. 其他勞資協議

子公司兆豐商銀與其工會簽訂有團體協約，規定各項勞動條件。

(二) 勞資糾紛所受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目前及未來亦無可能發生之損失。

九、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契約	美亞產物保險(股)公司、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	104.9.1~ 105.9.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被保險人：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2. 承保範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不當管理行為及不當僱傭行為賠償責任。 (2) 公司的補償責任。 (3) 公司有價證券賠償責任。 (4) 公司不當僱傭行為賠償責任。 3. 保險金額：美金3,000萬元 	除外不保條款： 經確定的不法行為、美國地區被保險人互告的賠償請求、重大變更後的行為、已知悉的賠償請求及危險情事、專業責任(不含股東以疏於監督為由所提起者)、汙染、非被保險公司之受託人、美國員工退休所得保障法、美國證券交易法、有價證券的再次發行、大股東。

財務概況

Financial Information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與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年度財務資料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03,392,39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8,869,55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460,6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1,432,963	
應收款項		107,160,487	
貼現及放款		1,462,054,154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131,290,21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548,394	
固定資產		21,416,577	
無形資產		297,150	
其他金融資產		22,873,366	
其他資產		15,605,999	
資產總額		2,618,401,935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367,548,678	
央行及同業融資		71,873,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1,312,63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9,581,332	
存款及匯款		1,588,560,967	
應付債券		61,401,059	
特別股負債		0	
營業及負債準備		13,610,468	
其他金融負債		19,798,841	
其他負債		71,535,832	
負債總計		2,415,223,209	
母公司 股東權益	股本	分配前	112,806,148
		分配後	114,498,240
	資本公積		43,426,40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960,123
		分配後	30,679,50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688,712	
少數股權		297,340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203,178,726	
	分配後	193,590,203	

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年度財務資料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76,84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279,193
應收款項		715,141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18,167,682
固定資產		784,065
無形資產		0
其他金融資產		762,046
其他資產		19,173
資產總額		230,004,14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0
應付款項		10,778,190
應付公司債		16,301,059
特別股負債		0
其他金融負債		0
其他負債		43,514
負債總計	分配前	27,122,763
	分配後	36,711,286
股本	分配前	112,806,148
	分配後	114,498,240
資本公積		43,426,40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960,123
	分配後	30,679,50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688,712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2,881,386
	分配後	193,292,863

2.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104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4	103	102	10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652,168,786	634,546,355	551,247,431	458,490,129	692,985,6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182,036,664	181,366,843	195,800,759	184,716,442	185,326,3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46,461,364	280,703,020	272,943,633	223,271,043	369,227,47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0	0	0	0	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079,210	11,874,327	2,585,345	2,282,052	13,065,190
應收款項-淨額		175,747,221	201,540,361	184,587,941	122,685,220	129,902,582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07,563	1,534,999	921,969	953,192	2,395,391
待出售資產-淨額		0	2,739	2,576	0	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773,269,054	1,733,994,271	1,654,577,193	1,502,700,861	1,728,414,778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3,308,814	3,217,685	3,293,937	3,301,550	3,959,08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201,233,939	163,708,076	184,411,233	161,253,982	231,570,33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2,976,409	2,761,637	2,697,551	2,966,843	3,190,482
受限制資產		0	0	0	0	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7,189,576	20,626,729	23,430,204	27,629,411	17,007,98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1,834,486	22,125,875	22,150,245	22,331,091	21,767,10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368,553	1,976,764	2,059,428	2,101,127	1,542,262
無形資產-淨額		299,644	307,693	318,046	303,612	304,4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16,552	4,030,528	3,785,582	3,098,020	4,834,218
其他資產-淨額		6,520,471	6,320,035	8,815,345	8,884,722	5,651,638
資產總額		3,398,518,306	3,270,637,937	3,113,628,418	2,726,969,297	3,411,144,987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28,405,839	474,623,325	490,935,730	328,810,493	431,855,452
央行及同業融資		45,459,095	53,906,541	32,330,245	84,826,943	48,795,7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980,692	29,582,637	14,856,685	14,676,886	22,815,947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0	0	0	0	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2,936,650	221,809,530	219,651,334	187,481,840	201,979,485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19,945,870	15,363,080	4,393,653	1,880,597	16,696,222
應付款項		63,623,826	60,564,578	66,105,983	59,583,525	66,840,649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17,577	9,123,049	5,522,518	5,993,633	11,234,184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0	0	0	0	0
存款及匯款		2,230,143,429	2,036,403,864	1,933,722,541	1,717,989,498	2,217,150,791
應付債券		41,878,505	56,200,000	55,898,677	62,449,668	41,889,867
其他借款		2,280,000	5,926,763	5,509,213	6,541,000	3,860,984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0
其他金融負債		10,720,861	10,778,269	10,094,610	11,728,176	11,971,620
負債準備		22,917,606	21,647,077	22,419,391	22,045,319	24,384,8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95,423	2,169,411	2,051,201	1,694,706	2,429,859
其他負債		11,057,625	11,640,531	8,544,561	10,786,252	7,507,0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05,062,998	3,009,738,655	2,872,036,342	2,516,488,536	3,109,412,686
	分配後	註2	3,027,168,409	2,885,855,647	2,529,083,34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3,404,079	260,737,349	241,405,536	210,199,694	301,679,377
股本		135,998,240	124,498,240	124,498,240	114,498,240	135,998,240
資本公積		68,194,233	55,270,198	55,271,623	43,425,270	68,194,2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8,373,007	77,606,654	61,534,835	52,097,039	96,026,325
	分配後	註2	60,176,900	47,715,530	39,502,233	註2
其他權益		838,599	3,362,257	100,838	179,145	1,460,579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51,229	161,933	186,540	281,067	52,92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3,455,308	260,899,282	241,592,076	210,480,761	301,732,301
	分配後	註2	243,469,528	227,772,771	197,885,955	註2

註1：截至105年3月31日止財務報表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建宏、黃金澤會計師核閱，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註2：105年股東常會尚未召開，故104年分配後金額未填列。

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104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4	103	102	101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92,712	27,368	1,044,333	77,292	42,0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0	0	0	0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5,586,489	5,849,267	5,550,855	5,143,167	5,825,520
應收款項-淨額		0	463	0	158	0
本期所得稅資產		0	630,319	630,319	857,313	0
持有到期日金融資產		0	0	0	0	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313,143,661	276,353,146	256,786,037	231,773,613	321,296,317
其他金融資產		758,293	758,293	758,293	758,293	758,293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750,459	757,220	771,442	783,919	747,304
無形資產-淨額		0	0	0	0	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092	8,092	7,737	7,737	8,092
其他資產-淨額		5,944	5,826	8,507	8,012	7,280
資產總額		322,545,650	284,389,994	265,557,523	239,409,504	328,684,8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5,440	0	0	1,200	236,06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0	0	0	0	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6,198,832	2,549,078	0	881,079	3,179,548
應付款項		14,835,817	13,264,258	11,975,327	10,841,536	14,863,789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12,617	1,385,649	121,298	1,376,534	1,816,524
應付債券		5,678,505	6,000,000	11,998,677	16,049,668	5,689,867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0
其他借款		300,000	400,000	0	0	1,160,000
負債準備		56,339	48,021	52,431	56,510	56,2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36	3,500	2,168	1,026	1,436
其他負債		2,585	2,139	2,086	2,257	1,9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141,571	23,652,645	24,151,987	29,209,810	27,005,460
	分配後	註2	41,082,399	37,971,292	41,804,616	註2
股本		135,998,240	124,498,240	124,498,240	114,498,240	135,998,240
資本公積		68,194,233	55,270,198	55,271,623	43,425,270	68,194,2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8,373,007	77,606,654	61,534,835	52,097,039	96,026,325
	分配後	註2	60,176,900	47,715,530	39,502,233	註2
其他權益		838,599	3,362,257	100,838	179,145	1,460,579
庫藏股票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3,404,079	260,737,349	241,405,536	210,199,694	301,679,377
	分配後	註2	243,307,595	227,586,231	197,604,888	註2

註1：截至105年3月31日止財務報表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建宏、黃金澤會計師核閱，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註2：105年股東常會尚未召開，故104年分配後金額未填列。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年度財務資料
利息淨收益		28,279,104
利息以外淨收益		17,457,071
呆帳費用		(3,714,335)
提存各項保險責任準備		67,136
營業費用		(20,973,47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1,115,50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合併損益		17,685,682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0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0
合併總損益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17,679,892
	歸屬予少數股權	5,790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母公司股東	1.54
	少數股權	0

個體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年度財務資料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8,111,631
其他收益		290,13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0
營業費用		(352,549)
其他費用及損失		(364,912)
稅前損益		17,684,305
稅後損益		17,679,892
每股盈餘(稅前)(元)		1.54
每股盈餘(稅後)(元)		1.54

2.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104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4	103	102	101	
利息收入		56,852,736	56,213,248	46,533,690	43,400,003	13,823,932
減：利息費用		(19,164,143)	(19,539,068)	(15,257,563)	(13,827,930)	(4,579,820)
利息淨收益		37,688,593	36,674,180	31,276,127	29,572,073	9,244,112
利息以外淨收益		22,539,713	23,830,787	23,732,341	22,242,644	6,746,612
淨收益		60,228,306	60,504,967	55,008,468	51,814,717	15,990,724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26,459	(1,588,465)	(5,276,424)	(4,341,908)	(1,194,881)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12,356)	207,527	183,695	(48,919)	(97,462)
營業費用		(25,533,427)	(23,771,195)	(22,915,657)	(22,149,694)	(5,876,45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5,108,982	35,352,834	27,000,082	25,274,196	8,821,924
所得稅(費用)利益		(5,835,713)	(5,093,190)	(4,505,513)	(4,479,088)	(1,175,81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9,273,269	30,259,644	22,494,569	20,795,108	7,646,106
停業單位損益		0	0	0	0	0
本期淨利(淨損)		29,273,269	30,259,644	22,494,569	20,795,108	7,646,1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44,024)	3,176,516	(535,261)	(2,084,775)	630,8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29,245	33,436,160	21,959,308	18,710,333	8,276,99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9,417,211	30,278,591	22,489,232	20,784,648	7,653,31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3,942)	(18,947)	5,337	10,460	(7,2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672,449	33,455,988	21,954,295	18,713,009	8,275,2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3,204)	(19,828)	5,013	(2,676)	1,695
每股盈餘(元)		2.35	2.43	1.96	1.82	0.56

註：截至105年3月31日止財務報表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建宏、黃金澤會計師核閱，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104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0,416,201	30,871,359	23,768,937	21,911,931	7,769,706
其他收益		131,964	68,761	12,827	60,376	605
營業費用		(441,434)	(404,463)	(336,698)	(348,438)	(95,629)
其他費用及損失		(242,233)	(216,571)	(290,185)	(363,294)	(97,24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9,864,498	30,319,086	23,154,881	21,260,575	7,577,438
所得稅(費用)利益		(447,287)	(40,495)	(665,649)	(475,927)	75,880
本期淨利(淨損)		29,417,211	30,278,591	22,489,232	20,784,648	7,653,3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744,762)	3,177,397	(534,937)	(2,071,639)	621,9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72,449	33,455,988	21,954,295	18,713,009	8,275,298
每股盈餘(元)		2.35	2.43	1.96	1.82	0.56

註：截至105年3月31日止財務報表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建宏、黃金澤會計師核閱，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黃金澤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黃金澤	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黃金澤	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李秀玲	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黎昌州、李秀玲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1. 合併

項目	年度	100-104 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104年 (IFRS)	103年 (IFRS)	102年 (IFRS)	101年 (IFRS)	100年 (GAAP)	
經營能力 (關鍵績效指標)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2	0.02	0.02	0.02	0.02	0.005
	子銀行存放比率 (%)	80.71	86.34	86.87	89.23	93.51	79.25
	子銀行逾放比率 (%)	0.09	0.07	0.18	0.18	0.24	0.10
	子票券公司逾期授信比率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員工平均收益額 (仟元)	7,155	7,210	6,410	6,192	5,399	1,922
	員工平均獲利額 (仟元)	3,477	3,603	2,621	2,485	2,087	9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5	1.46	1.20	1.21	1.12	0.34
	權益報酬率 (%)	10.56	12.03	9.95	10.10	8.75	2.57
	純益率 (%)	48.60	49.98	40.89	40.13	38.66	47.82
	每股盈餘 (元)	2.35	2.43	1.96	1.82	1.57	0.56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1.37	92.01	92.24	92.28	92.24	91.15
	負債占淨值比率	1,058.10	1,152.22	1,188.79	1,195.59	1,188.72	1,030.52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108.89	108.51	108.98	113.07	110.51	108.68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41條規定 之財務比率	-	-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1	1.06	1.22	1.20	1.21	1.17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1	1.02	1.02	1.00
成長率 (%)	資產成長率	3.91	5.04	14.18	3.74	4.33	(0.27)
	獲利成長率	(0.69)	30.85	6.83	-	13.28	(5.82)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8.02	15.62	14.60	(1.57)	5.38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85.78	273.10	277.03	130.12	216.20	-
	現金流量滿足率	7,598.82	NA	NA	472.08	NA	-
營運規模 (%)	資產市占率	7.47	7.83	8.08	7.67	7.90	-
	淨值市占率	9.37	8.81	9.22	8.67	9.22	-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	-	-	-	-	-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	-	-	-	-	-

項目	年度	100-104 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104年 (IFRS)	103年 (IFRS)	102年 (IFRS)	101年 (IFRS)	100年 (GAAP)	
子公司依各業別資本適足性規定計算之資本適足率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3.16	11.76	11.07	11.77	11.56	-
兆豐證券(股)公司		468.16	481.69	492.62	527.70	550.96	-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3.88	13.84	13.57	13.49	14.48	-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730.37	698.10	574.82	496.83	560.29	-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仟元)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283,117,215	246,656,769	222,652,005	206,137,155	187,980,784	-
兆豐證券(股)公司		12,357,542	12,051,480	11,690,673	10,894,139	10,095,773	-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31,288,743	28,548,890	28,705,412	28,584,534	28,220,229	-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6,655,210	6,290,905	5,852,753	5,204,402	5,308,881	-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2,884,898	2,757,557	2,811,036	2,879,702	2,648,528	-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421,028	217,608	204,809	202,164	121,989	-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675,384	733,615	789,111	718,117	699,498	-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812,300	862,076	836,890	806,130	816,571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307,966,244	269,748,822	248,532,887	220,056,892	204,956,574	-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仟元)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72,111,231	167,851,387	160,970,192	140,071,287	130,113,192	-
兆豐證券(股)公司		3,959,397	3,752,892	3,559,719	3,096,672	2,748,602	-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8,029,426	16,506,631	16,926,762	16,956,243	15,586,780	-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1,822,432	1,802,296	2,036,362	2,095,062	1,895,048	-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8,312,887	5,619,304	4,294,875	5,634,870	5,094,445	-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318,567	151,517	165,023	159,344	96,086	-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339,518	368,478	394,809	359,689	356,944	-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406,080	427,864	447,541	426,646	429,584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 (仟元)		212,395,848	203,846,599	195,877,253	175,720,290	163,246,041	-
集團資本適足率 (%)		145.00	132.33	126.88	125.23	125.55	-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6條規定對同一人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比率 (%)		273.80	276.17	350.32	390.63	402.41	278.76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6條規定對同一關係人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比率 (%)		69.28	120.84	166.19	197.01	207.40	85.22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6條規定對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或比率 (%)		297.22	360.47	1,015.25	1,062.58	884.91	287.25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者分析說明：							
1. 子銀行逾放比率增加28.57%，主要係逾期放款增加幅度較放款總額增加幅度大所致。							
2. 資產成長率減少22.42%，主要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成長幅度較去年減少及本年應收款項負成長所致。							
3. 獲利成長率減少102.24%，主要係本年獲利較去年減少，但去年獲利較前年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48.66%，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銀行暨同業拆借透支增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所致。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41.26%，主要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2. 個體

項目	年度	100-104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104年 (IFRS)	103年 (IFRS)	102年 (IFRS)	101年 (IFRS)	100年 (GAAP)	
經營能力 (關鍵績效指標)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0	0.11	0.09	0.09	0.08	0.02
	子銀行存放比率(%)	80.42	85.91	86.50	88.80	93.03	79.06
	子銀行逾放比率(%)	0.08	0.06	0.16	0.17	0.24	0.09
	子票券公司逾期授信比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598,984	606,284	466,309	422,544	353,880	152,359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576,808	593,307	440,965	399,705	339,998	150,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69	11.06	9.00	9.02	7.86	2.35
	權益報酬率(%)	10.62	12.05	9.96	10.11	8.76	2.57
	純益率(%)	96.30	97.86	94.57	94.59	96.08	98.49
	每股盈餘(元)	2.35	2.43	1.96	1.82	1.54	0.56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03	8.31	9.09	12.20	11.79	8.22
	負債占淨值比率	9.93	9.06	10.00	13.90	13.37	8.95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108.89	108.51	108.98	113.07	110.51	108.68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41條規定之財務比率	-	-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0.99	1.00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1	1.02	1.02	1.00
成長率 (%)	資產成長率	13.42	7.20	10.92	4.90	0.99	12.86
	獲利成長率	(1.50)	30.85	8.91	-	15.57	(5.70)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170.50	353.05	3,865.15	441.67	1,007.27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00	113.69	113.70	112.53	100.60	-
	現金流量滿足率	NA	NA	NA	NA	NA	-
營運規模 (%)	資產市占率	9.28	8.70	9.41	9.20	9.63	-
	淨值市占率	9.54	8.98	9.67	9.12	9.64	-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5.89	5.73	5.78	5.41	5.22	-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6.34	6.34	6.43	6.17	6.21	-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者分析說明：

1. 子銀行逾放比率增加33.33%，主要係逾期放款增加幅度較放款總額增加幅度大所致。
2. 資產成長率增加86.39%，主要係現金及約當現金、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成長幅度較去年增加所致。
3. 獲利成長率減少104.86%，主要係本年獲利較去年減少，但去年獲利較前年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51.71%，主要係應付款項及應付商票本票增加所致。

註：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 (1)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子銀行存放比率 = 子銀行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3) 子銀行逾放比率 = 子銀行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負債占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 權益淨額
- (3)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 依本法第36條第二項及37條所為之股權投資 / 淨值

4.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收益淨額 - 變動費損) / 稅前損益
- (2)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 (稅前損益 + 利息費用) / 稅前損益

5.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6.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淨值總額
- (3)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8. 資本適定性

-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 ×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 = 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 ×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3) 集團資本適足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二) 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總額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 法第四十六條 第二項所列交 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 金融控股公司 基準日之淨值 比例 (%)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 法第四十六條 第二項所列交 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 金融控股公司 基準日之淨值 比例 (%)
一、同一自然人或同一法人			YFG SHOPPING CENTRES PTY LTD ATF THE FU	5,250,188	1.78
中央銀行	203,278,254	69.01	臺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081,577	1.73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02,501,678	34.80	揚昇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5,049,423	1.71
財政部	72,210,781	24.52	MORGAN STANLEY FORMOSA HOLDINGS (CAYMAN)	4,968,643	1.69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65,538,215	22.25	PENERBANGAN MALAYSIA BERHAD	4,933,200	1.67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0,577,971	3.59	中國進出口銀行	4,881,280	1.66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269,928	3.49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	4,865,245	1.65
大富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8,284,220	2.81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4,794,857	1.63
合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8,282,583	2.81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4,748,550	1.61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7,766,603	2.64	SUNWORLD DYNASTY US HOLDINGS LLC	4,698,709	1.6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139,677	2.42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666,496	1.58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844,773	2.32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4,660,987	1.58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800,958	2.31	CHINA DEVELOPMENT BANK	4,599,787	1.56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89,234	2.24	GOVERNMENT OF AUSTRALIA	4,336,189	1.47
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14,357	2.21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4,100,541	1.39
SHIMAO PROPERTY HOLDINGS (BVI) LTD	6,449,512	2.19	美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071,000	1.38
美商仙妮蕾德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6,415,458	2.18	LLOYDS TSB BANK PLC. LONDON	4,035,738	1.37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13,838	2.18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009,741	1.36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09,706	2.18	TRONDAGE ENTERPRISES PTY LTD	4,003,467	1.36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163,478	2.09	日商三菱東京日聯銀行股份有限公 司台北分公司	3,998,323	1.36
日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2.04	太子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960,967	1.34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981,630	2.03	RABOBANK NEDERLAND AUSTRALIA	3,933,456	1.34
GOLDMAN SACHS BANK USA	5,945,745	2.02	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3,925,586	1.33
INTEPLAST GROUP INC.	5,884,534	2.00	MAXBASE HOLDINGS LTD	3,872,487	1.31
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31,383	1.91	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	3,868,575	1.31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550,000	1.88			
EASY GAIN INTERNATIONAL L.L.C.	5,482,430	1.86			
力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5,427,916	1.84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426,712	1.84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 法第四十六條 第二項所列交 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 金融控股公司 基準日之淨值 比例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3,820,159	1.30
吉美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3,806,030	1.29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3,775,496	1.28
J-M MFG. CO. INC. & PW EAGLE INC.	3,744,100	1.27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723,775	1.26
德產汽車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3,699,412	1.26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648,000	1.24
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 SYDNEY	3,630,519	1.23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3,627,438	1.23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568,200	1.21
臺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3,502,469	1.19
京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463,000	1.18
鄉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3,385,433	1.15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3,369,995	1.14
GOVERNMENT OF JAPAN	3,341,768	1.13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294,000	1.12
長春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3,289,465	1.12
DONACO HONG KONG LTD	3,288,800	1.12
BANK OF CHINA LUXEMBURG FULL BRANCH	3,287,156	1.12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274,084	1.11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234,000	1.10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3,209,501	1.09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171,830	1.08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130,578	1.06
新光三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080,000	1.05
XIANGTIAN INTERNATIONAL SHIP LEASE CO.	3,031,663	1.03
二、同一自然人與其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以本人或配偶為 負責人之企業		
劉○○	12,045,350	4.09
徐○○	11,706,961	3.97
謝○○	11,176,650	3.79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 法第四十六條 第二項所列交 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 金融控股公司 基準日之淨值 比例 (%)
吳○○	10,333,194	3.51
范○○	7,216,273	2.45
郭○○	7,210,260	2.45
段○○	7,147,677	2.43
林○○	7,053,000	2.39
吳○○	7,023,980	2.38
簡○○	6,805,958	2.31
李○○	6,791,227	2.31
藍○○	6,488,992	2.20
許○○	6,343,238	2.15
藍○○	5,997,608	2.04
黃○○	5,668,573	1.92
陳○○	5,613,736	1.91
陳○○	5,420,992	1.84
林○○	5,040,344	1.71
謝○○	4,872,107	1.65
吳○○	4,859,577	1.65
許○○	4,676,327	1.59
林○○	4,641,187	1.58
黃○○	4,541,507	1.54
蔡○○	4,361,600	1.48
莊○○	4,205,324	1.43
陳○○	4,183,166	1.42
曾○○	4,010,098	1.36
郭○○	3,883,688	1.32
焦○○	3,779,528	1.28
林○○	3,774,084	1.28
黃○○	3,766,719	1.28
苗○○	3,692,196	1.25
陳○○	3,400,800	1.15
魏○○	3,305,402	1.12
賴○○	3,019,701	1.03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 法第四十六條 第二項所列交 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 金融控股公司 基準日之淨值 比例 (%)
三、同一法人之關係企業		
國光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45,118,430	15.32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6,934,715	9.14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246,943	6.19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17,184,518	5.83
臺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7,077,867	5.80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143,491	5.48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6,118,844	5.47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4,143,100	4.80
美商仙妮蕾德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13,811,509	4.69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12,639,633	4.29
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37,037	4.09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1,596,562	3.94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11,515,663	3.91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85,528	3.83
台積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11,255,360	3.82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92,848	3.80
臺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1,145,698	3.78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929,249	3.71
大富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0,524,660	3.57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302,286	3.5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30,628	3.44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616,763	3.26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546,076	3.24
義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516,593	3.23
泛喬股份有限公司	9,385,537	3.19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72,053	3.18
ASIAZONE CO. LTD	9,233,648	3.13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9,232,452	3.13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50,773	3.04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8,894,273	3.02
麗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8,645,255	2.93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 法第四十六條 第二項所列交 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 金融控股公司 基準日之淨值 比例 (%)
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609,195	2.92
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533,761	2.90
四維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8,289,927	2.81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79,007	2.81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230,541	2.79
KINSUS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SUZHOU) CO	8,219,296	2.79
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8,182,498	2.78
聯輝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166,687	2.77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7,983,269	2.71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935,868	2.69
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869,959	2.67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7,819,172	2.65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7,711,698	2.62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691,546	2.61
長春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	7,477,473	2.54
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40,729	2.53
長春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7,273,009	2.47
CHAILEASE HOLDING CO. LTD	7,253,585	2.46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08,104	2.45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200,936	2.44
力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7,126,710	2.42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7,021,640	2.38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947,312	2.36
瑞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98,753	2.27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6,693,420	2.27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643,824	2.26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6,623,637	2.25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460,591	2.19
大佑祥開發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188,780	2.10
揚昇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017,123	2.04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5,982,067	2.03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 法第四十六條 第二項所列交 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 金融控股公司 基準日之淨值 比例 (%)
力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959,379	2.02
太子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911,332	2.01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5,909,560	2.01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775,678	1.96
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5,765,049	1.96
安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5,742,525	1.95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5,718,082	1.94
遠東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5,209,367	1.77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91,970	1.73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78,716	1.72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4,876,053	1.66
EVERGREEN INTERNATIONAL S.A.	4,826,539	1.64
GREENCOMPASS MARINE S.A.	4,808,389	1.63
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787,247	1.63
僑泰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760,285	1.62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559,635	1.55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531,674	1.54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440,340	1.51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417,211	1.50
統一東京股份有限公司	4,310,089	1.46
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64,000	1.45
ASIA SERMKIJ LEASING PCL	4,217,496	1.43
京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033,000	1.37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4,025,258	1.37
大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006,932	1.36
衆希股份有限公司	3,949,920	1.34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3,938,652	1.34
承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862,835	1.31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3,847,793	1.31
COLON CONTAINER TERMINAL S.A.	3,769,338	1.28
台灣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	3,755,509	1.27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 法第四十六條 第二項所列交 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 金融控股公司 基準日之淨值 比例 (%)
德產汽車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3,749,412	1.27
RELIANCE INDUSTRIES LTD	3,745,564	1.27
鵬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740,290	1.27
高雄富國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3,739,756	1.27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720,136	1.26
達和環保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621,241	1.23
鄉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3,545,433	1.20
SMC GLOBAL POWER HOLDINGS CORP.	3,486,128	1.18
PETRON CORPORATION	3,484,224	1.18
MACQUARIE BANK LIMITED	3,438,353	1.17
名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423,048	1.16
SM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3,387,464	1.15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85,520	1.15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368,037	1.14
鳳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363,827	1.14
基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320,000	1.13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295,958	1.12
台橡股份有限公司	3,233,220	1.10
祥賀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170,439	1.08
XIANGTIAN INTERNATIONAL SHIP LEASE CO.	3,164,954	1.07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3,134,100	1.06
國產建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103,743	1.05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3,089,003	1.05
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085,112	1.05
中泰賓館股份有限公司	3,017,490	1.02
復興航空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3,009,683	1.02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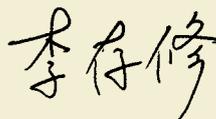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合併財務報表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建宏、黃金澤會計師查核簽證。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繕具報告如上。

此致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四、104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04年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友才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15004030號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4年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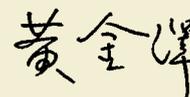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




會計師：

黃金澤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95577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28496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調整後)		103年1月1日(調整後)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2,871,868	5	\$ 171,560,274	5	\$ 160,288,195	5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六(二)及十一	499,296,918	15	462,986,081	14	390,959,236	13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六(三)及十二	182,036,664	5	181,366,843	6	195,800,759	6
12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六(七)及十二	346,461,364	10	280,703,020	9	272,943,633	9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079,210	-	11,874,327	-	2,585,345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六(四)(五)	175,747,221	5	201,540,361	6	184,587,941	6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07,563	-	1,534,999	-	921,969	-
13300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2,739	-	2,576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六(五)及十一	1,773,269,054	52	1,733,994,271	53	1,654,577,193	53
13700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六(六)(二十三)	3,308,814	-	3,217,685	-	3,293,937	-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六(八)及十二	201,233,939	6	163,708,076	5	184,411,233	6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六(九)	2,976,409	-	2,761,637	-	2,697,551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六(五)(十)及十二	17,189,576	1	20,626,729	1	23,430,204	1
180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十二	1,368,553	-	1,976,764	-	2,059,428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六(十二)及十二	21,834,486	1	22,125,875	1	22,150,245	1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299,644	-	307,693	-	318,046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八)	4,716,552	-	4,030,528	-	3,847,734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六(十三) 十一及十二	6,520,471	-	6,320,035	-	8,815,345	-
	資產總計		\$ 3,398,518,306	100	\$ 3,270,637,937	100	\$ 3,113,690,570	100
負債及權益								
負債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六(十四)及十一	\$ 428,405,839	13	\$ 474,623,325	15	\$ 490,935,730	16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六(十五)	45,459,095	1	53,906,541	2	32,330,245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十六)	22,980,692	1	29,582,637	1	14,856,685	1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六(十七)	192,936,650	6	221,809,530	7	219,651,334	7
22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六(十八)及十一	19,945,870	-	15,363,080	-	4,393,653	-
23000	應付款項	六(十九)	63,623,826	2	60,564,578	2	66,105,983	2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17,577	-	9,123,049	-	5,522,518	-
23500	存款及匯款	六(二十)及十一	2,230,143,429	66	2,036,403,864	62	1,933,722,541	62
24000	應付債券	六(二十一)	41,878,505	1	56,200,000	2	55,898,677	2
24400	其他借款	六(二十二)	2,280,000	-	5,926,763	-	5,509,213	-
24600	負債準備	六(二十三)	22,917,606	1	21,647,077	1	22,784,989	1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六(二十四)	10,720,861	-	10,778,269	-	10,094,610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八)	2,195,423	-	2,169,411	-	2,051,201	-
29500	其他負債	六(二十五)	11,057,625	-	11,640,531	-	8,544,561	-
	負債總計		3,105,062,998	91	3,009,738,655	92	2,872,401,940	92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0	股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六)	135,998,240	4	124,498,240	4	124,498,240	4
315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六)	68,194,233	2	55,270,198	2	55,271,623	2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六)	27,494,993	1	24,469,127	1	22,220,204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六)	2,545,158	-	2,547,719	-	2,547,719	-
32011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七)	58,332,856	2	50,589,808	1	36,463,466	1
其他權益								
325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八)	838,599	-	3,362,257	-	100,838	-
39500	非控制權益		51,229	-	161,933	-	186,540	-
	權益總計		293,455,308	9	260,899,282	8	241,288,630	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98,518,306	100	\$ 3,270,637,937	100	\$ 3,113,690,57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友才



經理人：吳漢卿



會計主管：蔡瑞瑛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調整後)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九)及十一	\$ 56,852,736	95	\$ 56,213,248	93	1
51000 減：利息費用	六(二十九)及十一	(19,164,143)	(32)	(19,539,068)	(32)	(2)
利息淨收益		37,688,593	63	36,674,180	61	3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六(三十)	10,974,878	18	10,393,011	17	6
49810 保險業務淨收益		1,871,145	3	1,529,154	3	22
49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六(三十一)及十一	1,072,505	2	3,825,892	6	(72)
49825 投資性不動產淨損益		518,772	1	53,200	-	875
49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六(三十二)	1,534,229	3	1,812,054	3	(15)
49870 兌換損益		2,973,694	5	3,283,164	6	(9)
4989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九)	244,963	-	152,363	-	61
499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六(三十四)	1,908,117	3	1,858,560	3	3
49921 出售不良債權淨損益		214,214	-	1,297,812	2	(83)
49953 賠償收入	六(十)	1,717,260	3	-	-	-
55000 資產減損損失	六(三十三)	(490,064)	(1)	(374,423)	(1)	31
淨收益		60,228,306	100	60,504,967	100	-
581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	六(四)(五)(六)(十)(二十三)	426,459	1	(1,588,465)	(3)	(127)
58300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六(二十三)	(12,356)	-	207,527	-	(106)
營業費用						
58501 員工福利費用	六(三十五)	(16,626,475)	(28)	(15,727,171)	(26)	6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三十六)	(691,496)	(1)	(703,700)	(1)	(2)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六(三十七)	(8,215,456)	(14)	(7,340,324)	(12)	(12)
61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5,108,982	58	35,352,834	58	(1)
61003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八)	(5,835,713)	(9)	(5,093,190)	(8)	15
69000 本期稅後淨利		29,273,269	49	30,259,644	50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956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二十三)	(\$ 1,471,209)	(2)	(\$ 101,231)	-	1,353
6956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八)	250,105	-	17,209	-	1,35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95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八)	(180,357)	-	1,496,054	2	(112)
695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八)	(2,222,285)	(4)	1,686,320	3	(232)
695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六(二十八)	(20,278)	-	78,164	-	(126)
69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44,024)	(6)	3,176,516	5	(215)
697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629,245	43	\$ 33,436,160	55	(23)
淨利歸屬於						
69901 母公司業主		\$ 29,417,211	49	\$ 30,278,591	50	(3)
69903 非控制權益		(143,942)	-	(18,947)	-	660
		\$ 29,273,269	49	\$ 30,259,644	50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9951 母公司業主		\$ 25,672,449	43	\$ 33,455,988	55	(23)
69953 非控制權益		(43,204)	-	(19,828)	-	118
		\$ 25,629,245	43	\$ 33,436,160	55	(23)
每股盈餘	六(三十九)					
70000 基本每股盈餘		\$	2.35	\$	2.43	
71000 稀釋每股盈餘		\$	2.35	\$	2.4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友才



經理人：吳漢卿



會計主管：蔡瑞瑛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3年度(調整後)					
103年1月1日餘額(調整後)	\$ 124,498,240	\$ 55,271,623	\$ 22,220,204	\$ 2,547,719	\$ 36,463,466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248,923	-	(2,248,923)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3,819,30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變動數	-	(1,425)	-	-	-
103年度合併淨利(調整後)	-	-	-	-	30,278,591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84,022)
103年12月31日餘額(調整後)	\$ 124,498,240	\$ 55,270,198	\$ 24,469,127	\$ 2,547,719	\$ 50,589,808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4,498,240	\$ 55,270,198	\$ 24,469,127	\$ 2,547,719	\$ 50,589,808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025,866	-	(3,025,866)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561)	2,561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7,429,7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變動數	-	(631)	-	-	-
104年度合併淨利	-	-	-	-	29,417,211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21,104)
現金增資	11,500,000	12,661,500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63,166	-	-	-
非控制權益減少-孫公司辦理減資	-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35,998,240	\$ 68,194,233	\$ 27,494,993	\$ 2,545,158	\$ 58,332,8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友才



經理人：吳漢卿



會計主管：蔡瑞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 主 之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其 他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901,379)	\$ 1,002,217	\$ 241,102,090	\$ 186,540	\$ 241,288,630
-	-	-	-	-
-	-	(13,819,304)	(4,779)	(13,824,083)
-	-	(1,425)	-	(1,425)
-	-	30,278,591	(18,947)	30,259,644
1,506,861	1,754,558	3,177,397	(881)	3,176,516
<u>\$ 605,482</u>	<u>\$ 2,756,775</u>	<u>\$ 260,737,349</u>	<u>\$ 161,933</u>	<u>\$ 260,899,282</u>
\$ 605,482	\$ 2,756,775	\$ 260,737,349	\$ 161,933	\$ 260,899,282
-	-	-	-	-
-	-	-	-	-
-	-	(17,429,754)	-	(17,429,754)
-	-	(631)	-	(631)
-	-	29,417,211	(143,942)	29,273,269
(177,718)	(2,345,940)	(3,744,762)	100,738	(3,644,024)
-	-	24,161,500	-	24,161,500
-	-	263,166	-	263,166
-	-	-	(67,500)	(67,500)
<u>\$ 427,764</u>	<u>\$ 410,835</u>	<u>\$ 293,404,079</u>	<u>\$ 51,229</u>	<u>\$ 293,455,308</u>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103年度 (調整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35,108,982	\$ 35,352,8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41,638	666,646
攤銷費用	49,858	37,054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	(426,459)	1,588,465
利息費用	19,876,136	19,794,401
利息收入	(58,908,288)	(58,137,682)
股利收入	(1,511,628)	(805,145)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12,356	(207,52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63,166	-
資產減損損失	490,065	374,42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損失	(4,057)	7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97,851)	(42,25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44,963)	(152,3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減少	17,511,630	11,542,8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69,821)	14,433,9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68,333,923)	(6,200,811)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6,879,340	(19,603,693)
待出售資產減少(增加)	2,739	(163)
貼現及放款增加	(39,272,959)	(80,685,890)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91,129)	76,25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7,525,863)	20,703,15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233,079	2,413,258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53,642)	2,530,2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減少	(46,217,486)	(16,312,4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6,601,945)	14,725,95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增加	(28,872,880)	2,158,196
應付款項減少	(68,243)	(7,008,637)
存款及匯款增加	193,739,565	102,681,323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57,408)	683,659
負債準備減少	(157,424)	(133,112)
其他負債增加	1,308,510	2,769,8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501,095	43,242,920
收取之利息	26,581,318	58,629,026
收取之股利	1,684,209	941,091
支付之利息	(20,063,520)	(19,564,672)
支付之所得稅	(3,997,323)	(2,170,2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705,779	81,078,09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 255,000)	\$ -
處分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價款	21,924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69,752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499,191)	(463,155)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4,993	1,047
取得無形資產	(63,376)	(26,70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292,33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1,296,063	391,8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5,165	(389,2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增加	(8,447,446)	21,576,296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4,580,579	10,975,000
發行公司債	5,800,000	-
償還公司債	(6,000,000)	(6,000,000)
發行金融債券	-	12,000,000
償還金融債券	(14,000,000)	(5,700,000)
其他借款(減少)增加	(3,646,763)	417,55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031,994)	1,267,889
發放現金股利	(15,860,486)	(12,590,800)
現金增資	24,161,500	-
非控制股權減少-孫公司辦理減資	(67,5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512,110)	21,945,935
匯率影響數	(180,261)	1,496,0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588,573	104,130,8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5,144,124	311,013,3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4,732,697	\$ 415,144,12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2,871,868	\$ 171,560,274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284,781,619	231,709,523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079,210	11,874,3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4,732,697	\$ 415,144,12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友才



經理人：吳漢卿



會計主管：蔡瑞瑛



OUR VISION—成爲亞洲區域性金融集團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交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法註冊並設立於中華民國。民國 91 年 2 月 4 日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暨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以股份轉換方式由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及國際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際證券)成立之金融控股公司，並自民國 91 年 2 月 4 日上市公開買賣。於民國 91 年 8 月 22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再納入中興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興票券)及倍利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倍利證券)(民國 92 年 1 月 31 日與國際證券合併，並以國際證券為存續公司，並同時更名為倍利國際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倍利國際))成為子公司，復於民國 91 年 12 月 31 日以百分之百股份轉換方式納入原持有 28% 採權益法之中國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商銀)及中國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產險)成為子公司，並自交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陸續於民國 92 年度至民國 94 年度間投資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資產管理)、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投信)、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兆豐保代)及兆豐交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兆豐交銀創投)，復於民國 95 年 5 月 23 日由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國商銀共同參與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國際投信)現金增資而納入成為子公司。
- (二) 為擴大經濟規模，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國商銀以民國 95 年 8 月 21 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子公司交通銀行，中國商銀為存續銀行，交通銀行為消滅銀行，合併後並更名為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另民國 96 年 9 月 17 日國際投信與兆豐國際投信合併，以國際投信為存續公司並同時更名為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8,418 人及 8,392 人。
- (四)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及投資係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事業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本公司及金融業子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及子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彙列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全數認列，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調增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365,598、遞延所得稅資產 \$62,152 及調減保留盈餘 \$303,446；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調增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341,590、遞延所得稅資產 \$58,071 及調減保留盈餘 \$283,519。

民國 103 年度分別調減營業費用 \$24,008 及調增所得稅費用 \$4,081，並無影響民國 103 年度之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

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該修正要求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經評估該修正使本公司及子公司增加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要求對企業於報導日應揭露使其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資訊。此等揭露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之金融工具（無論該等工具是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之互抵）。該修正使本公司及子公司增加對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財務報告彙編原則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內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其內容包含損益之組成部分及其他綜合損益之組成部分)、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所組成。
2.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及按保險業相關特定法令精算計列之各項保險負債及再保險準備資產,其餘係按照歷史成本編製。
3. 編製符合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財務報告彙編原則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之類似資產、負債、收益及費損科目已予以加總並與子公司權益做必要之沖銷,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係以相同之報導日期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科目未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係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及持股比例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持股比例(%)		業務性質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兆豐商銀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兆豐證券	100.00	100.00	註2
本公司	兆豐票券	100.00	100.00	註3
本公司	兆豐投信	100.00	100.00	註4
本公司	兆豐產險	100.00	100.00	註5
本公司	兆豐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註6
本公司	兆豐創投	100.00	100.00	註7
本公司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	100.00	100.00	註8
兆豐商銀	加拿大兆豐商銀	100.00	100.00	註9
兆豐商銀	泰國兆豐商銀大眾(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10
兆豐證券	兆豐證券控股	100.00	100.00	註11
兆豐證券	兆豐期貨	100.00	100.00	註12
兆豐證券	兆豐投顧	100.00	100.00	註13
兆豐證券控股	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註14
兆豐證券控股	兆豐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註15
兆豐證券控股	兆豐全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註16
兆豐商銀、兆豐證券及兆豐產險	兆豐第一創投	40.00	40.00	註17

- 註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兆豐商銀)主要經營之業務為銀行法所規定專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信託部辦理各種信託業務、國際金融業務、設立國外分行辦理當地政府核准辦理之銀行業務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 註2.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主要業務為承銷有價證券、在集中交易市場暨其營業處所受託及自行買賣有價證券、代理有價證券股務事項、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發行認購(售)權證、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複委託)、期貨自營、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及兼營信託業務。
- 註3.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票券)主要業務範圍包括:融資性商業本票之保證及背書業務、短期票券之簽證、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政府債券之自營業務、公司債券之自營業務、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業務、股權商品之投資業務、固定收益有價證券之自營及投資業務、企業財務之諮詢服務業務、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 註4.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兆豐投信)主要業務為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經營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及接受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 註5.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產險)主要經營業務為財產保險業務。
- 註6. 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資產管理)主要經營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收買、評價、拍賣或管理服務,暨應收帳款收買、逾期應收帳款管理服務、工商徵信服務、投資顧問、企業經營管理顧問、租賃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 註7. 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創投)主要經營創業投資、企業經營、管理及諮詢服務等業務。
- 註8.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兆豐保代)主要營業項目為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 註9. 加拿大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加拿大兆豐商銀)主要從事存款、授信、進出口押匯、託收及匯兌等業務。
- 註10. 泰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眾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商銀大眾)主要經營存款、進出口押匯、託收、匯兌及授信業務。
- 註11. Mega Securities Holdings Co., Ltd.(兆豐證券控股)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從事資產管理及轉投資業務。

- 註12. 兆豐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兆豐期貨)主要業務為經營國內外期貨經紀及國內期貨結算交割業務。
- 註13.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證券投資顧問。
- 註14. Mega Securities (Hong Kong) Co., Ltd.(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有價證券經紀業務。民國105年3月7日經子公司兆豐證券董事會決議出售海外子公司兆豐證券控持有之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全部股數予香港數據資本有限公司,目前尚待臺灣及香港主管機關核准後方能完成出售。
- 註15. Mega Capital (Asia) Co., Ltd.(兆豐資本(亞洲)有限公司)設立於香港,主要從事投資顧問業務。民國104年8月31日經股東會決議清算,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清算程序尚未完畢。
- 註16. Mega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兆豐全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從事資產管理業務。民國103年2月11日經股東會決議清算,於民國103年10月27日清算完成。
- 註17. 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第一創投)主要經營創業投資合計投資金額\$135,000。因可控制該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故本公司將兆豐第一創投視為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孫公司持股比例及業務性質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持股比例(%)		業務性質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兆豐商銀	巴哈馬國泰投資開發公司	100.00	100.00	國際投資及開發事宜
兆豐商銀	兆豐管理顧問(股)公司	100.00	100.00	創業投資事業管理顧問業等
兆豐商銀	巴拿馬國泰倉庫公司	100.00	100.00	1.進口商品之倉存業務 2.進出口廠商委託承辦之代理業務(商務聯絡、收集商情、代客銷貨代理簽約)
兆豐商銀	Ramlett Finance Holdings Inc.	100.00	100.00	不動產投資事宜
兆豐商銀	雍興實業(股)公司	99.56	99.56	裝封列印及人力派遣服務
兆豐商銀	中國物產(股)公司	68.27	68.27	經營一切物產業、倉庫事業及其他事業之投資

上述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逾50%之被投資公司,因個別資產總額或淨收益佔合併總資產及合併淨收益未具重大性,本公司認為該等公司未併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並不影響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整體表達。

4. 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5.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超過半數之表決權,且對其有控制能力,並具主導該子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在評定本公司是否控制另一主體時,已將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其影響納入考量。
6.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內部交易、交易餘額或未實現利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銷除。除非有證據顯示移轉之資產價值業已減損,內部未實現損失亦已銷除。
7.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8.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對相似情況下類似交易及事件係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及評價方法。若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不同,已對該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予以適當調整,以確保與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9.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10.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及子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四) 外幣換算

1.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個體之財務報告項目皆係以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衡量(「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2. 交易及餘額

以外幣計價或要求以外幣交割之外幣交易，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帳。

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本公司及子公司結帳匯率換算，而結帳匯率係依市場匯率決定。當有若干匯率可供選用時，係採用若該交易或餘額所表彰之未來現金流量於衡量日發生時可用於交割該現金流量之匯率。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屬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中認列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反之，若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報告內之所有個體若其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不同於表達貨幣者，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以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所表達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本公司及子公司結帳匯率換算。
- (2) 所表達之損益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之匯率波動劇烈，則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上述程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列示於權益項目。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六)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承作債券票券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在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券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七)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衍生工具，皆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且依所屬之分類衡量。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之金融資產皆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

(1) 慣例交易

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應採用交易日會計或交割日會計處理。同類金融資產購買及出售之處理方法一致採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金融資產之類別及會計分類，皆採交易日會計。

(2) 放款及應收款

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工具。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原始產生者及非原始產生者。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提供金錢、商品或勞務予債務人所產生者。非原始產生者係指原始產生者以外之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之原始認列公允價值通常為交易價格，以該公允價值加計重大交易成本、支付或收取之重大手續費、折溢價等因素為入帳基礎，並依相關規定按有效利率法作後續衡量。惟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若折現之影響不大者，得以放款及應收款原始之金額衡量。

放款及應收款所產生之利息收入認列於「利息收入」項下。若有已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產生之備抵科目視為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認列於「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項下。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投資組合為短期獲利操作模式、或屬衍生工具者，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仍可將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指定係為：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之變動帳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科目下。

(4)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屬放款及應收款、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認列於「利息收入」項下。若有金融資產已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視為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認列於「資產減損損失」項下。

(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係經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等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屬權益及債務性質之投資，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累積未實現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

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存有減損客觀證據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若該金融資產尚未除列，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評價損失仍應作重分類自權益調整為損益。屬權益工具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後續公允價值增加數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屬債務工具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資產負債表日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a) 該工具之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重大，或(b) 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

(6)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買入匯款及以成本衡量等之金融資產。

A.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時認列處分損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以利息法攤銷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C. 買入應收債權

買入應收債權係指尚未收回之取得金融機構不良債權扣除所支付之總價款及其他必要支出之取得債權成本。該債權之收益認列係依相關規定認列收益。其衡量方式得依持有有意圖按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 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轉融券

證券業務於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於「應收款項-淨額」項下），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就此項擔保品係以備忘錄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存入保證金」（於「應付款項」項下），另以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於「應付款項」項下），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錄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轉融資」係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時，如因資金不足，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於「應付款項」項下），並以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

「轉融券」係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時，如因券源不足，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因轉融券所交付之保證金或保證品列為「轉融通保證金」（於「應收款項-淨額」項下）；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分別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於「應付款項」項下）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於「應收款項-淨額」項下）。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含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如金融負債之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或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其近期實際經營模式為短期獲利者，被分類為持有供交易目的。衍生工具亦被分類為持有供交易目的，但衍生工具若為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者除外。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負債亦包括放空之賣方須交付所借入金融資產之義務。上述之金融負債於本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之變動帳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科目下。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凡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皆屬於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 公允價值之決定

請詳附註七、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說明。

4. 金融工具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當金融負債消滅時（意即合約義務已免除、取消或逾期時）即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承作證券借貸交易或將債券或股票供做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擔保品時，並不除列該金融資產，因金融資產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仍保留在本公司及子公司。

(八)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符合(1)目前具備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以抵銷已認列金額，及(2)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才得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以淨額表達。

(九) 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提列及迴轉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單一或一組金融資產，僅於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原始認列後已發生影響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件時，始發生減損並認列減損損失。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9) 其他依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政策執行。

3. 放款及應收款減損評估方式係依個別及組合兩類進行評估，個別評估係是否存在重大減損之客觀證據或屬於重大列管案件者，區分不同群組分別評估；未存在客觀減損證據，則再將該資產納入具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組合，並以組合評估減損。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放款及應收款減損評估後，其帳面價值與考量財務保證及抵押品淨額等相關信用增強事項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差額則認列為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呆帳迴轉，但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5. 上述放款及應收款評估過程另行參照金管會發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

(十)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最近市場交易價格（例如於交易所買賣之選擇權）、以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或選擇權定價模型等之評價技術（例如交換合約及外匯交易）。所有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混合合約係指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工具。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則係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認列。該嵌入衍生工具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4.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資本公積。
5.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二) 不動產及設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歷史成本減除累計折舊為認列基礎。歷史成本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支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後續採用成本模式衡量。

若從該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能以可靠方式衡量其價值，則不動產及設備之後續支出包含在資產帳面金額內，或可單獨認列為資產。被取代項目之帳面金額將除列。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年限
房屋、建築及其附屬設備	1~60
設備	1~20
租賃改良物	1~10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長期租金利潤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且不為合併集團中之其他企業所使用者，始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

部分不動產可能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剩餘部份則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可單獨出售，則對各該部分應分別進行會計處理。自用不動產之部分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處理，而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之部分，則視為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中之投資性不動產。若各該部分無法單獨出售，且自用部分係屬不重大時，該不動產整體視為投資性不動產。

與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該投資性不動產始應認列為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其相關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該資產後續支出予以資本化。所有維修成本於發生當期納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中。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衡量後以折舊後成本計算折舊費用並予以計提，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

(十四)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期末以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1. 於達到下列所有條件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始認列負債準備：

- (1) 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
- (2) 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及
- (3) 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若有數個相似之義務，在決定需流出資源以清償之可能性時，按該類義務整體考量。雖然任何一項義務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可能很小，但就整體而言，很有可能需要流出一些資源以清償該類義務，則認列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預期所要求支出之現值續後衡量。折現率使用稅前折現率，並適時調整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負債特定之風險。

2. 或有負債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需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義務或該義務無法可靠衡量者。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或有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3. 或有資產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資產，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或有資產，當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時，則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4. 各項保險負債之評價基礎

子公司兆豐產險保險負債係依主管機關發布施行之「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準備金提存及管理辦法」、「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住宅地震保險危險分散機制實施辦法」與「強化住宅地震保險共保組織會員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及「財產保險業就其經營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等業務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與「強化財產保險業天災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等規定辦理之，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人員簽證。

各項保險負債之提列，除一年期團體傷害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或依財保852367814號函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之提列基礎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未滿期保費，並按險別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由精算人員依各險特性決定之。

(2) 賠款準備：

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方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3) 特別準備：

針對自留業務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除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核能保險、住宅地震保險及商業性地震與颱風洪水險另有相關法令等規範要求仍提列於負債項下外，餘每年新增提存數依稅後淨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每年所沖減或收回金額依稅後淨額自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沖減或收回之。

(4) 保費不足準備：

針對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若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

(5)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4號「保險合約」及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相關規範，採用總保費評價法，以公司整體合約為基礎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提列負債適足準備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6) 未適格再保險準備：

於分出日或報導期間結束日屬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規定之未適格再保險分出業務須提存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並於財務報告中以附註方式揭露。

上述各項準備中，除長期火災保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係根據長期火災保險未滿期保費準備提存係數表進行計算外，餘未採折現方式計算。

(十七) 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訂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彌補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保證提供日依財務保證合約之公允價值原始認列。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皆於合約簽訂時即收取符合常規交易之手續費，故財務保證合約簽約日之公允價值為收取之手續費收入。預收之手續費收入認列為遞延項目，並於合約期間依直線法攤銷認列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後續按下列孰高者衡量財務保證合約：

1.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決定之金額。
2. 原始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認列之累計攤銷數。

財務保證合約負債準備金額之最佳估計方式係根據類似交易之經驗及歷史損失數據，並加上管理階層之判斷。

因財務保證合約所認列之負債增加數，認列於「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項下。

子公司兆豐票券另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對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之授信資產評估可能之損失，並提足保證責任準備。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子公司兆豐商銀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支付現職員工優惠存款之部份，係依應計基礎每月計息，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額，帳列「員工福利費用」項下。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八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退職後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海外當地人員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退休金資產僅於有現金退款或可扣除未來應付退休金之情形下認列。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5. 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收入及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費用係採權責發生制原則予以認列。費用區分成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股利收入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項下。

1. 利息收入及費用之認列，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下。

2.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如聯貸案主辦行所收取服務費；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惟放款及應收款是否須將約定利率調整為有效利率計息，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若折現之影響不大者，以原始放款及應收款之金額衡量。

3. 保險業務收入及支出

直接承保業務之保險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特性，於簽發保險單時，即列為該簽發年度之收入，其相對發生之支出，如佣金支出、代理費用、手續費均同時列帳。直接承保業務之保險賠款按當期發生並受理報案之已付賠款(含理賠費用)列帳。此外子公司兆豐產險尚須提列各項保險負債，相關說明詳附註四(十六)負債準備。

(廿一) 合約分類

1. 子公司兆豐產險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4號「保險合約」之規定，對所發行之保險商品進行分類，所稱保險合約係指一方(保險人)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前述保險合約適用原保險合約及再保險合約。子公司兆豐產險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子公司兆豐產險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2. 子公司兆豐產險於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報導期間所發行或承接保險契約之直接業務或再保險業務均屬保險合約。

(廿二) 再保險

1. 分入及分出再保險業務收入及支出平時按帳單到達日基礎入帳，決(結)算時以合理且有系統之方法估計未達帳再保費支出，其相對發生之給付及收入，如再保佣金支出及收入、再保手續費支出及收入及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等項目均同時列帳。相關再保險損益並未予以遞延。
2.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子公司兆豐產險評估其是否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
3. 子公司兆豐產險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含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及存出再保責任準備金，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子公司兆豐產險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子公司兆豐產險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再保險準備資產帳面價值之部份，提列累計減損，並就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及存出再保責任準備金無法收回之金額，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廿三) 所得稅

1. 當期所得稅

應付(收)所得稅款係根據相關所在地所適用之稅法計算而得，除交易或事項係屬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或間接於權益中認列者，其相關之當期所得稅應同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或間接於權益中認列外，其餘應認列為收益或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

2. 遞延所得稅

衡量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時，以預期未來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期間之稅率為準，且該稅率係依據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準。合併資產負債表內之資產及負債，其帳面金額及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依資產負債表法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之暫時性差異係因不動產及設備之折舊、部份金融工具(包含衍生工具)之評價、退休金及其他退職後福利之準備提列及遞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其很有可能可用以抵減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與投資子公司、分支機構及關聯企業有關之暫時性差異亦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但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及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則該暫時性差異不予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土地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值所產生之土地重估增值稅，係屬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足以提供未使用虧損扣抵或所得稅抵減遞延並以後期間得以實現者，其可實現之部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3.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4.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份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此類交易之所得稅影響數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廿四) 股本及股利分配

發行新股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扣除相關所得稅費用後之淨額自權益減除。普通股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股東會通過之年度，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利宣告日若晚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則不認列入帳，僅於期後事項附註揭露。

(廿五)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報導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分配資源予企業營運部門並評量其績效之個人或團隊。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而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假設及估計皆係根據相關IFRSs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因素，包含對未來之預期，並持續進行評估。

部分項目之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合併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重大，說明如下：

(一) 金融工具(含衍生工具)評價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無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若該等金融工具可從市場上參考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則公允價值係參考市場可觀察資料估計，若無市場可觀察數據或參數，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金融工具於市場上所廣泛使用的適當評價模型評估計算。所使用模型中各項假設參數盡可能參閱市場可觀察資料為依據，惟若干數據或參數未必可於市場直接觀察，及/或模型假設本身可能較主觀，於此種情況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則可透過過去歷史數據或其他資料來源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各種評價模型皆經定期評估檢測及驗證，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及市場價格。附註七提供有關在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主要假設之資訊。管理當局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模型及假設可適當的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二) 放款減損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減損評估方法除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外，並依據客戶風險屬性及有無擔保等多項主客觀因素，建置模組與個案評估，按月評估現金流量並計算減損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包含債務人付款狀態、與債務拖欠有關之事件、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已產生重大不利變動事件等。評估未來現金流量時係依借戶逾期時間、借保戶現況、擔保品、外部機構保證情形及歷史經驗值等為主要參考依據。組合評估所使用減損發生率與減損回收率等資料係按不同產品別依據過去歷史資料估計而得，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組合評估使用之假設與參數之合理性，以確認各項假設與參數適用性。

(三) 退職後福利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後福利義務之帳面金額。

決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之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折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估支付退職後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折現率，本公司及子公司須考量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該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後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日期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有重大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四) 保險合約負債

子公司兆豐產險主要保險合約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係賠款準備負債及分出賠款準備資產。

賠款準備負債係根據保險風險的性質和分布、賠款發展模式、經驗數據等因素，採用適當國際通用精算方法估計最終賠付的合理金額，該估列之方式均於商品說明書中載明，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之計算方式，係以理賠人員經驗，採用逐案估計法估列，剩餘即為未報賠款準備。

分出賠款準備資產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攤回金額係依個別再保條件逐案估列，未報賠款攤回金額則係依承保及再保險分入業務未付賠款準備金和自留業務未付賠款準備金之差項估算。

(五) 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須繳納不同國家之所得稅。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全球所得稅時須仰賴重大評估。決定稅款最終金額須經過許多交易與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帳上額外認列因稅務議題而產生之所得稅負債，係根據審慎評估稅務議題之後續發展情況而定。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之金額若產生差異，該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757,750	\$ 14,870,292
銀行存款	6,146,007	6,756,525
約當現金	1,669,325	368,127
待交換票據	1,234,149	1,112,024
存放銀行同業	127,064,637	148,453,306
合計	\$ 152,871,868	\$ 171,560,274

(二)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款準備金-甲戶	\$ 22,045,377	\$ 21,885,736
存款準備金-乙戶	37,720,741	36,566,092
存放央行-一般戶	312	5,700,300
拆放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174,084,623	84,926,666
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戶	729,572	431,340
國外分行存放當地央行專戶	255,814,519	239,979,957
同業進出口融資墊款	3,121,533	71,463,911
買入風險參與同業融資墊款	5,780,241	2,782,450
小計	499,296,918	463,736,452
減：備抵呆帳-同業進出口融資墊款	-	(750,371)
合計	\$ 499,296,918	\$ 462,986,081

1. 存放央行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乙戶部分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提取。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金額包含上列存款準備金-甲戶、存放央行一般戶、拆放金融同業及同業透支及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戶之總額，以及國外分行存放當地央行專戶中部分具高度流動性及可變現性之金額，金額合計分別為\$284,781,619及\$231,709,523。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	\$ 5,129,811	\$ 9,370,196
商業本票	87,580,052	90,649,782
受益憑證	678,015	1,116,559
銀行承兌匯票	665,637	1,065,879
可轉讓定期存單	19,787,238	21,150,160
債券	56,868,377	46,945,467
衍生工具	5,239,111	6,534,536
其他有價證券	303,842	732,546
小計	176,252,083	177,565,125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5,784,581	3,801,718
合計	\$ 182,036,664	\$ 181,366,843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認列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之損益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2. 本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上述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二。
3.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之票券及債券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公允價值分別為\$101,742,395及\$106,694,850。

(四) 應收款項-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231,897	\$ 3,313,325
應收承攬帳款	37,366,842	46,390,766
應收票據	121,320	91,272
應收收益及利息	8,586,605	6,644,835
應收承兌票款	8,884,055	8,587,329
應收承兌單買斷款	2,321,722	26,100,991
應收保費	506,352	809,793
應收證券融資款及借貸款項	10,069,557	13,168,405
應收款項回收款	2,284,490	2,236,821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57,539	54,926
受委託收購資產	12,195,175	6,061,975
應收信用卡款項	4,392,227	4,319,291
應收遠證承兌即付款	566,463	2,903,307
應收逾期信用狀買斷款	75,146,660	66,887,471
應收拆借央行款	3,617,684	3,482,933
應收交割款	4,455,351	5,300,668
其他	3,358,805	6,996,994
小計	178,162,744	203,351,102
減：備抵呆帳	(2,415,523)	(1,810,741)
淨額	\$ 175,747,221	\$ 201,540,361

(五)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貼現	\$ 5,297	\$ 6,505
透支	3,275,060	2,135,984
短期放款	414,857,588	439,845,990
中期放款	799,129,828	756,782,261
長期放款	566,026,842	536,461,755
進出口押匯	12,257,141	19,533,489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183,527	1,148,319
小計	1,796,735,283	1,755,914,303
減：備抵呆帳	(23,466,229)	(21,920,032)
淨額	\$ 1,773,269,054	\$ 1,733,994,271

1.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逾期放款轉入催收款之之餘額中包含應收利息金額分別為\$8,453及\$6,888。

2. 備抵呆帳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評估說明如下：

(1) 放款

項 目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在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	個別評估	\$ 10,360,021	\$ 2,662,517
	組合評估	785,745	117,172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	組合評估	1,785,589,517	20,686,540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存在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	個別評估	\$ 18,418,084	\$ 3,491,012
	組合評估	822,052	142,244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	組合評估	1,736,674,167	18,286,776

(2) 應收款

項 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在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	個別評估	\$ 118,293	\$ 81,723
	組合評估	268,100	26,795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	組合評估	177,776,351	2,307,005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在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	個別評估	\$ 142,662	\$ 63,114
	組合評估	309,384	36,948
無個別減損之客觀證據	組合評估	202,899,056	1,710,679

本公司及子公司就應收款、貼現及放款、非放款轉列催收款、買入匯款及同業進出口融資墊款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所提列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04年度					
	應收款	貼現及放款	非放款轉列催收款	買入匯款	同業進出口融資墊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1,810,741	\$ 21,920,032	\$ 22,862	\$ 74	\$ 750,371	\$ 24,504,080
本期提列(迴轉)	644,716	(1,824)	(189,764)	39	(750,371)	(297,204)
轉銷呆帳	(66,106)	(817,433)	(2,429)	-	-	(885,968)
收回呆帳	101,074	2,347,007	187,292	-	-	2,635,373
匯率影響數及其他	(74,902)	18,447	-	-	-	(56,455)
期末餘額	\$ 2,415,523	\$ 23,466,229	\$ 17,961	\$ 113	\$ -	\$ 25,899,826

	103年度					
	應收款	貼現及放款	非放款轉列催收款	買入匯款	同業進出口融資墊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1,067,752	\$ 21,771,031	\$ 13,364	\$ 448	\$ -	\$ 22,852,595
本期提列(迴轉)	696,889	1,357,375	9,498	(374)	750,371	2,813,759
轉銷呆帳	(122,367)	(2,370,138)	-	-	-	(2,492,505)
收回呆帳	122,051	1,594,847	-	-	-	1,716,898
匯率影響數及其他	46,416	(433,083)	-	-	-	(386,667)
期末餘額	\$ 1,810,741	\$ 21,920,032	\$ 22,862	\$ 74	\$ 750,371	\$ 24,504,080

(六)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1. 再保險合約資產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190,886	\$ 236,925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534,837	159,628
催收款項-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436	-
催收款項-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17,583	16,431
減：備抵呆帳	(9,808)	(13,138)
小計	734,934	399,846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1,232,785	1,268,400
分出賠款準備	1,341,095	1,549,059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	380
小計	2,573,880	2,817,839
合計	\$ 3,308,814	\$ 3,217,685

2. 再保險合約資產之備抵呆帳變動表：

	104年度		103年度	
	組合評估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13,138	\$	11,490
本期提列		6,624		1,615
轉銷呆帳	(9,977)		-
外幣換算調整		23		33
期末餘額	\$	9,808	\$	13,138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	\$ 16,371,157	\$ 21,321,582
商業本票	76,109,103	73,027,157
債券	240,448,727	182,371,223
受益憑證	977,553	654,316
受益證券	987,951	1,768,561
定存單	12,409,144	2,588,689
減：累計減損	(842,271)	(1,028,508)
合計	\$ 346,461,364	\$ 280,703,020

-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8,784,146及\$105,660,552。
- 本公司以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企銀」)普通股為交換標的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交換公司債，前述臺企銀普通股於民國102年4月16日與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信託契約全數信託，本交換公司債發行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上述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二。

(八)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定期存單	\$ 171,370,000	\$ 143,200,000
金融債券	21,420,762	14,267,101
政府債券	4,081,696	3,884,466
公司債券	4,361,481	2,356,509
合計	\$ 201,233,939	\$ 163,708,076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上述金融資產中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

被投資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比率(%)	帳面金額	比率(%)
巴哈馬國泰投資開發公司	\$ 58,935	100.00	\$ 54,769	100.00
兆豐管理顧問(股)公司	62,367	100.00	48,375	100.00
巴拿馬國泰倉庫公司	59,950	100.00	60,438	100.00
Ramlett Finance Holdings INC.	5,902	100.00	3,428	100.00
雍興實業(股)公司	668,539	99.56	658,571	99.56
中國物產(股)公司	27,517	68.27	27,476	68.27
聯合創業投資(股)公司(註1)	-	-	-	25.31
中國產物保險(泰)大眾有限公司(註2)	-	-	18,584	25.25
智榮創業投資(股)公司(註3)	1,364	25.00	131,814	25.00
安豐企業(股)公司	11,911	25.00	11,911	25.00
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	1,593,538	24.55	1,515,092	24.55
大強鋼鐵鑄造(股)公司	43,379	22.22	42,155	22.22
中國建築經理(股)公司	190,196	20.00	189,024	20.00
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	252,811	20.08	-	-
合計	\$ 2,976,409		\$ 2,761,637	

註1：該公司由於長期累積虧損，經其股東會通過於民國102年決議解散，並完成解散登記，另已於民國104年度完成清算程序。

註2：子公司兆豐商銀於民國104年5月27日出售採用權益法投資之中國產物保險(泰)大眾有限公司所有持股，處分利益為\$3,346。

註3：該公司由於長期累積虧損，經其股東會通過於民國104年決議解散，並完成解散登記，預計於105年度完成清算程序。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40,084	\$ 152,25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875)	102,8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0,209	\$ 255,107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皆無公開報價，且關聯企業以發放現金股利、償付借款或墊款之方式將資金移轉予投資者之能力皆未受到重大限制。

(十)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買入匯款	\$ 11,047	\$ 34,079
買入應收債權	282,010	334,17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99,877	4,926,290
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	13,111,725	12,844,064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5,791	38,966
設質定存單	474,240	458,052
客戶保證金專戶	1,893,325	1,670,620
借券擔保借款	237,434	93,100
借券保證金	512,946	397,805
其他	977,401	1,191,992
小計	18,535,796	21,989,142
減：備抵呆帳-買入匯款	(113)	(74)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7,961)	(22,862)
減：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8,146)	(1,339,477)
合計	\$ 17,189,576	\$ 20,626,729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子公司兆豐商銀持有臺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高鐵)所發行之「甲種記名式可轉換特別股」，投資總額為新臺幣40億元，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臺灣高鐵為執行「高鐵財務解決方案」，規劃贖回已發行之各類特別股，並公告訂定民國104年8月7日為特別股減資註銷股份基準日，子公司兆豐商銀業於該基準日全數收回上列投資總額。
3. 臺灣高鐵因積欠子公司兆豐商銀所持有「甲種記名可轉換特別股」民國96年1月5日至民國104年8月6日之特別股股息金額共計\$1,717,260，為執行「高鐵財務解決方案」之配套措施，依臺灣高鐵民國104年9月10日臨時股東會之決議，以補償金之形式補足累積未付之特別股股息。上述金額子公司兆豐商銀已於104年度認列，帳列「賠償收入」項下，並於民國105年1月20日收取臺灣高鐵所撥付之特別股股息補償金。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請參閱附註七(四)說明。
5.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上述金融資產中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6.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被投資公司長期虧損而認列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三十三)之說明。
7.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處分被投資公司及收取股利產生之損益請詳附註六(三十四)之說明。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表請詳下表：

	土地及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367,445	\$ 796,779	\$ 2,164,22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8,311)	(169,149)	(187,460)
	1,349,134	627,630	1,976,764
104年度			
處分	(519,044)	(279,168)	(798,212)
移轉	193,627	8,315	201,942
減損損失	(1,042)	(1,622)	(2,664)
折舊	-	(9,275)	(9,275)
匯兌調整數	-	(2)	(2)
104年12月31日	\$ 1,022,675	\$ 345,878	\$ 1,368,553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024,842	\$ 510,800	\$ 1,535,642
累計折舊及減損	(2,167)	(164,922)	(167,089)
	\$ 1,022,675	\$ 345,878	\$ 1,368,553

	土地及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1,407,191	\$ 813,107	\$ 2,220,2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4,848)	(156,022)	(160,870)
	1,402,343	657,085	2,059,428
103年度			
增添	287,363	4,971	292,334
處分	(327,109)	(22,505)	(349,614)
移轉	-	2,728	2,728
減損(損失)迴轉	(13,463)	2,151	(11,312)
折舊	-	(16,815)	(16,815)
匯兌調整數	-	15	15
103年12月31日	\$ 1,349,134	\$ 627,630	\$ 1,976,764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367,445	\$ 796,779	\$ 2,164,22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8,311)	(169,149)	(187,460)
	\$ 1,349,134	\$ 627,630	\$ 1,976,764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分別為\$4,852,118及\$5,537,289，係部分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綜合考量比較、收益及成本法等評價方法進行評價，另有部分投資性不動產係依據內部評價結果，該評價方式係透過內政部地政司公開網頁選取投資標的物鄰近區域各財務報導結束日過往一年間實際成交價格平均估算，此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2.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分別為\$69,914及\$99,220。
3. 子公司兆豐資產管理於民國104年度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數筆，認列收入\$496,996，上述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十七(一)2。
4.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中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十二)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 不動產及設備明細如下：

	土地及 土地改良物	房屋、建築 及其附屬設備	設 備	租賃權益改良	預付設備款	合計
104年1月1日	\$ 15,024,224	\$ 12,751,042	\$ 6,335,379	\$ 266,677	\$ 27,844	\$ 34,405,166
成 本						
累計折舊及減損	(312,843)	(6,350,052)	(5,405,572)	(210,824)	-	(12,279,291)
合 計	\$ 14,711,381	\$ 6,400,990	\$ 929,807	\$ 55,853	\$ 27,844	\$ 22,125,875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	\$ 14,711,381	\$ 6,400,990	\$ 929,807	\$ 55,853	\$ 27,844	\$ 22,125,875
增 添	-	43,322	405,092	2,721	48,056	499,191
處 分	-	-	(758)	(178)	-	(936)
移 轉	(193,627)	(8,316)	24,773	1,083	(51,963)	(228,050)
折 舊	-	(250,537)	(365,332)	(16,494)	-	(632,363)
減損迴轉	57,853	12,854	-	-	-	70,707
匯兌調整數	(327)	2,304	(1,956)	41	-	62
104年12月31日	\$ 14,575,280	\$ 6,200,617	\$ 991,626	\$ 43,026	\$ 23,937	\$ 21,834,486
104年12月31日						
成 本	\$ 14,830,271	\$ 12,777,321	\$ 6,281,316	\$ 270,529	\$ 23,937	\$ 34,183,374
累計折舊及減損	(254,991)	(6,576,704)	(5,289,690)	(227,503)	-	(12,348,888)
合 計	\$ 14,575,280	\$ 6,200,617	\$ 991,626	\$ 43,026	\$ 23,937	\$ 21,834,486
103年1月1日	\$ 15,019,820	\$ 12,639,591	\$ 6,264,482	\$ 257,312	\$ 32,848	\$ 34,214,053
成 本						
累計折舊及減損	(475,451)	(6,076,124)	(5,313,693)	(198,540)	-	(12,063,808)
合 計	\$ 14,544,369	\$ 6,563,467	\$ 950,789	\$ 58,772	\$ 32,848	\$ 22,150,245
103年度						
103年1月1日	\$ 14,544,369	\$ 6,563,467	\$ 950,789	\$ 58,772	\$ 32,848	\$ 22,150,245
增 添	3,853	78,524	286,638	4,991	89,149	463,155
處 分	-	-	(237)	(889)	-	(1,126)
移 轉	-	(2,728)	71,885	9,443	(94,153)	(15,553)
折 舊	-	(250,888)	(382,308)	(16,635)	-	(649,831)
減損迴轉(損失)	162,608	(1,658)	-	-	-	160,950
匯兌調整數	551	14,273	3,040	171	-	18,035
103年12月31日	\$ 14,711,381	\$ 6,400,990	\$ 929,807	\$ 55,853	\$ 27,844	\$ 22,125,875
103年12月31日						
成 本	\$ 15,024,224	\$ 12,751,042	\$ 6,335,379	\$ 266,677	\$ 27,844	\$ 34,405,1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312,843)	(6,350,052)	(5,405,572)	(210,824)	-	(12,279,291)
合 計	\$ 14,711,381	\$ 6,400,990	\$ 929,807	\$ 55,853	\$ 27,844	\$ 22,125,875

上列不動產及設備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十二說明。

(十三) 其他資產-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4,227,249	\$ 3,644,751
存出保證金	569,873	763,051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970,100	1,213,583
暫付款	620,967	504,663
其 他	132,282	193,987
合 計	\$ 6,520,471	\$ 6,320,035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上述其他資產中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十四)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央行及銀行同業拆放	\$ 248,709,075	\$ 193,613,656
中華郵政轉存款	2,804,643	2,924,041
透支銀行同業	6,903,116	7,932,015
銀行同業存款	40,166,749	56,637,561
央行存款	129,822,256	213,516,052
合 計	\$ 428,405,839	\$ 474,623,325

(十五) 央行及同業融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央行放款轉融資	\$ 6,528,241	\$ 7,090,097
央行其他融資	5,031,864	2,153,084
同業融資	33,898,990	44,663,360
合 計	\$ 45,459,095	\$ 53,906,541

(十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5,094,388	\$ 8,678,193
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	-	99,764
應付債券	433,888	238,592
發行認購(售)權證	264,838	645,937
其他	6,149	265
小計	5,799,263	9,662,75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金融債券	17,181,429	19,919,886
合 計	\$ 22,980,692	\$ 29,582,637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認列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之損益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2. 上述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債券名稱(註)	發行期間	利率	發行總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第97期第1次開發金融債券	97.03.20-104.03.20	2.90%	\$ 900,000	\$ -	\$ 900,000
第97期第3次開發金融債券	97.06.26-104.06.26	3.10%	2,900,000	-	2,900,000
合 計				\$ -	\$ 3,800,000

註：上列各債券於每12個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單位：美金千元

債券名稱(註1)	發行期間	利率	發行總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度第三期金融債券	103.11.19-123.11.19	0.00%	\$ 90,000	\$ 90,000	\$ 90,000
103年度第四期金融債券	103.11.19-123.11.19	0.00%	30,000	30,000	30,000
103年度第五期金融債券	103.11.19-123.11.19	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03年度第六期金融債券	103.11.19-133.11.19	0.00%	175,000	175,000	175,000
103年度第七期金融債券	103.11.19-133.11.19	0.00%	75,000	75,000	75,000
合 計				\$ 500,000	\$ 500,000

註1：上列各債券到期一次還本。

註2：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美金兌新臺幣採用的匯率分別為1：32.888及1：31.663。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上述已發行之金融債券未償餘額分別為美金5億元及5億元與新臺幣362億元及540億元，其中分別有美金面額5億元及5億元與新臺幣面額0元及38億元之主順位金融債券為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以利率交換合約規避其利率風險，該利率交換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為消除會計不一致，將上述金融債券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七)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短期票券	\$ 85,685,567	\$ 82,651,823
債券	106,912,640	138,612,600
其他	338,443	545,107
合 計	\$ 192,936,650	\$ 221,809,530

(十八)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商業本票	\$ 19,950,579	\$ 15,370,000
減：未攤銷折價	(4,709)	(6,920)
淨額	\$ 19,945,870	\$ 15,363,080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上列應付商業本票未有需提供擔保之情形；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35%~0.77%及0.56%~0.94%。

(十九) 應付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067,596	\$ 11,309,142
應付交割帳款	5,631,745	5,529,626
應付費用	5,883,242	5,471,519
應付利息	2,624,012	2,818,146
應付股息紅利	20,398,768	18,833,776
承兌匯票	8,952,015	8,853,391
應付代收款	1,033,602	1,436,827
應付佣金	122,761	138,753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839,498	934,685
融券存入保證金	1,475,847	1,343,942
應付融資擔保價款	1,599,863	1,584,974
其他應付款	3,994,877	2,309,797
合計	\$ 63,623,826	\$ 60,564,578

(二十) 存款及匯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33,702,490	\$ 32,439,481
活期存款	671,846,480	586,548,453
定期存款	837,497,995	783,906,071
活期儲蓄存款	408,492,456	382,772,237
定期儲蓄存款	267,626,294	243,865,329
可轉讓定期存單	1,870,100	1,906,400
匯款	9,107,614	4,965,893
合計	\$ 2,230,143,429	\$ 2,036,403,864

(二十一) 應付債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公司債-無擔保	\$ -	\$ 6,000,000
國內交換公司債-無擔保	5,800,000	-
減：交換公司債折價	(121,495)	-
公司債小計	5,678,505	6,000,000
次順位金融債券	36,200,000	50,200,000
合計	\$ 41,878,505	\$ 56,200,000

1.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發行情形 本公司：

債券名稱	發行期間	利率	發行總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97年度第2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註)	97.12.26-104.12.26	3.26%	\$ 6,000,000	\$ -	\$ 6,000,000

註：於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 國內無擔保交換公司債發行情形 本公司：

債券名稱(註)	發行期間	利率	發行總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第2次無擔保交換公司債	104.8.25-107.8.25	0%	\$ 5,800,000	\$ 5,800,000	\$ -

註：本交換債發行及交換辦法，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擔保情形：

本交換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交換債發行後，本公司再發行或私募其他同一交換標的(臺企銀普通股)之有擔保交換公司債時，本交換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交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2)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交換為臺企銀普通股或由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於本交換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100%以現金一次償還。

(3) 交換標的：

本公司所持有之臺企銀普通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七)。

(4) 交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交換債發行日屆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4年9月26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07年8月25日)止，除自臺企銀普通股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臺企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交換為臺企銀普通股。

(5) 交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交換債交換價格訂定基準日為民國104年8月17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臺企銀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乘以104.94%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臺企銀普通股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交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計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交換價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臺企銀普通股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交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依上述方式，按基準日之前一個營業日臺企銀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訂定之基準價格每股9.11元，訂定交換價格為每股9.56元。民國104年12月31日交換價格為每股8.91元。

(6) 本公司對本交換債之收回權：

本交換債自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4年9月2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7年7月16日)止，若臺企銀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交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依交換辦法之規定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持有之交換債。

本交換債自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4年9月2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7年7月16日)止，若本交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依交換辦法之規定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持有之交換債。

(7)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無自置權買賣中心買回本交換公司債且債券持有人亦無行使交換權。

3. 子公司兆豐商銀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債券名稱(註)	發行期間	利率	發行總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第97期第4次開發金融債券	97.06.26-104.06.26	機動	\$ 6,000,000	\$ -	\$ 6,000,000
第97期第8次開發金融債券	97.09.29-104.09.29	3.00%	1,600,000	-	1,600,000
第97期第9次開發金融債券	97.12.23-104.12.23	3.00%	6,400,000	-	6,400,000
第99期第1次開發金融債券	99.12.24-106.12.24	1.53%	10,300,000	10,300,000	10,300,000
第100期第1次開發金融債券	100.04.15-107.04.15	1.65%	4,700,000	4,700,000	4,700,000
第100期第2次開發金融債券	100.11.24-107.11.24	1.62%	7,900,000	7,900,000	7,900,000
第101期第1次開發金融債券	101.05.18-108.05.18	1.48%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第103期第1次開發金融債券	103.03.28-110.03.28	1.70%	4,900,000	4,900,000	4,900,000
第103期第2次開發金融債券	103.06.24-110.06.24	1.65%	7,100,000	7,100,000	7,100,000
合計				\$ 36,200,000	\$ 50,200,000

註：上列各債券於每12個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二十二) 其他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2,280,000	\$ 5,926,763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利率區間分別為0.80%~1.00%及1.03%~1.80%。

(二十三) 負債準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保險負債	\$ 7,772,662	\$ 7,967,465	\$ 8,157,828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9,580,055	8,063,200	8,104,921
保證責任準備	5,564,889	5,616,412	6,522,240
合計	\$ 22,917,606	\$ 21,647,077	\$ 22,784,989

1. 子公司兆豐產險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保險負債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 3,273,580	\$ 3,272,395
賠款準備	3,026,523	3,194,308
特別準備	1,470,569	1,500,042
保費不足準備	1,990	720
合計	\$ 7,772,662	\$ 7,967,465

(1) 未滿期保費準備及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如下：

	104年度		
	總 額	分 出	淨 額
期初餘額	\$ 3,272,395	\$ 1,268,400	\$ 2,003,995
本期提存數	3,273,580	1,232,785	2,040,795
本期收回數	(3,272,395)	(1,268,400)	(2,003,995)
期末餘額	\$ 3,273,580	\$ 1,232,785	\$ 2,040,795

	103年度		
	總 額	分 出	淨 額
期初餘額	\$ 3,393,575	\$ 1,391,562	\$ 2,002,013
本期提存數	3,272,395	1,268,400	2,003,995
本期收回數	(3,393,575)	(1,391,562)	(2,002,013)
期末餘額	\$ 3,272,395	\$ 1,268,400	\$ 2,003,995

(2) 賠款準備明細與分出賠款準備及賠款準備變動如下：

a. 賠款準備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已報未付保險賠款	\$ 2,279,331	\$ 2,412,566
未報保險賠款	747,192	781,742
	\$ 3,026,523	\$ 3,194,308

b. 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變動如下：

	104年度		
	總 額	分 出	淨 額
期初餘額	\$ 3,194,308	\$ 1,549,059	\$ 1,645,249
本期提存數	3,026,523	1,341,095	1,685,428
本期收回數	(3,194,308)	(1,549,059)	(1,645,249)
期末餘額	\$ 3,026,523	\$ 1,341,095	\$ 1,685,428

	103年度		
	總 額	分 出	淨 額
期初餘額	\$ 3,068,474	\$ 1,411,094	\$ 1,657,380
本期提存數	3,194,308	1,549,059	1,645,249
本期收回數	(3,068,474)	(1,411,094)	(1,657,380)
期末餘額	\$ 3,194,308	\$ 1,549,059	\$ 1,645,249

(3) 特別準備變動如下：

	104年度		
	強制險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 174,624	\$ 1,325,418	\$ 1,500,042
本期收回數	(5,876)	(23,597)	(29,473)
期末餘額	\$ 168,748	\$ 1,301,821	\$ 1,470,569

	103年度		
	強制險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 361,657	\$ 1,334,122	\$ 1,695,779
本期收回數	(187,033)	(8,704)	(195,737)
期末餘額	\$ 174,624	\$ 1,325,418	\$ 1,500,042

(4) 分出保費不足準備及保費不足準備變動如下：

	104年度		
	總 額	分 出	淨 額
期初餘額	\$ 720	\$ 380	\$ 340
本期提存數	1,990	-	1,990
本期收回數	(720)	(380)	(340)
期末餘額	\$ 1,990	\$ -	\$ 1,990

	103年度		
	總 額	分 出	淨 額
期初餘額	\$ -	\$ -	\$ -
本期提存數	720	380	340
本期收回數	-	-	-
期末餘額	\$ 720	\$ 380	\$ 340

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確定福利計畫	\$ 6,477,234	\$ 5,230,240	\$ 5,502,672
-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3,102,821	2,832,960	2,602,249
合計	\$ 9,580,055	\$ 8,063,200	\$ 8,104,921

(1) 確定提撥計畫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將每期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9,400及\$177,234。

子公司兆豐商銀及兆豐證券之海外子公司、海外分行及海外子行當地人員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列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當期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2,066及\$23,927。

(2)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10%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40,240及\$600,108。

b.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325,639	\$ 15,966,84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59,535)	(10,740,35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466,104	\$ 5,226,491

c.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15,966,849	(\$ 10,740,358)	\$ 5,226,491
當期服務成本	448,433	-	448,433
利息費用(收入)	272,493	(186,431)	86,062
前期服務成本	4,352	-	4,352
	16,692,127	(10,926,789)	5,765,33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97,936)	(97,93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418	-	41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22,171	-	1,122,171
經驗調整	447,518	(962)	446,556
	1,570,107	(98,898)	1,471,209
提撥退休基金	-	(759,601)	(759,601)
支付退休金	(936,595)	925,753	(10,842)
12月31日餘額	\$ 17,325,639	(\$ 10,859,535)	\$ 6,466,10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15,981,229	(\$ 10,520,466)	\$ 5,460,763
當期服務成本	487,384	-	487,384
利息費用(收入)	267,083	(179,683)	87,400
	16,735,696	(10,700,149)	6,035,54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106)	(66,731)	(66,837)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025	-	1,02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0,882)	-	(30,882)
經驗調整	199,000	(1,076)	197,924
	169,037	(67,807)	101,230
提撥退休基金	-	(902,449)	(902,449)
支付退休金	(937,884)	930,047	(7,837)
12月31日餘額	\$ 15,966,849	(\$ 10,740,358)	\$ 5,226,491

- d.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4年度及10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e.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10%~1.70%	1.71%~1.9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16%~2.25%	1.50%~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06,062)	\$ 422,168	\$ 415,491	(\$ 401,81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f.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52,405。

- (3) 子公司兆豐商銀支付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子公司兆豐商銀依據內部規範「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員工退休金優惠存款辦法、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子公司兆豐商銀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帳列員工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80,746及\$876,460，其他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366,928及\$365,137。

- a.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認列之資產與負債，與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調節：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102,821	\$ 2,832,960
減：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 3,102,821	\$ 2,832,960

- b.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優惠存款折現率	4.00%	4.00%
存入資金報酬率	2.00%	2.00%
帳戶餘額每年遞減率	1.00%	1.00%
優惠存款制度未來可能變動之機率	50.00%	50.00%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員工優惠存款義務現值如下：

	折現率		存款成本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3,938)	\$ 66,406	(\$ 15,190)	\$ 15,190

子公司兆豐商銀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認列為當期之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347,674及\$1,241,597。

3. 保證責任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就保證責任準備評估提列適當之保證責任準備，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所迴轉之保證責任準備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5,616,412	\$ 6,522,240
本期迴轉	(55,612)	(895,211)
匯率影響數及其他	4,089	(10,617)
期末餘額	\$ 5,564,889	\$ 5,616,412

(二十四) 其他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結構型商品	\$ 7,303,211	\$ 7,675,095
撥入放款基金	1,548,053	1,447,234
期貨交易人權益	1,869,597	1,655,940
合計	\$ 10,720,861	\$ 10,778,269

(二十五) 其他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2,259,541	\$ 3,291,535
債券存入保證金	-	872,918
預收款項	2,971,571	3,607,200
代收承銷股款	899,615	35,313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3,806,234	2,790,378
其他	1,120,664	1,043,187
合計	\$ 11,057,625	\$ 11,640,531

(二十六)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40,000,000，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35,998,240及\$124,498,240，分為13,559,824千股及12,449,824千股，每股面額為\$10元。

(2)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9月22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15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臺幣21.01元發行，共募集\$24,161,500，該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4年10月16日金管會證發字第1040040375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並於民國104年12月25日經濟部核准辦妥公司資本額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1) 本公司資本公積來源及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份轉換所發生之合併溢額	\$ 43,047,306	\$ 43,047,306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影響數	375,908	376,539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24,161,500	11,500,000
股份基礎給付(註)	609,519	346,353
	\$ 68,194,233	\$ 55,270,198

註：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係包含子公司。

(2)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來自子公司兆豐商銀(原交通銀行及中國商銀)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為\$3,265,237，尚未將該金額分派現金股利、撥充資本或做其他用途。

(3)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2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第267條第一項規定，發行新股時，保留發行新股總數分別為12%及10%之股份由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承購。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4/11/6	138,000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2/11/1	100,000	立即既得

b. 民國104年度及102年度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分別為\$263,166及\$346,353。

3.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1)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第1項規定命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並適用公司法第239條規定，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惟於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如曾以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者，於未來有盈餘之年度，應先就特別盈餘公積不足數額補足，始得分派盈餘。

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規定，應就帳列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處分時則以攤提後餘額迴轉。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二十七) 盈餘分配與股利政策

- 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決算盈餘時，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連同以前會計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股票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其餘為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配成數，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股利分配案分別於105年3月29日及104年4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104年度股利分配案將提105年股東會決議，103年度股利分配案於104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股利分配案及每股股利情形如下：

	股利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股東股利-現金	\$ 20,399,736	\$ 17,429,754	\$ 1.50	\$ 1.40

(二十八)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605,482	\$ 2,756,775	\$ 3,362,2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2,323,023)	(2,323,02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本期換算 之兌換差額	(180,357)	-	(180,35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本期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2,639	(22,917)	(20,27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427,764	\$ 410,835	\$ 838,599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901,379)	\$ 1,002,217	\$ 100,8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1,687,201	1,687,2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本期換算 之兌換差額	1,496,054	-	1,496,05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本期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10,807	67,357	78,16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605,482	\$ 2,756,775	\$ 3,362,257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不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當期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利益分別為(\$2,323,023)及\$1,687,201，屬非控制權益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分別為\$100,738及(\$881)，共計分別為(\$2,222,285)及\$1,686,320。

(二十九) 利息淨收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38,421,717	\$ 36,544,774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5,000,034	8,453,099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7,293,028	6,799,184
應收逾期信用狀買斷利息收入	3,647,452	2,159,144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202,501	235,261
融資利息收入	700,343	764,699
應收承購帳款利息收入	290,015	402,976
應收承兌交單買斷款利息收入	519,504	217,124
其他利息收入	778,142	636,987
小計	56,852,736	56,213,248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13,804,589)	(13,656,059)
銀行暨同業透支及拆借利息支出	(2,852,127)	(2,838,678)
發行之票、債券利息費用	(1,121,793)	(1,144,078)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利息費用	(1,226,460)	(1,795,154)
其他利息費用	(159,174)	(105,099)
小計	(19,164,143)	(19,539,068)
合計	\$ 37,688,593	\$ 36,674,180



(三十)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04年度	103年度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 656,531	\$ 784,979
匯費業務手續費收入	1,010,671	1,037,148
放款業務手續費收入	1,999,025	1,823,779
保證業務手續費收入	1,510,322	1,422,095
經紀手續費收入	1,575,823	1,702,170
信託及其附屬業務手續費收入	2,079,739	2,006,656
代理手續費收入	815,270	793,142
再保佣金收入	512,977	476,814
其他佣金收入	1,561,720	1,167,668
承銷手續費收入	412,383	369,700
其他手續費收入	1,305,728	1,036,456
小計	13,440,189	12,620,60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費用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916,623)	(893,615)
代理業務費用	(621,527)	(569,453)
經紀經手費支出	(134,729)	(136,621)
其他佣金支出	(365,715)	(198,383)
其他手續費用	(426,717)	(429,524)
小計	(2,465,311)	(2,227,596)
合計	\$ 10,974,878	\$ 10,393,011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保管、信託及投資管理服務予第三人，故本公司及子公司涉及金融工具之規劃、管理及買賣決策之運用。對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或投資組合，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並不包含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內。

(三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處分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票券	\$ 516,836	\$ 387,509
債券	2,701,500	2,073,643
股票	(462,421)	306,147
衍生工具	(2,812,633)	(1,790,268)
可轉讓定存單	9,664	8,916
受益憑證	45,248	35,687
權證	891,754	(415,215)
小計	889,948	606,4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短期票券	36,908	2,510
債券	(3,025,400)	(995,257)
股票	(508,579)	245,620
衍生工具	2,350,325	1,886,835
可轉讓定存單	(523)	600
受益憑證	(35,294)	28,493
權證	(231,895)	93,585
小計	(1,414,458)	1,262,3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055,552	1,924,4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息費用	(711,994)	(255,3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息紅利收入	253,457	287,988
合計	\$ 1,072,505	\$ 3,825,892

(三十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股息紅利收入	\$ 422,493	\$ 473,647
債券	120,753	62,933
股票	889,031	1,229,682
其他	101,952	45,792
合計	\$ 1,534,229	\$ 1,812,054

(三十三) 資產減損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04,074	\$ 390,217
不動產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70,707)	(160,9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53,293	133,844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2,664	11,312
待出售資產減損損失	740	-
合計	\$ 490,064	\$ 374,423

(三十四)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723,756	\$ 612,876
租金淨損益	202,780	203,194
顧問服務費收入	584,902	561,732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4,376	1,487
其他淨損益	392,303	479,271
合計	\$ 1,908,117	\$ 1,858,560

(三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12,890,164	\$ 12,239,542
勞健保費用	835,488	829,809
退休金費用(含優惠存款)	1,722,452	1,652,894
其他員工紅利費用	1,178,371	1,004,926
合計	\$ 16,626,475	\$ 15,727,171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盈餘分配時，應分派員工紅利萬分之二至萬分之十六，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〇·五。

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105年2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萬分之二至萬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〇·五為董事酬勞，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105年度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0,462及\$10,30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0,128及\$138,56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係依該年度會計師查核後之獲利情況，提撥萬分之二至萬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〇·五為董事酬勞。

民國103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萬分之二至萬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及不高於百分之〇·五為董事酬勞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差異分別為\$0及\$182，已調整於民國104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民國104年9月22日依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時，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2%由集團員工認購，並認列薪資費用為\$263,166。

(三十六)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折舊費用	\$ 641,638	\$ 666,646
攤銷費用	49,858	37,054
合計	\$ 691,496	\$ 703,700

(三十七)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支出	\$ 853,167	\$ 752,555
電腦資訊費	542,744	499,044
稅捐及規費	3,029,130	2,329,214
捐贈	346,487	114,357
保險費	402,562	403,013
事務費用	2,084,882	2,012,364
其他營業費用	956,484	1,229,777
合計	\$ 8,215,456	\$ 7,340,324

(三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本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193,558	\$ 5,076,20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24,777)	(699,268)
分離稅款	392	14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679,390	770,526
本期所得稅總額	6,248,563	5,147,61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12,850)	(54,421)
所得稅費用	\$ 5,835,713	\$ 5,093,190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50,105)	(\$ 17,209)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調節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所在國家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524,325	\$ 5,144,833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436,052)	(205,44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679,390	770,526
基本稅額影響數	1,025,922	1,102,90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24,777)	(699,268)
免稅所得影響數及其他所得調整	(2,333,095)	(1,020,364)
所得稅費用	\$ 5,835,713	\$ 5,093,190

3.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3,600,273及\$2,427,947，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及實際分別為6.09%及11.18%。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 58,332,856	\$ 50,589,808	\$ 36,463,466

5.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暫時性差異：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	\$ 1,555,205	\$ 304,612	\$ -	\$ 1,859,817
保證責任準備超限	167,008	32,589	-	199,59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未提撥	1,299,058	20,181	248,132	1,567,371
未實現減損損失	587,774	17,290	-	605,064
其他	421,483	61,154	2,066	484,703
	\$ 4,030,528	\$ 435,826	\$ 250,198	\$ 4,716,552

	103年度			
暫時性差異：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	\$ 1,215,072	\$ 340,133	\$ -	\$ 1,555,205
保證責任準備超限	232,559	(65,551)	-	167,008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未提撥	1,312,458	(31,718)	18,318	1,299,058
未實現減損損失	650,899	(63,125)	-	587,774
其他	436,746	(15,387)	124	421,483
	\$ 3,847,734	\$ 164,352	\$ 18,442	\$ 4,030,528

	104年度			
暫時性差異：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價稅	(\$ 1,053,300)	\$ -	\$ -	(\$ 1,053,300)
未實現兌換利益	(458,762)	(9,789)	-	(468,551)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515,914)	(46,252)	-	(562,166)
其他	(141,435)	33,065	(3,036)	(111,406)
	(\$ 2,169,411)	(\$ 22,976)	(\$ 3,036)	(\$ 2,195,423)

	103年度			
暫時性差異：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價稅	(\$ 1,053,300)	\$ -	\$ -	(\$ 1,053,300)
未實現兌換利益	(451,910)	(6,852)	-	(458,762)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470,162)	(45,752)	-	(515,914)
其他	(75,829)	(57,327)	(8,279)	(141,435)
	(\$ 2,051,201)	(\$ 109,931)	(\$ 8,279)	(\$ 2,169,411)

6. 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 (1)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9年度。
- (2) 子公司兆豐商銀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9年度。該公司對民國98年度核定結果不服，已依法提起復查，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將相關稅額調整入帳。
- (3) 子公司兆豐證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9年度。該公司對民國92、93及94年度依法提起行政訴訟，並已將相關稅額調整入帳。
- (4) 子公司兆豐票券及兆豐創投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9年度。上述子公司對民國98年度核定結果不服，已依法提起復查，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已將相關稅額調整入帳。
- (5) 子公司兆豐產險、兆豐資產管理、兆豐保代及兆豐投信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9年度。
- (6)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99年度營所稅核定通知書業於民國105年3月14日送達，子公司兆豐證券、兆豐票券及兆豐創投對於核定結果不服，擬依法提起復查。

(三十九)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	\$ 29,417,211	\$ 30,278,59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單位：仟股)	12,517,011	12,449,824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35	\$ 2.43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	\$ 29,417,211	\$ 30,278,59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單位: 仟股)	12,517,503	12,450,246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35	\$ 2.43

七、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一) 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轉移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份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公司及子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彭博資訊、路透社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示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存出保證金、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債券、其他金融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請詳附註七(四)說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七(五)說明。

	104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 29,863,939	\$ 29,825,50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子公司兆豐產險	\$ 650,643	\$ 656,272
	103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 20,508,076	\$ 20,541,41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子公司兆豐產險	\$ 454,284	\$ 454,408

上述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等級屬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屬第二等級。

(三)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經常發生之公平交易價格，該金融工具視為有活絡市場。若不符合前述條件，則該金融工具視為無活絡市場，通常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若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主要以路透社報價系統顯示之市場成交價及利率、匯率中價計算公允價值，部分使用彭博資訊、櫃買中心及交易對手報價，並維持評價基礎之一致性。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技術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透過評價技術估計之公允價值，一般或參照其他實質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當時之公允價值，或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路透社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對於非標準化而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如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選擇權等衍生工具，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廣為市場使用之評價技術及模型，此類模型使用之參數通常均為市場可觀察資訊。對於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例如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自行開發評價模型以衡量公允價值，這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必須根據假設作適當之估計。

1. 臺幣中央政府債券：採用櫃買中心公布之各期次債券殖利率及百元價。

2. 臺幣公司債、金融債券、臺幣中央政府債券、債券型受益證券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指定衡量金融債券：將未來現金流量以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3. 臺幣短票及臺幣票券型受益證券：臺幣及美元短票各依路透社之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TAIFX3中價，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4. 外幣有價證券：彭博資訊、交易對手報價。

5. 上市櫃股票：參考交易所公告之收盤價。

6. 未上市上櫃股票及國內外合夥基金：如標的近期有具代表性交易時，其交易價格即可能為其公允價值之最佳估計；若標的具有可比較之上市櫃同業，則一般可視標的及可比較同業之營運狀況與最近一個月之交易資訊，採行適宜之市場法如本益比法、股價淨值比法、企業價值對息前稅前淨利、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淨利或營收對企業價值乘數法等方法並考量其流動性後估計其公允價值。而當標的未具可比較公司或無法以市場法估計其公允價值時，則視標的之營運情形，採行其他評價技術如淨資產法或收益法等估計其公允價值。

7. 基金：採用基金淨值。

8. 衍生工具：

- (1) 遠期外匯、貨幣交換、遠期利率協定、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交易：採用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
- (2) 選擇權：主要採用Black-Scholes模型進行評價；
- (3) 部分結構型衍生工具使用BGM模型進行評價；
- (4) 部分外幣衍生工具使用彭博資訊或交易對手報價。

(四)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票債券投資、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央行及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等金融工具，或因到期日甚短，或因未來收付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2. 子公司之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利率通常依基準利率加減碼浮動，已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帳面價值評估其回收可能性作為其公允價值。屬於固定利率之中、長期放款，原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惟因該部分放款所占比例微小，故亦以帳面價值評估其回收可能性作為其公允價值。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如無市場報價供參，則採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4. 存款及匯款之公允價值以帳面價值代表。

5.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交換公司債及金融債等應付債券，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折現估計之公允價值約等於其帳面價值。

6. 其他金融資產—除部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公開價格資訊為公允價值，其中臺幣中央政府公債係參考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其餘債券係參考營業處所成交各期次債券殖利率及百元價格表，此為公允價值第二等級，相關揭露請詳附註七(二)。其餘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其價值評估差異甚大，公允價值無法可靠測量，而不予揭露。

(五)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等級資訊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

此等級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屬熱門券之本國中央政府債券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屬之。

(2) 第二等級

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非熱門公債、公司債、

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大部分衍生工具及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發行之債券等皆屬之。

(3) 第三等級

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108,032,927	\$ -	\$ 108,032,927	\$ -
股票投資	5,129,811	4,662,979	443,032	23,800
債券投資	56,868,377	4,710,476	52,157,901	-
其他	981,857	981,857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784,581	-	5,784,58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88,518,247	-	88,518,247	-
股票投資	15,893,491	14,025,275	1,868,216	-
債券投資	240,448,727	28,906,007	211,542,720	-
其他	1,600,899	977,553	623,346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704,875)	(698,726)	(6,149)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7,181,429)	-	(17,181,429)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39,111	203,289	5,035,305	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094,388)	-	(5,094,217)	(171)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10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112,865,821	\$ -	\$ 112,865,821	\$ -
股票投資	9,370,196	8,963,954	357,275	48,967
債券投資	46,945,467	4,155,029	42,790,438	-
其他	1,849,105	1,849,105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1,718	3,843	3,797,87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75,615,846	-	75,615,846	-
股票投資	20,857,008	19,319,281	1,537,727	-
債券投資	182,371,223	21,536,486	160,834,737	-
其他	1,858,943	654,316	1,204,627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984,558)	(884,529)	(100,029)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919,886)	-	(19,919,886)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34,536	245,723	6,073,285	215,5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678,193)	-	(8,463,912)	(214,281)

3.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變動明細表

(1)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104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自第三等級轉出	
非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48,967	(\$ 3,006)	\$ -	\$ 11,874	\$ 26,500	(\$ 24,915)	(\$ 35,620)	\$ 23,800
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15,528	105,835	-	26,306	-	(12,694)	(\$ 334,458)	517
合計	\$ 264,495	\$ 102,829	\$ -	\$ 38,180	\$ 26,500	(\$ 37,609)	(\$ 370,078)	\$ 24,317

103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自第三等級轉出	
非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6,125	(\$ 7,977)	\$ -	\$ 89,498	\$ 45,533	(\$ 69,734)	(\$ 34,478)	\$ 48,967
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700,725	(205,850)	-	389,023	-	(254,892)	(\$ 413,478)	215,528
合計	\$ 726,850	(\$ 213,827)	\$ -	\$ 478,521	\$ 45,533	(\$ 324,626)	(\$ 447,956)	\$ 264,495

(2)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104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自第三等級轉出	
負債								
非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14,281)	(\$ 106,210)	\$ -	(\$ 15,505)	\$ -	\$ 1,367	\$ 334,458	(\$ 171)
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166,222)	\$ 210,911	\$ -	(\$ 617,716)	\$ -	\$ 449,583	\$ 909,163	(\$ 214,281)

本期自第三等級轉出，係原衍生工具部位由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改為以市場上可觀察之輸入值評價，故轉列第二等級。

(3)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104年12月31日子公司兆豐商銀所持有之104年度甲類第十二期及第十三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金額分別為\$202,056及\$617,802，因變更為指標性熱門券，故將其由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另民國104年12月31日子公司兆豐商銀所持有之103年度甲類第十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金額\$102,006，本期並非指標性熱門券，故將其由第一等級移轉至第二等級。子公司兆豐證券於民國104年度因部分興櫃股票與部分政府公債因市場成交量下降，可衡量之價格資訊較少，故由第一等級移轉至第二等級，另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因部分興櫃股票因市場成交量增加，較易取得可衡量之價格資訊，故由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

(4)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利率向上或向下變動10%，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	\$ 2,441	(\$ 2,444)

10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	\$ 5,031	(\$ 5,037)

上表有利及不利變動是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參數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參數影響，上表並不考慮參數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興櫃股票及衍生工具-結構型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興櫃股票，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衍生工具-結構型商品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由於衍生工具-結構型商品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股票投資	\$ 23,800	以價格乘數模型決定公允價值	缺乏流動性折價	20%~30%	缺乏流動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衍生性金融資產結構型商品	517	依子公司兆豐證券模型驗證後之選擇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17%~45%	波動率越高，選擇權價值越高，發行ELN為買進選擇權，故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衍生性金融負債結構型商品	(171)	依子公司兆豐證券模型驗證後之選擇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20%	波動率越高，選擇權價值越高，發行PGN為賣出選擇權，故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6)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之金融工具評價小組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子公司兆豐證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有「結構型商品」及「以價格乘數模型評價之興櫃股票」，其評價方法，係依該子公司兆豐證券使用模型管理作業細則辦理。

八、財務風險之管理目標及政策

(一) 概述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獲利來源為授信融資、金融商品之交易、投資與經紀、財務規劃、資產管理及保險等金融相關業務，敘做各項業務需承擔並管理伴隨之業務風險，可歸納為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保險風險，以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較具重大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任何可能負面影響盈餘或信譽之潛在因素視為風險。為維持穩定獲利及良好信譽，避免意外事件帶來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制度化防止、降低、因應可預期之業務風險，並厚植資本以因應未可預期之風險。風險管理目標為符合監理機關、存款人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穩健經營之要求，並將業務風險控制於可容忍之範圍內。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金控訂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準則以及集團總和之風險胃納，子公司據以訂定適用於其行業之相關風險管理組織、政策、管理目標、辦法、內控程序、風險監控指標與限額，並循陳報系統向金控報告，金控負責監督子公司風險管理架構之完整性及執行情形。

董事會為各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對風險管理制度之建立及有效運作負最終責任。董事會負責核定風險管理政策、準則要點、組織

架構、風險偏好、內部控制制度及重大業務案件，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管理業務實際審核及監督事宜。金控及重要子公司均設有風險管理單位，為風險管理委員會幕僚，負責督導風險控管機制之建立、限額分配、風險監控及陳報。

管理階層之下尚設有若干委員會及其他管理單位，負責審理及控管授信、投資、交易及資產負債管理等業務之相關風險。

各子公司管理單位負責辨識所轄業務可能產生之風險，設立內控管理程序、規範，定期衡量風險程度，對於可能的負面影響採取因應措施。

業務單位遵循作業規範，並直接向管理單位陳報，風險管理單位負責監控整體風險部位及集中度並彙總向管理階層或董事會陳報各類風險管理情形。

稽核單位透過定期、不定期查核業務及管理單位，確保風險管理三道防線正常運作。

各子公司董事會均有金控派任之董監事，監督各子公司治理情形。

(三)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借款人、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因財務狀況惡化或其他因素，導致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暴險主要源自於對企業及個人之貸款、保證、貿易融資、銀行間存拆放及投資有價證券等業務。

信用風險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計提最主要之業務風險。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管理之目的為維持穩健之資產配置策略、嚴謹之貸放文化及優良之資產品質，以確保資產及收益安全。金控風險控管部負責彙總監控集團信用風險，定期向管理階層及董事會報告。

主要產生信用風險之子公司其管理機制包括：

- (1) 設有資產負債、風險管理、授信、投資等審議委員會討論市場環境、產業變化及資本限額對應方針，審議相關規章及重大授信、投資案件。
- (2) 訂定嚴謹之授信事前徵審程序及敘做標準，定期辦理貸後追蹤管理，了解客戶之營運及資金流向，對於風險偏高之對象增加覆審頻率。
- (3) 依客戶違約機率或行為評分區分信用等級，實施分級管理。
- (4) 依個別客戶、集團企業、產業、地區及擔保品種類設定限額，控管信用暴險集中度。
- (5) 依外部評等及展望設定限額，注意市場信用加碼變化，監控交易對手風險。
- (6) 建立信用預警名單及通報機制。
- (7) 定期逐筆評估資產品質，提列適足之損失準備。
- (8) 設立專責之債權管理單位及審議委員會，加速不良債權處理及回收。

A. 授信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內部風險評等分述如下：

(A) 信用風險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企業授信戶風險的衡量，採用借款人違約機率模型，納入財務及非財務因子，運用Logistic迴歸分析，預估借款人未來一年內違約機率，並對照相應的評等等級，或考量授信業務特性及規模，利用信用評等表以評等區分出風險高低，授信審查、訂價及貸後管理均依客戶資信評等分級處理。對個人授信戶採用申請及行為評分卡區分風險等級，分群管理。內部模型均定期進行回溯測試，必要時予以調校，以使模型計算結果貼近於實際違約情形，客戶資信評等至少每年重評一次，若客戶資信發生重大變化則隨時檢討調整其評等。

(B) 內部風險評等

放款依內部評等可再分為健全、良好、尚可、稍弱四大類，大致與Standard & Poor評等對應如下：

依內部評等分類	健全	良好	尚可	稍弱	無評等
相當於S&P	AAA-BBB-	BB+~BB-	B+	B及以下	NA

B.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與銀行同業進行交易之前須對對手資信進行評估，通常參考主要外部信評機構之評等、交易對手資產及業主權益規模及其所屬國家風險等，訂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上限，日常定期觀察交易對手發行商品市價變化及CDS報價，以監控交易對手風險。

C. 債券及衍生工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買券額度之訂定，除債券發行者或保證者之信用評等(採用S&P/Moody's/Fitch/中華信評或惠譽臺灣之評等)須符合董事會核定之最低要求外，尚需考量申請當時之國家風險、發行者股價、CDS報價變化、收益、市場狀況及申請單位資金運用情形等風險因素而定。

各子公司對非避險衍生工具訂有交易單位及全體風險總限額，並以交易合約評價正數作為計算信用風險基準，併於信用風險總限額下控管。

D. 資產品質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取得各類金融資產之品質訂有各類最低標準及審查程序，並以各類限額控管資產組合之集中風險，定期監控資產品質之變化，採取相應措施維持品質不墜，如產生債權受損疑慮時，亦訂有政策及辦法提存足夠之損失準備，以真實反映及保障公司業主權益之價值。

E. 金融資產減損及準備金計提政策

(A) 減損政策

各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若有客觀證據顯示原始認列後已發生影響其未來現金流量情事時，即應認列減損損失。

(B) 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發行人或債務人已違反合約；
- 債權人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給予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由於發行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可觀察資訊顯示，雖然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個別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但經衡量發現，原始認列後該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該等情形包含：
 - 該組金融資產債務人之償付情形發生不利變化；或
 - 與該組金融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則納入具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組合評估減損。個別評估減損已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納入組合評估減損。

減損損失金額為資產帳面金額與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須反映擔保品可能產生之現金流量，並減除取得及出售擔保品之成本。

以組合評估之金融資產係以類似信用風險特性為基礎分組，例如，資產類型、產業及擔保類型等，該等信用風險特性代表債務人依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之能力，因而與各組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相關。合併評估減損之金融資產組合，其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依據各組合歷史減損經驗，反映每一期間之相關可觀察資料變動，並與其變動方向一致。各公司定期覆核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方法與假設。

(C) 準備金計提政策

對於授信資產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的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集團資產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準則，主要依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銀行業、票券業、保險業規定之資產評估五分類規定，要求各子公司將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所有資產項目分為五類。表內外授信資產除正常授信列為第一類資產外，其餘不

良授信依其逾期時間長短、債務人財務狀況及債權擔保情形分為第二類應予注意、第三類可望回收、第四類收回困難及第五類收回無望等類別資產，二至五類授信資產須逐一評估可能損失並十足提列損失準備，一類授信資產亦遵照主管機關規定按一定比例整體提撥備抵呆帳。

3.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下列減緩政策：

(1) 徵提擔保品及保證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訂有擔保品管理辦法、擔保品放款核計要點等，對於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皆有明確規定。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之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2) 限額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本公司訂有集團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辦法，各子公司須受該辦法約束，對於同一人、同一集團企業、同一產業、同一地區/國家、同一種擔保品等均設限控管。

(3) 淨額交割總約定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部分交易對手訂有淨額交割約定，如該交易對手出現違約情形，即終止與該交易對手所有交易且採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4) 其他信用增強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授信合約訂有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將授信戶寄存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負債，以及取具第三方或金融機構之保證，用以降低授信風險。

4.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所列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暴險係以帳列金額表示，至於表外之保證及不可撤銷之承諾則以其額度計算最大信用暴險，均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

	表外保證及承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政府機關	\$ 81,658,932	\$ 84,054,289
金融、投資及保險業	65,877,715	68,248,635
企業及商業	383,141,052	400,807,141
個人	58,965,383	56,925,808
其他	1,643,985	1,776,195
合計	\$ 591,287,067	\$ 611,812,068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暴險資產所持有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等相關之財務影響資訊如下：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表內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59,334	\$ -	\$ -	\$ 1,659,3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債務工具	-	-	14,845,042	14,845,042
-衍生工具	1,441,783	733,045	-	2,174,8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28,945,651	28,945,65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079,210	-	-	7,079,210
應收款項	25,784,105	-	-	25,784,105
貼現及放款	1,108,013,324	-	51,337,539	1,159,350,86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3,420,671	3,420,671
-債務工具	-	-	-	-
其他資產	340,602	-	-	340,602
小計	1,144,318,358	733,045	98,548,903	1,243,600,306
表外項目				
不可撤銷之承諾	77,613,244	-	328,366	77,941,610
保證款項	141,111,675	-	1,549,525	142,661,200
信用狀款項	12,066,916	-	881,317	12,948,233
小計	230,791,835	-	2,759,208	233,551,043
合計	\$1,375,110,193	\$ 733,045	\$ 101,308,111	\$1,477,151,349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表內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98,486	\$ -	\$ 39,971	\$ 638,4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	-	7,501,737	7,501,737
-衍生工具	1,052,093	701,712	-	1,753,8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26,722,026	26,722,02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851,594	-	-	11,851,594
應收款項	22,546,543	-	-	22,546,543
貼現及放款	1,094,063,863	-	43,298,405	1,137,362,26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771,285	771,285
其他資產	392,767	-	-	392,767
小計	1,130,505,346	701,712	78,333,424	1,209,540,482
表外項目				
不可撤銷之承諾	80,693,115	-	96,152	80,789,267
保證款項	129,077,491	-	1,399,098	130,476,589
信用狀款項	15,347,215	-	1,108,007	16,455,222
小計	225,117,821	-	2,603,257	227,721,078
合計	\$1,355,623,167	\$ 701,712	\$ 80,936,681	\$1,437,261,560

註1：擔保品包含不動產、動產、權利證書、有價證券、定存單、應收票據及物權。

(1) 按信資產之擔保品價值係以押值/市值與最大暴險金額孰低。若無法取得押值，得以鑑價評估。

(2) 非授信資產之擔保品價值係以市價與最大暴險金額孰低。

註2：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說明請詳附註八(三)3.(3)及(4)。

(2) 金融資產之移轉

A.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移轉之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或依據證券出借協議借出之權益證券。該類交易於收取合約現金流時已將金融資產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我方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負責任。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買回條件協議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買回條件協議	88,307,636	88,327,1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買回條件協議	24,513,817	24,201,197

B.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未從事金融資產證券化交易，無已除列已移轉之金融資產。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第42段規定得互抵者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因與交易對手簽訂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者，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否則，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形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5,239,445	\$ 334	\$ 5,239,111	\$ 733,045	\$ 1,441,783	\$ 3,064,283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5,094,722	\$ 334	\$ 5,094,388	\$ 733,045	\$ 11,634	\$ 4,349,709
附買回協議	267,948	-	267,948	267,948	-	-
合計	\$ 5,362,670	\$ 334	\$ 5,362,336	\$ 1,000,993	\$ 11,634	\$ 4,349,709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6,534,536	\$ -	\$ 6,534,536	\$ 701,712	\$ 1,052,093	\$ 4,780,731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8,678,193	\$ -	\$ 8,678,193	\$ 701,712	\$ 44,464	\$ 7,932,017
附買回協議	49,658,945	-	49,658,945	49,658,913	-	32
合計	\$ 58,337,138	\$ -	\$ 58,337,138	\$ 50,360,625	\$ 44,464	\$ 7,932,049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5.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信用暴險過度集中將加重風險程度、發生風險集中的情況例如大額暴險集中於單一信用商品、單一客戶、或少數客戶、或從事相同行業、或業務性質類似、或處於同一地區、或具相同風險特質之一群客戶等，當不利之經濟變動當不利之經濟變動出現時，容易造成金融機構巨額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防範信用風險集中，對於單一客戶、集團企業及大額暴險訂有限額及管理辦法，各子公司須監控集中度於限額之內，風險報告須定期就產業別、地區/國家別、擔保品及其他形式之風險集中情形予以分析說明。

子公司兆豐產險之再保險合約資產除催收款項外，餘皆屬未逾期且未減損，其信用評等區間均為twAA至twBBB-，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再保險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放款及信用承諾依產業別分布情形：

		放款及信用承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個人	個人	\$ 450,277,202	18.86%	\$ 443,733,094	18.75%
法人	政府機關	92,368,844	3.87%	92,463,661	3.91%
	金融、投資及保險業	238,891,902	10.00%	208,912,885	8.82%
	企業及商業	1,594,400,017	66.77%	1,609,064,162	67.95%
	- 製造業	585,457,618	24.52%	651,027,801	27.50%
	-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110,502,565	4.63%	124,377,730	5.25%
	- 批發及零售業	185,979,163	7.79%	212,397,415	8.97%
	- 運輸及倉儲業	182,196,048	7.63%	169,608,990	7.16%
	- 不動產業	319,099,221	13.63%	277,490,378	11.72%
	- 其他	211,165,402	8.84%	174,161,847	7.36%
	其他	12,084,385	0.50%	13,552,569	0.57%
合計		\$ 2,388,022,350	100.00%	\$ 2,367,726,371	100.00%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放款及信用承諾依地區別分布情形：

	放款及信用承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中華民國	\$ 1,838,497,103	76.99%	\$ 1,838,781,315	77.66%
亞太地區	329,921,179	13.82%	326,654,290	13.80%
北美洲	113,011,992	4.73%	82,339,170	3.48%
其他	106,592,076	4.46%	119,951,596	5.06%
合計	\$ 2,388,022,350	100.00%	\$ 2,367,726,371	100.00%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放款及信用承諾以擔保品分析：

	放款及信用承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純信用	\$ 995,120,445	41.67%	\$ 1,002,643,024	42.35%
提供擔保				
- 股票擔保	163,934,936	6.86%	159,512,548	6.74%
- 債單擔保	130,426,209	5.46%	126,407,236	5.34%
- 不動產擔保	851,816,303	35.67%	813,237,027	34.35%
- 其他	246,724,457	10.34%	265,926,536	11.22%
合計	\$ 2,388,022,350	100.00%	\$ 2,367,726,371	100.00%

6.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品質及逾期減損狀況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86頁)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處理過程延誤或其他行政管理原因均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惟未減損之狀況，根據子公司採用之資產評估內部管理規則，逾期90天以內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極少狀況下會有逾期90天以上惟未減損。

	104年12月31日				
	逾期 1個月以內	逾期 1~3個月	逾期 3~6個月	逾期 6個月以上	合計
應收款項	\$ 25,074	\$ 10,490	\$ 588	\$ -	\$ 36,152
貼現及放款					
- 政府機關	\$ 655,052	\$ -	\$ -	\$ -	\$ 655,052
- 企業及商業	251,474	92,925	-	-	344,399
- 個人	1,065,990	11,661	-	-	1,077,651
合計	\$ 1,972,516	\$ 104,586	\$ -	\$ -	\$ 2,077,102

	103年12月31日				
	逾期 1個月以內	逾期 1~3個月	逾期 3~6個月	逾期 6個月以上	合計
應收款項	\$ 12,000	\$ 5,923	\$ -	\$ -	\$ 17,923
貼現及放款					
- 金融、投資及保險業	\$ 220,000	\$ -	\$ -	\$ -	\$ 220,000
- 企業及商業	2,612,563	-	-	-	2,612,563
- 個人	1,272,887	3,985	-	-	1,276,872
合計	\$ 4,105,450	\$ 3,985	\$ -	\$ -	\$ 4,109,435

(3)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減損放款之呆帳準備分析

	104年12月31日								
	放款總額					呆帳準備			
	未減損		已減損		合計	呆帳準備			放款淨額
	個別方式評估	組合方式評估	個別方式評估	組合方式評估		個別方式評估	組合方式評估	合計	
中華民國	-	\$ 1,283,853,287	\$ 8,735,573	\$ 783,070	\$ 1,293,371,930	\$ 2,204,145	\$ 14,928,530	\$ 17,132,675	\$ 1,276,239,255
亞太地區	-	308,581,116	658,159	1,893	309,241,168	209,620	3,623,156	3,832,776	305,408,392
北美洲	-	92,893,489	436,768	-	93,330,257	110,650	1,087,023	1,197,673	92,132,584
其他	-	100,261,625	529,521	782	100,791,928	138,102	1,165,003	1,303,105	99,488,823
合計	\$ -	\$ 1,785,589,517	\$ 10,360,021	\$ 785,745	\$ 1,796,735,283	\$ 2,662,517	\$ 20,803,712	\$ 23,466,229	\$ 1,773,269,054

	103年12月31日								
	放款總額					呆帳準備			
	未減損		已減損		合計	呆帳準備			放款淨額
	個別方式評估	組合方式評估	個別方式評估	組合方式評估		個別方式評估	組合方式評估	合計	
中華民國	-	\$ 1,265,573,449	\$ 16,435,386	\$ 822,052	\$ 1,282,830,887	\$ 3,050,591	\$ 13,426,330	\$ 16,476,921	\$ 1,266,353,966
亞太地區	-	294,618,817	679,520	-	295,298,337	198,311	3,139,199	3,337,510	291,960,827
北美洲	-	64,019,464	729,003	-	64,748,467	135,881	683,486	819,367	63,929,100
其他	-	112,462,437	574,175	-	113,036,612	106,229	1,180,005	1,286,234	111,750,378
合計	\$ -	\$ 1,736,674,167	\$ 18,418,084	\$ 822,052	\$ 1,755,914,303	\$ 3,491,012	\$ 18,429,020	\$ 21,920,032	\$ 1,733,994,271

7. 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其他資產項下包括承受擔保品帳面金額皆為\$0元，依銀行法規定，銀行承受擔保品應自取得之日起四年內處分，但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8.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子公司兆豐商銀逾期放款、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別項目	104年12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說明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說明2)	備抵呆 金額 (說明3)	備抵呆帳覆蓋率 (說明3)
企業金融					
擔保	\$ 473,008	\$ 651,622,322	0.07%	\$ 8,173,030	1727.88%
無擔保	629,388	753,801,141	0.08%	10,615,113	1686.58%
住宅抵押貸款(說明4)	478,119	296,699,744	0.16%	3,552,218	742.96%
現金卡	-	-	-	-	-
消費金融					
小額純信用貸款(說明5)	750	5,477,886	0.01%	64,880	8650.67%
其他(說明6)					
擔保	18,308	88,931,480	0.02%	1,058,568	5782.00%
無擔保	735	202,710	0.36%	2,420	329.25%
放款業務合計	\$ 1,600,308	\$ 1,796,735,283	0.09%	\$ 23,466,229	1466.36%
	逾期放款金額	應收帳款金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 8,746	\$ 4,377,178	0.20%	\$ 49,579	566.88%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說明7)	\$ -	\$ 37,366,842	-	\$ 560,562	-

業務別項目	103年12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說明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說明2)	備抵呆 金額 (說明3)	備抵呆帳覆蓋率 (說明3)
企業金融					
擔保	\$ 448,348	\$ 617,988,986	0.07%	\$ 8,068,491	1799.60%
無擔保	386,045	751,118,032	0.05%	9,650,444	2499.82%
住宅抵押貸款(說明4)	359,072	289,753,117	0.12%	3,147,343	876.52%
現金卡	-	-	-	-	-
消費金融					
小額純信用貸款(說明5)	749	11,115,192	0.01%	118,846	15867.29%
其他(說明6)					
擔保	52,840	85,635,206	0.06%	931,650	1763.15%
無擔保	-	303,770	-	3,258	-
放款業務合計	\$ 1,247,054	\$ 1,755,914,303	0.07%	\$ 21,920,032	1757.75%
	逾期放款金額	應收帳款金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 7,592	\$ 4,300,701	0.18%	\$ 65,063	856.99%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說明7)	\$ 4,351	\$ 46,390,766	0.01%	\$ 695,914	15994.35%

說明：

- 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 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總額。
- 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 住宅抵押貸款係指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於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 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 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應依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2) 子公司兆豐商銀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帳款

	104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額
經債務協商日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說明a)	\$ 16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說明b)	402	3,383
合計	\$ 418	\$ 3,383

	103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額
經債務協商日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說明a)	\$ 44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說明b)	427	4,166
合計	\$ 471	\$ 4,166

說明：(a) 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b) 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3) 子公司兆豐商銀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說明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說明2)	104年12月31日	
		授信總餘額 (說明3)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 集團 鐵路運輸業	\$ 64,823,200	25.57%
2	B. 集團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41,111,940	16.22%
3	C. 集團 海洋水運業	24,892,462	9.82%
4	D.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中介業	23,417,329	9.24%
5	E. 集團 鋼鐵冶煉業	18,565,116	7.32%
6	F.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中介業	18,510,217	7.30%
7	G. 集團 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16,456,579	6.49%
8	H. 集團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5,298,070	6.03%
9	I. 集團 其他綜合商品零售業	15,267,842	6.02%
10	J.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14,143,100	5.58%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說明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說明2)	103年12月31日	
		授信總餘額 (說明3)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 集團 鐵路運輸業	65,643,609	30.04%
2	B. 集團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46,261,543	21.17%
3	C. 集團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22,341,456	10.22%
4	D.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中介業	22,086,806	10.11%
5	E. 集團 鋼鐵冶煉業	19,011,109	8.70%
6	F. 集團 其他綜合商品零售業	18,239,161	8.35%
7	G. 集團 海洋水運業	17,749,870	8.12%
8	H. 集團 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15,264,007	6.99%
9	I.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13,065,900	5.98%
10	J. 集團 不動產銷售業	12,806,994	5.86%

說明：

-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授信總餘額，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如A公司(或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若為集團企業，揭露對該集團企業風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帳款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總額合計數。

(4) 依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應揭露之資訊

(a) 資產品質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積欠保證、背書授信總額未超過清償日三個月者	\$ -	\$ -
逾期授信(含轉列催收款部分)	-	-
應予觀察授信	-	-
催收款項	-	-
逾期授信比率(%)	-	-
逾期授信比率加計應予觀察授信比率(%)	-	-
依規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2,292,234	2,188,546
實際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2,324,003	2,411,870

註：各項目係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呆帳處理辦法」相關規定填列。

(b) 主要業務概況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保證及背書票券總餘額	\$ 150,968,600	\$ 145,710,300
保證及背書票券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4.98	4.92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	173,109,248	163,777,891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5.71	5.53

(c)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97,000	\$	520,000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註1)		0.06		0.36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註2)		19.00		20.32
	行業別	比率(%)	行業別	比率(%)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該等行業授信餘額占授信餘額比率之前三者)	金融及保險業	30.60	金融及保險業	30.82
	不動產業	25.42	製造業	26.48
	製造業	22.75	不動產業	22.52

註1：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餘額÷授信餘額。

註2：股票質押授信比率=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餘額÷授信餘額。

註3：授信餘額包括應收保證及背書票券以及逾期授信墊款(含帳列催收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者)。

(四)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定義及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流動性風險之定義係指任何一公司無法於債務到期時履行償付義務，例如應付存款人提款、借款到期還款等，或無法在一定期間內以合理成本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需求等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金融相關產業為主，尤重資金流動性之管理，管理目標為依據業務發展計劃，維持合理的流動性，確保可以應付日常所有支付義務及業務成長需求，並具備充足之高流動性資產及緊急向外融通能力，以因應緊急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門負責日常資金流動性之管理，依董事會核定之限額，監控流動性風險指標，執行資金調度交易，隨時將資金流動性情形報告管理階層，並定期向資金審議委員會、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常)董事會報告流動性風險之監控情形。並定期執行流動性壓力測試，確保資金足以因應資產增加或履行到期義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每日均密切監控資金來源及用途期間缺口以及流動性相關風險之管理，未來現金流量的推測係以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及金融資產預期收現日為依據，亦考量放款額度使用、保證及承諾等或有負債實際動用資金程度。

可用於支應到期債務及放款承諾之資產包括現金、存放央行、存拆借同業、銀行存款及放款收回，亦可透過附條件買賣及出售債券券支應未預期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包括：

- (1) 必須維持可以立即支付所有付款義務之信用及能力。
- (2) 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結構以確保中長期流動性安全。
- (3) 分散資金來源，吸收穩定的核心存款避免依賴大額存款及少數存款人。
- (4) 避免潛在損失風險意外造成資金成本上升及資金調度壓力。
- (5) 到期日配合管理，確保短期資金流入大於流出。
- (6) 維持監管機關規定之流動性比率。
- (7) 維持法定比率之高品質高流動性資產。
- (8) 持有之金融商品注意流通性、安全性及多樣化。
- (9)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擬有資金緊急因應計劃，定期檢討。
- (10) 本公司及子公司海外分支機構，必須遵守本國及當地國監管機關相關之規定，若有出入則從嚴辦理。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

下表按財務報導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非衍生性及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現金流入及流出分析。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非衍生性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95~96頁)
- (2) 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到期日結構分析(總額結算)(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97頁)
- (3) 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到期日結構分析(淨額結算)(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98~99頁)
- (4) 租賃合約承諾到期分析(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99頁)

4.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1) 子公司兆豐商銀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713,321,538	\$ 152,807,613	\$ 212,108,363	\$ 149,411,023	\$ 123,835,595	\$ 183,338,830	\$ 891,820,11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493,940,047	94,231,560	198,816,170	271,669,356	307,279,804	522,259,322	1,099,683,835
期距缺口	(\$ 780,618,509)	\$ 58,576,053	\$ 13,292,193	(\$ 122,258,333)	(\$ 183,444,209)	(\$ 338,920,492)	(\$ 207,863,721)

	103年12月31日						
	合計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635,625,799	\$ 192,092,440	\$ 275,672,721	\$ 81,636,679	\$ 92,597,606	\$ 182,305,978	\$ 811,320,37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389,229,597	106,133,851	183,502,443	290,805,239	285,962,270	486,686,837	1,036,138,957
期距缺口	(\$ 753,603,798)	\$ 85,958,589	\$ 92,170,278	(\$ 209,168,560)	(\$ 193,364,664)	(\$ 304,380,859)	(\$ 224,818,582)

(2) 子公司兆豐商銀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千元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49,192,216	\$ 19,824,266	\$ 6,928,530	\$ 4,372,053	\$ 3,886,530	\$ 14,180,83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5,418,953	23,744,666	9,451,321	6,520,937	8,066,411	17,635,618
期距缺口	(\$ 16,226,737)	(\$ 3,920,400)	(\$ 2,522,791)	(\$ 2,148,884)	(\$ 4,179,881)	(\$ 3,454,781)

	103年12月31日					
	合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46,951,288	\$ 17,589,733	\$ 6,585,580	\$ 4,185,118	\$ 5,281,519	\$ 13,309,33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7,917,707	28,432,372	7,282,055	7,072,663	8,945,456	16,185,161
期距缺口	(\$ 20,966,419)	(\$ 10,842,639)	(\$ 696,475)	(\$ 2,887,545)	(\$ 3,663,937)	(\$ 2,875,823)

(3) 子公司兆豐商銀海外分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千元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8,389,498	\$ 9,879,840	\$ 1,940,168	\$ 872,192	\$ 883,489	\$ 4,813,80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1,068,444	12,305,964	1,083,854	942,448	1,188,771	5,547,407
期距缺口	(\$ 2,678,946)	(\$ 2,426,124)	\$ 856,314	(\$ 70,256)	(\$ 305,282)	(\$ 733,598)

	103年12月31日					
	合計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7,994,406	\$ 10,605,599	\$ 1,793,273	\$ 750,828	\$ 870,644	\$ 3,974,06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0,208,347	12,397,830	1,644,153	1,630,766	375,053	4,160,545
期距缺口	(\$ 2,213,941)	(\$ 1,792,231)	\$ 149,120	(\$ 879,938)	\$ 495,591	(\$ 186,483)

5. 公開發行債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資金來源運用表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期距	項目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金運用	票券	63,838	36,411	8,838	-	-
	債券	251	1,442	1,923	7,567	95,392
	銀行存款	309	12	200	200	-
	拆出款	-	-	-	-	-
	附買回交易餘額	1,000	-	-	-	-
合計	65,398	37,865	10,961	7,767	95,392	
資金來源	借入款	11,295	-	-	-	-
	附買回交易餘額	153,516	17,008	2,584	1	-
	自有資金	-	-	-	-	34,453
合計	164,811	17,008	2,584	1	34,453	
淨流量	(99,413)	20,857	8,377	7,766	60,939	
累積淨流量	(99,413)	(78,556)	(70,179)	(62,413)	(1,474)	



資金來源運用表
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期距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金運用	票券	61,678	46,349	4,829	-	-
	債券	250	8,963	267	3,894	72,633
	銀行存款	253	390	-	200	-
	拆出款	-	-	-	-	-
	附買回交易餘額	6,533	3,272	-	-	-
	合計	68,714	58,974	5,096	4,094	72,633
資金來源	借入款	15,927	-	-	-	-
	附買回交易餘額	140,982	20,895	1,845	56	-
	自有資金	-	-	-	-	33,131
	合計	156,909	20,895	1,845	56	33,131
淨流量	(88,195)	38,079	3,251	4,038	39,502	
累積淨流量	(88,195)	(50,116)	(46,865)	(42,827)	(3,325)	

(五)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定義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擔因利率、匯率、信用加碼變動或股票、債券、商品價格波動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預估現金流量不確定之市場風險。交易簿及非交易簿均會產生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交易簿之操作主要係為本身交易目的或支援客戶投資及避險所需，主要為利率、匯率、權益及信用商品，包括衍生工具及非衍生工具部位；非交易簿操作則係因管理資產負債表所需，例如股權及債票券之投資。

2. 市場風險管理之目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的在將風險限制於可容忍之範圍內，避免利率、匯率及金融商品價格之波動影響未來收益及資產負債之價值。

3. 市場風險管理之政策與程序

董事會決定風險容忍度，再將部位限額、風險值限額、敏感度限額、損失限額等依預算及資本使用程度分配至各業務單位及產品線。市場風險管理分交易簿及非交易簿控管；交易簿操作主要為票券、證券商因造市持有部位，銀行金融商品交易政策採背對背操作原則，非交易簿以持有至到期及長期股權投資為主並採取避險措施。

4.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公司獨立操作財務，各子公司依本公司設立之指導原則及各自業務特性訂定市場風險管理組織及辦法，董事會為市場風險承受度最高決策單位，授權特定委員會/管理階層負責政策之遵循。特定委員會/管理階層依據業務政策、國內外經濟情勢、市場未來利、匯率及價格走向預測，於風險總額內擬定交易策略，訂定貨幣市場、資本市場、外匯市場及衍生工具之交易範圍與額度，並協調擬訂業務目標。管理單位監控票債券、股權及衍生工具各項業務之部位限額、風險值限額、敏感度限額、損失限額等相關風險管理目標，並執行敏感度分析及評價驗證作業，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每日部位彙報本公司財務控管部，本公司風險控管部逐日監視集團金融商品風險值變化，並定期彙總審視各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5. 衡量風險的方法(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各產品風險因子的辨識由業務單位負責，風險管理部門負責核驗。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交易採用敏感度分析(PV01、Delta、Vega、Gamma)及風險值等方法衡量市場風險，每月進行壓力測試。

本公司、銀行、證券、票券及產險子公司運用風險值模型(value at risk, "VaR")評估投資組合之風險(包括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並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最大預期損失。

風險值係以統計方法針對現有部位因市場不利變動估計可能產生之損失，各子公司採用99%信賴區間，計算各子公司可能承受之「最大潛在損失」，故仍有1%機率實際損失可能會大於風險值估計。

假設最低持有期間為10天，根據過去1年之匯率、利率、價格或指數之變動及波動度，以歷史模擬法評估自有部位之風險值。實際之計算結果用以定期監控並測試計算所使用之參數和假設之正確性。使用上述評估方法並無法防止當過多之重大市場波動所導致之損失。

本公司目前以敏感度分析監控集團市場風險為主，風險值監控為輔。

6. 交易簿風險管理之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市場風險來源之子公司均每日監控交易簿部位、暴險變化、及各類限額包括各交易室、交易員、商品線等限額之執行狀況。

交易簿各項金融商品之評價如有市價，每日至少一次以有獨立來源且可容易取得之資訊進行評估；如為模型評價，審慎採用數理模型評價，並定期檢討評估模型評價之假設與參數。

風險衡量方法包括風險值及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每月以利率變動1%、權益證券市場指數變動15%及匯率變動3%為情境，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利率、股權及匯率商品部位進行壓力測試，並於風險控管會議提出報告。

7. 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

交易簿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不利變動，致所持有之利率商品價值下跌，造成財務損失。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工具。

交易操作小組判斷利率走勢及各國家風險，依核定之最低投資標準過濾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慎選標的。各子公司依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交易簿交易限額與停損限額(包括交易室、交易人員、交易商品、交易對象、日中與隔夜等限額)，每月以PV01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利率風險影響的程度。

8. 非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

非交易簿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資產負債到期日或重訂價日不相配合，以及資產及負債所依據之基準利率變動不一致。本公司及子公司以銀行及票券子公司之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期間錯配為主要之利率風險來源。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利率敏感性缺口，市場利率波動對集團盈餘及現金流量造成或好或壞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採用重訂價缺口分析管理非交易簿利率風險，利率重訂價缺口分析可以估算在一定期間內即將到期或重新訂價之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的差額，並衡量利率變動對淨利息收入之影響。該分析假設資產負債結構不變，且利率曲線平行移動，未考慮客戶行為、基差風險、及債券提前償還之選擇權特性。本公司及子公司除計算本年度淨利息收入之變動，並監控淨利息收入變動對本年度淨利息收入預算之比例。

本公司及子公司每月分析及監控利率風險部位限額與各項利率風險管理指標，如有風險管理指標逾越限額，須提出因應方案，分析及監控結果定期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

9. 外匯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外匯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等衍生工具業務，由於承擔主要外匯風險之銀行子公司外匯交易大多以當日軋平客戶部位為原則，因此外匯風險相對不大。

為控管交易簿之外匯交易風險，子公司針對交易室、交易員等均訂有操作限額及停損限額，並訂有年度最大損失限額，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

10. 本公司及子公司外匯風險缺口

	104年12月31日		
	美元	澳幣	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6,687,271	\$ 461,881	\$ 22,555,839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395,731,182	466,070	12,389,2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988,535	2,306,919	1,245,9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6,956,388	43,187,174	29,883,571
應收款項	49,431,158	4,108,989	60,915,58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9,796	74,482	109,814
貼現及放款	557,267,013	37,097,367	10,107,113
再保險合約資產	164,092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7,282,670	1,594,793	3,761,02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4,470	-	-
其他金融資產	495,372	65	286,045
不動產及設備	282,094	30,264	19,498
無形資產	3,010	-	8,8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5,101	-	3,022
其他資產	14,363,795	9,512,756	14,170,804
資產合計	\$ 1,237,101,947	\$ 98,840,760	\$ 155,456,382
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358,437,329	\$ 4,264,077	\$ 13,516,750
央行及同業融資	45,459,094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0,615,541	27,140	24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761,109	-	547,559
應付款項	16,484,240	163,361	1,130,218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1,316	42,631	29,845
存款及匯款	807,812,448	32,311,316	104,223,969
負債準備	516,337	15,724	-
其他金融負債	3,932,452	664,798	1,309,84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5	-	4,049
其他負債	4,765,786	443,194	848,549
負債合計	\$ 1,267,995,957	\$ 37,932,241	\$ 121,611,028
表內外匯缺口	(\$ 30,894,010)	\$ 60,908,519	\$ 33,845,354
表外承諾項目	\$ 68,973,213	\$ 1,342,322	\$ 2,168,428

	103年12月31日		
	美元	澳幣	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703,362	\$ 376,164	\$ 90,005,818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346,223,194	1,027,678	34,262,3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612,607	1,323,484	1,728,4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465,012	36,275,680	18,524,696
應收款項	85,055,655	2,231,788	59,748,754
本期所得稅資產	-	63,155	389,900
待出售資產	2,739	-	-
貼現及放款	546,696,873	46,927,560	5,694,348
再保險合約資產	158,746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9,312,755	1,517,779	3,156,42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7,787	-	-
其他金融資產	469,417	-	176,389
不動產及設備	266,264	35,649	4,603
無形資產	2,031	194	6,8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0,708	-	3,745
其他資產	408,282	3,164	73,479
資產合計	\$ 1,110,765,432	\$ 89,782,295	\$ 213,775,854

	103年12月31日		
	美元	澳幣	人民幣
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392,904,980	\$ 4,534,188	\$ 11,862,026
央行及同業融資	48,563,838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767,993	59,393	3,98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2,700,318	28,339,158	203,349
應付款項	14,925,300	240,373	1,303,17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8,589	56,062	51,745
存款及匯款	648,450,196	30,674,475	132,848,533
其他借款	31,663	-	-
負債準備	467,374	12,009	-
其他金融負債	2,728,925	1,800,313	1,626,3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40	-	4,137
其他負債	3,374,045	118,443	1,945,265
負債合計	\$ 1,157,077,561	\$ 65,834,414	\$ 149,848,518
表內外匯缺口	(\$ 46,312,129)	\$ 23,947,881	\$ 63,927,336
表外承諾項目	\$ 79,432,760	\$ 1,107,562	\$ 1,937,304

11. 權益證券風險管理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括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權益證券風險管理主要係區分以短期內出售賺取資本利得而持有之部位，及以賺取配發股利為主要目的而持有之部位，或看好產業前景或長期獲利能力之提升，以賺取股價反映後之資本利得為主要目的之部位，擬訂交易策略，每年訂定損失限額之年度風險管理目標，作為風險可容忍之範圍。
- (3) 相關控管措施包括：每日辦理市價評價，並控管損失限額，每月辦理壓力測試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投資組合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及以 β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系統風險影響之程度，並於每季風險管理委員會議報告。

12.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市場風險敏感性分析

下表顯示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報表日之金融商品部位衡量，在相關市場風險因子變動1單位時，該部位價值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市場風險因子變動1單位，是指殖利率曲線平行上升或下降1bp，股價加權指數上升或下降1%，新臺幣兌各幣別升值或貶值1%。外匯風險以集團之淨兌換部位，扣除對海外子公司之權益投資，加入海外分子行（公司）之當年度盈餘測試。利率風險以債券商品及利率交換，債券選擇權等利率衍生性商品部位，未含及存款與放款之PVO1測試。權益證券風險以集中市場購入之股票、可轉債及子公司發行之認股權證投資組合之 β 值對應股票加權指數之漲跌幅測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104年12月31日	
		影響說明	
		損益	權益
外匯風險	新台幣兌美金、日元、歐元及其他各幣別升值1%	(\$ 211,311)	(\$ 2,295)
外匯風險	新台幣兌美金、日元、歐元及其他各幣別貶值1%	211,311	2,295
利率風險 (不含存、放款)	主要利率上升1BP	(16,155)	(68,851)
利率風險 (不含存、放款)	主要利率下降1BP	16,155	68,851
權益證券風險	台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下跌1%	(27,537)	(82,555)
權益證券風險	台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升1%	27,537	82,555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103年12月31日	
		影響說明	
		損益	權益
外匯風險	新台幣兌美金、日元、歐元及其他各幣別升值1%	(\$ 80,880)	\$ -
外匯風險	新台幣兌美金、日元、歐元及其他各幣別貶值1%	80,880	-
利率風險 (不含存、放款)	主要利率上升1BP	(66,147)	(129,455)
利率風險 (不含存、放款)	主要利率下降1BP	66,147	129,455
權益證券風險	台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下跌1%	(23,382)	(64,131)
權益證券風險	台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升1%	23,382	64,131



13. 本公司及子公司市場風險值分析

下表顯示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報表日之金融商品部位衡量，在99%之信賴水準下，1日內最大可能損失金額。

104年12月31日			
主要市場風險產品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證券產品風險值	\$ 343,500	\$ 386,000	\$ 301,000
利率產品風險值	973,500	1,175,000	772,000
外匯產品風險值	289,500	298,000	281,000
信用商品風險值	238,500	276,000	201,000
風險值總額	\$ 1,845,000	\$ 2,135,000	\$ 1,555,000

103年12月31日			
主要市場風險產品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證券產品風險值	\$ 214,500	\$ 228,000	\$ 201,000
利率產品風險值	657,500	692,000	623,000
外匯產品風險值	282,000	351,000	213,000
信用商品風險值	159,500	178,000	141,000
風險值總額	\$ 1,313,500	\$ 1,449,000	\$ 1,178,000

14.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子公司兆豐商銀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16,266,779	\$ 828,046,861	\$ 7,364,395	\$ 44,195,492	\$ 1,395,873,527
利率敏感性負債	474,574,216	616,401,650	88,037,742	44,684,635	1,223,698,24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41,692,563	\$ 211,645,211	(\$ 80,673,347)	(\$ 489,143)	\$ 172,175,284
淨值					\$ 239,592,21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4.0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1.86%

子公司兆豐商銀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17,544,862	\$ 793,633,242	\$ 5,458,866	\$ 21,875,492	\$ 1,338,512,462
利率敏感性負債	531,933,123	577,848,161	40,867,077	41,273,642	1,191,922,00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14,388,261)	\$ 215,785,081	(\$ 35,408,211)	(\$ 19,398,150)	\$ 146,590,459
淨值					\$ 201,084,87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3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2.90%

說明：

- 1、本表係填寫子公司兆豐銀行及其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 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兆豐商銀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2,285,909	\$ 1,802,050	\$ 393,155	\$ 366,323	\$ 34,847,437
利率敏感性負債	33,693,738	1,497,285	1,141,957	535,953	36,868,93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1,407,829)	\$ 304,765	(\$ 748,802)	(\$ 169,630)	(\$ 2,021,496)
淨值					\$ 544,91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4.5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70.97%

兆豐商銀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1,787,537	\$ 989,720	\$ 535,738	\$ 632,660	\$ 33,945,655
利率敏感性負債	32,523,628	1,140,004	1,000,605	502,402	35,166,639
利率敏感性缺口	(\$ 736,091)	(\$ 150,284)	(\$ 464,867)	\$ 130,258	(\$ 1,220,984)
淨值					\$ 626,39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6.5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94.92%

說明：

- 1、本表係填寫子公司兆豐銀行及其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
- 2、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 3、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15. 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3,263,453	\$ 10,960,681	\$ 7,766,461	\$ 95,392,432	\$ 217,383,027
利率敏感性負債	181,819,763	2,583,619	642	-	184,404,024
利率敏感性缺口	(\$ 78,556,310)	\$ 8,377,062	\$ 7,765,819	\$ 95,392,432	\$ 32,979,003
淨值					\$ 34,453,25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7.8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5.72%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27,688,112	\$ 5,095,742	\$ 4,094,060	\$ 72,633,243	\$ 209,511,157
利率敏感性負債	177,803,478	1,844,636	56,390	-	179,704,504
利率敏感性缺口	(\$ 50,115,366)	\$ 3,251,106	\$ 4,037,670	\$ 72,633,243	\$ 29,806,653
淨值					\$ 33,130,76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6.5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9.97%

註1：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2：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2) 兆豐票券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率

	104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	\$ 899,501	0.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448,200	1.0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855,538	0.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8,626,072	1.7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07,534	2.06
負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22,314,315	0.4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54,021,273	0.52

	103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	\$ 1,372,615	0.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880,265	1.0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483,507	0.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9,494,841	1.8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86,164	2.05
負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16,448,556	0.5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0,809,529	0.56

註：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設置定期存單及短期票券備償帳戶。

九、保險風險管理

子公司為有效辨識、衡量及監控全公司所承受之風險以確保全公司風險在可承受範圍內，合理均衡風險與報酬，提升權益至最大化價值，以及維持自有資本適足與清償能力以健全公司業務之經營，故依據「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之風險控管部，並訂定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茲就保險風險及財務風險分別說明。

(一) 保險風險、衡量及相對應之管理

保險風險是指由於對保險事故發生的頻率、嚴重程度及時間不確定性等因素估計不足，如自然災害影響、巨災風險、法令變動及訴訟等之損失風險係隨機發生，導致整體實際賠付金額可能超出預期賠付的風險。子公司主要承保險種為車險、火險、意外險及水險，前述各險種之主要保險風險及相關管理方式分述如下：

1. 車險

以汽車保險業務為主，主要承受風險來自被保險人行為所致之意外損失，故子公司透過嚴謹的核保準則並嚴格執行以慎選客戶品質。因各別保單保額小，承接業務分散在全國各地，並無特定集中於某特定區域且承保對象亦無集中於特定年齡層或職業類別，惟整體仍累積相當程度風險，故子公司就汽車險簽訂合約再保，並對於各險種要保超過自留額時輔以臨分再保險安排。

2. 火險

以商業火災保險業務為主，承保製造業工廠之廠房、機器設備及營業中斷損失，主要承受設備汰舊、自然故障或人為疏忽導致之火災、爆炸損失程度之風險，且風險集中於工業園區等產業密集區及石化或重工業產業，又該險種承保多附加颱風、洪水及地震等附加險，將導致整體累積相當程度之風險，故子公司除了採嚴謹的核保政策以排除較高風險的客戶族群，並透過火險比例再保險合約、每一風險單位超額損失再保險合約、巨災超額損失再保險合約之再保險安排或同業共保方式來分散風險，並另依據個案風險大小與保費對價關係評估，除較低風險予以自留外，餘輔以臨分再保險安排。

3. 意外險

其中主要為工程險，以營造綜合保險及安裝工程綜合保險等非續保性業務為主，概括承保各種危險之綜合性保險，主要承受因台灣地理位置特殊之颱風、洪水及地震等自然災害發生頻率及影響程度之風險。子公司透過合約再保險及工程保險協進會共保方式之再保險安排來分散風險；倘無法以前述方式分散風險之業務，則考量其實際風險與保費對價之關係，除較低風險予以自留外，餘輔以臨分再保險安排。另子公司於每季檢視業務績效表及各區域天災風險累計值，觀察損失率及績效變化是否有異常狀況並提供予承保單位參考。每年依市場狀況、業務性質及過去年度績效檢討並修正訂定最高自留額以控管每案自留風險。對於颱風、

地震等天然災害則考量其易造成巨大且集中之損失，另由國外部安排巨災超額再保險將一定額度以上之自留風險轉出由再保人承擔，即將自留風險訂定理賠上限來控制風險承受程度。

4. 水險

包含貨物運輸、船舶險及漁體險，主要承受因意外導致船體及貨物等遭受損失之風險，較無風險集中問題。惟整體仍累積相當程度風險，故子公司除了訂定嚴謹核保政策審慎選擇良質業務，並依承保險種及標的性質，如船舶險合約，自留部分係以超額再保險安排，而貨運險係透過超額再保險合約及比例再保險以分散風險，如為合約再保險無法承接之業務或特殊風險考量，則輔以臨分再保險安排或參與共保方式分散風險。

(二) 保險風險集中度

子公司兆豐產險當承接火險與工程險業務將導致地區及產業之風險集中程度較高，主要係透過再保分出方式以達到風險之分散。子公司兆豐產險火險與工程險保費收入及自留保費，所顯示的保險風險集中情況分別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種	104年度		103年度	
	保費收入	自留保費	保費收入	自留保費
火險	\$ 619,798	\$ 320,818	\$ 721,587	\$ 271,238
工程險	205,840	91,813	385,793	171,212

(三) 保險風險敏感度分析

子公司兆豐產險主要係透過損失發展模式及各險種預期損失率估計賠款準備金，由於存在不確定因素，如外部環境改變(係指法令變更或司法判決等)、趨勢或是賠款給付方式改變等，可能改變損失發展型態及預期損失率而影響賠款準備金估計結果。故子公司兆豐產險以預期損失率進行敏感度測試對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結果分別顯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最終損失率增加5%		最終損失率增加5%	
	持有再保險前賠款準備金增加總額	持有再保險後賠款準備金增加淨額	持有再保險前賠款準備金減少總額	持有再保險後賠款準備金減少淨額
火險	\$ 50,027	\$ 18,920	\$ 52,575	\$ 16,581
水險	34,713	9,074	37,039	9,578
車險	143,130	111,979	132,211	104,216
意外險	89,370	35,780	102,518	37,516
傷害險	19,653	13,781	19,523	14,552
國外分進	7,732	7,702	6,480	6,399

敏感度測試係採用各財務報導結束日止之一年期自留滿期保費為基礎，計算最終損失率增加5%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若最終損失率成反向變動，上述賠款準備金亦成反向。



(四) 理賠發展趨勢

子公司財務報告所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理賠發展趨勢分別列示如下：

1. 累計賠款總額(再保前)

104年12月31日												
意外年度	評估日							累積理賠 估計金額	累計理賠金額	累計已報 未付金額	調整項目 (註)	資產負債表 認列數
	98.12.31	99.12.31	100.12.31	101.12.31	102.12.31	103.12.31	104.12.31					
98年度(含以前年度)	16,995,559	16,922,138	16,945,220	16,872,422	16,779,521	16,670,524	16,646,228	16,646,228	16,387,554	258,674		
99年度		3,609,724	3,515,512	3,347,358	3,324,839	3,326,388	3,314,773	3,314,773	3,245,437	69,336		
100年度			1,824,491	2,069,938	2,051,558	2,029,595	2,029,323	2,029,323	1,936,426	92,897		
101年度				2,281,266	2,591,799	2,512,009	2,479,720	2,479,720	2,330,726	148,994		
102年度					1,973,722	2,347,007	2,296,331	2,296,331	2,061,927	234,404		
103年度						2,404,641	2,535,901	2,535,901	2,174,194	361,707		
104年度							2,714,989	2,714,989	1,821,167	893,822		
總計								32,017,265	29,957,431	2,059,834	966,689	3,026,523

103年12月31日												
意外年度	評估日							累積理賠 估計金額	累計理賠金額	累計已報 未付金額	調整項目 (註)	資產負債表 認列數
	98.12.31	99.12.31	100.12.31	101.12.31	102.12.31	103.12.31						
98年度(含以前年度)	16,995,559	16,922,138	16,945,220	16,872,422	16,779,521	16,670,524	16,670,524	16,366,044	304,480			
99年度		3,609,724	3,515,512	3,347,358	3,324,839	3,326,388	3,326,388	3,215,923	110,465			
100年度			1,824,491	2,069,938	2,051,558	2,029,595	2,029,595	1,927,971	101,624			
101年度				2,281,266	2,591,799	2,512,009	2,512,009	2,236,032	275,977			
102年度					1,973,722	2,347,007	2,347,007	1,954,257	392,750			
103年度						2,404,641	2,404,641	1,421,491	983,150			
總計								29,290,164	27,121,718	2,168,446	1,025,862	3,194,308

註：信用保險、核能保險、政策性地震險及健康保險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賠款準備金提存，故直接業務損失發展三角形未包含上述險別。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

2. 累計賠款淨額(再保後)

104年12月31日												
意外年度	評估日							累積理賠 估計金額	累計理賠金額	累計已報 未付金額	調整項目 (註)	資產負債表 認列數
	98.12.31	99.12.31	100.12.31	101.12.31	102.12.31	103.12.31	104.12.31					
98年度(含以前年度)	11,128,997	11,313,365	11,316,457	11,323,314	11,279,527	11,193,999	11,194,962	11,194,962	11,135,605	59,357		
99年度		1,397,312	1,626,786	1,678,008	1,665,535	1,676,824	1,676,595	1,676,595	1,645,369	31,226		
100年度			1,114,786	1,466,969	1,526,450	1,504,982	1,506,109	1,506,109	1,454,826	51,283		
101年度				1,346,822	1,664,766	1,682,419	1,637,549	1,637,549	1,565,328	72,221		
102年度					1,322,491	1,654,907	1,702,663	1,702,663	1,539,711	162,952		
103年度						1,411,247	1,537,056	1,537,056	1,350,955	186,101		
104年度							420,026	420,026	(110,798)	530,824		
總計								19,674,960	18,580,996	1,093,964	591,464	1,685,428

103年12月31日												
意外年度	評估日							累積理賠 估計金額	累計理賠金額	累計已報 未付金額	調整項目 (註)	資產負債表 認列數
	98.12.31	99.12.31	100.12.31	101.12.31	102.12.31	103.12.31						
98年度(含以前年度)	11,128,997	11,313,365	11,316,457	11,323,314	11,279,527	11,193,999	11,193,999	11,109,068	84,931			
99年度		1,397,312	1,626,786	1,678,008	1,665,535	1,676,824	1,676,824	1,633,079	43,745			
100年度			1,114,786	1,466,969	1,526,450	1,504,982	1,504,982	1,443,231	61,751			
101年度				1,346,822	1,664,766	1,682,419	1,682,419	1,566,754	115,665			
102年度					1,322,491	1,654,907	1,654,907	1,406,131	248,776			
103年度						1,411,247	1,411,247	938,678	472,569			
總計								19,124,378	18,096,941	1,027,437	617,812	1,645,249

註：信用保險、核能保險、政策性地震險及健康保險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賠款準備金提存，故直接業務損失發展三角形未包含上述險別。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

(五) 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 信用風險

主要為分出再保險業務之再保險人無法履行義務而導致保費、賠款或其他費用無法攤回等之風險。對此風險之控管，子公司在相同條件下會優先考慮分散給不同再保險人以降低集中風險，並依據公司訂定之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審慎選擇各個再保險交易對象。在再保險合約中，會要求採取淨額給付方式支付再保險費用，透過扣除應收或應攤回款項後之支付方式減少信用風險。

再保險分出後，子公司會依據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定期檢視現行再保險人的信用評等，若有再保險人信用評等降低而致該再保險業務屬「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之未適格再保險者，公司將依法揭露未適格再保險準備影響金額。

2. 流動性風險

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主要來自於公司無法及時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導致公司無法履行支付各項保險給付責任的風險。為管理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子公司乃定期進行保險合約之現金流量分析，並檢視資產與負債之配合情形。未來實際給付金額會因實際經驗與預期經驗不同而有差異。

下表係子公司兆豐產險於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報導期間結束日就賠款準備之現金流出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年以內	1年以上至5年以內
賠款準備	\$ 3,026,523	\$ 2,786,092	\$ 240,431

103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年以內	1年以上至5年以內
賠款準備	\$ 3,194,308	\$ 2,948,607	\$ 245,701

3. 市場風險

子公司根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存各種保險負債準備金，除長期火災保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係根據主管機關公告之提存係數表進行計算外，餘未採折現方式計算，故不受市場利率波動而改變。

(六) 保險業編製準則揭露事項

1. 自留滿期毛保費計算明細

險別	104 年度					
	保費收入 (1)	再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支出 (3)	自留保費 (4)=(1)+(2)-(3)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5)	自留滿期保費 (6)=(4)+(5)
強制險	\$ 407,763	\$ 157,343	\$ 170,985	\$ 394,121	\$ 1,136	\$ 395,257
非強制險	5,797,206	531,377	2,741,175	3,587,408	(37,936)	3,549,472
合計	\$ 6,204,969	\$ 688,720	\$ 2,912,160	\$ 3,981,529	(\$ 36,800)	\$ 3,944,729

險別	103 年度					
	保費收入 (1)	再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支出 (3)	自留保費 (4)=(1)+(2)-(3)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5)	自留滿期保費 (6)=(4)+(5)
強制險	\$ 399,464	\$ 100,334	\$ 110,838	\$ 388,960	\$ 6,064	\$ 395,024
非強制險	5,882,719	503,211	2,996,050	3,389,880	(8,047)	3,381,833
合計	\$ 6,282,183	\$ 603,545	\$ 3,106,888	\$ 3,778,840	(\$ 1,983)	\$ 3,776,857

子公司兆豐產險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關島強制保險收入皆為\$0，非強制險保費收入分別為\$731,287及\$672,441。

2. 自留賠款計算明細

險別	104年度			
	保險賠款 (1)	再保賠款 (2)	攤回再保賠款 (3)	自留賠款 (4) = (1) + (2) - (3)
強制險	\$ 335,009	\$ 102,378	\$ 141,833	\$ 295,554
非強制險	2,826,741	328,171	1,397,352	1,757,560
合計	\$ 3,161,750	\$ 430,549	\$ 1,539,185	\$ 2,053,114

險別	103年度			
	保險賠款 (1)	再保賠款 (2)	攤回再保賠款 (3)	自留賠款 (4) = (1) + (2) - (3)
強制險	\$ 373,875	\$ 107,615	\$ 146,963	\$ 334,527
非強制險	2,517,119	328,232	987,687	1,857,664
合計	\$ 2,890,994	\$ 435,847	\$ 1,134,650	\$ 2,192,191

3.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資產負債明細表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2,565	\$ 496,544
應收保費	12,412	35,250
應攤回再保險賠款與給付	23,988	49,248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24,615	15,504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93,023	62,358
分出賠款準備	117,801	102,028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51	74
合計	\$ 794,455	\$ 761,006
負債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 29,532	\$ 18,282
未滿期保費準備	245,905	216,376
賠款準備	350,060	350,124
特別準備	168,748	174,624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210	1,600
合計	\$ 794,455	\$ 761,006

4.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收入成本明細表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純保費收入	\$ 284,012	\$ 277,098
再保費收入	157,343	100,334
減：再保費支出	(170,985)	(110,838)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1,136	6,064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271,506	272,658
利息收入	2,335	4,900
合計	\$ 273,841	\$ 277,558
營業成本		
保險賠款	\$ 335,009	\$ 373,875
再保賠款	102,378	107,615
減：攤回再保賠款	(141,833)	(146,963)
自留保險賠款	295,554	334,527
賠款準備淨變動	(15,837)	130,064
特別準備淨變動	(5,876)	(187,033)
合計	\$ 273,841	\$ 277,558

5. 自留限額

子公司兆豐產險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各險每一危險單位保險之自留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火災保險	\$ 1,400,000	\$ 1,200,000
火險附加保險	1,400,000	1,200,000
貨物運送保險	200,000	200,000
船體保險	200,000	200,000
漁船保險	50,000	50,000
航空保險	美金10,000千元	美金10,000千元
工程保險	1,500,000	1,200,000
現金保險	600,000	500,000
汽車車體損失保險	10,000	10,000
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	100,000	100,000
汽車乘客體傷責任保險	100,000	100,000
機車強制責任保險駕駛人傷害險	3,000	3,000
汽車附加駕駛人傷害險	30,000	30,000
駕駛人傷害險	3,000	3,000
責任保險	300,000	200,000
員工誠實保證保險	50,000	50,000
工程保證保險	200,000	200,000
銀行業綜合險	600,000	500,000
其他財產保險	200,000	200,000
其他信用及保證保險	120,000	120,000
核能保險	300,000	300,000
團體傷害險	20,000	20,000
個人傷害險	20,000	20,000
旅行平安險	20,000	20,000

6. 未適格再保險準備

(1) 未適格再保險合約之摘要內容及相關險別說明如下：

子公司兆豐產險與下列保險公司及保險經紀人簽訂再保險分出合約，其轉再保險承受範圍與子公司再保險合約相同。

保險公司 / 保險經紀人	簽訂之再保險分出合約險別
華山產物保險公司	工程險
AON TAIWAN LTD.	火險
MARSH LTD. TAIWAN BRANCH	火險
HOWDEN INSURANCE BROKERS LTD. TAIWAN BRANCH	火險
ELITE RISK SERVICES LTD.	火險
FORMOSA MARINE & INSURANCE SERVICE., INC	火險
WILLIS TAIWAN	火險
ASIA CAPITAL REINSURANCE GROUP	火險
FIRST CAPITAL INSURANCE LIMITED	火險
LEMMA	船舶險
ASIAN RE BANGKOK	船舶及貨物險
BEST RE (L) LIMITED	貨物、船舶、傷害、責任及火險
EVERAPEX INSURANCE BROKERS CO.,LTD	火險
ALTERRA EUROPE PLC	航空險

(2) 子公司兆豐產險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之有效保單，其再保險分出屬未適格者之再保費支出分別為\$79,898及\$58,096。

(3) 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組成項目為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已報未付分出賠款準備，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報導期間結束日止，其金額分別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 39,949	\$ 29,048
分出已報未付賠款準備	7,619	9,734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436	6,421

十、資本管理

(一) 資本管理之目標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2. 為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二) 資本管理程序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適足率之計算及申報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定之「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以下簡稱辦法）辦理，以合併基礎計算資本適足性比率(以下簡稱集團資本適足率)並按時申報相關資訊。
2. 子公司資本適足率之計算，其主管機關訂有相關規範者，從其規範；若無規範者，則以合格資本淨額除以法定資本需求之比率為準。

(三) 資本適足性

1. 集團資本適足率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本適足性資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各公司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293,391,112	\$ 320,239,97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子公司	100.00%	283,117,215	172,111,231
兆豐證券子公司	100.00%	12,357,542	3,959,397
兆豐票券金融子公司	100.00%	31,288,743	18,029,426
兆豐產物保險子公司	100.00%	6,655,210	1,822,432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	100.00%	812,300	406,080
兆豐資產管理子公司	100.00%	2,884,898	8,312,887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子公司	100.00%	421,028	318,567
兆豐創業投資子公司	100.00%	675,384	339,518
應扣除項目		(323,637,208)	(313,143,661)
小計		(A) \$ 307,966,224	(B) \$ 212,395,848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 (C) = (A) ÷ (B)			(C) 145.00%

民國103年12月31日(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各公司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261,008,292	\$ 284,001,16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子公司	100.00%	246,656,769	167,851,387
兆豐證券子公司	100.00%	12,051,480	3,752,892
兆豐票券金融子公司	100.00%	28,548,890	16,506,631
兆豐產物保險子公司	100.00%	6,290,905	1,802,296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	100.00%	862,076	427,864
兆豐資產管理子公司	100.00%	2,757,557	5,619,304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子公司	100.00%	217,608	151,517
兆豐創業投資子公司	100.00%	733,615	368,478
應扣除項目		(289,378,370)	(276,634,930)
小計		(A) \$ 269,748,822	(B) \$ 203,846,599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 (C) = (A) ÷ (B)			(C) 132.33%

註：係採用金管會認可之2010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2.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本適足性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普通股	\$ 135,998,240	\$ 124,498,240
符合銀行其他第一類資本條件規定之資本工具	-	-
其他特別股及順位債券	-	-
預收股本	-	-
資本公積	68,194,233	55,270,198
法定盈餘公積	27,494,993	24,469,127
特別盈餘公積	2,545,158	2,547,719
累積盈虧	58,332,856	50,873,327
權益調整數	838,599	3,362,257
減：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4,258	3,927
減：遞延資產	8,709	8,649
減：庫藏股	-	-
合格資本合計	\$ 293,391,112	\$ 261,008,292

註：係採用金管會認可之2010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十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華郵政(股)公司(中華郵政)	本公司之董事
臺灣銀行(股)公司(臺灣銀行)	本公司之董事
雍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銀凱(股)公司(銀凱)	本公司之孫公司
臺灣票券金融(股)公司(臺灣票券)	子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臺灣綜合證券資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臺灣總合)	其董事與證券子公司前任董事長為同一人(註1)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國際票券)	子公司為該公司母公司(國票金控)之監察人(註2)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其親屬暨所屬事業及買賣關係人

註1：證券子公司前任董事長簡○○自民國103年4月30日卸任。

註2：銀行子公司原為國票金控之法人監察人，惟經民國103年6月20日卸任監察人後，非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國際票券之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存款

各關係人存放於子公司兆豐商銀之存款，子公司帳列存款及匯款，其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全體關係人(各戶未達總額10%)	\$ 11,904,477	\$ 6,894,895

2. 放款

各關係人向子公司兆豐商銀貸款，子公司帳列貼現及放款，其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全體關係人(各戶未達總額10%)	\$ 178,191	\$ 150,161

3. 銀行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中華郵政	\$ 4,945	\$ 3,498
臺灣銀行	128,456	249,137
合計	\$ 133,401	\$ 252,635

4. 營業保證金

擔保品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臺灣銀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 50,758	\$ 91,010

5. 購入票券及債券交易總額

	104年度	103年度
中華郵政	\$ 50,586	\$ -

上述交易其條件與非關係人交易之條件相當。

6. 出售票券及債券交易總額

	104年度	103年度
臺灣銀行	\$ 23,736,387	\$ 13,295,718
中華郵政	63,926,278	101,367,030
合計	\$ 87,662,665	\$ 114,662,748

上述交易其條件與非關係人交易之條件相當。

7. 票券及債券附條件交易餘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10,000

8. 與同業間之往來

(1)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臺灣銀行	\$ 11,296,147	\$ 3,641,074

(2)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中華郵政	\$ 4,456,059	\$ 2,924,041
臺灣銀行	3,510,407	6,784,399
合計	\$ 7,966,466	\$ 9,708,440

9. 應付商業本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臺灣票券	\$ 220,000	\$ -
臺灣銀行	150,000	-
合計	\$ 370,000	\$ -

10. 質押品

	質押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臺灣銀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可轉讓定期存單	\$ 700,970	\$ 701,2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2,001,850	2,017,450
合計		\$ 2,702,820	\$ 2,718,652

11. 放款

104年12月31日							
類別	戶數與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內容	
員工消費性放款	18	\$ 10,295	\$ 9,334	V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74	522,944	479,835	V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3	1,938,636	56,896	V		不動產	無

103年12月31日							
類別	戶數與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內容	
員工消費性放款	17	\$ 11,832	\$ 9,288	V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64	554,406	469,949	V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2	194,777	106,777	V		不動產	無

12. 利息收入

對象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臺灣銀行	\$ 1,852	-	\$ 2,348	-
國際票券	-	-	1,708	-
合計	\$ 1,852	-	\$ 4,056	-

13. 利息費用

對象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臺灣銀行	\$ 31,530	0.16	\$ 18,566	0.10
中華郵政	43,996	0.23	42,993	0.22
合計	\$ 75,526	0.39	\$ 61,559	0.32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對象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臺灣銀行	\$ 5,065	0.47	\$ 1,450	0.04
中華郵政	19,795	1.85	20,313	0.53
合計	\$ 24,860	2.32	\$ 21,763	0.57

15.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 年度	103 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86,422	\$ 349,614
退職後福利	13,007	16,805
離職福利	573	381
合計	\$ 400,002	\$ 366,800

16. 保證款項：

截至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替關係人保證之款項。

十二、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405,233	\$ 11,805,8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870,671	19,823,91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801,616	5,792,213
其他金融資產	492,090	495,183
不動產及設備	2,452,413	2,480,951
投資性不動產	463,063	1,142,576
其他資產	200,868	201,401
	\$ 42,685,954	\$ 41,742,117

十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子公司兆豐商銀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及孫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額度	\$ 107,490,342	\$ 115,658,649
與客戶訂定附買回價證券之承諾金額	548,152	50,326,499
與客戶訂定附賣回價證券之承諾金額	9,437,084	5,851,418
信用卡授信承諾	58,618,656	55,475,284
保證款項	217,349,493	229,194,323
信用狀款項	55,498,669	64,938,712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208,886,695	198,411,865
應付保管品	3,458,696	3,448,120
存入保證品	142,259,758	69,516,039
受託代收款	106,021,245	108,844,402
受託代放款	1,295,073	1,669,033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1,877,590	1,896,997
受託代售金幣	449	453
受託承銷品	2,490	2,598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159,934,200	121,688,800
受託經理集保票券	105,969,903	47,405,741
受託投資款項	-	179,661
信託負債	534,133,051	511,407,300
應付保證票據	6,528,240	7,855,405
風險承擔款項	440,243	2,747,150

(二) 子公司兆豐票券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因正常營業所產生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購入並承諾附賣回之票券及債券	\$ 1,000,000	\$ 9,805,054
出售並承諾附買回之票券及債券	173,109,248	163,777,891
商業本票保證	150,968,600	145,710,300
買入固定利率商業本票契約	8,870,000	7,570,000
賣出固定利率商業本票契約	500,000	-
買入指標利率商業本票契約	29,710,000	21,360,000
賣出指標利率商業本票契約	5,500,000	1,650,000

(三) 子公司兆豐證券

子公司與若干證券公司受任人承諾於子公司不能對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交割業務時，受任人得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指示，以子公司名義立即代辦子公司不能履行之交割業務。此外，子公司亦受任為若干證券公司之代辦交割事務人。

(四) 兆豐產險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尚有數件保險給付案件仍在訴訟中，皆已由律師辦理，並提列適當之賠款準備。

(五) 兆豐創投

子公司委託兆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為處理全部資產之管理、投資、轉讓及再投資業務，並對子公司之被投資事業之企業進行企業經營、管理與諮詢，依據雙方之契約內容，子公司應按實收資本額，每年給付1.7%之管理費，並按季支付。另於每會計年度終了，依雙方契約約定方式計算後之淨利，給付20%之績效獎金，並於每年股東常會結束後15日內支付。

(六) 兆豐第一創投

子公司委託兆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為處理全部資產之管理、投資、轉讓及再投資業務，並對子公司之被投資事業之企業進行企業經營、管理與諮詢，依據雙方之契約內容，子公司應按當年度年初及年終之平均實收資本額，每年給付1.5%之管理費，並按季支付，惟子公司兆豐第一創投於民國104年11月4日與兆豐管顧修改契約，於民國104年11月5日起停收管理費。另於每會計年度終了，依雙方契約約定方式計算後之淨利，給付20%之績效獎金，並於每年股東常會結束後15日內支付。

十四、重大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五、重大期後事項

子公司兆豐產險承保之火險及工程險業務因民國105年2月6日高雄美濃強震發生之理賠案件至民國105年3月29日止，依已接獲損失通報案件扣除商業火險及工程險災害損失可由巨災超賠再保險合約攤回後之預估相關理賠案件自留損失為\$214,038。

十六、其他

(一) 依金融控股法第46條規定應揭露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請參閱本年第101頁）

(二) 因政府法令變更而產生之重大影響

無此情形。

(三)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四) 接受他人資助之研究發展計畫

無此情形。

(五) 停業單位之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六) 受讓或讓與其他金融同業主要部分營業及資產、負債

無此情形。

(七)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同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分攤方式及金額：

1. 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

請詳附註十七(四)母子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

2. 共同業務推廣行為

為發揮子公司之經營綜效，並提供客戶全方位之金融服務，子公司陸續於子公司營業據點設置他業專業櫃檯(包括銀行櫃檯、證券櫃檯及保險櫃檯)，共同推廣銀行、證券及產險之產品銷售服務。

3. 資訊交互運用

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財政部訂定之相關函令規定，於進行共同行銷而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時，收受、運用、管理或維護資料之子公司，以共同行銷之特定目的為限。並於子公司及子公司網站揭露「客戶資料保密措施」，客戶亦擁有要求行使退出資料交換運用機制之權利。

4. 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

民國92年4月2日子公司兆豐商銀於營業部成立共同行銷理財中心，設置證券櫃檯及保險櫃台，從事子公司兆豐證券及兆豐產險之產品銷售服務，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全方位金融服務；另子公司於民國93年6月及8月分批取得主管機關關於營業據點設置他業專業櫃檯許可，子公司營業據點陸續籌設他業專業櫃檯中。

5. 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分攤方式及金額

民國104年度：

子公司兆豐投信約支付\$2,797萬元推介獎金與其他子公司；子公司兆豐商銀約支付\$167萬元推介獎金與其他子公司；子公司兆豐產險透過其他子公司共同業務推廣約增加\$53,328萬元保費收入；子公司兆豐商銀透過其他子公司共同業務推廣約增加\$2,060萬元收入；子公司兆豐投信透過其他子公司共同業務推廣約增加\$12,620萬元收入。

民國103年度：

子公司兆豐投信約支付\$2,650萬元推介獎金與其他子公司；子公司兆豐商銀約支付\$298萬元推介獎金與其他子公司；子公司兆豐產險透過其他子公司共同業務推廣約增加\$52,642萬元保費收入；子公司兆豐商銀透過其他子公司共同業務推廣約增加\$1,910萬元收入；子公司兆豐投信透過其他子公司共同業務推廣約增加\$12,972萬元收入；子公司兆豐票券透過其他子公司共同業務推廣約增加\$353萬元收入。

(八) 私募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九) 業務別財務資訊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業務別財務資訊

104年度	業務別財務資訊					合併
	銀行業務	保險業務	票券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合計	
利息淨收益	\$ 36,033,942	\$ 100,190	\$ 808,378	\$ 838,367	(\$ 92,284)	\$ 37,688,593
利息以外淨收益	13,420,151	1,453,445	3,274,033	2,070,777	2,321,307	22,539,713
淨收益	49,454,093	1,553,635	4,082,411	2,909,144	2,229,023	60,228,306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543,892	-	134,508	-	(251,941)	426,459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12,356)	-	-	-	(12,356)
營業費用	(20,323,337)	(1,049,168)	(755,959)	(2,509,094)	(895,869)	(25,533,42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9,674,648	492,111	3,460,960	400,050	1,081,213	35,108,982
所得稅費用	(4,611,764)	(85,043)	(495,374)	(70,242)	(573,290)	(5,835,713)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 25,062,884	\$ 407,068	\$ 2,965,586	\$ 329,808	\$ 507,923	\$ 29,273,269
103年度	銀行業務	保險業務	票券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合計	合併
利息淨收益	\$ 35,289,251	\$ 96,876	\$ 553,109	\$ 875,874	(\$ 140,930)	\$ 36,674,180
利息以外淨收益	15,127,471	1,185,300	2,801,286	2,501,129	2,215,601	23,830,787
淨收益	50,416,722	1,282,176	3,354,395	3,377,003	2,074,671	60,504,967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2,249,430)	-	660,965	-	-	(1,588,465)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207,527	-	-	-	207,527
營業費用	(18,472,035)	(989,455)	(738,467)	(2,559,099)	(1,012,139)	(23,771,19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9,695,257	500,248	3,276,893	817,904	1,062,532	35,352,834
所得稅費用	(4,275,042)	(158,423)	(426,907)	(41,138)	(191,680)	(5,093,190)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 25,420,215	\$ 341,825	\$ 2,849,986	\$ 776,766	\$ 870,852	\$ 30,259,644

註：合併沖銷後之金額。

(十)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及各子公司簡明個體財務報表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調整後)			負債及權益	(調整後)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變動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變動百分比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92,712	\$ 27,968	8,277.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55,440	\$ -	-
應收款項-淨額	-	463	(100.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6,198,832	2,549,078	143.18
本期待稅資產	-	630,319	(100.00)	應付款項	14,835,817	13,264,258	11.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5,586,489	5,849,267	(4.49)	本期待稅負債	1,912,617	1,385,649	38.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313,143,661	276,353,146	13.31	應付債券	5,678,505	6,000,000	(5.36)
其他金融資產	758,293	758,293	-	其他借款	300,000	400,000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750,459	757,220	-	負債準備	56,339	48,021	17.32
遞延所得稅資產	8,092	8,09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36	3,500	(59.97)
其他資產-淨額	5,944	5,826	2.03	其他負債	2,585	2,139	20.85
				負債總計	29,141,571	23,652,645	23.21
				權益			
				普通股股本	135,998,240	124,498,240	9.24
				資本公積	68,194,233	55,270,198	23.3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7,494,993	24,468,127	12.37
				特別盈餘公積	2,545,158	2,547,719	(0.10)
				未分配盈餘	58,332,866	50,589,808	15.31
				其他權益	838,599	3,362,257	(75.06)
				權益總計	293,404,079	260,737,349	12.53
資產總計	\$ 322,545,650	\$ 284,389,994	13.4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2,545,650	\$ 284,389,994	13.42

董事長：蔡友才

經理人：吳漢卿

會計主管：蔡瑞瑛

會計主管：蔡瑞瑛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調整後)
收益		
利息收入	\$ 47,325	\$ 36,51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0,416,201	30,871,35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84,639	32,244
收益合計	30,548,165	30,940,120
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230,043)	(216,569)
兌換損失	(10)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12,180)	-
員工福利費用	(308,317)	(285,843)
折舊及攤銷費用	(14,898)	(17,54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8,219)	(101,071)
費用及損失合計	(683,667)	(621,03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9,864,498	30,319,086
所得稅費用	(447,287)	(40,495)
本期淨利	\$ 29,417,211	\$ 30,278,59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142)	7,83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211,026)	(90,525)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064	(1,33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62,778)	298,41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260,880)	2,963,0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744,762)	3,177,3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672,449	\$ 33,455,98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 2.35	\$ 2.43
稀釋每股盈餘	\$ 2.35	\$ 2.43

董事長：蔡友才

經理人：吳漢卿

會計主管：蔡瑞瑛

會計主管：蔡瑞瑛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度(調整後)									
103年1月1日餘額(調整後)	\$ 124,498,240	\$ 55,271,623	\$ 22,220,204	\$ 2,547,719	\$ 36,463,466	(\$ 901,379)	\$ 1,002,217	\$ 241,102,090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248,923	-	(2,248,923)	-	-	-	
現金股利	-	-	-	-	(13,819,304)	-	-	(13,819,30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1,425)	-	-	-	-	-	-	(1,425)	
103年度本期淨利(調整後)	-	-	-	-	30,278,591	-	-	30,278,591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84,022)	1,506,861	1,754,558	3,177,397	
103年12月31日餘額(調整後)	\$ 124,498,240	\$ 55,270,198	\$ 24,469,127	\$ 2,547,719	\$ 50,589,808	\$ 605,482	\$ 2,756,775	\$ 260,737,349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4,498,240	\$ 55,270,198	\$ 24,469,127	\$ 2,547,719	\$ 50,589,808	\$ 605,482	\$ 2,756,775	\$ 260,737,349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025,866	-	(3,025,866)	-	-	-	
現金股利	-	-	-	-	(17,429,754)	-	-	(17,429,75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561)	2,561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631)	-	-	-	-	-	-	(631)	
104年度本期淨利	-	-	-	-	29,417,211	-	-	29,417,211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21,104)	(177,718)	(2,345,940)	(3,744,762)	
現金增資	11,500,000	12,661,500	-	-	-	-	-	24,161,5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63,166	-	-	-	-	-	263,16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35,998,240	\$ 68,194,233	\$ 27,494,993	\$ 2,545,158	\$ 58,332,856	\$ 427,764	\$ 410,835	\$ 293,404,079	

董事長：蔡友才

經理人：吳漢卿

會計主管：蔡瑞瑛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103年度(調整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864,498	\$ 30,319,08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695	14,997
攤銷費用	2,203	2,552
利息費用	230,043	216,569
利息收入	(47,325)	(36,517)
股利收入	(81,468)	(30,363)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416,201)	(30,871,3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1,51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463	(463)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80)	3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155,440	-
應付款項增加	5,515	44,726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1,760)	960
其他負債增加	446	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74,021)	(339,366)
收取之利息	47,325	36,517
收取之股利	14,319,116	13,904,269
支付之利息	(355,008)	(216,168)
退還之所得稅	707,936	1,223,92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445,348	14,609,1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24,084,500)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934)	(775)
取得無形資產	(2,240)	(2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092,674)	(1,0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3,650,000	2,550,000
發行公司債	5,800,000	-
償還公司債	(6,000,000)	(6,000,000)
其他借款(減少)增加	(100,000)	4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5,860,486)	(12,575,100)
現金增資	24,161,5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261,65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912,670	(15,625,1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65,344	(1,016,9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368	1,044,3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92,712	\$ 27,368

董事長：蔡友才

經理人：吳漢卿

會計主管：蔡瑞瑛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調整後)		項目	(調整後)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1,794,023	\$ 161,954,1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17,682,508	\$ 459,095,35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01,826,253	466,115,473	央行及同業融資	44,733,966	53,434,2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47,024,123	43,670,6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936,493	27,344,35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435,868	5,850,33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47,798	50,189,662
應收款項-淨額	142,291,246	170,898,252	應付款項	35,683,943	35,856,882
本期所得稅資產	589,811	522,877	本期所得稅負債	8,313,012	7,249,595
貼現及放款-淨額	1,756,514,539	1,713,988,141	存款及匯款	2,222,021,878	2,024,967,9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231,507,094	187,345,276	應付金融債券	36,200,000	50,200,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97,651,402	161,087,026	其他金融負債	8,673,223	9,021,04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8,794,633	9,076,206	負債準備	11,922,046	10,451,78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9,983,801	13,649,2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53,957	2,143,37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4,227,890	14,466,078	其他負債	8,864,152	9,531,05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888,057	671,195	負債總計	2,818,732,976	2,739,485,3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11,934	3,652,081	權益		
其他資產-淨額	5,405,252	5,048,855	股本	85,362,336	77,000,000
資產總計	\$3,072,225,926	\$2,957,995,767	資本公積	62,219,540	46,498,007
			保留盈餘	105,682,058	92,222,570
			其他權益	229,016	2,789,864
			權益總計	253,492,950	218,510,4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3,072,225,926	\$2,957,995,767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調整後)		項目	(調整後)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流動資產	\$ 46,038,398	\$ 43,900,722	流動負債	\$ 36,784,989	\$ 34,814,37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8,979	322,353	負債準備-非流動	128,155	110,76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65,683	921,8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9,963	8,364
不動產及設備	2,618,757	2,655,10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295	8,835
投資性不動產	511,102	515,688	負債總計	36,934,402	34,942,446
無形資產	86,524	63,569	權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58,151	62,116	股本	11,600,000	11,60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7,447	1,147,754	資本公積	971,161	971,161
資產總計	\$ 51,485,041	\$ 49,589,185	保留盈餘	2,059,183	2,191,307
			其他權益	(79,705)	(115,229)
			權益總計	14,550,639	14,646,73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9,589,185	\$ 49,589,185

董事長：蔡友才

經理人：吳漢卿

會計主管：蔡瑞瑛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調整後)		項目	(調整後)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1,356	\$ 444,266	銀行暨同業透支及拆借	\$ 11,294,776	\$ 15,926,6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285,106	117,026,6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149	4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0,816,225	83,333,88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73,109,248	163,777,89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00,000	9,805,054	應付款項	504,042	502,801
應收款項-淨額	1,185,047	1,004,365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1,256	74,71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00,000	850,000	負債準備	2,757,420	2,780,456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818,540	802,2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647	79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375,547	370,378	其他負債	828,935	116,54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539,088	2,549,752	負債總計	188,644,473	183,180,216
無形資產-淨額	2,427	2,886	權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06,254	96,021	股本	13,114,411	13,114,411
其他資產	48,225	25,511	資本公積	320,929	320,929
			保留盈餘	19,490,920	18,592,588
			其他權益	1,526,992	1,102,837
			權益總計	34,453,252	33,130,765
資產總計	\$ 223,097,725	\$ 216,310,98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23,097,725	\$ 216,310,981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497,850	\$ 6,425,232	應付款項	\$ 1,190,044
應收款項	722,091	961,442	本期所得稅負債	85,043
本期所得稅資產	224,496	230,5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待出售資產	-	2,739	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保險負債	7,772,662
衡量之金融資產	29,485	45,384	負債準備	244,2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82,755	1,527,43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5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100,000	其他負債	43,45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49,775	252,883	負債總計	9,351,05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49,783	801,623	權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969	13,494	股本	3,000,000
投資性不動產	318,895	323,673	資本公積	1,084,811
再保險合約資產	3,308,814	3,217,685	保留盈餘	1,963,968
不動產及設備	846,468	844,360	其他權益	(42,416)
無形資產	36,572	32,342	權益總計	6,006,363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769	51,523		5,648,687
其他資產	601,691	611,295		
資產總計	\$ 15,357,413	\$ 15,441,69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357,413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流動資產	\$ 458,128	\$ 491,168	流動負債	\$ 42,4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0,391	262,829	非流動負債	23,243
不動產及設備	3,123	2,960	負債總計	65,669
投資性不動產	111,937	112,601	權益	
無形資產	123	135	股本	527,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495	20,001	資本公積	3,67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772	32,578	保留盈餘	299,572
			其他權益	(17,947)
			權益總計	812,300
資產總計	\$ 877,969	\$ 922,27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77,969

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流動資產	\$ 12,632,843	\$ 6,384,914	流動負債	\$ 13,055,089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349,233	472,006	其他非流動負債	685,78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264	1,609	負債總計	13,740,87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4,572	815,715	權益	
無形資產	6,175	6,471	股本	2,00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2,778	93,983	資本公積	1,2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88,908	3,463,909	保留盈餘	883,637
			權益總計	2,884,898
資產總計	\$ 16,625,773	\$ 11,238,60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625,773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流動資產	\$ 631,674	\$ 198,925	流動負債	\$ 216,087
不動產及設備	848	6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
無形資產	1,273	827	負債總計	216,105
遞延所得稅資產	95	82	權益	
其他金融資產	-	99,300	股本	2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43	3,267	資本公積	804
			保留盈餘	400,224
			權益總計	421,028
資產總計	\$ 637,133	\$ 303,03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37,133

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流動資產	\$ 19,450	\$ 53,548	流動負債	\$ 2,3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15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43	負債總計	3,6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1,222	467,647	權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452	211,917	股本	1,000,000
預付投資款	32,911	-	保留盈餘	(39,393)
			其他權益	(285,223)
			權益總計	675,384
資產總計	\$ 679,035	\$ 736,9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79,03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53,192,080	\$ 52,729,535
減：利息費用	(17,705,988)	(17,995,211)
利息淨收益	35,486,092	34,734,324
利息以外淨收益	14,329,399	15,946,208
淨收益	49,815,491	50,680,532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544,711	(2,186,780)
營業費用	(20,109,898)	(18,299,44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0,250,304	30,194,306
所得稅費用	(4,541,859)	(4,203,624)
本期淨利	25,708,445	25,990,682
其他綜合損益	(3,721,805)	3,110,8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986,640	\$ 29,101,495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3.27	\$ 3.37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4,658,578	\$ 4,543,495
營業成本	(3,135,641)	(3,041,629)
營業費用	(1,026,556)	(969,320)
營業利益	496,381	532,5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75	10,97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98,056	543,517
所得稅費用	(85,043)	(158,423)
本期淨利	413,013	385,094
其他綜合損益	(32,524)	116,9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80,489	\$ 502,081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1.38	\$ 1.28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收益	\$ 2,869,616	\$ 3,408,330
手續費支出	(104,373)	(114,530)
員工福利費用	(1,471,012)	(1,472,967)
其他營業支出	(180,077)	(181,601)
營業費用	(889,204)	(946,06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9,937	165,3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1,433)	(22,17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93,454	836,346
所得稅費用	(61,714)	(35,789)
本期淨利	331,740	800,557
其他綜合損益	19,391	(122,3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1,131	\$ 678,195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0.29	\$ 0.69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376,598	\$ 391,075
營業費用	(264,805)	(244,41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1,793	146,662
所得稅費用	(17,849)	(23,282)
本期淨利	93,944	123,380
其他綜合損益	(35,190)	10,1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8,754	\$ 133,507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1.78	\$ 2.34

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986,051	\$ 959,527
營業費用	(482,940)	(411,51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03,111	548,013
所得稅費用	(34,164)	(92,169)
本期淨利	468,947	455,844
其他綜合損益	(545)	1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8,402	\$ 455,961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2.34	\$ 2.28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2,930,965	\$ 2,791,448
減：利息費用	(901,456)	(980,992)
利息淨收益	2,029,509	1,810,456
利息以外淨收益	2,134,405	1,736,249
淨收益	4,163,914	3,546,705
各項提存	134,508	660,965
營業費用	(792,612)	(777,75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505,810	3,429,913
所得稅費用	(495,374)	(426,907)
本期淨利	3,010,436	3,003,006
其他綜合損益	385,439	(230,9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95,875	\$ 2,772,051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2.30	\$ 2.29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499,916	\$ 257,283
營業費用	(66,127)	(67,72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33,789	189,562
所得稅費用	(73,744)	(32,581)
本期淨利	\$ 360,045	\$ 156,981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180.02	\$ 78.49

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46,432	(\$ 22,395)
營業費用	(17,744)	(17,7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8,688	(40,096)
所得稅費用	(246)	(3,153)
本期淨利	28,442	(43,249)
其他綜合損益	(86,673)	(12,2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231)	(55,496)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0.28	(\$ 0.43)

(十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獲利能力

1. 獲利能力

(1) 本公司

單位：%

項目		兆豐金控	
		104年度	103年度(調整後)
資產報酬率	稅前	9.84	11.03
	稅後	9.69	11.02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0.78	12.08
	稅後	10.62	12.07
純益率		96.30	97.86

單位：%

項目		兆豐金控及其子公司	
		104年度	103年度(調整後)
資產報酬率	稅前	1.05	1.11
	稅後	0.88	0.95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2.67	14.08
	稅後	10.56	12.05
純益率		48.60	50.01

(2) 子公司

單位：%

項目		兆豐商銀	
		104年度	103年度(調整後)
資產報酬率	稅前	1.00	1.05
	稅後	0.85	0.90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2.82	14.41
	稅後	10.89	12.40
純益率		51.61	51.28

單位：%

項目		兆豐證券	
		104年度	103年度(調整後)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78	1.74
	稅後	0.66	1.66
淨值報酬率	稅前	2.70	5.81
	稅後	2.27	5.56
純益率		11.56	23.49

單位：%

項目		兆豐票券	
		104年度	103年度(調整後)
資產報酬率	稅前	1.60	1.57
	稅後	1.37	1.37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0.37	10.51
	稅後	8.91	9.20
純益率		72.30	84.67

單位：%

項目		兆豐產險	
		104年度	103年度
資產報酬率	稅前	3.23	3.55
	稅後	2.68	2.52
淨值報酬率	稅前	8.55	10.07
	稅後	7.09	7.13
純益率		8.87	8.48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十二) 子公司兆豐商銀依信託法實施細則第17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信託財產目錄：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49-151頁)

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52頁)

2.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52頁)

3.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此情形。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此情形。

5.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1)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

子公司兆豐商銀於民國104年度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詳下列事項。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53頁)

(2) 出售不良債權金額達十億元以上(不含出售予關係人)者：

無此情形。

6.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7.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併持股情形：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54-156頁)

2.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資訊：請詳附註七金融工具資訊。

4. 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5. 被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57頁)

6. 民國104年12月31日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58-161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62頁)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63-165頁)

(五) 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65-166頁)

(六) 專屬期貨商業之特有風險

(請參閱本公司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第166頁)

十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報導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分配資源予企業營運部門並評量其績效之團隊。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本公司之董事會。

部門間之交易皆為常規交易，且部門間交易產生之損益，於財務報表表達時業已於金控母公司層級沖銷。直接歸屬於各部門之損益於評估部門績效時，業已納入考慮。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部門分別為銀行業務、證券業務、票券業務、保險業務及其他業務等，其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會(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並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全球市場為基礎，共有四大主要業務部門，且應報導部門之組成於本年度內無變動。

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因業務屬性不同而有不同之收入項目，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會主要係根據各部門之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故所有應報導部門績效皆以營業淨利減除各項營業費用總額之淨額表達。提供予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會複核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係以與損益表相同之衡量基礎衡量。

內部計價及移轉計價調整已反應於部門績效評估。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已按照部門間約定之收入分攤標準合理的分攤。

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管理報表係根據營業淨利，其中包含利息淨收益、手續費淨收益、呆帳回收(提存)、放款減損損失、淨金融商品損益及其他營業損益。衡量基礎不包含非經常發生之項目，例如訴訟費

用等。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係著重於全行營運結果，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結果與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綜合損益表一致，請參閱合併綜合損益表。

(三) 重要客戶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來源分散，未顯著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大部分係來自外部客戶之利息收入，亦與綜合損益表相同之衡量基礎衡量。而部門收入來源除來自外部收入外，亦有部門間依照約定之收入分攤標準合理的分攤內部收支。相關收入餘額組成明細請參詳地區別之資訊。

(五)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資訊

	104年度						
	銀行業務	保險業務	票券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	調節與沖銷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36,045,950	\$ 103,488	\$ 2,029,509	\$ 816,032	(\$ 82,511)	(\$ 1,223,875)	\$ 37,688,593
利息以外淨收益	14,195,272	1,457,670	2,134,405	2,110,854	32,001,227	(29,359,715)	22,539,713
淨收益	50,241,222	1,561,158	4,163,914	2,926,886	31,918,716	(30,583,590)	60,228,306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543,892	-	134,508	-	(251,941)	-	426,459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12,356)	-	-	-	-	(12,356)
營業費用	(20,464,905)	(1,050,746)	(792,612)	(2,524,904)	(964,798)	264,538	(25,533,42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0,320,209	498,056	3,505,810	401,982	30,701,977	(30,319,052)	35,108,982
所得稅費用	(4,611,764)	(85,043)	(495,374)	(70,242)	(573,290)	-	(5,835,713)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 25,708,445	\$ 413,013	\$ 3,010,436	\$ 331,740	\$ 30,128,687	(\$ 30,319,052)	\$ 29,273,269

	103年度(調整後)						
	銀行業務	保險業務	票券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	調節與沖銷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35,296,565	\$ 103,835	\$ 1,810,456	\$ 814,337	(\$ 135,920)	(\$ 1,215,093)	\$ 36,674,180
利息以外淨收益	15,869,712	1,201,475	1,736,249	2,595,513	32,318,884	(29,891,046)	23,830,787
淨收益	51,166,277	1,305,310	3,546,705	3,409,850	32,182,964	(31,106,139)	60,504,967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2,249,430)	-	660,965	-	-	-	(1,588,465)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	207,527	-	-	-	-	207,527
營業費用	(18,651,123)	(969,320)	(777,757)	(2,568,155)	(1,070,934)	266,094	(23,771,19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0,265,724	543,517	3,429,913	841,695	31,112,030	(30,840,045)	35,352,834
所得稅費用	(4,275,042)	(158,423)	(426,907)	(41,138)	(191,680)	-	(5,093,190)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 25,990,682	\$ 385,094	\$ 3,003,006	\$ 800,557	\$ 30,920,350	(\$ 30,840,045)	\$ 30,259,644

	104年度						
	銀行業務	保險業務	票券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	調節與沖銷	合計
部門資產	\$ 3,088,767,723	\$ 15,357,413	\$ 223,097,725	\$ 54,246,750	\$ 342,955,867	(\$ 325,907,172)	\$ 3,398,518,306
部門負債	\$ 2,835,274,773	\$ 9,351,050	\$ 188,644,473	\$ 39,696,111	\$ 44,672,797	(\$ 12,576,206)	\$ 3,105,062,998

	103年度(調整後)						
	銀行業務	保險業務	票券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	調節與沖銷	合計
部門資產	\$ 2,975,064,553	\$ 15,441,693	\$ 216,310,981	\$ 52,498,112	\$ 298,142,697	(\$ 286,820,099)	\$ 3,270,637,937
部門負債	\$ 2,756,554,112	\$ 9,793,006	\$ 183,180,216	\$ 37,851,373	\$ 32,282,820	(\$ 9,922,872)	\$ 3,009,738,655

(六) 地區別淨收益及可辨認資產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亞洲	\$ 56,309,222	\$ 52,566,191
美洲	2,724,453	2,200,918
其他	1,194,631	5,737,858
淨收益合計	\$ 60,228,306	\$ 60,504,967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亞洲	\$ 2,968,689,281	\$ 2,638,598,384
美洲	359,645,404	353,006,901
其他	70,183,621	279,032,652
可辨認資產合計	\$ 3,398,518,306	\$ 3,270,637,937

五、本公司及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此情事。

財 務狀況及財務績效

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Review of Financial Conditions,
Operating Results, and Risk
Management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差異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652,168,786	634,546,355	17,622,431	2.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182,036,664	181,366,843	669,821	0.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46,461,364	280,703,020	65,758,344	23.43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0	0	0	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079,210	11,874,327	(4,795,117)	(40.38)
應收款項-淨額	175,747,221	201,540,361	(25,793,140)	(12.8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07,563	1,534,999	772,564	50.33
待出售資產-淨額	0	2,739	(2,739)	(1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773,269,054	1,733,994,271	39,274,783	2.26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3,308,814	3,217,685	91,129	2.8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201,233,939	163,708,076	37,525,863	22.9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2,976,409	2,761,637	214,772	7.78
受限制資產	0	0	0	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7,189,576	20,626,729	(3,437,153)	(16.6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1,834,486	22,125,875	(291,389)	(1.3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368,553	1,976,764	(608,211)	(30.77)
無形資產-淨額	299,644	307,693	(8,049)	(2.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16,552	4,030,528	686,024	17.02
其他資產-淨額	6,520,471	6,320,035	200,436	3.17
資產總額	3,398,518,306	3,270,637,937	127,880,369	3.9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28,405,839	474,623,325	(46,217,486)	(9.74)
央行及同業融資	45,459,095	53,906,541	(8,447,446)	(15.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980,692	29,582,637	(6,601,945)	(22.32)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0	0	0	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2,936,650	221,809,530	(28,872,880)	(13.02)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19,945,870	15,363,080	4,582,790	29.83
應付款項	63,623,826	60,564,578	3,059,248	5.05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17,577	9,123,049	1,394,528	15.29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0	0	0	0
存款及匯款	2,230,143,429	2,036,403,864	193,739,565	9.51
應付債券	41,878,505	56,200,000	(14,321,495)	(25.48)
其他借款	2,280,000	5,926,763	(3,646,763)	(61.53)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其他金融負債	10,720,861	10,778,269	(57,408)	(0.53)
負債準備	22,917,606	21,647,077	1,270,529	5.8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95,423	2,169,411	26,012	1.20
其他負債	11,057,625	11,640,531	(582,906)	(5.01)
負債總額	3,105,062,998	3,009,738,655	95,324,343	3.1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3,404,079	260,737,349	32,666,730	12.53
股本	135,998,240	124,498,240	11,500,000	9.24
資本公積	68,194,233	55,270,198	12,924,035	23.38
保留盈餘	88,373,007	77,606,654	10,766,353	13.87
其他權益	838,599	3,362,257	(2,523,658)	(75.06)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51,229	161,933	(110,704)	(68.36)
權益總額	293,455,308	260,899,282	32,556,026	12.48

重大變動原因說明：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主要係債券、受益憑證增加所致。
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主要係買入附賣回短期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所致。
3. 本期所得稅資產增加，主要係預付所得稅稅款增加所致。
4. 待出售資產減少，主要係處分待出售土地所致。
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主要係定期存單、金融債券增加所致。
6. 投資性不動產減少，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主要係衍生工具、金融債券減少所致。
8.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主要係發行國內商業本票所致。
9. 應付債券減少，主要係次順位金融債券減少所致。
10. 其他借款減少，主要係信用借款減少所致。
11.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股票發行溢價所致。
12.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本期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13.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要係被投資公司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減資，權益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利息收入	56,852,736	56,213,248	639,488	1.14
減：利息費用	(19,164,143)	(19,539,068)	374,925	(1.92)
利息淨收益	37,688,593	36,674,180	1,014,413	2.77
利息以外淨收益	22,539,713	23,830,787	(1,291,074)	(5.42)
淨收益	60,228,306	60,504,967	(276,661)	(0.46)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26,459	(1,588,465)	2,014,924	(126.85)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	(12,356)	207,527	(219,883)	(105.95)
營業費用	(25,533,427)	(23,771,195)	(1,762,232)	7.4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5,108,982	35,352,834	(243,852)	(0.69)
所得稅(費用)利益	(5,835,713)	(5,093,190)	(742,523)	14.58
本期淨利(淨損)	29,273,269	30,259,644	(986,375)	(3.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44,024)	3,176,516	(6,820,540)	(214.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29,245	33,436,160	(7,806,915)	(23.3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9,417,211	30,278,591	(861,380)	(2.8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3,942)	(18,947)	(124,995)	659.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672,449	33,455,988	(7,783,539)	(23.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3,204)	(19,828)	(23,376)	117.89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1.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減少，主要係沖回放款呆帳準備所致。
2. 保險負債準備淨變動增加，主要係提列各項負債準備所致。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係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所致。
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主要係被投資公司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營運虧損增加所致。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減少，主要係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104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8.02%	15.62%	(48.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85.78%	273.10%	41.26%
現金再投資比率		55.43%	189.52%	(70.75%)

重大變動原因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銀行暨同業拆借透支增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負債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全年現金流出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1) + (2) - (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52,871,868	(21,227,821)	(4,800,572)	136,444,619	無	無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為貼現及放款增加、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減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減少、存款及匯款增加。
2. 投資活動：主要為購置投資性不動產、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3. 籌資活動：主要為發放現金股利、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其他借款增加、應付債券增加。

四、104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104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104年度轉投資政策

1. 透過併購方式，擴充集團營業據點及擴大經濟規模：

銀行業：併購目標著重在優先納入消金業務較強，並具有互補性業務之優質公民營銀行。

證券業：將證券子公司經紀市占率提高至5%以上，且排名前5大。

壽險業：評估現有國內壽險公司中合適的併購對象，以達成本集團金融版圖的完整性。

2. 以金控立場，持續評估分析國內外金融環境、併購現狀及本集團金融版圖發展方向，作為轉投資政策之參考依據。

(二) 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25,708,445千元，較103年度稅後淨利25,990,682千元減少1.09%，主要係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2. 兆豐證券（股）公司：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331,740千元，較103年度稅後淨利800,557千元減少58.56%，主要係股市日成交量及融資餘額減少，經紀業務獲利下降，暨自營業務貢獻減少所致。未來將持續推動財富管理業務，全力發展數位金融並積極推展電子商務擴大業務功能，規劃新增策略交易並強化選股能力，積極辦理各項新種業務掌握獲利契機以提升整體績效。
3.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3,010,436千元，較103年度稅後淨利3,003,448千元增加0.23%，主要係票、債券及股權投資業務均有所成長，但各項提存沖回減少，致稅後淨利成長有限。
4.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413,013千元，較103年度稅後淨利385,094千元增加7.25%，主要係因業務結構調整致業務品質改善所致。
5.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468,947千元，較103年度稅後淨利455,844千元增加2.87%，主要係辦理業務轉型增加服務費收入及利息收入所致。
6.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360,045千元，較103年度稅後淨利156,981千元增加129.36%，主要係分期繳傳統型保單之佣金收入增加、營業稅調降、通路佣收拆分比率調整所致。
7.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28,442千元，較103年度稅後淨損43,249千元轉虧為盈，主要係104年度提列轉投資事業投資損失金額較103年度減少所致。未來仍將對前景不明、營運不佳之公司，伺機停損，並選擇產業前景佳、公司體質良好、具發展潛力之公司進行投資，以活絡資金運用，改善投資組合品質。
8.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93,944千元，較103年度稅後淨利123,380千元減少23.86%，主要係104年度業外收益低於103年度ABCP準備金損失轉回等業外收益所致。該公司將發行公私募海外貨幣型基金商品並持續提升非貨幣型基金營收貢獻，以提升獲利。
9. 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該公司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2,036,250千元，較103年度稅後淨利1,722,618千元增加313,632千元(18.21%)，主因是租賃收入及專櫃銷售收入增加，致營業毛利增加190,655千元，另營業費用減少142,942千元(主要是折舊費用)，稅前淨利增加376,790千元。104年度辦公大樓之出租率、收租率及平均月租金均較103年度增加。目前全體泛公股合計持股52.08%，頂新集團持股37.18%，為最大民股之股東。
10.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該公司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1,627,417千元，較103年度稅後淨利1,557,767千元增加69,650千元(4.47%)，主因是證券相關各項服務收入增加，致104年營業收入較103年增加60,637千元。

11.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該行104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5,113,036千元，較103年稅後淨利5,315,137千元減少202,101千元(-3.8%)。主因是雖淨收益增加1,167,559千元及各項提存減少提存129,398千元，惟營業費用增加586,509千元及所得稅費用增加912,549千元（遞延所得稅費用增加）。該行逾放比率由103年底之0.46%略升為104年底之0.48%；覆蓋比率由103年底之236.781%略降為104年底之231.22%。

(三) 105年投資計畫

1. 持續評估與本集團具有業務互補及顯著綜效之金融機構，尋找併購機會。
2. 評估進軍海外及大陸金融市場之可行性。

六、風險管理

(一)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會為集團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對集團風險管理制度及運作負最終責任。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主持，負責擬訂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準則，督導各子公司風險管理機制運作；本公司風險控管部負責集團風險之彙整、衡量、分析、監控及陳報等；法務暨法令遵循部負責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董事會稽核室負責事後評估集團內部控制制度及衡量營運效率，並適時提供建議。

各子公司

- (1) 各子公司董事會為其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對建立風險管理制度及確保其有效運作負最終責任。
- (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轄下設有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管理業務實際審核及監督事宜，尚設有若干委員會及其他管理單位，負責審理及控管授信、投資、交易及資產負債管理等業務之相關風險。風險控管處負責督導風險控管機制之建立、限額分配、風險監控及陳報。
- (3) 兆豐票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各項業務風險管理報告、風險額度分配或資產配置、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情形。風險控管部負責風險管理相關規章之訂定、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風險管理機制之統籌規劃事項、風險管理目標之彙整及執行成效檢討事項、監控資本適足情形、風險控管彙總與風控報告。

- (4) 兆豐證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綜理風險管理政策規劃、監督及執行成效、資產配置決策，與整體風險承擔目標之設定、調整及預警處理，負責風險管理政策規劃、考核執行情形及審核風險管理相關規定。風險管理室執行市場、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相關事宜。法務暨法令遵循室襄助法令風險相關事宜。
- (5) 兆豐產險、兆豐資產管理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兆豐國際投信設有風險控管部，負責監控各項風險；兆豐人身保代、兆豐創投則由指定單位負責監控各項風險。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針對各項業務制定足以辨識、監督及控制風險之機制，著重制度化防止、降低、因應可預期之業務風險，並厚植資本以因應未可預期之風險，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之範圍內，同時確保資本適足性，並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

(二) 衡量及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險量化資訊

1. 策略及流程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及旗下子公司透過明確之風險管理組織及管理架構、完整之風險管理規範及內部作業控制程序，有效執行集團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各專責單位負責監督集團風險管理架構之完整性及風險管理政策執行情形。營業單位依據權限及作業規範等內控程序負責辨識、評估及控制其業務所面臨之風險，成為風險管理第一道防線。風險控管、法令遵循等風險管理專責單位，負責確立風險管理規範，定期檢視監控機構整體風險，辦理壓力測試，對異常現象採取措施及向上陳報，成為風險管理第二道防線。稽核單位確保風險管理規範及內部作業控制程序之落實及完備，作為風險管理之第三道防線。

由本公司董事會核定之集團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準則、集團一致性之重要風險管理辦法以及集團風險限額，透過風險管理單位下達至各子公司，各子公司據以訂定符合各自業務特性之風險管理目標、監控指標、風險限額及執行辦法，以檢視並偵測業務及資產負債風險，並定期將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向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彙報。本公司則將集團風險管理情形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使董事會了解機構內所承擔之各項風險以及控管情形。

本公司依照「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準則」，分別訂定集團共同遵循之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資本適足、資產品質等管理辦法，將風險依性質、來源、等級分類，採用多樣工具各面向衡量集團及各子公司之風險樣貌，採取適當措施將風險指標控制於核定之限額以內，建立預警指標、警示及異常通報機制，並追蹤改善情形。

(1) 信用風險

本公司統一定義信用風險相關之業務、暴險對象及統計方法，集團內子公司一致比照辦理，並定期上傳業務資料至本公司。風險控管部定期監測集團信用暴險之各類集中度是否逾限，向上陳報集團信用風險概況，並於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2) 市場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系統採外購及自行開發並行。各子公司金融商品交易資料逐日上傳至本公司。本公司採歷史模擬法模型估計金融商品未來一日價格損失之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1D, 99%)），每日持續監控集團各子公司之金融商品評價是否在估計損失範圍內，波動大時適時提出警示。為強化利率風險管理，本公司另採用DV01模型進行殖利率變動對利率商品評價損益敏感性分析；對於非交易簿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以計算缺口對淨利息收支影響數進行敏感性分析。

(3) 作業風險

本公司自行建置集團內部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多年，依照巴塞爾資本協定建議之八大業務別、七大損失事件型態定義集團內細部業務之共同分類，由各子公司定期依統一格式上傳新增作業風險損失事件以及主管機關裁罰案件，以分析事件型態及損失業務類別之集中性及相關性；另為強化子公司風險認知，以利改善作業流程，本公司統一規範辦理作業風險自評。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均有專責部門負責日常資金流動性之管理，依各自董事會核定之缺口限額，監控其流動性風險指標，執行資金調度交易，隨時將資金流動性情形報告管理階層，定期檢討限額。各子公司資金流入及流出概況定期上傳至本公司現金流量管理系統，以便本公司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了解各子公司資金缺口概況。

為因應未來海外業務擴張、新種業務發展及與國際接軌，本集團將「提升全球營運及風險管理技能與系統」列為中長期發展策略之一，將持續提升量化資訊之風險管理功能及涵蓋範圍。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為因應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實施，逐步導入與違約機率連結之內部評等制度，以量化分析工具預測客戶之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等，以強化信用風險控管，另訂有明確之分層授權額度，承作授信及投資業務要求確實徵信與審查等事宜，承作後定期辦理覆審追蹤，並設有通報機制，確保於異常或突發狀況發生時，於時限內通報處理。

(2) 市場風險

依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全行市場風險部位及可容忍之損失。為確保獲利、降低經營風險，各項交易均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即執行停損；倘不

執行停損需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後，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另編製各式損益評估表及額度控管報表，陳報高階管理階層後，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3) 作業風險

加強行員法規及業務訓練、設立有效之控制架構、訂定各層級之內控程序及透過內外部稽核監督等措施，降低作業風險損失。建立作業風險事件陳報系統，讓管理階層透過即時通報，掌握事件發展並控制風險，進而督導改善措施，避免類似事件再度發生。建置作業風險自評系統，以辨識及評估作業風險暴險程度，強化風險管理意識，檢討改善現行作業流程，設立作業風險關鍵指標，以監測潛在可能發生之業務風險，適時採取適當之管理措施。新產品或新業務上架與海外新據點正式開行前即規劃進行風險辨識與評估，新產品或新業務需提報總行規章暨商品審議委員會審議。

(4) 資產證券化風險

授信審議委員會、投資審議委員會及(常務)董事會核議辦理證券化案，由受託機構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後，簽署證券化相關契約，完成發行受益證券，並辦理事後風險控管事宜。

(5) 流動性風險

依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流動性風險部位，定期執行壓力測試，確保資金足以因應資產增加或履行到期義務。由金融市場交易管理中心向資金審議委員會、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常務)董事會提報流動性風險之監控情形。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明訂行業別授信上限比率、特定擔保條件授信上限比率及授信風險承擔限額之管理；另訂客戶別、產業別及國家風險集中度限額，設定預警標準及監控機制，避免風險過度集中。

(2) 市場風險

訂定市場風險管理準則，控管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依據國內外經濟數據，衡量經濟情勢，預測未來利率走向，擬定操作策略；監控票債券、股權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各項業務之部位限額、損失限額、敏感度限額等相關風險管理目標；辦理票債券部位利率敏感性分析及衍生性金融商品與股權商品交易評價驗證作業。

(3) 作業風險

為建立健全作業風險管理架構，制定作業風險之內部控制管理措施，明訂作業風險之辨識、評估、衡量、溝通、監控管理流程；建立風險管理資訊架構，有系統掌握個別損失事件發生頻率、嚴重性及相關資訊；建立緊急應變及業務持續計劃，確保緊急事件發生後，維持業務正常運作。

(4) 流動性風險

監控各期限別現金流量缺口限額，適度規避資金流動性風險；建立資金緊急應變管理機制，遇資金持續緊縮、利率持續攀升或突發金融事件等影響流動性風險時，即啟動應變機制。

兆豐證券(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對於交易後之部位，定期檢視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依「信用監督管理施行細則」持續控管信用風險，對於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與監督管理。對於各產品線之信用風險，訂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施行細則，包括各層級之授權架構及呈報流程與作業內容、交易前之信用評估、信用分級管理、交易後之信用監控與超限處理方式等，並且落實執行。

(2) 市場風險

自營與承銷取得權益證券加計固定收益證券風險值(VaR 99%, 1day)，須參酌各部門或產品線之風險限額及其他量化指標進行分配，且不得逾越淨值之一定比例，由風險管理室召集相關業務單位協商並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

(3) 作業風險

建置及發展作業風險損失事件資料庫，檢討分析其損失事件，擬定改善措施，做為加強業務部門內部控制程序的參考，並依業務單位別及損失型態分類保存。

(4) 流動性風險

為因應業務資金需求及確保支付能力，訂定相關施行細則進行現金流量缺口管理，以維持適當之流動性，並控制比率於訂定之範圍內。

(5) 其他風險

定期與不定期維護法令彙編系統，更新主管機關之法令增修並追蹤法令變動對本公司及業務之影響。並強化法規諮詢、協調、溝通管道及辦政法令研習教育訓練。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規定再保險分出業務之往來保險公司、再保險公司及資金運用交易對手等之信用評等需達一定等級，檢視同一人同一關係人之交易金額，避免風險過度集中。

(2) 市場風險

定期對持有之各項金融商品部位評價，辨識相關風險因子及風險來源，依投資組合及金融商品複雜程度，訂定購買原則、部位限額及停損機制。並採用風險值(VaR)法，衡量投資商品部位在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下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3) 作業風險

依據內稽內控、法令遵循等制度，落實控管日常營業活動及管理流程；定期檢視各單位作業

風險事件，定期執行自我評估作業，控管各項作業風險，並蒐集、記錄及分析損失資料，逐步建置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

(4) 保險風險

依據各險種危險特性、損失經驗及公司政策目標，制定核保及理賠準則，以減少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考量自留風險承擔能力，設定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之累積限額，妥善安排再保險，以控管、分散保險風險。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依循主管機關對投信事業規範與各項內部風險管理規定，建立基金及公司業務管理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訂有各項作業程序、業務分工及資產評價標準，作為業務執行及資產維護依據。流動性風險方面訂有流動性管理規則，並設有流動性缺口限額管理。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訂定各項業務管理單位相關標準作業手冊，作為業務執行之依據。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依據各項法令訂有投資作業及評估程序，並由兆豐管理顧問公司管理。

2.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授信審議委員會、投資審議委員會分別負責審議各項業務風險管理事項之執行情形、授信與投資案件及相關政策；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清理審議委員會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並審議逾期授信及相關政策。總管理處各信用風險業務主管單位分別依其職掌執行辨識、衡量、監控與報告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擬訂業務管理規章，持續改善風險管理機制。風險控管處協調及督導各單位建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發展內部評等系統等工具。

(2) 市場風險

資金審議委員會、投資審議委員會、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督導市場風險，金融市場交易管理中心負責市場風險及資產負債管理事宜。風險控管處負責市場風險管理業務之規劃事項，督導各業務部門建立風險控管機制；定期彙總分析金融商品之部位、評估損益、敏感性風險因子分析及壓力測試等數據，呈報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及金控母公司。

(3) 作業風險

由總處相關單位訂定業務規章及業務手冊，以為業務遵循依據；風險控管處負責擬訂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設計及導入作業風險評估及管理機制，定期彙總陳報作業風險損失情形；董事會稽核室負責定期查核各單位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

(4) 資產證券化風險

由(常務)董事會核議資產證券化案之辦理，投資審議委員會、授信審議委員會及相關部門審核資產池種類、額度、創始機構建立之標的債權等相關內容；風險控管處負責控管資產證券化案依相關風險控管規定辦理。

(5) 流動性風險

董事會為最高流動性風險監督單位，核定風險策略及限額。由金融市場交易管理中心向資金審議委員會、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常務)董事會提報流動性風險之監控情形。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授信業務及各項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由授信審議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督導、審議各項管理規章、授信案件及業務風險管理目標，由票券部、債券部及各分公司為主要信用風險管理之執行單位。

(2) 市場風險

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各項商品之風險管理目標，並由票券部、債券部及各分公司為主要市場風險管理之執行單位。

(3) 作業風險

明訂各項業務之作業手冊，並遵照相關規定，落實定期自行評核工作；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作業風險相關事項。稽核單位依內部稽核程序，獨立客觀審視各項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執行，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4) 流動性風險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監督單位，票券部負責日常操作，管理資金流動性缺口，財務部負責提報流動性風險之監控情形。

兆豐證券(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各單位依其產品線特性，分別訂定預警與停損機制及適當之風險管理施行細則，包括各層級之授權架構及呈報流程與作業內容、交易前之信用評估、信用分級管理、交易後之信用監控與超限處理方式等，風險管理室參酌風險管理辦法及「信用監督管理施行細則」監督各部門風險管理機制與制度之執行並報告之。

(2) 市場風險

各單位依其產品線特性，分別訂定預警與停損機制及適當之風險管理施行細則，包括各層級之授權架構及呈報流程與作業內容、交易範圍、市場風險衡量方式、市場風險限額及核定層級與超限處理方式等，風險管理室參酌風險管理辦法監督各部門風險管理機制與制度之執行並報告之。

(3) 作業風險

各單位依其所制訂之標準作業流程，辦理相關業務，依照『業務自主管理檢核項目』進行管理與追蹤。當發生作業風險損失事件時，各單位依作業風險損失通報機制申報其狀況。風險管理室亦定期報告作業風險損失事件之統計與執行情形。

(4) 流動性風險

資金運用風險之監督單位為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單位為財務本部，衡量及監控流動性部位由風險管理室依風險管理辦法辦理。

(5) 其他風險

稽核室依據內部稽核及內部控管之相關規定辦理；法令風險相關事宜之控管由法務暨法令遵循室辦理。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市場、信用、作業及保險風險等風險管理目標，由各業務單位負責執行；風險控管部彙整各單位提供之風險資訊，陳報管理階層，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董事會報告。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以基金及業務管理相關內部控制制度為業務遵循依據；事前由各部門及風險控管部負責監控，事後由稽核室負責查核，定期向董事會及監察人報告。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建立各項風險管理機制及訂定風險管理目標。

3.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為控管關係（集團）企業、產業與國家等風險，避免風險過度集中，訂定關係（集團）企業、主要行業別等各類授信、投資限額，定期向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報告。辦理授信覆審追蹤作業，每年檢討辦理覆審情形，訪查投資事業營運情形，將各項控管情形陳報高階管理階層或常董會。

(2) 市場風險

國內交易單位每日將各類金融商品部位及損益呈報管理階層。風險控管處每月計算利率商品之PVO1與權益證券之風險值，並執行壓力測試。對於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非避險交易部位，每日以市價評估；避險交易部位則每月評估二次。各類金融商品部位之評估損失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停損；倘不執行停損，須敘明不停損之理由與因應方案，呈報高層核准，定期送董事會報告。

(3) 作業風險

定期將作業風險自我評估結果、作業風險損失事件發生情形、遵守法令主管制度實施情形、稽核與自行查核情形向董事會提出報告。各單位透過前述機制發現缺失，即進行檢討與改善，並由總處單位追蹤改善辦理情形。國、內外營業單位及總管理處總務暨安全衛生處、會計、資訊、授信管理處、金融市場交易管理中心、電子金融業務推廣中心、票據作業中心、營運中心等單位每年度辦理作業風險自評，以衡量作業風險暴險情形。

(4) 資產證券化風險

財務部定期將追蹤投資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種類、金額、信用評等、評價等資料，並將證券化標的資產表現情形陳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5) 流動性風險

由金融市場交易管理中心定期將資金流動性情形呈報管理階層，彙編資金流動性缺口，並定期執行壓力測試。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各業務督導單位依部門職掌按季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各項風險管理情形：

(1) 資本適足率

監控資本適足率，分析合格資本及各類風險性資產之變化情形。

(2) 信用風險

客戶別、產業別及國家別信用風險總暴險彙總表、逾期放款比率、行業授信上限、擔保內容承作上限、單一企業、同一關係企業及同一關係人授信上限。

(3) 市場風險

各類票券、債券、股權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部位、損益、風險年限及壓力測試與利率敏感性分析。

(4)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執行單位報告重大作業風險損失事件及作業流程改善事項，以掌握個別損失事件發生頻率、嚴重性及相關資訊。

(5) 流動性風險

主要負債總額控管情形、各期限別資金流量缺口限額管理情形。

兆豐證券(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定期編製風險管理週報呈董事長、總經理核閱，其內容包含持有負面清單之證券及交易對手，及追蹤其後續執行情形；經紀業務客戶及個股融資集中度，與重大違約後續之追蹤。定期於委員會報告近期新增邊際信用風險公司之清單、持有邊際信用風險公司清單之證券以及承作邊際信用風險公司清單之交易對手，並追蹤其後續執行情形。

(2) 市場風險

利用風險管理系統進行日常監控，檢核各項商品及產品線、部門之損益狀況、限額超限情形。定期召開委員會報告近期公司整體市場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每季亦編製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評價資料至董事會報告。

(3) 作業風險

風險管理室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作業風險損失事件之統計與執行情形，並呈報金控母公司備查。

(4) 流動性風險

定期陳報管理報表予管理階層、金控母公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5) 其他風險

法令風險相關事宜之控管由法務暨法令遵循室辦理。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評估資金運用業務之交易對手、投資標的或證券發行人、保證機構或債務人之信用評等，並檢視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建立往來再保險人信用評鑑機制，檢視再保險公司之信用評等等級，控管再保險業務信用風險。

(2) 市場風險

定期評估各類金融商品部位及損益，計算利率商品敏感性及權益商品之風險值，並執行壓力測試，陳報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評估衍生性商品之避險交易。各類交易目的金融商品達停損時，依規定執行停損；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達停損時，若不擬執行停損，需先提報投資諮詢審議委員會討論通過，專案簽報總經理核准，嗣後定期追蹤。

(3) 作業風險

定期監控、彙總作業風險概況，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針對重大偶發事件，已建立緊急事件危機處理程序，將損失影響降至最低。

(4) 保險風險

定期統計各險種之承保總額、自留責任額、自留滿期保費、自留賠款及各種營業準備金等相關報表，由風險管理單位彙總陳報。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每週由債券、股票投資負責單位及法令遵循主管於風險控管會議報告基金投資之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評估與法令遵循執行情形，每半年再由稽核室向董事會陳報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查核結果。

4. 避險及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經由審慎之徵審作業與覆審機制，充分瞭解客戶財務、營運狀況並考慮違約機率及預期損失後，決定是否承作或採取其他方法移轉或降低風險。對於價格波動性較大之有價證券等擔保品，定期監控個案擔保品價值與授信金額之比率。

(2) 市場風險

以規避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並定期評估從事該項交易之績效及承擔風險之合理性，亦定期評估整體避險與被避險標之物之部位及損益是否在可承受之範圍及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

(3) 作業風險

採用投保業務綜合保險等險種，保障銀行人員、財務、資產之安全，並慎選委外受託機構簽訂契約，移轉可能產生之作業風險，由董事會稽核室負責對其辦理查核。

(4) 資產證券化風險

為規避資產之產業集中、景氣循環等風險，考慮有效運用資本，適時辦理資產證券化專案，並不定期驗證檢討個案辦理之成本效益。

(5) 流動性風險

為因應流動性危機，已訂定流動性緊急應變計畫，以降低流動性風險。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授信案件係依據規定之徵、授信程序，衡酌徵提擔保品及保證人，並加強授後管理；持有金融商品依發行人及交易對手信評等級分級管理，定期檢視、追蹤及評估其評等變化。

(2) 市場風險

交易避險策略主要係規避價格波動風險，利用衍生性金融商品為操作工具，並定期評估損益情形。

(3) 作業風險

評估風險事件發生損失機率高低及潛在損失大小，選擇包括迴避、控制、移轉或抵減等適當之因應對策。另建立各項業務執行情形之監控報表，檢視曝險部位是否逾限，以免逾越法令或內規所訂限額。

(4) 流動性風險

持有之金融商品具流通性、安全度及多樣化，並維持適度流動性，確保支付能力。

兆豐證券(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自有資金投資在各項業務及商品上，除遵循信用風險管理相關細則外，事先評估投資對象及交易對手的信用水準方考慮承作(或交易)，或要求信用加強，並定期追蹤其信用風險的變化。經紀業務風險控管方面，除對負面清單之對象進行列管，並參考相關研究報告或是市場監理機構提出之警示名單進行管控。定期檢視交易對手信用狀況，及透過擔保品及保證方式提升信用強度，以有效降低經紀業務之信用風險。

(2) 市場風險

為降低經營風險，面對市場風險，訂有授權額度(產品額度控管)、年度損失限額及風險值限額，並分配至各業務單位及產品線。針對應進行避險之產品線，評估所需避險部位，每日檢視是否於授權範圍內進行操作。另為因應突發事件，進行期貨及選擇權避險操作，以降低因市場異常波動，造成的部位損失。

(3) 作業風險

依內部控制制度、各單位所制訂之標準作業流程及「業務自主管理檢核項目」進行必要之督導、管理與異常追蹤改善。稽核室不定期追蹤各單位執行情形。

(4) 流動性風險

如遇資金持續緊縮、利率持續攀升或突發金融事件致嚴重影響流動性風險時，將採取提解帳上附買回商業本票或其他短期投資及運用金控集團資源向相關金融機構借入或發行商業本票等因應措施；如屬重大之流動性風險緊急事故，依相關作業程序，啟動緊急事故危機處理機制。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信用風險方面，監督再保險分出業務之往來保險公司等之信用變化；市場風險方面，研判經濟情勢及市場變化，機動調整投資資產配置以規避利率、匯率、價格變動之市場風險，並定期評估損益情形；作業風險方面，定期執行內部控制自行查核及法令遵循事項自行評估，內部稽核定期查核作業風險管理制度之落實執行情形。保險風險方面，訂定各險核保準則及每一危險單位最高自留限額，超出部份即需於妥善安排再保之後，始得出單，以分散業務經營風險。

5. 風險管理方式及暴險量化資訊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標準法）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553,436,729	482,106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334,106	5,346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536,347,137	15,863,323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1,562,567,780	111,585,124
零售債權	220,147,252	14,692,272
住宅用不動產	241,662,717	12,040,959
權益證券投資	16,058,034	4,568,121
其他資產	35,282,383	1,643,850
合計	3,165,836,138	160,881,100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1,868,341
權益證券風險	495,979
外匯風險	1,326,970
商品風險	0
合計	3,691,290

(3)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4年度	47,367,306	7,059,820
103年度	49,601,705	
102年度	44,227,394	
合計	141,196,405	

(4) 資產證券化風險

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行 角色	暴險 類型 簿別	資產類別	傳統型				應計提資本 (2)	組合型		合計		未證券化前 之應計提 資本
			暴險額					暴險額 保留或買入 (3)	應計提資本 (4)	暴險額 (5)=(1)+(3)	應計提資本 (6)=(2)+(4)	
			保留或 買入	提供流動性 融資額度	提供 信用增強	小計 (1)						
非創始 銀行	銀行簿	房貸債權	110,025			110,025			110,025	110,025		
	交易簿											
	小計		110,025			110,025			110,025	110,025		
創始 銀行	銀行簿											
	交易簿											
	小計											
合計			110,025			110,025			110,025	110,025		

(5) 流動性風險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713,321,538	\$ 152,807,613	\$ 212,108,363	\$ 149,411,023	\$ 123,835,595	\$ 183,338,830	\$ 891,820,11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493,940,047	94,231,560	198,816,170	271,669,356	307,279,804	522,259,322	1,099,683,835
期距缺口	(780,618,509)	58,576,053	13,292,193	(122,258,333)	(183,444,209)	(338,920,492)	(207,863,721)

註：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4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49,192,216	\$ 19,824,266	\$ 6,928,530	\$ 4,372,053	\$ 3,886,530	\$ 14,180,83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5,418,953	23,744,666	9,451,321	6,520,937	8,066,411	17,635,618
期距缺口	(16,226,737)	(3,920,400)	(2,522,791)	(2,148,884)	(4,179,881)	(3,454,781)

註：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海外分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4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8,389,498	\$ 9,879,840	\$ 1,940,168	\$ 872,192	\$ 883,489	\$ 4,813,80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1,068,444	12,305,964	1,083,854	942,448	1,188,771	5,547,407
期距缺口	(2,678,946)	(2,426,124)	856,314	(70,256)	(305,282)	(733,598)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之應計提資本與風險性資產額 (標準法)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暴險類型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主權國家	0	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3,899	48,737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137,952	1,724,395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11,549,486	144,368,577
零售債權	49,370	617,125
權益證券投資	64,704	808,800
其他資產	246,451	3,080,641
合計	12,051,862	150,648,275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之應計提資本與風險性資產額 (標準法)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註)
利率風險	5,227,450	65,343,125
權益證券風險	217,931	2,724,138
外匯風險	11,007	137,588
商品風險	0	0
選擇權採簡易法處理	0	0
合計	5,456,388	68,204,851

註：係應計提資本乘以12.5倍。

(3)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之應計提資本與風險性資產額 (基本指標法)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104年度	4,143,037		
103年度	3,531,959		
102年度	3,597,395		
合計	11,272,391	563,620	7,045,250

(4) 證券化風險

①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 角色	暴險類型 簿別	資產類別	傳統型		組合型		合計		
			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未證券化前 之應計提資本
			保留或買入 (1)	(2)	保留或買入 (3)	(4)	(5)=(1)+(3)	(6)=(2)+(4)	
非創始 機構	銀行簿								
	交易簿	租賃債權			513,321	41,066	513,321	41,066	
	小計				513,321	41,066	513,321	41,066	
創始 機構	銀行簿								
	交易簿								
	小計								
合計				513,321	41,066	513,321	41,066		

②從事資產證券化情形(擔任創始機構)：

- 1) 擔任資產證券化創始機構：無。
- 2) 證券化商品資訊：

A. 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帳列之會計項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臺灣土地銀行受託經管中租迪和2014證券化特殊目的信託受益證券優先順位受益證券A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0,000	13,321(依櫃檯買賣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曲線(包含twAAA、twAA、twA、twBBB四級評等曲線)，依剩餘天期直線插補，求取該天期適用殖利率，用以進行市價評估)	0	513,321

B. 持有證券化商品相關部位

- a. 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3億元以上（不含本公司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項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台灣土地銀行受託經管中租迪和2014證券化特殊目的信託受益證券優先順位受益證券A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新台幣	台灣土地銀行台北市	103年7月24日	預定到期日108年7月24日	1.85	中華信評twAAA	結算日後第18個預定營業日付息，自106/7/24來自資產池之租賃、分期及附條件買賣債權到期後，不再循環購買資產，將優先償還受益證券A券本金。	500,000	13,321(依櫃檯買賣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曲線(包含twAAA、twAA、twA、twBBB四級評等曲線)，依剩餘天期直線插補，求取該天期適用殖利率，用以進行市價評估)	0	513,321	21.87(%)	中租迪和公司往來客戶之租賃、分期及附條件買賣債權

- b. 票券金融公司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無。
- c. 票券金融公司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無。

C. 票券金融公司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無。

(5) 流動性風險

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資產	217,383	65,398	37,865	10,961	7,767	95,392
負債	218,857	164,811	17,008	2,584	1	34,453
缺口	(1,474)	(99,413)	20,857	8,377	7,766	60,939
累積缺口	-	(99,413)	(78,556)	(70,179)	(62,413)	(1,474)

兆豐證券(股)公司

(1) 市場風險

建立風險量化模型以衡量風險，除傳統的部位/名目本金限制、損益資訊外，更涵蓋風險因子分析及VaR的計算與管理。並依資本適足率試算各業務單位之交易額度、損失限額及風險值限額等相關量化指標。藉由風險控管系統針對市場各項風險限額進行控管，並由業務單位依據相關市場風險施行細則進行操作(或處置)。

(2) 交易對手風險

交易對手國家分析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曝險國別	存款	有價證券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計	占淨值比
KY- 開曼群島	0	743,390	0	743,390	5.11%
CN- 中國大陸	3,010	696,248	0	699,258	4.81%
90- 跨國	0	173,122	0	173,122	1.19%
HK- 香港	0	131,759	0	131,759	0.91%
US- 美國	0	46,786	0	46,786	0.32%
IN- 印度	0	32,789	0	32,789	0.23%
LU- 盧森堡	16,391	0	0	16,391	0.11%
CH- 瑞士	0	0	1,500	1,500	0.01%
FR- 法國	1,316	0	0	1,316	0.01%

證券暨從屬公司交易對手風險分析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公司別 曝險類別	國內營業單位			海外營業單位	合計
	兆豐證券	兆豐期貨	兆豐投顧	兆豐控股	
存放同業及存款	670,303	351,138	21,798	273,265	1,316,504
有價證券	27,859,463	10,000	9,991	83,766	27,963,220
衍生性金融商品	322,546	0	0	0	322,546
長期投資	2,921,827	9,280	0	377,636	3,308,743
合計	31,774,139	370,418	31,790	734,668	32,911,015

(3) 流動性風險

定期編製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報表，追蹤控管風險管理目標之指標，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天數					
		1至10天	1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現金流入合計	45,096	19,634	15,044	447	823	5,219	3,929
現金流出合計	35,929	20,753	10,981	687	170	2,186	1,152
期限缺口	9,167	(1,118)	4,063	(241)	653	3,033	2,777
累積期限缺口	-	(1,118)	2,945	2,704	3,357	6,390	9,167
壓力測試減損	(1,155)	(5)	(263)	(18)	(9)	(93)	(766)
壓力測試下 期限缺口	-	(1,123)	2,682	2,686	3,348	6,297	8,401
缺口限額	-	(10,913)	(10,913)	(14,551)	(14,551)	(18,188)	(21,826)
是否逾限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1) 風險之管理方式

主要係以符合保險法、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規為依歸，採行穩健投資策略、嚴謹之核保準則、妥善之再保險安排及各項業務作業控制及內部管理規範，以降低經營風險。

(2) 暴險量化資訊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項目	風險資本額	占調整前風險資本總額之比例
1.資產風險	550,625	17.98%
2.信用風險	166,051	5.42%
3.核保風險	2,271,823	74.17%
4.資產負債配置風險	8,441	0.27%
5.其他風險	66,062	2.16%
調整前風險資本總額	3,063,002	100%
風險資本總額	911,216	
自有資本總額	6,655,210	
資本適足率	730.37%	

(三)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104年1月金管會宣布啓動Bank 3.0計畫，擴大銀行業發展數位金融之空間，而金融數位化環境之效應亦逐漸顯現，此有利於帶動銀行各項業務與收入之成長。

(2) 104年1月金管會放寬金融機構辦理行動支付服務，此不僅有助銀行提升電子服務業務量，亦帶動銀行信託業務與保證業務。

- (3) 104年3月金管會為加強對中國大陸曝險之控管，要求本國銀行對中國大陸授信餘額之備抵呆帳提存率於104年底前至少須達1.5%，且「資金拆存」若超過三個月，亦須全額計入曝險計算。此政策短期間雖衝擊銀行業獲利，但長期而言，則有助強化銀行業之風險管理。
- (4) 104年7月金管會宣布「對非中小企業貸款支持3.0計畫」，由中小企業信保基金運用國發基金提供八成保證，協助年營收新台幣8,000萬元以上中大型企業，取得短中期周轉金、資本性支出融資等，此有助提升國銀對國內民營企業放款之意願。
- (5) 104年9月金管會開放金控及銀行可100%轉投資金融科技公司，亦可在海外市場直接併購。該政策將有助於銀行業者尋求金融創新解決方案，滿足民眾與企業對相關應用之需求。

2. 本公司之因應措施

因應Bank3.0發展趨勢，子銀行加速推動業務數位化比率，將導入大數據資料分析與應用功能，作為產品開發、服務提升、風險控管及發掘商機之參考。在兩岸金融業務，於兼顧商機及風控之前提下，審慎發展大陸業務。另對於國內房地產市場反轉之風險，亦持續保持密切注意及採取因應措施。

(四)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網際網路及手持式裝置的普及，改變了客戶與通路的往來方式及時空與地域限制，各項業務電子化及網路交易的比率逐年提升，增加拓展業績管道以及服務客戶的效能。為因應科技進步及產業的變動，銀行及證券各項業務亦需隨之快速調整，全面導入電子化的作業流程，加速推動電子金流之基礎架構建置，以強化市場競爭力。本集團因應措施如下：

1. 運用網際網路，提供多重行銷通道，深化客戶服務。
2. 持續規劃提升網路銀行的服務功能，以因應客戶不斷增加的服務要求。
3. 因應科技進步，開發新種電子金融產品。
4. 將臨櫃服務功能數位化，提供線上交易服務，降低臨櫃人員的工作負荷與人員需求。
5. 構建全球化之電子銀行網路—全球金融網，提供客戶跨國、跨時區網路銀行服務。
6. 加強員工電子金融教育與訓練，深化員工使用電腦之知識與技能，並具備基本行銷能力。
7. 聚焦在「雲端」、「資安」、「行動」、「大數據」與「物聯網」五大技術方向，積極投入相關之應用、創新與研發，善用數據價值，打造全新的金融服務平台，發掘各種潛在客戶及商機。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形象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旗下各子公司為配合集團「單一品牌」策略，於95年度陸續更名為「兆豐」，且延用金控母公司的企業標誌，期塑造統一之企業良好形象。未來倘有影響企業形象之情形發生，將組成專案小組擬訂因應對策，據以實施，以避免損及本集團專業正派優質之形象。

(六)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在進行任何併購活動時，皆會考慮到3S（Scale、Scope及Skills）之效益。所謂Scale即經濟規模，藉由併購該公司或該集團可為本公司帶來何種經濟規模，如行銷通路等。第二是Scope即經濟範疇，如產品線等。第三是Skills即管理技能，如管理技術及科技水準等。此外，從事併購時亦將評估未來該公司或集團加入後可為本公司增加多少之綜效，或者合併後雙方可產生何種成果。
2. 併購之可能風險包括：a.併購策略、併購目標不當。b.併購產業前景不佳且獲利能力無法有效提升之公司。c.高估標的公司之真實價值。d.標的公司法律訴訟賠償超過預期。e.主要經營團隊於合併前後大量離職。
3. 為避免或降低併購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將定期或不定期依實際需要檢視調整併購策略，嚴格篩選併購標的，進行實地查核，並委託專業機構代為評估，同時預做安排合併後事宜，以提高合併效益。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訂有集團之信用風險管理辦法，對同一人，同一集團企業、同一產業、同一地區/國家均訂有限額控管，各子公司均受該辦法約束。銀行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及銀行利害關係人除依照銀行法規定之授信限額辦理，另對集團企業依照信用評等予以分級，訂定授信總限額及無擔保授信限額；依營運策略，考量景氣變化及產業展望等因素，對各主要產業別授信信用風險之承擔分別訂定限額；針對個別國家不同政權穩定度、經濟發展力、信用狀況與償債能力，訂定各國及各級別國家風險限額，並按月彙計各國家債權，以避免風險過度集中於某一國家。本公司之票券子公司因業務特性，持有利率敏感性資產部位較大，利率波動風險較高，故特別加強風險部位及風險年限之控管；授信保證業務方面，強化各項授審管理機制及授信覆審作業。本公司之產險子公司各險種業務均衡發展，業務集中風險較低，除大型企業之財產保險業務外，亦積極拓展中小型企業之財產保險及個人險種業務，力求業務來源分散。

(八)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04年度本公司董事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情形，持股超過百分之大股東之股權移轉，對本公司股價及經營權尚無影響。

(九)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公股金控，泛公股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約26%，故本公司尚無經營權改變情形。

(十)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除監控、管理營業及財務風險外，對於因應法令遵循、資訊系統異常、個資保護、區域政治、氣候環境變遷等日益重要之風險亦逐漸調整風險管理策略，建立相關業務機制，以提昇整體業務之競爭力及風險防禦能力。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本公司設有緊急應變小組及緊急事件通報系統，緊急事件發生時，即啟動「緊急事件危機處理作業機制」，並依規定立即通知緊急應變小組召集人等相關人員，由緊急應變小組負責緊急事故之處理與指揮。各相關單位於緊急事件發生至落幕期間，應持續收集及追蹤有關報導及外界反應以提供決策主管判析；發言人或公關部門於緊急事件發生時，並應適時對外發表聲明或聯繫媒體進行澄清。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特別記載事項

Special Disclosure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請參閱第15頁。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5年4月30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971.12.17	台北市吉林路 100 號	NTD 85,362,336	商業銀行業務 消費金融及財富管理業務 投資及各項代理業務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相關業務。
兆豐證券(股)公司	1989.10.19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3 樓	NTD 11,600,000	證券經紀、自營及承銷業務。 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兼營證券相關期貨業務。 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業務。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976.05.20	台北市衡陽路 91 號 2-5 樓	NTD 13,114,411	短期票券(含美元票券)之簽證、承銷、經紀、自營業務。 融資性商業本票之保證、背書業務。 金融債券之簽證、承銷、經紀、自營業務。 政府債券、公司債券之自營業務。 外幣債券之自營及投資業務。 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業務 股權商品之投資業務。 固定收益有價證券之自營及投資業務。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1931.11.01	台北市武昌街一段 58 號	NTD 3,000,000	經營財產保險業務。 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傷害保險及健康保險業務。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2003.12.05	台北市衡陽路 91 號 6 樓	NTD 2,000,000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評價、拍賣或管理服務業務。 不動產之買賣、租賃、仲介服務、都市更新、投資顧問、管理顧問等。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996.11.05	台北市吉林路 100 號 5 樓	NTD 20,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5.12.13	台北市衡陽路 91 號 7 樓	NTD 1,000,000	創業投資業。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1983.08.09	台北市衡陽路 91 號 7、8 樓	NTD 527,000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全權委託投資業務、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業務。
兆豐管理顧問(股)公司	2002.01.16	台北市衡陽路 91 號 7 樓	NTD 10,000	創業投資事業管理顧問業、投資顧問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
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3.11.05	台北市衡陽路 91 號 7 樓	NTD 337,500	創業投資。
兆豐期貨(股)公司	1999.07.29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2 樓	NTD 400,000	期貨商、期貨顧問事業。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1997.11.20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0 樓	NTD 20,000	接受委任，對證券投資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推介建議。 接受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發行有關證券投資之出版品。



105年4月30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1997.05.05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9 號 港威大廈第 6 座 11 樓 1109-1111 室	USD 14,990	轉投資證券業務相關事業。
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註)	1992.08.20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9 號 港威大廈第 6 座 11 樓 1110-1111 室	HKD 72,000	有價證券交易經紀業務。
中國物產(股)公司	1956.12.29	台北市吉林路 100 號 7 樓	NTD 5,000	物業事業、倉庫事業及其他事業之投資(自民國 55 年起停業，保留公司名義)。
雍興實業(股)公司	1950.12.09	台北市吉林路 100 號 7 樓	NTD 30,000	一般工礦事業之代理。 經營進出口有關業務。 接受客戶委託辦理電腦資料處理、印刷業務之代理等業務。 各種文件表冊之整理、裝訂、抄錄、人力派遣業務。
銀凱(股)公司	2000.11.10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 99 號 4~7 樓	NTD 20,000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資料處理服務、一般廣告服務、一般百貨業務、信用卡代辦業務、逾期應收帳款管理服務。
中銀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2003.02.13	台北市吉林路 100 號 3 樓	NTD 20,000	投資顧問、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創投事業管理顧問。
加拿大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982.12.01	North York Madison Centre 4950 Yonge Street, Suite 1002 Toronto, Ontario, M2N 6K1, Canada	CAD 23,000	存款業務。 授信業務(徵信、放款及 L/C 保兌)。 進出口押匯、託收及匯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眾(股)公司	2005.08.08	36/12 P.S. Tower, Asoke, Sukhumvit 21 Road, Klongtoey-nua, Wattana, Bangkok 10110, Thailand	THB 4,000,000	存款業務。 授信業務(徵信、放款及 L/C 保兌)。 進出口押匯、託收及匯兌。
巴拿馬國泰倉庫公司	1982.11.01	Dominador Bazan y Calle 20,Manzana 31,P.O.Box 0302-00445 Colon Free Zone, Republic of Panama	USD 1,000	不動產出租。
巴哈馬國泰投資開發公司	1969.07.15	Post Office Box 3937 Nassau, Bahamas	USD 5	國際投資及開發事宜。
Ramlett Finance Holdings Inc.	1982.01.13	Calle 50 y Esquina Margari ta A de Vallarino, Entrada Nuevo Campo Alegre Edifi- cio ICBC, No.74, Panama	USD 20	不動產投資事宜。

註：兆豐資本(亞洲)有限公司已於105年3月30日公司解散註銷。兆豐證券業於105年3月7日經第10屆第6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予香港金融數據資本有限公司。

(三) 依公司法第369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四) 各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之各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包括銀行業、證券業、票券業、產物保險業、證券投資信託業、資產管理、保險代理業、創業投資業、期貨業、買賣業、服務業、倉儲業及不動產投資業。

(五) 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之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兆豐證券(股)公司與子公司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均有經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而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為兆豐證券(股)公司研究服務主要提供者，兆豐證券(股)公司所經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對象為其全權委託客戶。

兆豐證券(股)公司因經營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與子公司兆豐期貨(股)公司均有期貨經紀業務，本公司期貨經紀業務比重約占二家合計數七成；兆豐期貨(股)公司自99年始開辦證券交易輔助人業務，因僅單一據點，故兆豐證券(股)公司104年度證券經紀業務仍占二家公司之證券經紀業務近100%。

(六)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5年4月30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兆豐證券(股)公司	董事長	劉大貝(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1,160,0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張銘杰(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獨立董事	廖學銓(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獨立董事	黃添昌(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王水川(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洪嘉敏(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陳錦村(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許宗治(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趙錫瑞(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董事長	柯風祈(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1,311,441,084	100
	董事兼總經理	林基福(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獨立董事	陳彩稚(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獨立董事	陳泰隆(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林瑞雲(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胡鐸清(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顏宗明(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李春香(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呂丹虹(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洪慶隆(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陳錦村(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常務董事兼總經理 (代理董事長)(註1)	吳漢卿(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8,536,233,631	100
	常務董事	徐仁輝(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常務董事	王淑珍(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常務獨立董事	黃添昌(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獨立董事	馬 凱(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獨立董事	陳泰隆(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李源鐘(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林慶隆(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李碧齡(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李英明(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陳柏誠(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邱創興(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梁美琪(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謝志賢(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常駐監察人	詹乾隆(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蘇裕惠(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洪嘉敏(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許宗治(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蔡瑞瑛(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董事長	林瑞雲(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300,0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陳 瑞(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獨立董事	陳欣勝(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獨立董事	曾郁仁(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謝日堂(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戴台馨(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柯王中(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蘇 晶(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黃文瑞(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呂志明(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張瑛鶯(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陳松興(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賴昭銑(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200,0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簡貴耀(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陳慶銘(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張耀明(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魯明志(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許宗治(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董事長	張瑛鶯(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2,000,000	100
	總經理	邱旻顯		
	董事	施珠娟(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傅 虹(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張力文(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瑞雲(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100,000,000	100
	董事	蔡瑞瑛(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江瑞珠(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王水圳(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董事長	孫蘭英(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52,7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陳駿賢(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魏美玉(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梁美琪(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陳天祿(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林 綉(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董事	王子明(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洪慶隆(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陳松興(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代表)		
兆豐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維謙(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1,000,000	100
	董事	邱創興(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董事	黃時中(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鍾淑華(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梁美琪(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8,437,500	25
	總經理	羅銀益		
	董事	呂丹虹(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5,062,000	15
	董事(註2)	吳瑞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董事(註2)	李禮仲(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藍壁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3,375,000	10	
董事	翁嘉宏(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338	0.001	
兆豐期貨(股)公司	董事長	張銘杰(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40,0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滕青華(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董事	楊金源(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董事	龔清賢(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董事	藍壁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監察人	陳佩君(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英明(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2,000,000	100
	董事	辜靜儀(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董事	王韻鈞(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監察人	黃玉燕(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張銘杰(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14,990,337	100
	董事	龔清賢(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董事	朱右達(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董事	藍壁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朱右達(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代表)	120,000	100
	董事	謝介壽(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代表)		
	董事	藍壁郁(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代表)		
中國物產(股)公司	董事長	呂丹虹(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68,274	68.27
	董事	李春香(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董事	林 綉(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董事	蘇純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董事	王立中(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董事	許元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監察人	李俐俐	0	0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雍興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呂丹虹(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郭玉真(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張豔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李應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298,668	99.56
	監察人	曾 覺	0	0
銀凱(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吳高淑鑾(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李碧齡(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游麗珠(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陳富榮(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莊綿淑(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易美蓮(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200,000	100
中銀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傅瑞媛(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陳文乾(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林元熙(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李春香(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游惠伶(雍興實業(股)公司代表)	2,000,000	100
加拿大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張瑛鶯(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盧仲忻(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魏美玉(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230,000	100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關保衛 鎮健常 龍乃詒 胡伯岳	0	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眾(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魏美玉(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吳家宏(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陳世明(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呂丹虹(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賈瑞恆(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何通海(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400,000,000	100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Wittaya Supatanakul Niramon Asavamane Apichart Jarikasem	0	0
巴拿馬國泰倉庫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張瑛鶯(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陳長井(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莊清琦(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李碧齡(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蔡泰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1,000	100
巴哈馬國泰投資開發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張瑛鶯(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李春香(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蔣小如(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呂丹虹(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陳 燕(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陳慶銘(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周堯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5,000	100
Ramlett Finance Holdings Inc.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張瑛鶯(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莊清琦(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莊瑞中(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	1,500	100

註1：兆豐商銀蔡前董事長友才於105年4月1日請辭董事及董事長職務，同日起由董事兼總經理吳漢卿代理董事長職務。

註2：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委託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代管。

(七) 各關係企業104年度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淨收益*)	營業利益 (稅前淨利*)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稅後盈餘 (元)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85,362,336	3,072,225,926	2,818,732,976	253,492,950	49,815,491*	30,250,304*	25,708,445	3.27
兆豐證券(股)公司	11,600,000	51,485,041	36,934,402	14,550,639	2,869,616	224,950	331,740	0.29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3,114,411	223,097,725	188,644,473	34,453,252	4,163,914*	3,505,810*	3,010,436	2.30
兆豐產物保險(股)公司	3,000,000	15,357,413	9,351,050	6,006,363	4,658,578	496,381	413,013	1.38
兆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2,000,000	16,625,773	13,740,875	2,884,898	986,051	503,111	468,947	2.34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20,000	637,133	216,105	421,028	499,916	433,789	360,045	180.02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00	679,035	3,651	675,384	46,432	28,688	28,442	0.28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527,000	877,969	65,669	812,300	376,598	111,793	93,944	1.78
兆豐管理顧問(股)公司	10,000	78,565	12,406	66,159	62,903	40,193	35,170	35.17
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	337,500	97,077	11,694	85,383	123,201	(240,185)	(239,903)	(5.41)
兆豐期貨(股)公司	400,000	2,644,895	2,104,983	539,912	296,155	14,833	35,241	0.88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20,000	42,953	16,718	26,235	43,200	1,129	915	0.46
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490,063	518,109	47,514	470,595	341	(636)	(636)	(0.04)
兆豐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72,133	47,196	0	47,196	45	1,836	1,836	0.11
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305,503	1,033,807	854,309	179,498	39,336	(33,747)	(33,747)	(281.23)
中國物產(股)公司	5,000	45,969	27,754	18,215	1,367	659	452	4.52
雍興實業(股)公司	30,000	998,166	248,793	749,373	157,985	7,837	40,007	133.36
銀凱(股)公司	20,000	58,403	15,841	42,562	167,405	3,569	3,381	16.91
中銀財務管理顧問(股)公司	20,000	21,941	275	21,666	5,026	1,564	1,391	0.70
加拿大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545,445	6,157,054	5,197,000	960,054	150,271*	21,386*	15,688	68.2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眾(股)公司	3,647,200	18,710,467	13,775,498	4,934,969	680,437*	321,020*	256,823	0.64
巴拿馬國泰倉庫公司	32,888	57,788	379	57,409	3,929	(2,700)	(2,700)	(2,700.12)
巴哈馬國泰投資開發公司	164	58,632	0	58,632	2,612	2,034	2,034	406.83
Ramlett Finance Holdings Inc.	658	61,209	57,442	3,767	9,196	2,226	2,226	1,484

- 註：1. 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兆豐資本(亞洲)有限公司、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原幣為港幣，資產負債項目匯率以@4.2431，另損益項目以平均匯率@4.1計。
2. 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兆豐資本(亞洲)有限公司每股面額為港幣1元，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每股面額為港幣600元，雍興實業(股)公司每股面額為新台幣100元。
3. 巴拿馬國泰倉庫公司、巴哈馬國泰投資開發公司、RAMLETT FINANCE HOLDINGS INC. 原幣為美金，資產負債項目匯率以@32.8880計，另損益項目匯率以@31.7830計。加拿大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原幣為加幣，資產負債項目匯率以@23.715計，另損益項目匯率以@24.667計。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眾(股)公司原幣為泰幣，資產負債項目匯率以@0.9118計，另損益項目匯率以@0.9236計。
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加拿大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眾(股)公司係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其餘公司係營業利益。
5. 兆豐資本(亞洲)有限公司104年8月31日股東會決議清算，104年12月30日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申報完成清算及註銷公司登記，於105年3月30日解散註銷。
6. 兆豐證券(股)公司已於民國105年3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兆豐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兆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股權全數出售，本案業經105年3月24日金管會證券字第1050008366號函同意在案，並於105年4月7日送呈當地主管機關香港證監會審核

(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104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請詳第106頁104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董事長
兼總經理

吳漢卿